

科创板风险提示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科创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科创板公司具有研发投入大、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easou 宜搜

发 现 你 的 精 彩

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asou Technology Co., Ltd.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 2010 号中深花园 B 座 2111A)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暨主承销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DONGGU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2,667 万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 25%。本次发行可以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 】元
预计发行日期	【 】年【 】月【 】日
拟上市的交易所和板块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发行后总股本	【 】万股
保荐机构暨主承销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 】年【 】月【 】日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请务必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已就股份限售安排、稳定股价、股份回购、欺诈发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利润分配、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等事项作出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五、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二、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如最终通过上交所审核并在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则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三、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作出了具体的安排，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四、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阅读“风险因素”章节的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认为可能对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技术风险、经营风险、财务风险、法律风险等，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进行了分析并披露。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充分了解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并特别关注下列风险：

（一）技术迭代风险

推荐引擎及其在移动互联网垂直细分领域的应用主要依赖技术驱动。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深入发展，深度学习将广泛应用于推荐引擎，深度学习的开源框架特点决定了技术迭代较快。公司是以研发和技术为核心驱动的企业，专注于智能推荐引擎的研发和应用。虽然公司高度重视前沿技术的研发投入，但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演变路径，可能导致公司技术布局出现偏差，从而无法保持技术领先优势。

（二）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数字阅读行业呈现快速发展趋势，吸引新的市场参与者纷纷布局。其中，部分新加入企业存在利用免费模式抢夺用户的情况。尽管从长期来看，付费和免费的并存将促成数字阅读行业的良性市场格局，并且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在挖掘长尾消费需求方面的能力。但是短期内，免费阅读模式对付费阅读将形成一定冲击，如若公司不能适应新的市场竞争环境并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可能存在数字阅读用户流失的风险。

（三）业务拓展风险

公司专注于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移动数字内容场景，目前主要聚焦阅读内容推荐，同时布局音乐、漫画、游戏等泛娱乐领域。基于推荐引擎广泛的应用前景和泛娱乐领域巨大的市场前景，公司在聚焦阅读内容推荐基础上，未来将深化拓展音乐、漫画、游戏等业务。公司是以智能推荐引擎为核心的技术驱动型公司，智能推荐引擎的特点是需要根据不同的应用场景进行针对性的建模和计算，需要长期的用户和数据积累，以及对模型进行不断的算法优化和工程优化。尽管公司在音乐、漫画、游戏等领域有一定积累，但公司依然存在业务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本次发行概况	2
重大事项提示	3
一、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3
二、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安排	3
三、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3
四、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阅读“风险因素”章节的提示	3
目 录	5
第一节 释义	10
一、普通术语	10
二、专业术语	12
第二节 概览	14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4
二、本次发行概况	14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5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5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模式创新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	18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0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20
八、募集资金用途	21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2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22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2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24

四、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	24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5
一、技术风险.....	25
二、经营风险.....	25
三、财务风险.....	27
四、法律风险.....	28
五、发行失败风险.....	29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1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31
三、发行人股本变化情况.....	35
四、发行人红筹架构的股本形成和变化情况.....	37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9
六、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或挂牌情况.....	60
七、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	61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61
九、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重要参股公司的情况.....	61
十、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76
十一、发行人股本情况.....	79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84
十三、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94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95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97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98
十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99
十八、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101
十九、发行人员工情况.....	101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104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情况	104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20
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52
四、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57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58
六、发行人特许经营权情况	175
七、发行人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	176
八、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183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184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84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186
三、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186
四、内部控制情况	187
五、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规范运行情况	187
六、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193
七、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193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近 2 年变动的情况	194
九、权属纠纷情况	195
十、同业竞争	195
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196
十二、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203
十三、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203
十四、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措施	205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07
一、财务报表	207
二、审计意见类型	212

三、关键审计事项、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的判断标准.....	213
四、发行人服务特点、业务模式、行业竞争程度、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及其变化趋势情况，及对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的影响.....	215
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17
六、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42
七、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执行的法定税率.....	243
八、主要财务指标.....	245
九、分部信息.....	248
十、对发行人经营前景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化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248
十一、经营成果分析.....	249
十二、资产质量分析.....	277
十三、偿债能力、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94
十四、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301
十五、期后事项、承诺及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02
十六、盈利预测.....	302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303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303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305
三、发行人未来发展规划.....	309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312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312
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313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316
四、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316
五、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317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337
一、重大合同.....	337
二、对外担保事项.....	338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38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重大违法情况	340
第十二节 声明	341
第十三节 附件	353
一、备查文件	353
二、查阅时间及地点	353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发行人、公司、股份公司、宜搜科技	指	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搜有限	指	深圳市宜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深圳达华通	指	深圳市达华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深圳宜游	指	深圳市宜游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宣告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深圳泰特	指	深圳市泰特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宜游子公司
深圳创图	指	深圳市创图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广州乐点	指	广州乐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广州天时通	指	广州天时通计算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乐点子公司
上海赢告	指	上海赢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乐点子公司
深圳新动力	指	深圳市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上海赢告子公司
北京宜搜	指	北京宜搜天下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珠海掌媒	指	珠海掌媒数字新媒体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发现天下	指	发现天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发现天下（深圳）科技有限公司”，前身为“雪人网络（深圳）有限公司”，公司原子公司，已注销
霍尔果斯宜搜	指	霍尔果斯宜搜天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原子公司，已注销
天津软银	指	天津软银博欣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苏州琨玉	指	苏州琨玉金舵新兴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中浩时代	指	天津中浩时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盛大	指	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天津嘉浩	指	天津嘉浩津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前海海润	指	深圳前海海润昌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厚聚三号	指	深圳厚聚三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宜泰	指	上海宜泰合熙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股东
中正博远	指	天津中正博远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前海南山	指	深圳前海南山金融发展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中正鼎龙	指	天津中正鼎龙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鸿新博远	指	天津鸿新博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中正新鼎	指	天津中正新鼎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南方媒体	指	广东南方媒体融合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远致创投	指	深圳市远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南润千和	指	深圳南润千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锦宏一号	指	东莞市锦宏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厚聚一号	指	深圳厚聚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深圳珺悦	指	深圳珺悦资本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广州复朴	指	广州复朴奥飞数据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上海信维	指	上海信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

卓文网讯	指	天津卓文网讯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原股东
晨盛达	指	天津晨盛达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原股东
新诚益高	指	天津新诚益高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原股东
YETI	指	YETI GROUP LIMITED，于 2005 年 1 月 5 日成立于英属维京群岛，后变更为 Easou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已注销
Easou Holdings	指	Easou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前身为 YETI，已注销
Far Excel	指	香港公司 Far Excel Group (HK) Limited，卓远集团（香港）有限公司，已注销
LIM TSUN STEVEN	指	林俊，YETI 原股东
AXA	指	AXA Capital Asia Direct,L.P.
Top King	指	Top King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IP Cathay	指	IP Cathay One,L.P.
SBCVC	指	SBCVC Fund III Company Limited
Shanda	指	Shanda Capital Limited
TLC	指	TLC Capital Co.,Ltd
Ventech	指	Natixis Ventech ChinaA.B.、Ventech China II Sicar
Jupiter	指	Jupiter Global Profits Limited
VIE	指	Variable Interest Entities，可变利益实体，也称“协议控制”，是指境外上市实体与境内运营实体相分离，境外上市实体通过协议的方式控制境内运营实体，使该运营实体成为上市实体的可变利益实体
ESOP	指	VIE 架构下境外期权计划
广州赢典	指	广州赢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乐点原股东
险峰华兴	指	海南险峰华兴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广州乐点原股东
易医康	指	易医康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	指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环球	指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安永	指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科创板管理办法》	指	《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于公司上市后适用
本次发行	指	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行为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最近三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3 月

二、专业术语

数据挖掘	指	从大量的数据中通过算法搜索隐藏于其中信息的过程
推荐算法	指	计算机专业中的一种算法，通过一些数学算法，推测出用户可能喜欢的东西
智能推荐引擎	指	主动发现用户当前或潜在需求的定律，并主动推送信息给用户的信息网络，通过挖掘用户的喜好和需求，主动向用户推荐其感兴趣或者需要的对象
移动互联网场景	指	传播的环境及相关因素的总和，它是营销发生的背景，通过将小而美的用户场景与产品功能价值相融合，触发用户的交互和参与
自然语言处理(NLP)	指	计算机科学领域与人工智能领域中的一个重要方向，研究能实现人与计算机之间用自然语言进行有效通信的各种理论和方法
相关性计算	指	对两个或多个具备相关性的变量元素进行分析，从而衡量两个变量因素的相关密切程度
机器学习	指	一门多领域交叉学科，专门研究计算机怎样模拟或实现人类的学习行为，以获取新的知识或技能，重新组织已有的知识结构使之不断改善自身的性能
深度学习	指	机器学习研究中的一个新的领域，其动机在于建立、模拟人脑进行分析学习的神经网络，模仿人脑的机制来解释数据。本质是利用海量的训练数据，通过构建多隐层的模型，得到大量更具代表性的特征数据，从而提高数据分类效果提升预测结果的准确性
神经网络	指	一种深度学习算法模型，由众多的神经元可调的连接权值连接而成，具有大规模并行处理、分布式信息存储、良好的自组织自学习能力等特点
数字内容	指	以数字形式存在的文本、图像、声音等内容，可以存储在如光盘、硬盘等数字载体上，并通过网络等手段传播
数字阅读	指	一是阅读对象的数字化，也就是阅读的内容是以数字化的方式呈现的，如电子书、网络小说、电子地图、数码照片、博客、网页等；二是阅读方式的数字化，就是阅读的载体、终端不是平面的纸张，而是带屏幕显示的电子仪器，如PC电脑、手机、阅读器等
移动互联网营销	指	基于无线通信技术，以移动设备（如手机、平板电脑、穿戴式设备等）为载体的广告营销形式
IPv6	指	Internet Protocol Version 6，互联网协议第6版的缩写，是互联网工程任务组（IETF）设计的用于替代IPv4的下一代IP协议
LBS	指	基于位置的服务，它是通过电信移动运营商的无线电通讯网络或外部定位方式获取移动终端用户的位置信息，在地理信息系统平台的支持下，为用户提供相应服务的一种增值业务
CP	指	Content Provider，移动数据业务内容提供商
AB-Test	指	为同一个产品目标制定两个方案，让一部分用户使用A方案，另一部分用户使用B方案，然后通过日志记录用户的使用情况，并通过结构化的日志数据分析相关指标，从而得出哪个方案更符合预期设计目标，并最终将全部流量切换至符合目标的方案
SDK	指	Software Development Kit，一些被软件工程师用于为特定的软件包、软件框架、硬件平台、操作系统等建立应用软件开发工具的集合
WAP	指	Wireless Application Protocol，无线应用协议，是一项全球性的网络通信协议
SCM	指	软件配置管理，是指通过执行版本控制、变更控制的规程，以及使用合适的配置管理软件，来保证所有配置项的完整性和可跟踪性
API	指	应用程序编程接口，是一些预先定义的函数，目的是提供应用程序与开发人员基于某软件或硬件得以访问一组例程的能力，而又无需访问源码，或理解内部工作机制的细节
ALS	指	交替最小二乘（Alternating Least Squares），在机器学习中，特指使用交替最小二乘求解的一个协同推荐算法
GBDT	指	梯度提升决策树（Gradient Boosting Decision Tree）的简称，机器学习算法之一

TensorFlow	指	一款开源的人工智能学习框架，通过 TensorFlow，可以更方便的搭建和实现自己的神经网络模型
H5	指	HTML 的第 5 代版本，是一种描述网页的标准语言
ZB	指	Zettabyte，计算机存储单位，代表十万亿亿字节
EB	指	Exabyte，计算机存储单位，代表百亿亿字节
CPC	指	Cost Per Click，按每次点击计费的一种广告计价方式
CPT	指	Cost Per Time，按每单位时长计费的一种广告计价方式
CPM	指	Cost Per Mille，按每千次印象计费的一种广告计价方式
CPD	指	Cost per Download，按每次下载计费的一种广告计价方式
CPA	指	Cost Per Action，按每次行为计费的一种广告计价方式
CPS	指	Cost Per Sale，按销售额计费的一种广告计价方式
月活跃用户	指	一个用户数量统计名词，指网站、APP 等月活跃用户数量（去除重复用户数），数量越大反映用户越活跃
累计注册用户	指	注册产生的累计用户账户数量
中长尾流量	指	用户访问量较少的中小媒体资源，通常难以单独承接广告，聚合之后可形成可观的媒体价值
QuestMobile	指	北京贵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是中国专业的移动互联网商业智能服务商，核心产品和服务包括移动互联网标准数据库等
易观	指	大数据公司，打造了以海量数字用户资产及算法模型为核心的大数据产品、平台及解决方案
艾媒咨询	指	iiMedia Research，是专注新经济领域的数据挖掘和数据报告分析机构，每年公开或者定制发布基于大数据的行业研究报告

注：本招股说明书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5年4月27日
英文名称	Shenzhen Easou Technology Co.,Ltd.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年8月31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8,0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汪溪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2010号中深花园B座2111A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软件产业基地5C栋4层403-409
控股股东	汪溪	实际控制人	汪溪
行业分类	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在其他交易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曾在股转系统挂牌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
审计机构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2,667万股（含2,667万股，不考虑超额配售股份）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2,667万股（含2,667万股，不考虑超额配售股份）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10,667万股（含10,667万股，不考虑超额配售股份）		
每股发行价格	【 】元		
发行市盈率	【 】倍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69元	发行前每股收益	0.82元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	【 】元
发行市净率	【 】倍		
发行方式	采用向战略投资者配售、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上交所规定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条件的询价对象和战略投资者、在上交所开立证券账户的科创板合格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		

	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
募集资金总额	【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数字内容推荐平台升级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发行费用（不含税）总额【 】万元，其中：
	保荐及承销费用【 】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用【 】万元
	评估费【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 】万元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 】年【 】月【 】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年【 】月【 】日
股票上市日期	【 】年【 】月【 】日

三、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经安永审计，公司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9.03.31/ 2019年1-3月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2016.12.31/ 2016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34,826.96	34,141.22	28,659.93	25,258.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21,480.58	20,226.41	9,399.16	2,761.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03%	54.38%	79.78%	88.39%
营业收入（万元）	10,509.41	41,040.79	40,045.62	37,157.72
净利润（万元）	1,254.17	6,518.69	5,157.27	4,576.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54.17	6,518.69	5,157.27	4,576.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090.99	5,671.01	4,559.37	3,628.2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6	0.82	0.67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	0.16	0.82	0.67	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1	41.97	88.40	36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94.78	8,121.70	8,943.31	2,209.39
现金分红（万元）	-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02	12.61	14.00	14.58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一）主要业务或服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移动互联网数字内容场景的高科

科技企业。通过十多年来在数据挖掘、推荐算法等领域的技术积累，公司搭建起以推荐技术为内核，以多种移动数字内容产品为表现形式的智能推荐引擎。

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为终端用户提供阅读、音乐、漫画、游戏等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基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亦为广告客户提供精准高效、个性化的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服务类型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6,955.90	66.19%	31,170.02	75.95%	34,009.85	84.93%	29,641.10	79.77%
移动互联网营销	3,553.51	33.81%	9,870.76	24.05%	6,035.77	15.07%	7,516.62	20.23%
合计	10,509.41	100.00%	41,040.79	100.00%	40,045.62	100.00%	37,157.72	100.00%

（二）主要经营模式

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深耕阅读、音乐、漫画、游戏等移动数字内容领域，通过 APP、H5 页面等方式将符合用户个性化需求的数字内容推荐给终端用户，并以“内容付费”或“免费+广告”的方式实现盈利。此外，基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亦为广告客户提供精准高效、个性化的移动营销解决方案，从而获取推广服务收益。公司盈利模式如下图所示：



（三）公司竞争地位

公司是国内最早专注于移动搜索的互联网企业之一，基于在移动搜索引擎方面的大量技术积累，公司根据移动互联网发展趋势，成功将移动搜索引擎升级为智能推荐引擎，并较早将其应用于移动数字内容场景。目前，公司的数字内容推荐平台已实现机器推荐替代人工专家推荐，做到推荐算法技术与用户需求特征及具体应用场景的紧密融合。

公司是深圳市发改委首次在互联网产业领域组建市级工程实验室时提出的十三个建设重点之一“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的唯一承建方，该项目受到深圳市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自设立以来，公司曾获得“德勤高科技、高成长中国 50 强”（两次入选，分别位居第 4 和第 8）、“广东十大互联网领军企业”、“德勤-深圳高科技、高成长 20 强”、“深圳市首批 20 家‘文化+科技型示范企业’”、“深圳市文化创意产业百强企业”、“深圳市优秀新兴业态文化创意企业”、“深圳市互联网企业杰出贡献奖”等多项殊荣。公司主要产品“宜搜小说 APP”曾获得“优秀阅读推广平台”、“年度技术创新奖”、“绿色应用”等多项荣誉。

公司的阅读系列产品具有较高的用户认可度，是国内主流的数字版权聚合和分发平台之一。其中，公司主打产品“宜搜小说 APP”累计注册用户超过 3,000 万，报告期内平均月活跃用户超过 1,600 万，累计充值用户超过 370 万。

根据易观的综合阅读应用统计数据，自 2016 年 1 月起，“宜搜小说 APP”活跃度和渗透率在国内同类应用中稳居前五；2018 年度，“宜搜小说 APP”属于国内综合价值最高的前十大移动阅读平台之一；2019 年一季度，“宜搜小说 APP”的“人均启动次数”和“人均使用时长”在活跃度最高的前十款移动阅读应用中均位居前三。根据艾媒咨询的全网活跃人数 TOP1,000 的 APP 排行数据，自 2018 年 6 月起，“宜搜小说 APP”月活跃人数在移动阅读类应用中稳居前五。

五、发行人技术先进性、模式创新性、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以及未来发展战略

（一）发行人技术先进性

通过十多年来在数据挖掘、推荐算法等领域的技术积累，公司基于人工智能领域先进的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算法模型，自主研发了一套完整的智能推荐引擎。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涵盖了实时数据收集、数据挖掘处理、用户画像、多算法模型推荐、多产品应用等层面。（1）实时数据收集方面，公司主要通过用户日志收集从产品端实时传递的用户行为数据；（2）数据挖掘处理方面，公司主要对 CP 合作内容及用户行为日志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处理，并提供给推荐及搜索引擎进一步使用；（3）用户画像方面，公司的用户个性化信息系统对数据挖掘信息进行智能分析，形成用户兴趣等特征并为用户画像；（4）多算法模型推荐方面，公司根据产品业务形态内用户所处的特点场景，综合利用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等多算法模型进行计算和推荐；（5）产品应用方面，公司自主开发 APP、H5 页面、嵌入式广告 SDK 等多种产品，实现内容呈现的多样化。

公司智能推荐引擎的技术先进性主要体现在四个方面：

第一，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系统采用人工智能领域先进的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算法模型，并在先进算法基础上与公司各产品特性、用户使用场景进行深度结合，以此构建符合移动数字内容应用场景的学习模型。通过对实时采集的大量用户行为数据进行反复训练，公司根据训练结果进行持续的算法优化和工程优化，确保在各个产品上最大程度发挥智能推荐引擎的技术优势。

第二，在多种训练模型进行融合基础上，推荐引擎结合时间维度充分考虑用户兴趣迁移的变化，尤其注重用户近期行为和实时行为，并建立实时计算推荐引擎。用户进入产品后的浏览、点击等行为，可以秒级时间内反馈至云端，实时推荐引擎进行一轮实时推荐计算，并反馈到用户推荐数据中。通过对用户历史兴趣爱好、近期行为爱好、当前实时行为偏好、付费意愿度进行推荐相关性的综合计算，智能推荐引擎实现更加快速有效的捕捉并满足用户需求。

第三，公司智能推荐引擎系统全面介入产品运营，大幅提升长尾数据内容的分发消费。在传统人工运营专家推荐体系下，内容运营主要集中在对热点内容的

分发，公司智能推荐引擎深入产品运营，有效识别用户兴趣，发掘长尾兴趣，主动为用户推荐个性化兴趣内容，进一步提高了长尾数据内容的分发消费。

第四，公司智能推荐引擎将个性化推荐引擎技术与传统搜索引擎相结合，提升搜索结果的用户满意度。搜索服务是当前互联网产品中必不可少的功能，公司将推荐引擎用户画像应用于搜索引擎结果排序策略中，在用户主动搜索结果的基础上优先排序更符合用户兴趣的内容，从而提升用户搜索满意度。

公司的技术水平和特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面对的市场和竞争状况”之“2、发行人的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二）发行人模式创新性

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自主研发、运营系列 APP 和 H5 页面产品。公司的数字内容推荐平台汇聚了海量的内容和流量，公司能够直接接触用户进而深入了解用户需求。基于对用户需求的理解与把握，公司与上游内容提供商开展合作，共同挖掘 IP 产业链价值。

通过将智能推荐引擎与移动数字内容场景的有效结合，公司实现了从“人找信息”的移动搜索时代到“信息找人”的内容智能分发时代的成功跨越。未来公司将以技术驱动为核心，根据移动互联网变化趋势聚焦用户需求较大的领域，适时推出符合移动互联网变化趋势和用户需求的內容或产品。

（三）发行人研发技术产业化情况

经过多年的研发投入积累，公司形成了 18 项发明专利、16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和多项非专利核心技术，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体系。公司是深圳市发改委首次在互联网产业领域组建市级工程实验室时提出的十三个建设重点之一“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的唯一承建方，该项目受到深圳市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公司是深圳互联网产业市级工程实验室首批入围的十家单位之一。公司的“移动互联网个性化推荐引擎系统产业化项目”、“IPv6 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移动互联网 APP 广告聚合平台产业化项目”等多个研究项目亦受到深圳市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

公司十分注重将技术与用户需求特征和具体的应用场景紧密结合，在自主开发的多款 APP、H5 页面和广告平台上均以智能推荐引擎为内核，形成技术和服 务深度融合的完整智能推荐引擎架构。公司通过 APP、H5 页面等不同方式实现 内容呈现，不断优化内容匹配，实现满足个性化需求的内容定制功能，极大优化 了用户接收信息效率及体验。

（四）发行人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技术驱动为核心、用户需求为导向”的发展理念，不断 完善智能推荐引擎技术架构，强化数字内容推荐能力，持续改进、完善数字内容 推荐平台的产品应用功能。在此基础上，公司一方面在既有的阅读内容推荐领域 继续深耕，另一方面向音乐、漫画、游戏等移动数字内容领域深化拓展。同时， 基于长期积累形成的智能推荐引擎的技术优势，公司将进一步扩展港澳台、东南 亚等地区的移动数字内容领域的服务市场，从而完成公司拓展海外市场的初步战 略布局。

六、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公司最近两年 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5,157.27 万元和 6,518.6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润分别为 4,559.37 万元和 5,671.01 万元；公司最近一年 2018 年度营业收入为 41,040.79 万元。结合公司最近一次外部融资估值情况和可比上市公司的近期估 值情况，基于对公司的预先评估，预计发行后公司总市值不低于 10 亿元。因此， 公司满足并选择适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1.2 条第（一） 项“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 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 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八、募集资金用途

经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 2,667 万股（含 2,667 万股，不考虑超额配售股份），不低于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00%。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后，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数字内容推荐平台升级项目	51,303.62	51,303.62	北京宜搜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470.40	12,470.40	北京宜搜
合计		63,774.02	63,774.02	-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先期投入。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预计资金使用需求的，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若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上述项目全部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及比例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2,667 万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不低于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 25%。本次发行可以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
每股发行价格	【 】元/股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机构将安排相关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并按照股票发行价格认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2%-5% 的股票，具体比例根据发行人首次公开股票的规模分档确定。保荐机构及相关子公司后续将按要求进一步明确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的具体方案，并按规定向上交所提交相关文件
发行市盈率	【 】倍（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 2018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69 元（以 2019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 】元（以【 】年【 】月【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 】倍（每股发行价格与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之比）
发行方式	采用向战略投资者配售、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上交所规定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条件的询价对象和战略投资者、在上交所开立证券账户的科创板合格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交所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费用概算	发行费用（不含税）总额【 】万元，其中：
	保荐及承销费用【 】万元
	审计及验资费用【 】万元
	评估费【 】万元
	律师费用【 】万元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 】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暨主承销商

名称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照星
住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电话号码	0769-22119285
传真号码	0769-22119285

保荐代表人	龚启明、朱则亮
项目协办人	黄波
项目组其他成员	袁炜、伍智力、李飞越、潘俊成、胡江红、雷婷婷、杨国辉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刘劲容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15 楼
电话号码	010-65846688
传真号码	010-65846666
经办律师	刘成伟、黄盼盼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电话号码	010-58153000
传真号码	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	廖文佳、鄢萍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梅惠民
住所	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 号 4 幢 1477 室
电话号码	021-63391088
传真号码	021-63391116
经办资产评估师	嘉宁、丁晓宇

（五）验资机构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电话号码	010-58153000
传真号码	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李剑光、杨拓成/廖文佳、鄢萍

（六）验资复核机构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电话号码	010-58153000
传真号码	010-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	廖文佳、鄢萍

（七）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
电话号码	021-58708888
传真号码	021-58899400

（八）收款银行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户名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2010 0213 1990 0008 088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的关系

本次发行前，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东锦宏一号 14.86% 投资份额并为锦宏一号的普通合伙人，锦宏一号持有公司 0.6083% 股份。东证锦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保荐机构东莞证券全资子公司。

除前述股权关系及本次公开发行所涉及的聘任关系外，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年【 】月【 】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 】年【 】月【 】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 】年【 】月【 】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年【 】月【 】日
股票上市日期	【 】年【 】月【 】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内容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述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敬请投资者在购买本公司股票前逐项仔细阅读。

一、技术风险

（一）技术迭代风险

推荐引擎及其在移动互联网垂直细分领域的应用主要依赖技术驱动，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深入发展，深度学习将广泛应用于推荐引擎，深度学习的开源框架特点决定了技术迭代较快。公司是以研发和技术为核心驱动的企业，专注于智能推荐引擎的研发和应用。虽然公司高度重视前沿技术的研发投入，但如果公司不能正确判断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演变路径，可能导致公司技术布局出现偏差，从而无法保持技术领先优势。

（二）核心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是技术驱动型企业，注重技术和产品的有效结合。核心人员对公司的经营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和产品开发人员具有较大的依赖性。尽管公司通过内部培养及外部引进逐步形成了较为稳定的核心人才团队，并通过完善绩效考核、优化薪酬体系等多种方式完善了人才培养体系，但是仍然可能出现核心人才流失的情况，从而给公司业务带来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数字阅读行业呈现快速发展趋势，吸引新的市场参与者纷纷布局。其中，部分新加入企业存在利用免费模式抢夺用户的情况。尽管从长期来看，付费和免费的并存将促成数字阅读行业的良性市场格局，并且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在挖掘长尾消费需求方面的能力。但是短期内，免费阅读模式对付费阅读将形成

一定冲击，如若公司不能适应新的市场竞争环境并采取有效的应对措施，可能存在数字阅读用户流失的风险。

（二）业务拓展风险

公司专注于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移动数字内容场景，目前主要聚焦阅读内容推荐，同时布局音乐、漫画、游戏等泛娱乐领域。基于推荐引擎广泛的应用前景和泛娱乐领域巨大的市场前景，公司在聚焦阅读内容推荐基础上，未来将深化拓展音乐、漫画、游戏等业务。公司是以智能推荐引擎为核心的技术驱动型公司，智能推荐引擎的特点是需要根据不同的应用场景进行针对性的建模和计算，需要长期的用户和数据积累，以及对模型进行不断的算法优化和工程优化。尽管公司在音乐、漫画、游戏等领域有一定积累，但公司依然存在业务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

（三）政策监管风险

公司所处的“移动数字阅读”细分行业受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严格监管。一方面，网络文学出版传播是互联网和文化交叉领域，受到国家重点监管，如若公司不能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可能出现违背或偏离国家政策导向而受到主管部门处罚；另一方面，开展“移动数字阅读”相关业务需获得主管部门的行政许可，公司目前已取得了相关业务资质，但不排除存在监管政策变化导致公司业务运营模式无法满足监管要求的可能性。

（四）用户增长乏力风险

根据 QuestMobile 统计数据，截至 2019 年 3 月，中国移动互联网月活跃用户规模达到 11.38 亿，创历史新高，但同比增速首次跌至 4% 以下。移动互联网行业用户规模在经历了多年的高速增长后呈现出放缓的趋势，移动互联网各细分行业逐渐成为存量博弈市场。虽然公司数字内容产品的用户流量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但随着移动互联网流量红利的见顶，公司将面临新增用户增速下降的风险。

（五）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向“数字内容推荐平台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技术发展、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做出。但由于技术发展及市场环境具有不确定性，公

司如果不能在技术、市场等方面良好应对，将会对项目实施进度、投资回报和本公司的预期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一）业务增长波动风险

2016年度至2018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5.10%。虽然公司2016年度至2018年度公司主要服务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之移动数字阅读服务收入保持22.01%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但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收入分别为29,641.10万元、34,009.85万元、31,170.02万元和6,955.90万元，该部分服务收入存在一定波动。未来公司基于推荐引擎广泛的应用前景可能逐步拓展泛娱乐市场，未来业绩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

（二）期间费用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为销售费用和研发费用。公司智能推荐引擎可应用于多种数字内容产品，销售费用将随着公司各数字内容业务的推广而变动。同时为保持智能推荐引擎技术的领先性，公司持续投入较大研发费用。期间费用的投入与效益产出之间可能存在有一定的滞后。未来随着智能推荐引擎应用程度的不断深入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期间费用存在波动风险，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三）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57.50%、56.32%、52.23%和45.88%，毛利率水平较高，但呈现下滑趋势。虽然公司主要依靠技术进行差异化竞争，公司毛利主要来源的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毛利率在60%以上。同时随着公司智能推荐引擎应用领域的不断深入，新数字内容领域的初期毛利率可能较低。如若公司所处行业竞争加剧，公司未能契合市场需求，将导致公司综合毛利率存在一定的波动风险。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所得税率优惠政策，如果国家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再具备享受相应税收优惠的资质，则公司可能面

临因税收优惠取消或减少而盈利降低的风险。

（五）政府补助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为 1,304.83 万元、1,168.25 万元、1,166.44 万元和 184.42 万元，占公司利润总额比重分别为 28.28%、22.57%、18.53% 和 13.97%，占比较高。虽然公司已将政府补助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处理，但如果政府补助政策在未来发生重大变化，或公司不再具备享受政府补助的条件，将会对公司整体盈利水平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六）整体变更时存在未弥补亏损

公司系宜搜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宜搜有限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净资产中的 2,000 万元折为股本，其余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经安永审计的母公司报表净资产为 2,601.34 万元，其中：未分配利润为-31,406.54 万元。公司整体变更时未分配利润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计提股份支付和计提子公司往来款项坏账准备所致。目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的风险已经消除，对公司业务经营及未来利润分配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四、法律风险

（一）知识产权保护风险

公司从事的数字阅读服务涉及到数字内容的版权，公司已在内部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版权管理制度，对业务开展过程中的版权审核严格按照《著作权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确保数字内容版权的合法合规。由于合作内容版权较多，仍不排除所涉及的版权内容难以保证彻底杜绝任何盗版抄袭行为的存在，故无法完全规避公司所采购的版权涉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风险。公司可能存在潜在诉讼及因此承担法律责任的可能性，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不正当竞争风险

公司的数字阅读服务主要通过包括“宜搜小说 APP”在内的系列 APP 开展。作为开放的算法型阅读内容推荐平台，“宜搜小说 APP”收录的精品书籍数量近 20 万册。公司通过与出版社、版权机构、文学网站签订协议的方式，针对具体的图书作品签订版权许可使用协议，授权公司在一定的期限和范围内按照约定的

方式使用相关版权。公司在业务开展过程中避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但由于市场竞争加剧，不排除某些竞争对手采取恶意诉讼的市场策略，利用知识产权相关诉讼等拖延公司市场拓展的可能性。

（三）诉讼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作为被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共 6 宗，涉案金额累计为 505.75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上述诉讼案件目前尚在审理过程中，案件审理结果存在不确定性。若法院最终判决公司败诉，公司将需向原告支付判决赔偿金额并对涉诉小说作品作出调整。虽然涉诉事项涉及的赔偿金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涉诉小说作品销售收入占公司同期销售收入的比例较低，但上述诉讼的败诉仍将对公司的声誉和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红筹架构下境内自然人外汇登记瑕疵风险

自 2005 年 1 月起，汪溪通过设立境外公司 Yeti/Easou Holdings 搭建了 VIE 红筹架构。境内自然人赵磊、陈成和牛慧瑛分别通过 Realong Holdings Corp.、Southerner Ltd.、Cima Technology Co., Ltd. 持有 Easou Holdings 的股份。赵磊、陈成和牛慧瑛均为中国公民，但其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取得 Easou Holdings 发行的股份均未根据相关规定办理外汇登记。虽然赵磊、陈成和牛慧瑛未及时办理居民个人境外投资的外汇登记系其个人行为，在 VIE 架构业已解除的情况下，该等行为对公司的有效存续及合法经营以及本次发行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但其未办理外汇登记情形存在一定外汇登记瑕疵风险。

五、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拟申请在上交所科创板公开发行股票，根据《科创板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须满足预计市值上市条件，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文件须经过上交所审核，并报送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本次发行能否通过交易所的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决定及最终取得同意注册决定的时间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同时，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也受到证券市场整体情况、投资者对本次发行方案的认可程度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公司存在因发行认购不足、预计发行后总

市值不满足要求等导致发行中止甚至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zhen Easou Technology Co.,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 8,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汪溪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5 年 4 月 27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31 日
住所和邮政编码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彩田路 2010 号中深花园 B 座 2111A 518000
电话号码	0755-83175692
传真号码	0755-82901265
互联网网址	http://www.easou.cn
电子邮箱	Ir@easou.cn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	负责部门：董秘办 负责人：陈钧（董事会秘书） 电话号码：0755-83175692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

（一）有限公司的设立情况

公司前身为宜搜有限，宜搜有限成立于 2005 年 4 月 27 日，并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宜搜有限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住所为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联合广场 A 座 1308 房 A 室，经营范围为“通信产品、软件、网络设备的技术开发与销售；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信息咨询”。

（二）股份公司的设立情况

公司系由宜搜有限原股东汪溪、晨盛达、天津软银、中浩时代、卓文网讯、上海盛大等 21 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宜搜有限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净资产中的 2,000 万元折为股本，其余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2016 年 8 月 31 日，宜搜有限完成本次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宜搜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前存在未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形。

1、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履行的程序

2016年7月15日，宜搜有限召开董事会，审议同意宜搜有限以2016年6月30日作为股改基准日，通过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29日，安永对宜搜有限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会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6）专字第61243999_H02号”《专项审计报告》，验证：截至2016年6月30日，宜搜有限经审计净资产为26,013,447.04元。2019年8月24日，安永对宜搜有限管理层重新批准的截至2016年6月30日的财务会计报表重新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61243999_H07号”《专项审计报告》，验证：截至2016年6月30日，宜搜有限经审计净资产为26,013,447.04元。

2016年7月30日，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0795号”《深圳市宜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6月30日评估基准日，宜搜有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4,902.77万元，净资产评估增值2,301.43万元，增值率为88.47%。

2016年7月31日，宜搜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宜搜有限以经审计的截至2016年6月30日净资产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7月31日，汪溪、晨盛达、天津软银、中浩时代、卓文网讯、上海盛大等21名发起人签署了《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

2016年8月16日，公司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同意以宜搜有限截至2016年6月30日经审计净资产中的2,000万元折为股本，其余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6年8月3日，安永对宜搜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61243999_H02号”《验资报告》。

2016年8月31日，宜搜有限完成本次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宜搜科技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汪溪	679.9300	33.9965%	净资产

2	晨盛达	169.7000	8.4850%	净资产
3	天津软银	167.9720	8.3986%	净资产
4	中浩时代	135.8100	6.7905%	净资产
5	卓文网讯	130.5380	6.5269%	净资产
6	上海盛大	127.7780	6.3889%	净资产
7	前海海润	72.9940	3.6497%	净资产
8	上海宜泰	62.1700	3.1085%	净资产
9	中正博远	59.5900	2.9795%	净资产
10	前海南山	58.3940	2.9197%	净资产
11	中正鼎龙	55.1100	2.7555%	净资产
12	鸿新博远	55.0160	2.7508%	净资产
13	中正新鼎	54.7700	2.7385%	净资产
14	新诚益高	47.7580	2.3879%	净资产
15	赵磊	38.3860	1.9193%	净资产
16	吕晋	26.8020	1.3401%	净资产
17	吴显莉	15.1400	0.7570%	净资产
18	南润千和	14.5980	0.7299%	净资产
19	陈钧	13.3720	0.6686%	净资产
20	周媛	11.2280	0.5614%	净资产
21	丁丽佳	2.9440	0.1472%	净资产
合计		2,000.0000	100.00%	-

2、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及会计处理

宜搜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方案是以经审计的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净资产值 26,013,447.04 元中的 2,000 万元折为股份公司股本，其余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根据《公司法》（2018 年修正）第九十五条，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时，折合的实收股本总额不得高于公司净资产额。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相关规定和行业惯例，公司设立后应当建立会计账簿，记录所有者投入的资产与权益，企业接受投资者投入的资本计入实收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计入股本。在折合实收股本总额低于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额的情况下，公司收到投资者超过其在注册资本或股本所占份额的部分，在资本公积科目核算。因此，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确认股份公司股本 2,000.00 万元，净资产值与股本差额 601.3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3、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未分配利润为负的形成原因及其变化情况

（1）形成原因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暨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基准日，经安永审计的母公司报表净资产为 2,601.34 万元，其中：未分配利润为-31,406.54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未分配利润为负的形成原因主要如下：

①股份支付影响

2015 年红筹架构拆除前，境外融资主体 YETI/Easou Holdings 预留了部分普通股作为员工股票期权和授予实际控制人汪溪限制性股票单位。鉴于拆除红筹架构的整体安排，因上述境外员工股票期权计划和限制性股票单位，公司确认股份支付金额 23,006.22 万元，一次性计入 2015 年度当期损益。受此影响，2015 年末公司母公司报表所有者权益科目中未分配利润减少 23,006.22 万元，资本公积增加 23,006.22 万元，净资产未发生变化。

②计提子公司往来坏账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因部分子公司没有偿还能力，母公司对子公司的应收款项累计计提了 7,684.41 万元坏账准备。受此影响，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所有者权益科目中未分配利润累计减少 7,684.41 万元，净资产累计减少 7,684.41 万元，但该事项对公司合并报表无影响。

(2) 未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况是否已消除，整体变更后的变化情况和的发展趋势，与报告期内盈利水平变动的匹配关系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主要影响因素为股份支付影响，整体变更后公司未新增股份支付事项。此外，整体变更后子公司经营情况逐渐好转，母公司冲回前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鉴于发现天下已注销，母公司已核销对其产生的应收款项。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上述母公司对子公司应收款项已转回及核销 4,131.63 万元。

整体变更后，公司盈利能力逐步增强。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4,576.45 万元、5,157.27 万元、6,518.69 万元和 1,254.17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160.54 万元、5,216.04 万元、11,340.16 万元和 12,573.03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分别为 398.92 万元、1,314.89 万元、4,866.03 万元和 5,057.70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未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形已经消除，与

报告期内公司的盈利水平相匹配。

4、对未来盈利能力的影响

①母公司应收子公司款项对公司合并报表盈利能力无影响

整体变更后子公司经营情况逐渐好转，部分子公司已归还了母公司上述应收款项，母公司冲回前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鉴于发现天下已注销，母公司已核销对其产生的应收款项。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母公司应收子公司款项中坏账准备余额为 3,551.72 万元，对母公司盈利能力影响较小。同时由于母子公司内部应收应付款项在合并报表中抵消，母公司应收子公司款项对公司合并报表未来盈利能力无影响。

②公司业绩持续提升，盈利能力持续增强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受益于前期的用户累积和技术沉淀，公司经营业绩逐步提升，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因此，公司整体变更时存在未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业务经营及未来利润分配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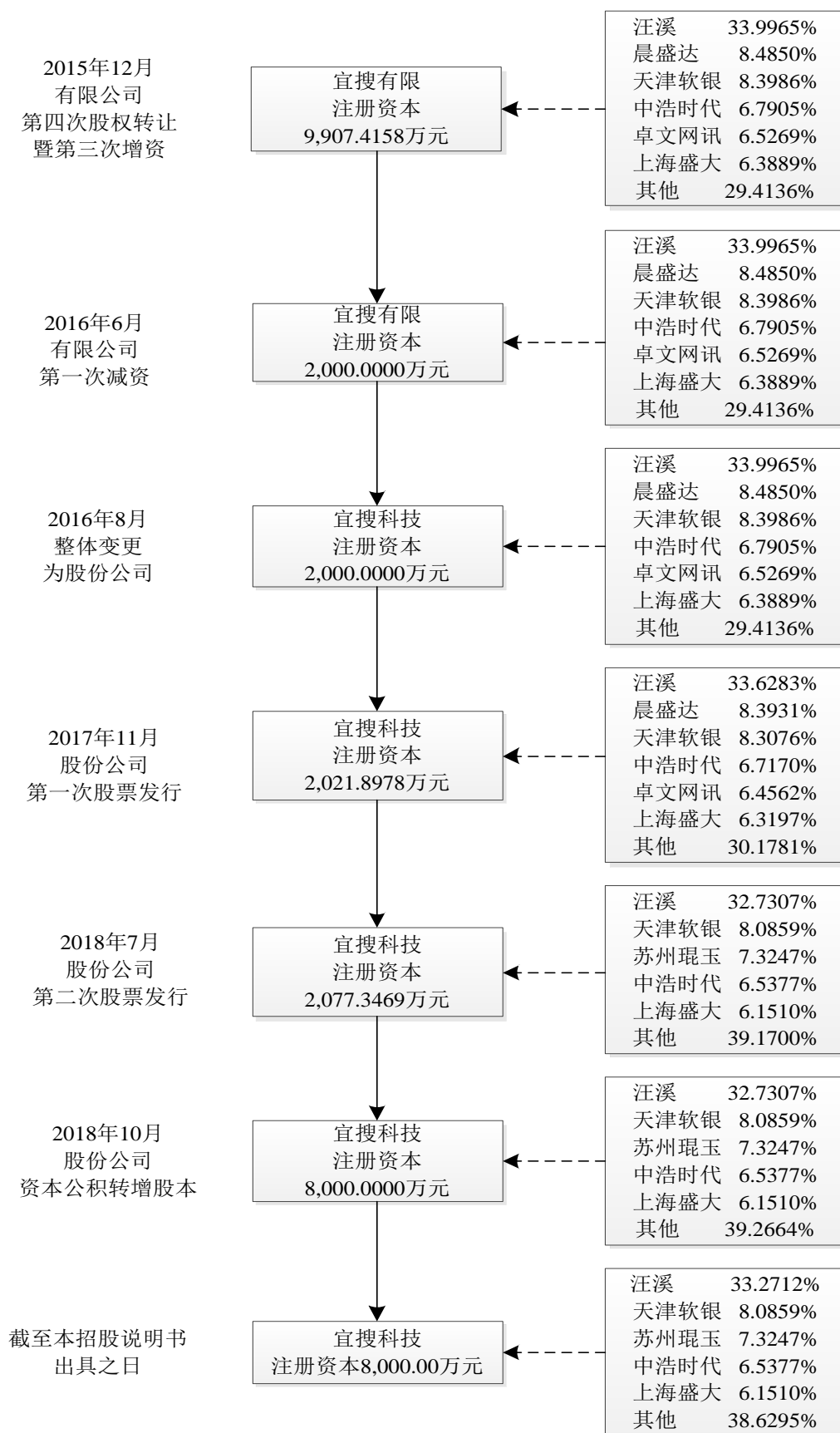
5、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1）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整体变更相关事项已经宜搜有限董事会及股东会、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相关程序合法合规；改制中不存在侵害债权人合法权益情形，与债权人不存在纠纷；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和税务登记相关程序；整体变更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

（2）经核查，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整体变更相关事项已经宜搜有限的董事会、股东会，以及股份公司的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相关程序合法合规；改制中不存在侵害债权人合法权益情形，与债权人不存在纠纷；该等整体变更事项已完成工商登记注册和税务登记相关程序。整体变更相关事项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

三、发行人股本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本变化情况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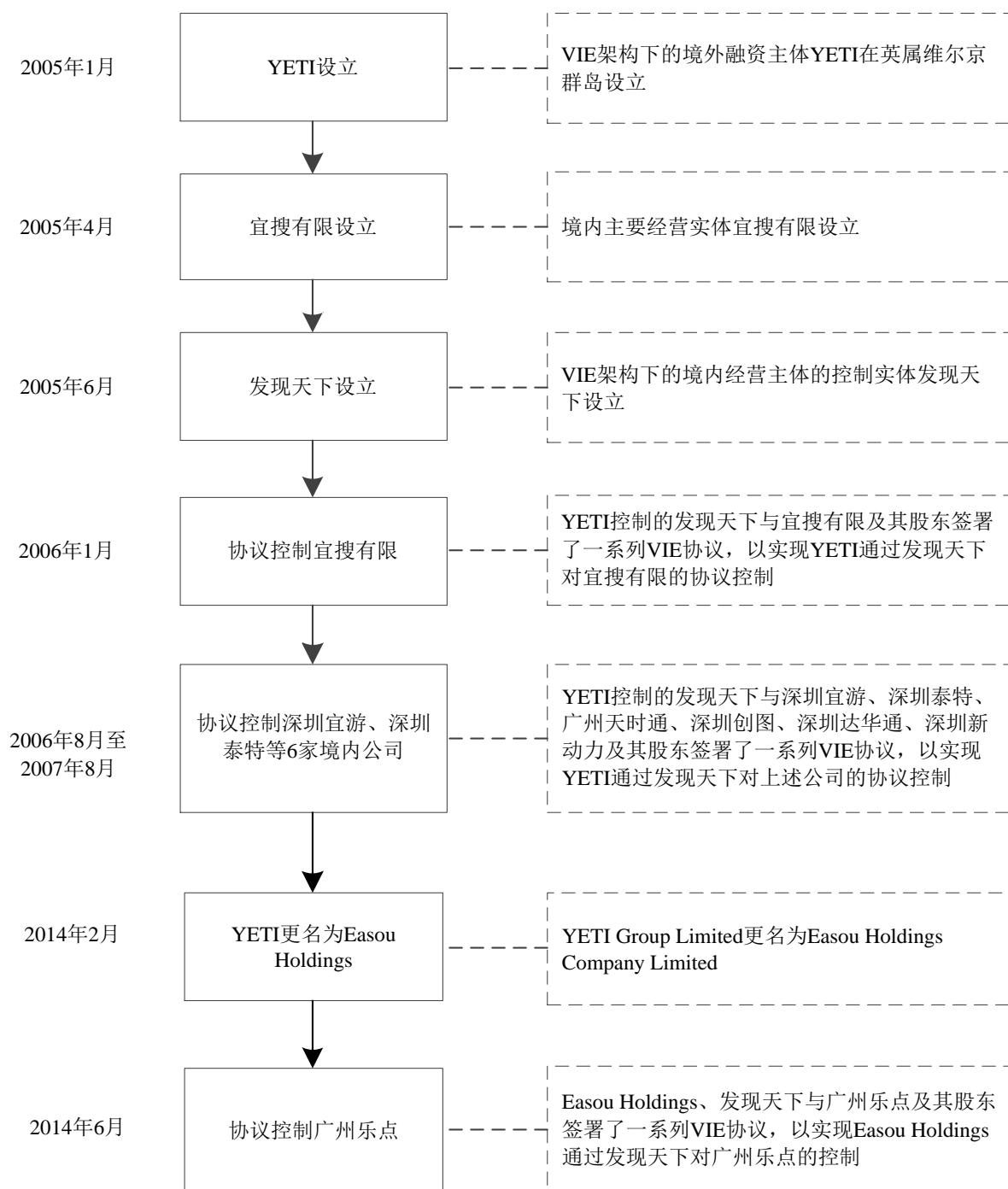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红筹架构的股本形成和变化情况

2005年初，公司实际控制人拟计划于境外进行融资，于2005年至2015年期间搭建了红筹架构并进行境外融资。2015年，结合国内外资本市场发展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与相关各方协商一致决定进入国内资本市场，并于2015年底完成了红筹架构的解除。

根据 Maples and Calder (Hong Kong) LLP/迈普达（香港）律师事务所于2019年8月14日出具的《境外法律意见》及红筹架构相关资料，2005年至2015年期间，红筹架构搭建、境外融资、红筹架构解除的情况如下：

（一）红筹架构搭建概况



1、2005年1月，YETI设立

2005年1月5日，VIE架构下的境外融资主体YETI在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

2、2005年4月，宜搜有限设立

2005年4月27日，境内主要经营实体宜搜有限设立。

3、2005年6月，发现天下设立

2005年6月13日，YETI在境内设立外商独资企业发现天下，发现天下作为VIE架构下对境内主要经营主体的控制实体。

4、2006年1月，协议控制宜搜有限

(1) 2006年1月24日，发现天下与宜搜有限及其股东签署了一系列控制协议，包括《借款协议》、《股权质押协议》、《排他性股权购买协议》、《独家支持服务合同》、《运营协议》，以实现YETI通过发现天下对宜搜有限的协议控制。

(2) 2006年8月20日，发现天下与宜搜有限及其股东签署了《借款协议、排他性股权购买协议以及股权质押协议之补充协议》、《股权表决委托协议》。

(3) 2011年1月24日，发现天下与宜搜有限及其股东签署了控制协议的修订协议。

(4) 2013年12月16日，YETI、发现天下与宜搜有限及其股东重新签署了修订的控制协议。

5、2006年8月至2007年8月，协议控制深圳宜游、深圳泰特、广州天时通、深圳创图、深圳达华通、深圳新动力

(1) 发现天下分别与深圳宜游、深圳泰特、广州天时通、深圳创图、深圳达华通、深圳新动力6家境内经营实体签署了一系列控制协议，以实现YETI通过发现天下对上述境内经营实体的协议控制。

序号	签约时间	签约主体	协议名称
1	2006年8月12日	发现天下、深圳宜游、汪静、杨毅勇	《借款协议》、《股权质押协议》、《股权表决委托协议》、《排他性股权购买协议》、《独家支持服务合同》、《运营协议》
2	2006年10月1日	发现天下、深圳泰特、吕晋、张羽强	《借款协议》、《股权质押协议》、《股权表决委托协议》、《排他性股权购买协议》、《独家支持服务合同》、《运营协议》
3	2007年1月1日	发现天下、广州天时通、汪静、吕晋	《借款协议》、《股权质押协议》、《股权表决委托协议》、《排他性股权购买协议》、《独家支持服务合同》、《运营协议》
4	2007年1月1日	发现天下、深圳创图、	《借款协议》、《股权质押协议》、《股权

		唐明、邓菊芳	表决委托协议》、《排他性股权购买协议》、《独家支持服务合同》、《运营协议》
5	2007年2月10日	发现天下、深圳达华通、赵磊、吕晋	《借款协议》、《股权质押协议》、《股权表决委托协议》、《排他性股权购买协议》、《独家支持服务合同》、《运营协议》
6	2007年8月1日	发现天下、深圳新动力、刘玲、汪静	《借款协议》、《股权质押协议》、《股权表决委托协议》、《排他性股权购买协议》、《独家支持服务合同》、《运营协议》

(2) 2011年1月24日，发现天下分别与上述境内经营实体及其股东签署了控制协议的修订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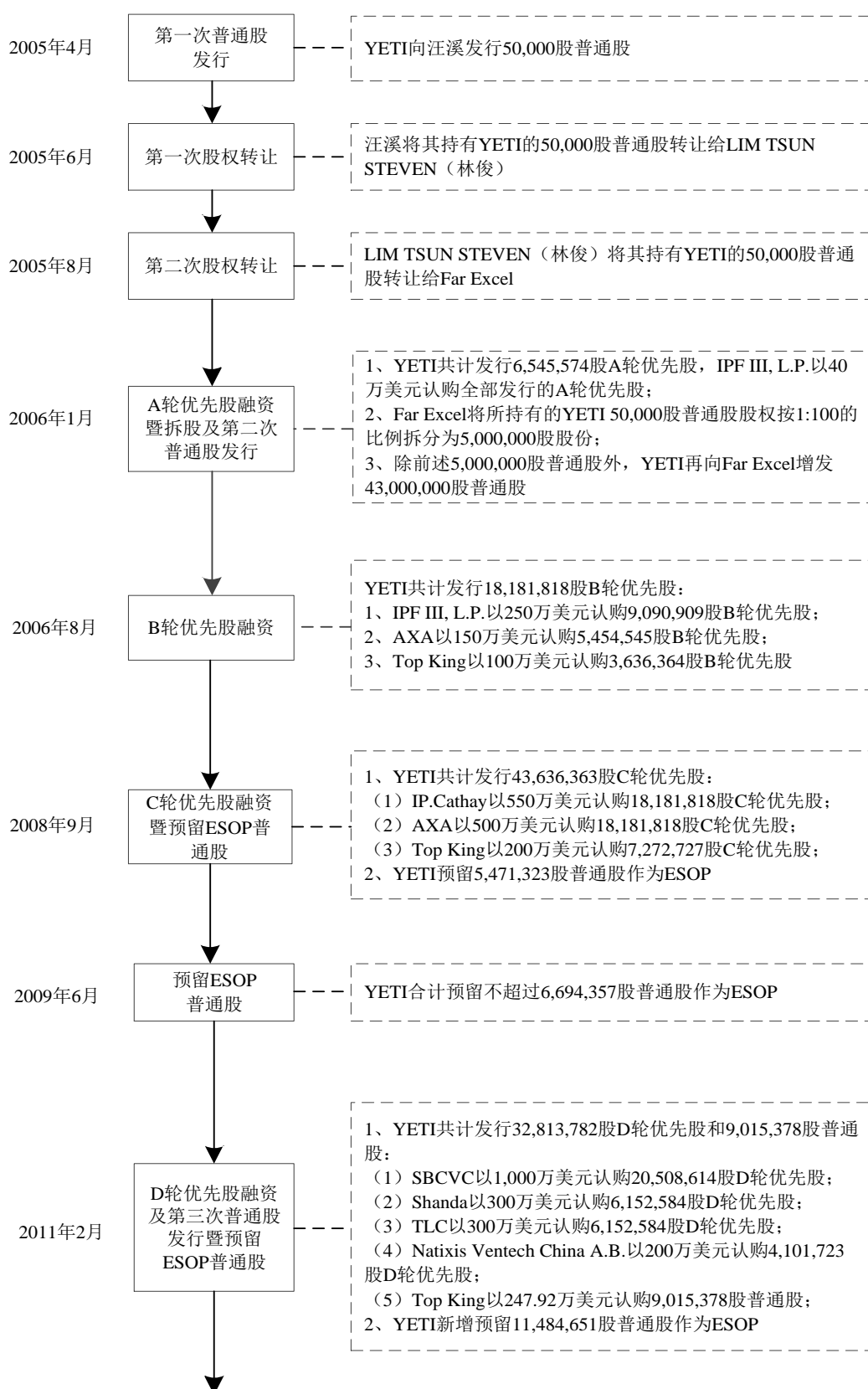
(3) 2013年12月16日，YETI、发现天下分别与上述境内经营实体及其股东重新签署了修订的控制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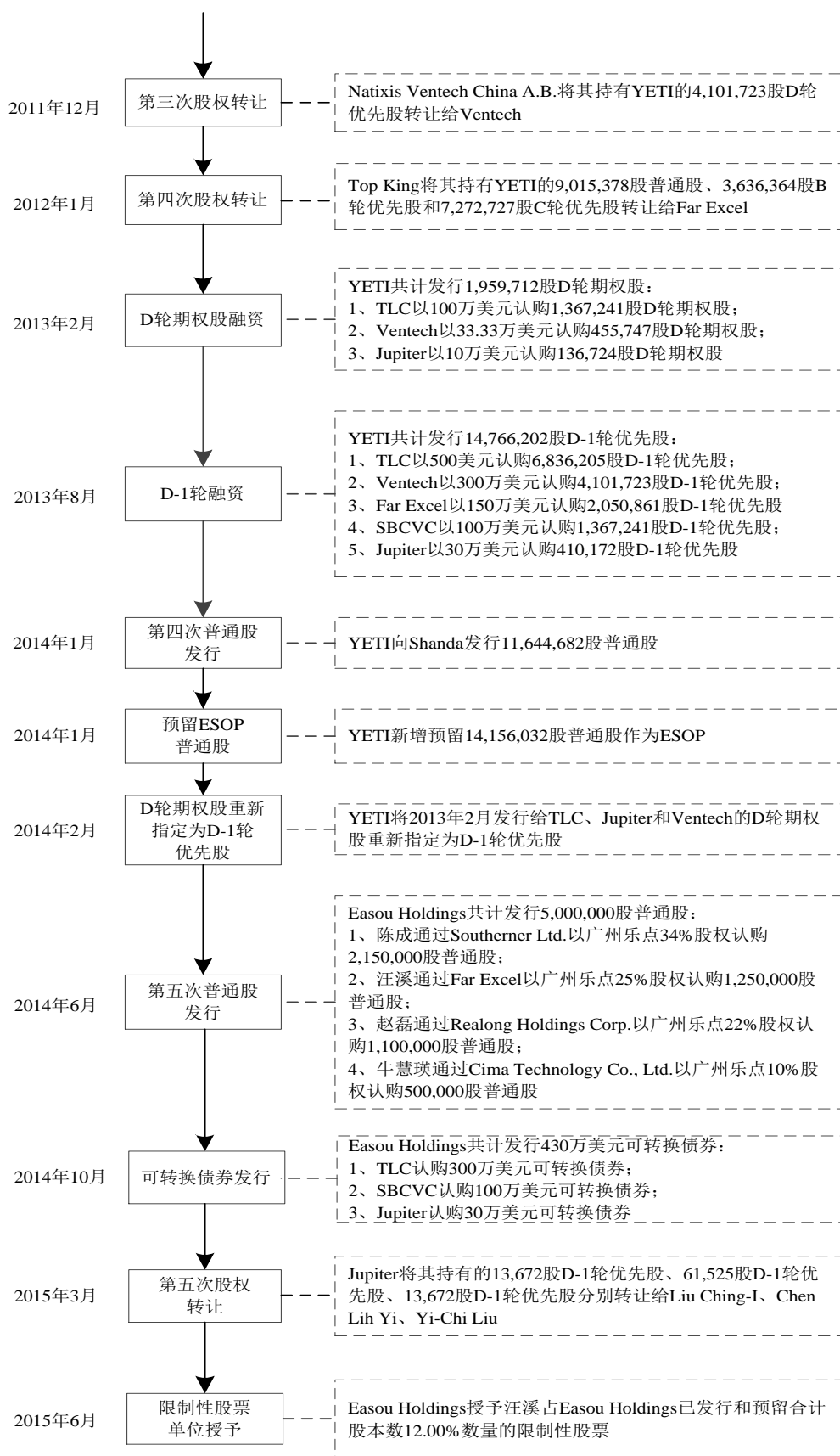
6、2014年2月，YETI更名为Easou Holdings

2014年2月8日，YETI Group Limited 更名为 Easou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2014年3月7日，Easou Holdings 将注册地由英属维京群岛转移至开曼群岛。

7、2014年6月，协议控制广州乐点

2014年6月，发现天下与广州乐点及其股东签署了一系列控制协议，以实现 Easou Holdings 通过发现天下对广州乐点及其子公司的协议控制。

（二）境外融资暨 YETI/Easou Holdings 股本演变情况



1、2005年4月，第一次普通股发行

2005年4月8日，YETI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汪溪认购YETI发行的50,000股普通股，每股认购价格为1美元。

2、2005年6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年6月28日，YETI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汪溪将其持有YETI的50,000股普通股转让给LIM TSUN STEVEN（林俊），每股转让价格为1美元。

3、2005年8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5年8月19日，YETI通过董事会决议，同意LIM TSUN STEVEN（林俊）将其持有YETI的50,000股普通股转让给Far Excel，每股转让价格为1美元。

4、2006年1月，A轮优先股融资暨拆股及第二次普通股发行

2006年1月24日，YETI作出董事会、股东决定，同意：（1）YETI进行A轮融资；（2）同意将Far Excel所持有的YETI 50,000股普通股股权按1:100的比例拆分为5,000,000股股份；（3）同意增发普通股，决定除前述5,000,000股普通股外，再向Far Excel增发43,000,000股普通股，增发完成后，Far Excel共计持有48,000,000股普通股。

2006年1月24日，YETI、发现天下、宜搜有限、汪溪、文浩、孔锦、张羽强、IPF III, L.P.共同签署了SERIES A PREFERRED SHARE PURCHASE AGREEMENT（“《A轮优先股认购协议》”）。YETI共计发行6,545,574股A轮优先股，A轮投资人以每股价格0.06111美元认购A轮优先股，共计400,000美元。A轮优先股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购A轮优先股数量（股）	认购金额（美元）
1	IPF III, L.P.	6,545,574	400,000
	合计	6,545,574	400,000

本次A轮优先股认购及拆股、普通股增发完成后，YETI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48,000,000	88.00%

2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12.00%
合计			54,545,574	100.00%

5、2006年8月，B轮优先股融资

2006年8月30日，YETI作出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同意YETI进行B轮融资。

2006年8月30日，YETI、发现天下、宜搜有限、汪溪、孔锦、张羽强、IPF III, L.P.、AXA、Top King共同签署了SERIES B PREFERRED SHARE PURCHASE AGREEMENT（“《B轮优先股股票认购协议》”）。YETI共计发行18,181,818股B轮优先股，B轮投资人以每股价格0.275美元认购B轮优先股，共计5,000,000美元。B轮优先股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购B轮优先股数量（股）	认购金额（美元）
1	IPF III, L.P.	9,090,909	2,500,000
2	AXA	5,454,545	1,500,000
3	Top King	3,636,364	1,000,000
合计		18,181,818	5,000,000

本次B轮优先股认购完成后，YETI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48,000,000	66.00%
2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9.00%
		B 轮优先股	9,090,909	12.50%
3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7.50%
4	Top King	B 轮优先股	3,636,364	5.00%
合计			72,727,392	100.00%

6、2008年9月，C轮优先股融资暨预留ESOP普通股

2008年9月28日，YETI作出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同意：（1）YETI进行C轮融资；（2）C轮融资交割之前，YETI董事会将预留5,471,323股普通股作为股票期权，授予特定的董事会成员、管理层、员工以及其他向公司提供服务的特定人员。

2008年9月28日，YETI、发现天下、宜搜有限、深圳新动力、深圳宜游、深圳创图、深圳泰特、广州天时通、深圳达华通、Far Excel、汪溪、孔锦、张羽强、IPF III, L.P.、IP.Cathay、AXA、Top King共同签署了SERIES C PREFERRED SHARE PURCHASE AGREEMENT（“《C轮优先股股票认购协议》”）。YETI共计发行43,636,363股C轮优先股，C轮投资人以每股价格0.275美元认购C轮

优先股，共计 12,000,000 美元。其中，IP.Cathay 以放弃其在 2008 年 1 月 25 日签署的《可转换债券》中享有的对公司 2,000,000 美元债权权利的对价获得 7,272,727 股 C 轮优先股。C 轮优先股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购 C 轮优先股数量（股）	认购金额（美元）
1	IP.Cathay	18,181,818	5,000,000
2	AXA	18,181,818	5,000,000
3	Top King	7,272,727	2,000,000
合计		43,636,363	12,000,000

本次 C 轮优先股认购完成后及考虑预留的 ESOP 普通股后，YETI 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48,000,000	39.40%
2	ESOP	普通股	5,471,323	4.49%
3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5.37%
		B 轮优先股	9,090,909	7.46%
4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4.48%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14.92%
5	Top King	B 轮优先股	3,636,364	2.98%
		C 轮优先股	7,272,727	5.97%
6	IP.Cathay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14.92%
合计			121,835,078	100.00%

注：ESOP 所持股份为预留股份。

7、2009 年 6 月，预留 ESOP 普通股

2009 年 6 月 1 日，YETI 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 YETI 董事会合计预留 6,694,357 股普通股作为股票期权，授予特定的董事会成员、管理层、员工以及其他向公司提供服务的特定人员。

考虑预留 ESOP 普通股后，YETI 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48,000,000	39.01%
2	ESOP	普通股	6,694,357	5.44%
3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5.32%
		B 轮优先股	9,090,909	7.39%
4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4.43%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14.77%
5	Top King	B 轮优先股	3,636,364	2.95%
		C 轮优先股	7,272,727	5.91%
6	IP.Cathay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14.77%
合计			123,058,112	100.00%

注：ESOP 所持股份为预留股份。

8、2011 年 2 月，D 轮优先股融资及第三次普通股发行暨预留 ESOP 普通股

2011 年 1 月 31 日，YETI、发现天下、宜搜有限、深圳新动力、深圳宜游、深圳创图、深圳泰特、广州天时通、深圳达华通、Far Excel、Top King、汪溪、赵磊、吕晋、SB China Venture Capital Limited 和/或其关联方、Shanda、TLC 共同签署了 SERIES D PREFERRED SHARE PURCHASE AGREEMENT（“《D 轮优先股股票认购协议》”）。YETI 共计发行 32,813,782 股 D 轮优先股，D 轮投资人以每股价格 0.4876 美元认购 D 轮优先股。同时，根据《D 轮优先股股票认购协议》，Top King 在 D 轮融资交割之前以 2,479,229 美元的价格认购 YETI 9,015,378 股普通股，每股价格为 0.275 美元；Natixis Ventech China A.B.以及 D 轮投资人同意的其他第三方投资人有权按照 D 轮交易文件的规定，在 D 轮优先股股票认购协议第一次交割之日起 1 个月内以每股 0.4876 美元的价格认购总价不超过 4,000,000 美元对应的 8,203,445 股 D 轮优先股。2011 年 2 月，Natixis Ventech China A.B.以每股 0.4876 美元的价格认购 4,101,723 股 D 轮优先股。

2011 年 2 月 15 日，YETI 作出董事、股东会决议，同意：（1）YETI 进行 D 轮融资；（2）在 D 轮融资交割之前，YETI 董事会将新增预留 11,484,651 股普通股作为股票期权，授予特定的董事会成员、管理层、员工以及其他向公司提供服务的特定人员。

D 轮优先股认购、普通股发行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购 D 轮优先股数量(股)	认购金额（美元）
1	SBCVC	20,508,614	10,000,000
2	Shanda	6,152,584	3,000,000
3	TLC	6,152,584	3,000,000
4	Natixis Ventech China A.B.	4,101,723	2,000,000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购普通股数量（股）	认购金额（美元）
1	Top King	9,015,378	2,479,229
合计		45,930,883	20,479,229

注：SBCVC 为 SB China Venture Capital Limited 的关联方。

本次 D 轮优先股、普通股认购完成后，考虑预留的 ESOP 普通股后，YETI 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48,000,000	26.60%
2	Top King	普通股	9,015,378	5.00%
		B 轮优先股	3,636,364	2.02%
		C 轮优先股	7,272,727	4.03%
		ESOP	普通股	18,179,008
4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3.63%
		B 轮优先股	9,090,909	5.04%
5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3.02%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10.07%
6	IP.Cathay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10.07%
7	SBCVC	D 轮优先股	20,508,614	11.36%
8	Shanda	D 轮优先股	6,152,584	3.41%
9	TLC	D 轮优先股	6,152,584	3.41%
10	Ventech China A.B.	D 轮优先股	4,101,723	2.27%
合计			180,473,646	100.00%

注：ESOP 所持股份为预留股份。

9、2011 年 12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2 月 2 日，YETI 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 Natixis Ventech China A.B. 将其持有 YETI 的 4,101,723 股 D 轮优先股转让给 Ventech，每股转让价格为 0.4876 美元。同日，Natixis Ventech China A.B. 和 Ventech 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YETI 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48,000,000	26.60%
2	Top King	普通股	9,015,378	5.00%
		B 轮优先股	3,636,364	2.02%
		C 轮优先股	7,272,727	4.03%
		ESOP	普通股	18,179,008
4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3.63%
		B 轮优先股	9,090,909	5.04%
5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3.02%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10.07%
6	IP.Cathay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10.07%
7	SBCVC	D 轮优先股	20,508,614	11.36%
8	Shanda	D 轮优先股	6,152,584	3.41%
9	TLC	D 轮优先股	6,152,584	3.41%
10	Ventech	D 轮优先股	4,101,723	2.27%
合计			180,473,646	100.00%

注：ESOP 所持股份为预留股份。

10、2012年1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1月11日，YETI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 Top King 将其持有 YETI 的 9,015,378 股普通股、3,636,364 股 B 轮优先股和 7,272,727 股 C 轮优先股转让给 Far Excel。同日，Top King 和 Far Excel 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YETI 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57,015,378	31.60%
		B 轮优先股	3,636,364	2.02%
		C 轮优先股	7,272,727	4.03%
2	ESOP	普通股	18,179,008	10.07%
3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3.63%
		B 轮优先股	9,090,909	5.04%
4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3.02%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10.07%
5	IP.Cathay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10.07%
6	SBCVC	D 轮优先股	20,508,614	11.36%
7	Shanda	D 轮优先股	6,152,584	3.41%
8	TLC	D 轮优先股	6,152,584	3.41%
9	Ventech	D 轮优先股	4,101,723	2.27%
合计			180,473,646	100.00%

注：ESOP 所持股份为预留股份。

11、2013年2月，D 轮期权股融资

根据《D 轮优先股股票认购协议》，D 轮优先股持有者将在第一次交割时被授予认股权证，由其单方决定在第一次交割之后 18 个月内从 YETI 购买不超过 4,417,132 股 YETI 的 D 轮优先股（根据期权已行权购买的股份，以下简称“D 轮期权股”），购买的价格为 0.4876 美元的 1.5 倍或者调整后的 D 轮转股价格的 1.5 倍。

2011 年 2 月 28 日，YETI 分别与 SBCVC、Shanda、TLC、Ventech 签署《认股权证》，约定 SBCVC 有权认购价值为 1,666,667 美元的 D 轮优先股，Shanda 有权认购价值为 500,000 美元的 D 轮优先股，TLC 有权认购价值为 500,000 美元的 D 轮优先股，Ventech 有权认购价值为 333,333 美元的 D 轮优先股。根据 SBCVC 与 Jupiter 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签署的《认股权转让协议》（Warrant Transfer Agreement）以及 YETI 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出具的《YETI D 轮优先股认股权证》（Warrant of Purchase Series D Preferred Shares of YETI Group Limited），SBCVC

将其持有的 D 轮优先股认购权转让予 Jupiter。

2013 年 2 月 7 日，YETI 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 TLC 认购 1,367,241 股 D 轮期权股；同意 Jupiter 认购 136,724 股 D 轮期权股；同意 Ventech 认购 455,747 股 D 轮期权股。

D 轮期权股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购 D 轮期权数量（股）	认购金额（美元）
1	TLC	1,367,241	1,000,000
2	Ventech	455,747	333,333
3	Jupiter	136,724	100,000
合计		1,959,712	1,433,333

本次 D 轮期权股认购完成后，YETI 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57,015,378	31.25%
		B 轮优先股	3,636,364	1.99%
		C 轮优先股	7,272,727	3.99%
2	ESOP	普通股	18,179,008	9.97%
3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3.59%
		B 轮优先股	9,090,909	4.98%
4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2.99%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9.97%
5	IP.Cathay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9.97%
6	SBCVC	D 轮优先股	20,508,614	11.24%
7	Shanda	D 轮优先股	6,152,584	3.37%
8	TLC	D 轮优先股	6,152,584	3.37%
		D 轮期权股	1,367,241	0.75%
9	Ventech	D 轮优先股	4,101,723	2.25%
		D 轮期权股	455,747	0.25%
10	Jupiter	D 轮期权股	136,724	0.07%
合计			182,433,358	100.00%

注：ESOP 所持股份为预留股份。

12、2013 年 8 月，D-1 轮融资

2013 年 8 月 6 日，YETI、发现天下、宜搜有限、北京宜搜、深圳新动力、深圳宜游、深圳创图、深圳泰特、广州天时通、深圳达华通、汪溪、赵磊、吕晋、Far Excel、SBCVC、Ventech、Jupiter、TLC 共同签署了 SERIES D-1 PREFERRED SHARE PURCHASE AGREEMENT（“D-1 轮优先股股票认购协议”）。YETI 共计发行 14,766,202 股 D-1 轮优先股，D-1 轮投资人以每股价格 0.7314 美元认购

D-1 轮优先股，共计 10,800,000 美元。

2013 年 8 月 23 日，YETI 作出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同意 YETI 进行 D-1 轮融资。

D-1 轮融资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认购 D-1 轮优先股数量（股）	认购金额（美元）
1	Far Excel	2,050,861	1,500,000
2	SBCVC	1,367,241	1,000,000
3	Ventech	4,101,723	3,000,000
4	Jupiter	410,172	300,000
5	TLC	6,836,205	5,000,000
合计		14,766,202	10,800,000

本次 D-1 轮优先股认购完成后，YETI 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57,015,378	28.91%
		B 轮优先股	3,636,364	1.84%
		C 轮优先股	7,272,727	3.69%
		D-1 轮优先股	2,050,861	1.04%
2	ESOP	普通股	18,179,008	9.22%
3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3.32%
		B 轮优先股	9,090,909	4.61%
4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2.77%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9.22%
5	IP.Cathay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9.22%
6	SBCVC	D 轮优先股	20,508,614	10.40%
		D-1 轮优先股	1,367,241	0.69%
7	Shanda	D 轮优先股	6,152,584	3.12%
8	TLC	D 轮优先股	6,152,584	3.12%
		D 轮期权股	1,367,241	0.69%
		D-1 轮优先股	6,836,205	3.47%
9	Ventech	D 轮优先股	4,101,723	2.08%
		D 轮期权股	455,747	0.23%
		D-1 轮优先股	4,101,723	2.08%
10	Jupiter	D 轮期权股	136,724	0.07%
		D-1 轮优先股	410,172	0.21%
合计			197,199,560	100.00%

注：ESOP 所持股份为预留股份。

13、2014 年 1 月，第四次普通股发行

2014 年 1 月 3 日，YETI 作出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同意 Shanda 认购公司发行的 11,644,682 股普通股。

本次普通股认购完成后，YETI 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57,015,378	27.30%
		B 轮优先股	3,636,364	1.74%
		C 轮优先股	7,272,727	3.48%
		D-1 轮优先股	2,050,861	0.98%
2	ESOP	普通股	18,179,008	8.70%
3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3.13%
		B 轮优先股	9,090,909	4.35%
4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2.61%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8.71%
5	IP.Cathay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8.71%
6	SBCVC	D 轮优先股	20,508,614	9.82%
		D-1 轮优先股	1,367,241	0.65%
7	Shanda	普通股	11,644,682	5.58%
		D 轮优先股	6,152,584	2.95%
8	TLC	D 轮优先股	6,152,584	2.95%
		D 轮期权股	1,367,241	0.65%
		D-1 轮优先股	6,836,205	3.27%
9	Ventech	D 轮优先股	4,101,723	1.96%
		D 轮期权股	455,747	0.22%
		D-1 轮优先股	4,101,723	1.96%
10	Jupiter	D 轮期权股	136,724	0.07%
		D-1 轮优先股	410,172	0.20%
合计			208,844,242	100.00%

注：ESOP 所持股份为预留股份。

14、2014 年 1 月，预留 ESOP 普通股

2014 年 1 月 23 日，YETI 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 YETI 董事会修订 ESOP，新增预留 14,156,032 股普通股作为股票期权，授予特定的董事会成员、管理层、员工以及其他向公司提供服务的特定人员。

考虑预留 ESOP 普通股后，YETI 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57,015,378	25.57%
		B 轮优先股	3,636,364	1.63%
		C 轮优先股	7,272,727	3.26%
		D-1 轮优先股	2,050,861	0.92%
2	ESOP	普通股	32,335,040	14.50%
3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2.94%
		B 轮优先股	9,090,909	4.08%
4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2.45%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8.15%

5	IP.Cathay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8.15%
6	SBCVC	D 轮优先股	20,508,614	9.20%
		D-1 轮优先股	1,367,241	0.61%
7	Shanda	普通股	11,644,682	5.22%
		D 轮优先股	6,152,584	2.76%
8	TLC	D 轮优先股	6,152,584	2.76%
		D 轮期权股	1,367,241	0.61%
		D-1 轮优先股	6,836,205	3.07%
9	Ventech	D 轮优先股	4,101,723	1.84%
		D 轮期权股	455,747	0.20%
		D-1 轮优先股	4,101,723	1.84%
10	Jupiter	D 轮期权股	136,724	0.06%
		D-1 轮优先股	410,172	0.18%
合计			223,000,274	100.00%

注：ESOP 所持股份为预留股份。

15、2014 年 2 月，D 轮期权股重新指定为 D-1 轮优先股

2014 年 2 月 20 日，YETI 作出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同意分别将 2013 年 2 月 7 日发行给 TLC、Jupiter 和 Ventech 的全部前述 D 轮期权股重新指定为 D-1 轮优先股。

本次重新指定优先股完成后，YETI 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57,015,378	25.57%
		B 轮优先股	3,636,364	1.63%
		C 轮优先股	7,272,727	3.26%
		D-1 轮优先股	2,050,861	0.92%
2	ESOP	普通股	32,335,040	14.50%
3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2.94%
		B 轮优先股	9,090,909	4.08%
4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2.45%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8.15%
5	IP.Cathay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8.15%
6	SBCVC	D 轮优先股	20,508,614	9.20%
		D-1 轮优先股	1,367,241	0.61%
7	Shanda	普通股	11,644,682	5.22%
		D 轮优先股	6,152,584	2.76%
8	TLC	D 轮优先股	6,152,584	2.76%
		D-1 轮优先股	8,203,446	3.68%
9	Ventech	D 轮优先股	4,101,723	1.84%
		D-1 轮优先股	4,557,470	2.04%
10	Jupiter	D-1 轮优先股	546,896	0.25%
合计			223,000,274	100.00%

注：ESOP 所持股份为预留股份。

16、2014年6月，第五次普通股发行

2014年6月30日，Easou Holdings 作出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同意发行 5,000,000 股普通股。

2014年6月30日，Easou Holdings、汪溪、赵磊、陈成、牛慧瑛共同签署 EQUITY PURCHASE AGREEMENT（“股权购买协议”）。Easou Holdings 发行 5,000,000 股普通股，分别由汪溪通过 Far Excel、赵磊通过 Realong Holdings Corp.、陈成通过 Southerner Ltd.、牛慧瑛通过 Cima Technology Co., Ltd. 认购，以此为对价购买由汪溪、赵磊、陈成和牛慧瑛持有的广州乐点 100% 股权。本次普通股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1	陈成（Southerner Ltd.）	普通股	2,150,000
2	汪溪（Far Excel）	普通股	1,250,000
3	赵磊（Realong Holdings Corp.）	普通股	1,100,000
4	牛慧瑛（Cima Technology Co., Ltd.）	普通股	500,000
合计			5,000,000

本次普通股认购完成后，Easou Holdings 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58,265,378	25.55%
		B 轮优先股	3,636,364	1.59%
		C 轮优先股	7,272,727	3.19%
		D-1 轮优先股	2,050,861	0.90%
2	ESOP	普通股	32,335,040	14.18%
3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2.87%
		B 轮优先股	9,090,909	3.99%
4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2.39%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7.97%
5	IP.Cathay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7.97%
6	SBCVC	D 轮优先股	20,508,614	8.99%
		D-1 轮优先股	1,367,241	0.60%
7	Shanda	普通股	11,644,682	5.11%
		D 轮优先股	6,152,584	2.70%
8	TLC	D 轮优先股	6,152,584	2.70%
		D-1 轮优先股	8,203,446	3.60%
9	Ventech	D 轮优先股	4,101,723	1.80%
		D-1 轮优先股	4,557,470	2.00%
10	Jupiter	D-1 轮优先股	546,896	0.24%
11	Realong Holdings Corp.	普通股	1,100,000	0.48%
12	Southerner Ltd.	普通股	2,150,000	0.94%

13	Cima Technology Co, Ltd.	普通股	500,000	0.22%
合计			228,000,274	100.00%

注：ESOP 所持股份为预留股份。

17、2014 年 10 月，可转换债券发行

2014 年 10 月 15 日，Easou Holdings 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向 TLC 发行 300 万美元可转换债券，向 SBCVC 发行 100 万美元可转换债券，向 Jupiter 发行 30 万美元可转换债券。

根据 Easou Holdings 分别与 TLC、SBCVC、Jupiter 签署的《可转换债券》，可转换债券持有者所持有的可转换债券将在下一轮股权融资时全部自动转换成 Easou Holdings 的股权证券，转换股权证券的数量应等于将可转换债券的全部未偿还金额除以特定的转股价格。特定的转股价格对应不同的条件如下：（1）如下一次股权融资在本次可转换债券交割日后三个月内完成的，转股价格为下次股权融资每股价格的 90%；（2）如下一次股权融资在本次可转换债券交割日后三个月至六个月内完成的，转股价格为下次股权融资每股价格的 85%；（3）如下一次股权融资在本次可转换债券交割日后六个月至九个月内完成的，转股价格为下次股权融资每股价格的 80%；（4）如下一次股权融资在本次可转换债券交割日后九个月至十二个月内完成的，转股价格为下次股权融资每股价格的 75%。

18、2015 年 3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3 月 30 日，Jupiter 分别和 Liu Ching-I、Chen Lih Yi、Yi-Chi Liu 签署了股份转让表。Jupiter 将其持有的 13,672 股 D-1 轮优先股转让给 Liu Ching-I，每股转让价格为 0.7314 美元；将其持有的 61,525 股 D-1 轮优先股转让给 Chen Lih Yi，每股转让价格为 0.7314 美元；将其持有的 13,672 股 D-1 轮优先股转让给 Yi-Chi Liu，转让价格为 0.7314 美元。

2015 年 3 月 31 日，Easou Holdings 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签署股权转让行为。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Easou Holdings 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种类	持有股份数额（股）	持股比例
1	Far Excel	普通股	58,265,378	25.55%
		B 轮优先股	3,636,364	1.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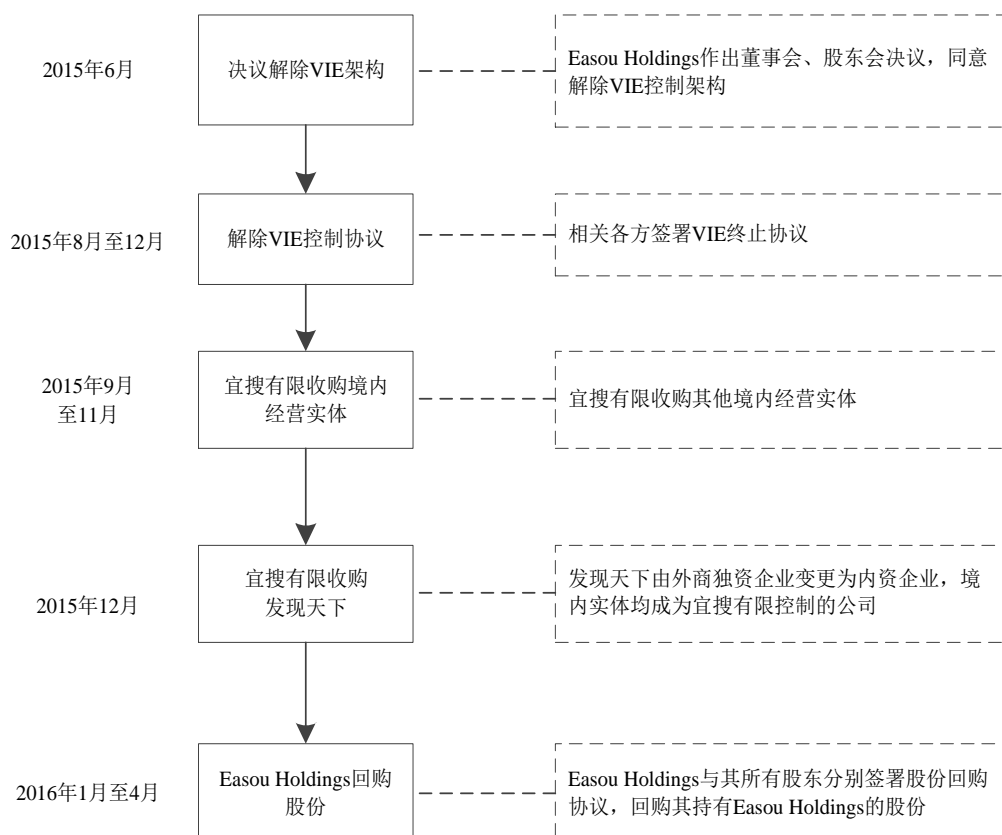
		C 轮优先股	7,272,727	3.19%
		D-1 轮优先股	2,050,861	0.90%
2	ESOP	普通股	32,335,040	14.18%
3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2.87%
		B 轮优先股	9,090,909	3.99%
4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2.39%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7.97%
5	IP.Cathay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7.97%
6	SBCVC	D 轮优先股	20,508,614	8.99%
		D-1 轮优先股	1,367,241	0.60%
7	Shanda	普通股	11,644,682	5.11%
		D 轮优先股	6,152,584	2.70%
8	TLC	D 轮优先股	6,152,584	2.70%
		D-1 轮优先股	8,203,446	3.60%
9	Ventech	D 轮优先股	4,101,723	1.80%
		D-1 轮优先股	4,557,470	2.00%
10	Jupiter	D-1 轮优先股	458,027	0.20%
11	Realong Holdings Corp.	普通股	1,100,000	0.48%
12	Southerner Ltd.	普通股	2,150,000	0.94%
13	Cima Technology Co, Ltd.	普通股	500,000	0.22%
14	Liu Ching-I	D-1 轮优先股	13,672	0.01%
15	Chen Lih Yi	D-1 轮优先股	61,525	0.03%
16	Yi-Chi Liu	D-1 轮优先股	13,672	0.01%
合计			228,000,274	100.00%

注：ESOP 所持股份为预留股份。

19、2015 年 6 月，限制性股票单位授予

2015 年 6 月 30 日，Easou Holdings 作出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同意授予汪溪占 Easou Holdings 已发行和预留合计股本数 12.00%（在全面摊薄和转股的基础上计算）数量的限制性股票单位。

（三）红筹架构解除情况



1、2015年6月，决议解除VIE架构

2015年6月30日，Easou Holdings作出董事会、股东会决议，同意解除VIE控制架构。

2、2015年8月至12月，解除VIE控制协议

2015年8月20日，Easou Holdings、发现天下分别与深圳宜游、深圳泰特、广州天时通、深圳创图、深圳达华通、深圳新动力、广州乐点及其股东分别签署VIE终止协议。2015年12月1日，Easou Holdings、发现天下与宜搜有限及其股东签署VIE终止协议。

上述协议各方一致同意所签署的VIE协议于协议签署之日正式解除，并确认至协议签署之日起；除协议另有约定，VIE相关协议安排终止，协议各方于

VIE 相关协议安排下的相关权利不再行使，相关义务不再履行，相关承诺和保证失效。一方自动放弃对另一方在 VIE 相关协议下产生的任何追索权、求偿权或其他任何主张（如有）。同时，各方确认，VIE 相关协议安排不存在任何违约的情形或者纠纷、潜在纠纷，任何一方均无需就 VIE 相关协议安排的解除和终止向其他方承担任何补偿义务或赔偿义务。

至此，Easou Holdings、发现天下与宜搜有限、深圳宜游、深圳泰特、广州天时通、深圳创图、深圳达华通、深圳新动力、广州乐点不再具有协议控制关系。

3、2015 年 9 月至 11 月，宜搜有限收购境内经营实体

2015 年 9 月至 11 月期间，宜搜有限收购红筹架构协议控制的各境内经营实体深圳宜游、深圳泰特、广州天时通、深圳创图、深圳达华通、深圳新动力、广州乐点。截至 2015 年 11 月底，宜搜有限完成收购上述境内经营实体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2015 年 12 月，宜搜有限收购发现天下

2015 年 12 月，宜搜有限收购 Easou Holdings 持有的发现天下 100.00% 股权。至此，境内实体均成为宜搜有限控制的公司。

5、2016 年 1 月至 4 月，Easou Holdings 回购股份等

2016 年 1 月至 4 月，Easou Holdings 与其所有股东分别签署“Share Repurchase Agreement”（股份回购协议），境外回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人名称	股份/融资种类	回购股份数（股）	回购价格（美元）
1	Far Excel	普通股	58,265,377	2,741,100
		B 轮优先股	3,636,364	
		C 轮优先股	7,272,727	
		D-1 轮优先股	2,050,861	
2	AXA	B 轮优先股	5,454,545	6,500,000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3	IP.Cathay	C 轮优先股	18,181,818	5,000,000
4	IPF III, L.P.	A 轮优先股	6,545,574	2,900,000
		B 轮优先股	9,090,909	
5	SBCVC	D 轮优先股	20,508,614	11,000,000
		D-1 轮优先股	1,367,241	
		可转换债券	-	
6	Shanda	普通股	11,644,682	2,889,603
		D 轮优先	6,152,584	

7	TLC	D 轮优先股	6,152,584	9,000,000
		D-1 轮优先股	8,203,446	
		可转换债券	-	3,000,000
8	Ventech	D 轮优先股	4,101,723	5,333,333
		D-1 轮优先股	4,557,470	
9	Jupiter	D-1 轮优先股	458,027	335,000
		可转换债券	-	300,000
10	Realong Holding Corp.	普通股	1,100,000	1
11	SOUTHERNER LTD.	普通股	2,150,000	1
12	Cima Technology Co., Ltd.	普通股	500,000	1
13	Liu, Ching-I	D-1 轮优先股	13,672	10,000
14	Chen Lih Yi	D-1 轮优先股	61,525	45,000
15	Yi-Chi Liu	D-1 轮优先股	13,672	10,000

上述回购完成后，Far Excel 持有 Easou Holdings 已发行的 1 股普通股。2017 年 5 月 1 日，Easou Holdings 完成注销。

（四）红筹架构搭建与解除对发行人的主要影响

1、对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影响

红筹架构搭建和解除前后，主要经营业务均在境内。公司作为红筹架构中主要的境内经营实体，在红筹架构解除前后，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2、对发行人控制权的影响

2005 年 8 月 19 日，汪溪通过 Far Excel 取得 Easou Holdings 100% 的股份，为 Easou Holdings 的唯一股东；后续 Easou Holdings 进行了数次融资和股权转让。除在 D 轮融资完成时，汪溪持有的 Easou Holdings 股份降至 26.6% 外；在其他融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汪溪持有的 Easou Holdings 股份均保持在 33% 以上，且均为 Easou Holdings 的第一大股东。同时，YETI/Easou Holdings 其他境外投资者持股比例较为分散，汪溪能够对 YETI/Easou Holdings 股东会实施重大影响。

根据 YETI/Easou Holdings 的公司章程，自境外 A 轮融资完成后至解除 VIE 架构之前，汪溪一直占有 Easou Holdings 董事会一个席位。根据 Easou Holdings 2014 年 2 月 8 日通过的公司章程，普通股股东委派董事可以投两票，并且在 Easou Holdings 董事会的赞成票和反对票数出现相等情况下有权投出决定性的一票，直到 VIE 架构解除之前。2014 年 2 月 8 日通过的公司章程一直为 Easou Holdings 生效的公司章程，Easou Holdings 的董事会席位为三人，汪溪实际具有 Easou

Holdings 董事会超出二分之一的多数投票权，实现了对 Easou Holdings 董事会的控制，进而对 Easou Holdings 日常经营管理决策拥有实际控制权。同时，汪溪一直担任 Easou Holdings 的首席执行官职务。

综上所述，汪溪一直保持对 YETI/Easou Holdings 的控制，为 YETI/Easou Holdings 的实际控制人并通过 VIE 架构实现了对宜搜有限的控制。

3、外汇影响

汪溪已根据当时适用的《关于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05]75 号，以下简称“75 号文”）的规定，办理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及变更；汪溪境外控制的企业为 Far Excel（香港）、Easou Holdings（开曼群岛），返程投资境内企业为雪人网络，汪溪已就历次境外融资进行了相应 75 号文变更登记，最后一次变更日期为 2014 年 6 月 17 日。

4、税务影响

境外红筹架构解除过程中，2015 年 12 月 1 日 Easou Holdings 与宜搜有限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约定 Easou Holdings 将其所持有的发现天下 100.00% 股权以 5,168.306569 万美元（按美元汇率 6.4103 折算人民币为 3,3130.3956 万元）转让给宜搜有限。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一条规定，Easou Holdings 将持有发现天下的股权进行转让需按 10%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七条规定，该次操作涉及的企业所得税实行源泉扣缴，支付人为扣缴义务人。宜搜有限已完成《股权转让协议》项下股权转让款的支付义务，并依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为 Easou Holdings 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的上市或挂牌情况

（一）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及终止挂牌

2016年9月17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2017年1月24日，股转公司出具“股转系统函[2017]546号”《关于同意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为“宜搜科技”，证券代码为“870926”。2017年3月9日，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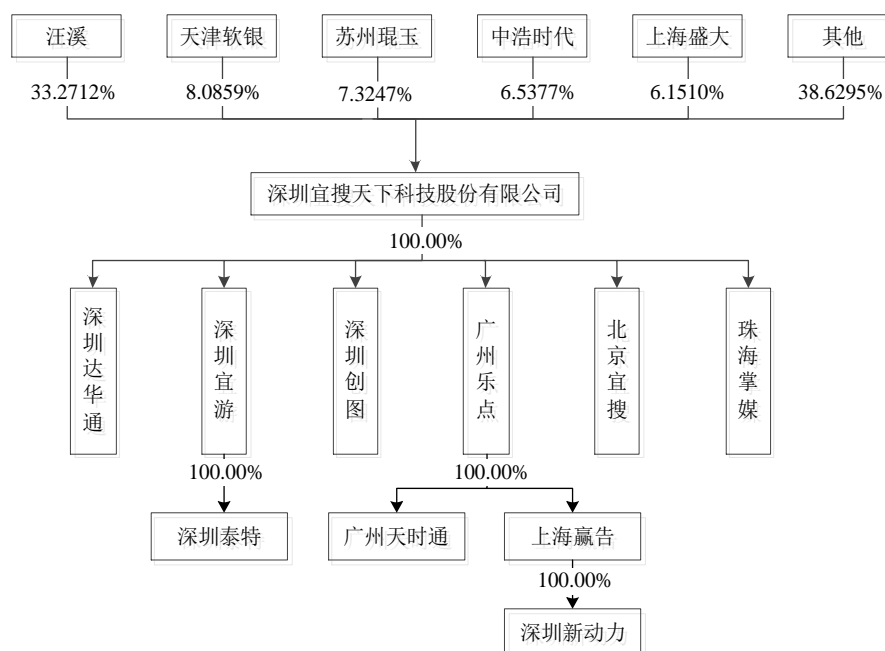
2019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2019年6月17日，股转公司出具“股转系统函[2019]2470号”《关于同意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2019年6月19日起终止在股转系统挂牌。2019年6月19日，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

（二）挂牌期间受到的处罚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期间未受到股转系统的相关处罚或谴责。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发生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及退市的情况。

七、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图



注：以上股权结构为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的股东名册。

八、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宜搜科技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

九、发行人控股子公司、重要参股公司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控制 10 家公司。此外，发行人注销全资子公司 2 家，为发现天下和霍尔果斯宜搜。发行人不存在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参股公司。

（一）深圳达华通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达华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赵磊
成立日期	2000 年 12 月 18 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荔村社区红荔路 38 号群星广场 A3309-A
主营业务	运营商增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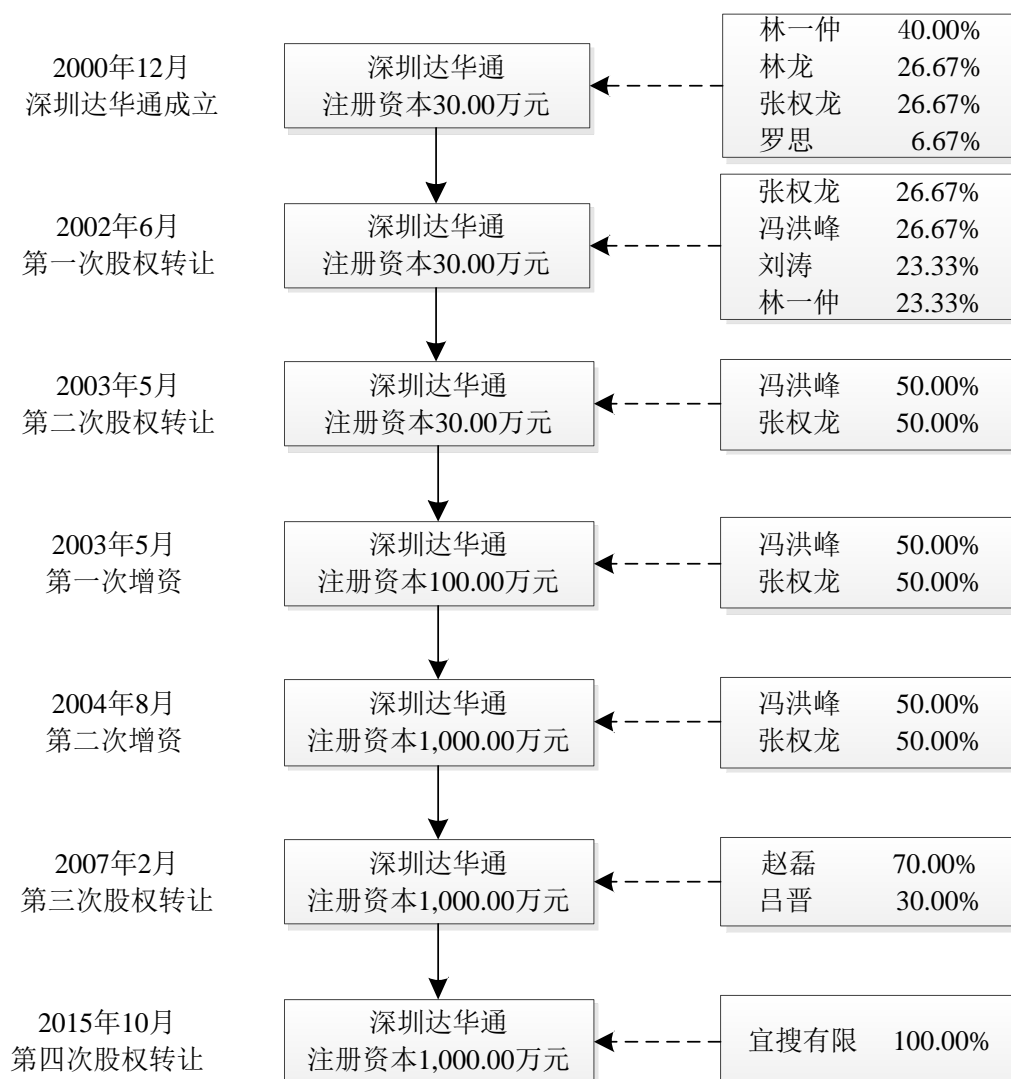
2、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一期深圳达华通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216.73	302.76
净资产	-1,294.70	-1,179.95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净利润	-114.75	-320.49

3、历史沿革



（二）深圳宜游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宜游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林俊帆
成立日期	2006 年 8 月 11 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光社区南海大道 2239 号新能源大厦 AB 座 12AB-11E26
主营业务	运营商增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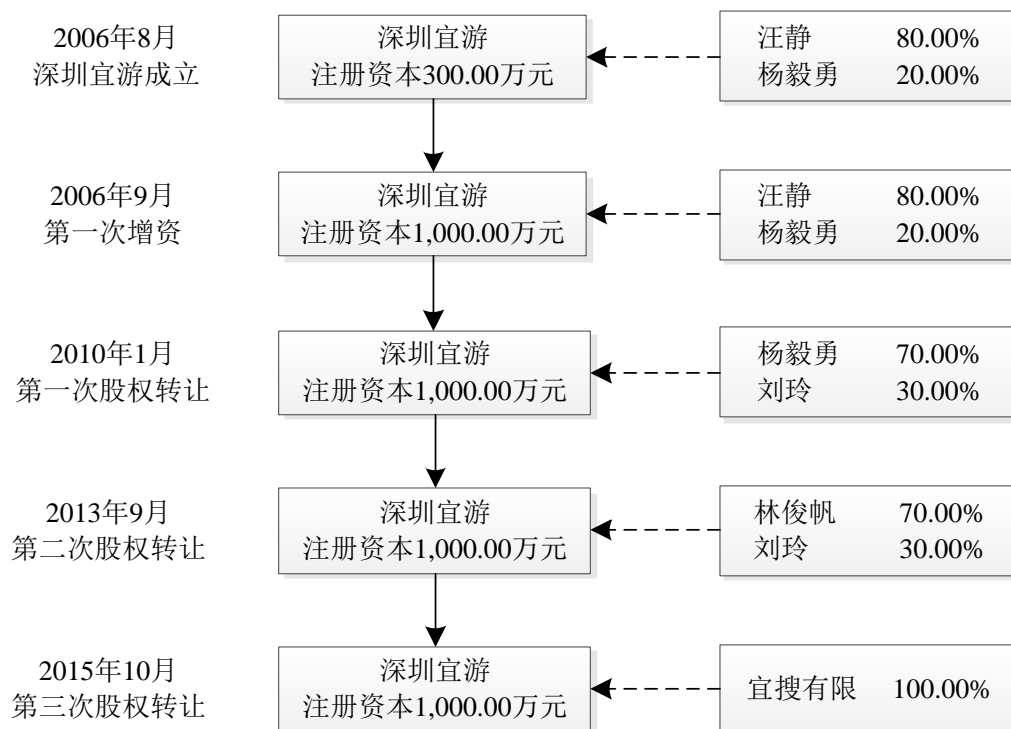
2、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一期深圳宜游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353.80	356.26
净资产	353.32	355.47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净利润	-2.15	-14.97

3、历史沿革



（三）深圳泰特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泰特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钧
成立日期	2004 年 5 月 17 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荔村社区红荔路 38 号群星广场 A3317-A
主营业务	运营商增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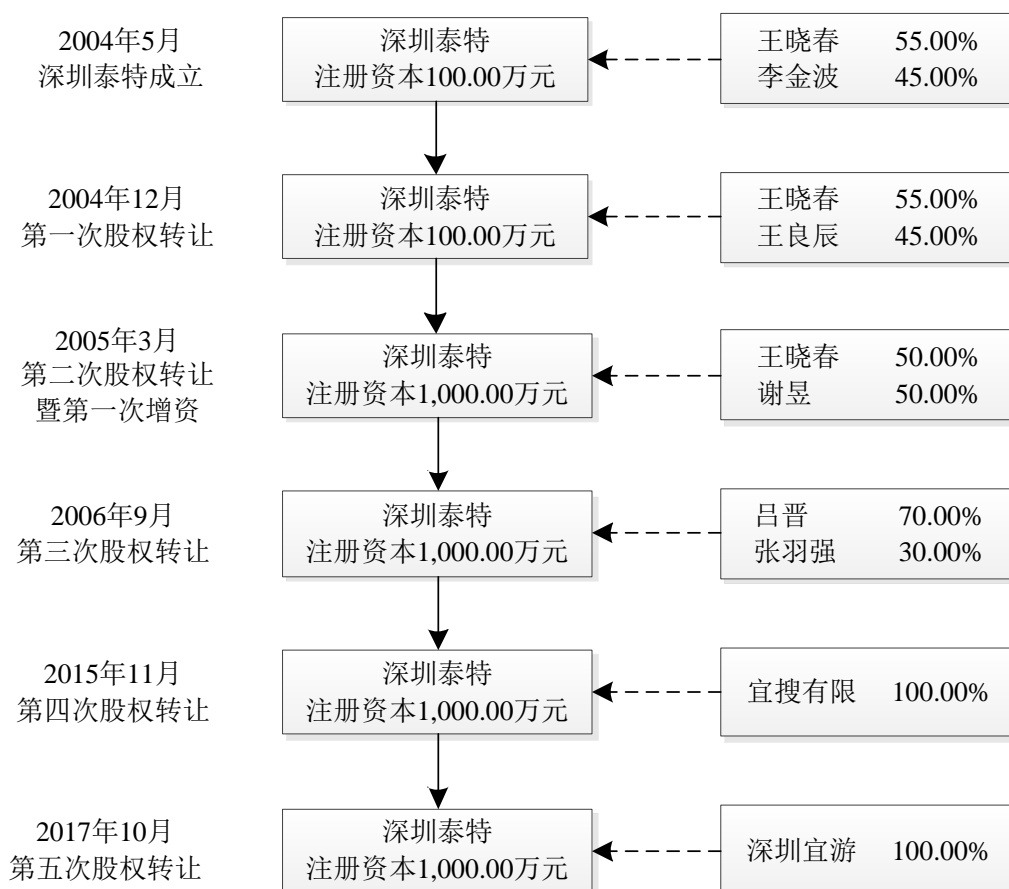
2、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一期深圳泰特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2,180.07	2,025.64
净资产	-591.60	-636.09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净利润	44.49	127.77

3、历史沿革



（四）深圳创图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创图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林俊帆
成立日期	2005 年 4 月 7 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南海大道新能源大厦 12 层北半层 11E18
主营业务	运营商增值、移动互联网营销

2、主要财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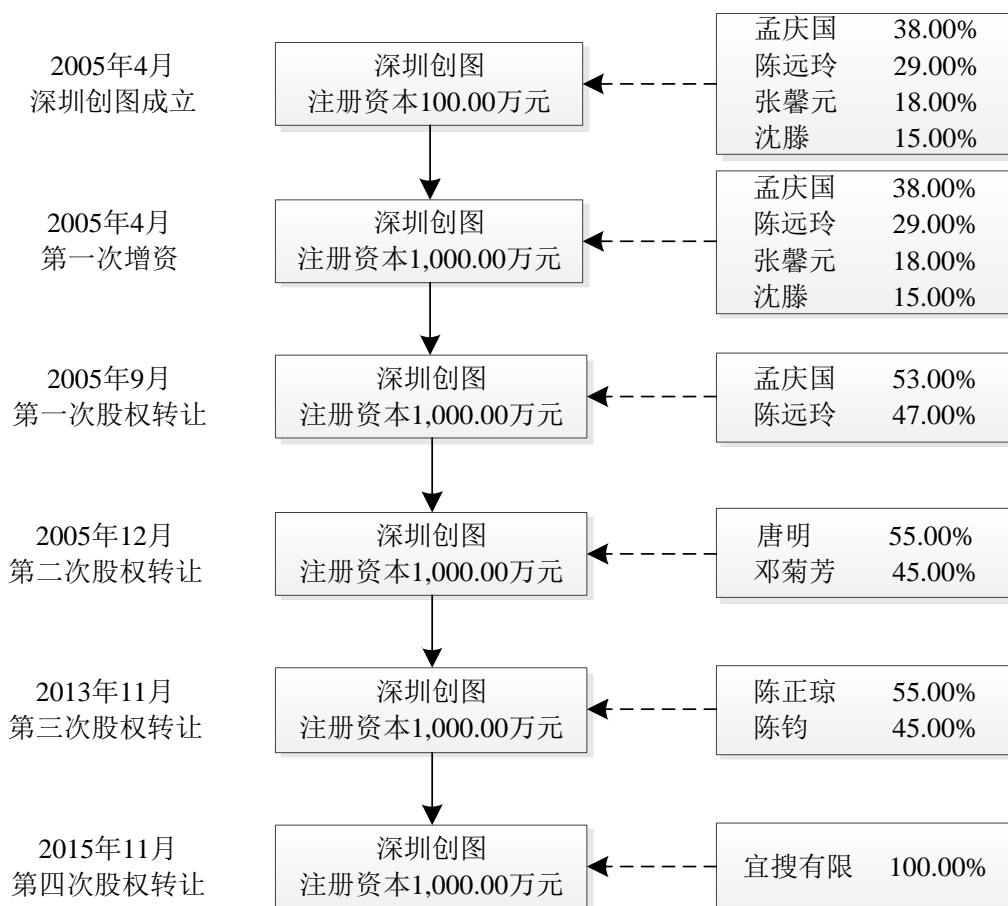
最近一年一期深圳创图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	------------	------------

资产总额	372.78	330.74
净资产	233.49	195.78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净利润	37.71	-25.44

3、历史沿革



（五）广州乐点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州乐点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汪静
成立日期	2011年2月24日
住所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光谱西路69号TCL文化产业园创意中心B320室
主营业务	移动互联网营销

2、主要财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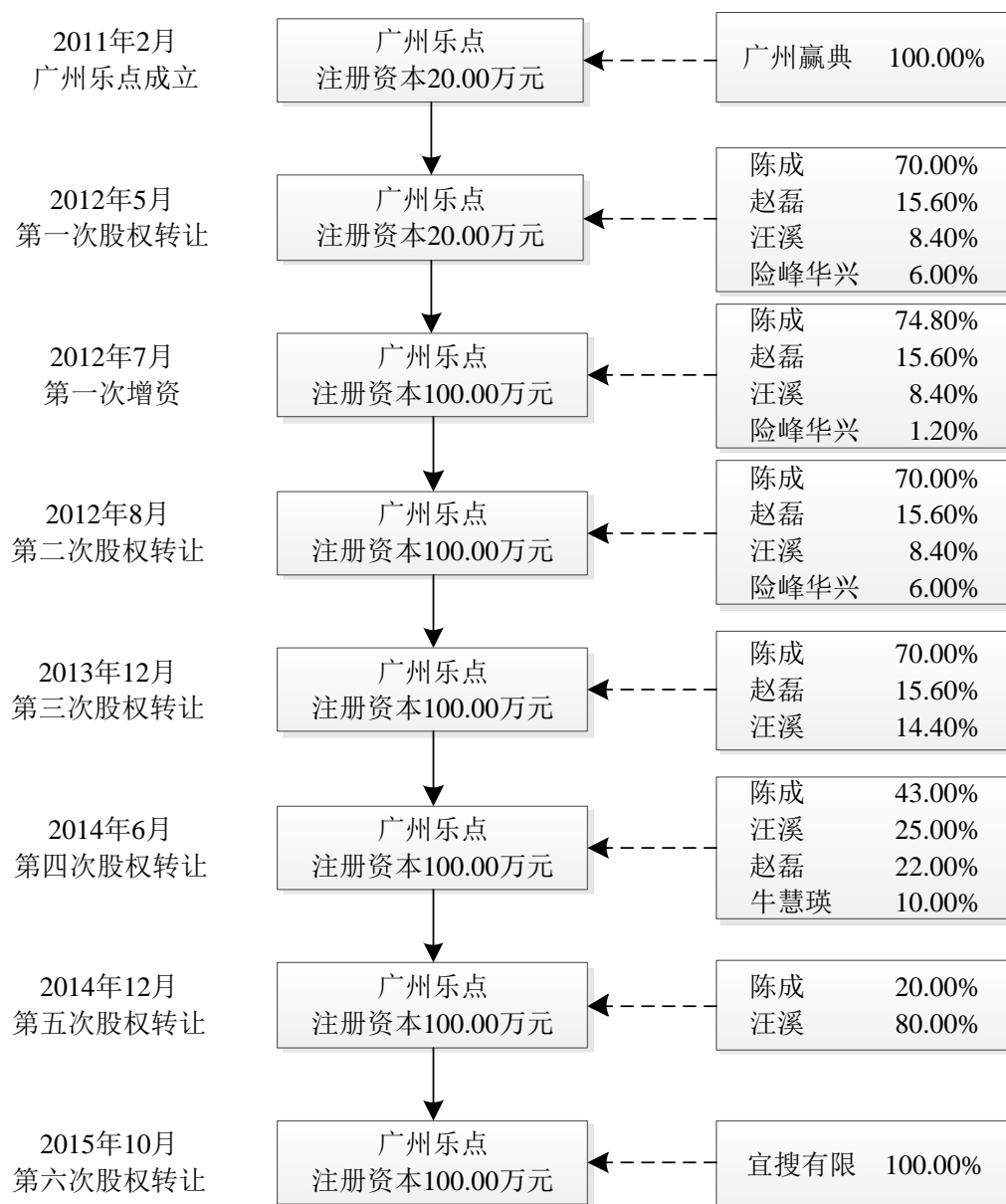
最近一年一期广州乐点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1,971.27	1,307.89
净资产	898.44	404.53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净利润	70.15	77.14

注：广州乐点主要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数据。

3、历史沿革



(六) 广州天时通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州天时通计算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汪静
成立日期	2004 年 12 月 21 日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海珠中路 206 号 201 房自编 34 房
主营业务	运营商增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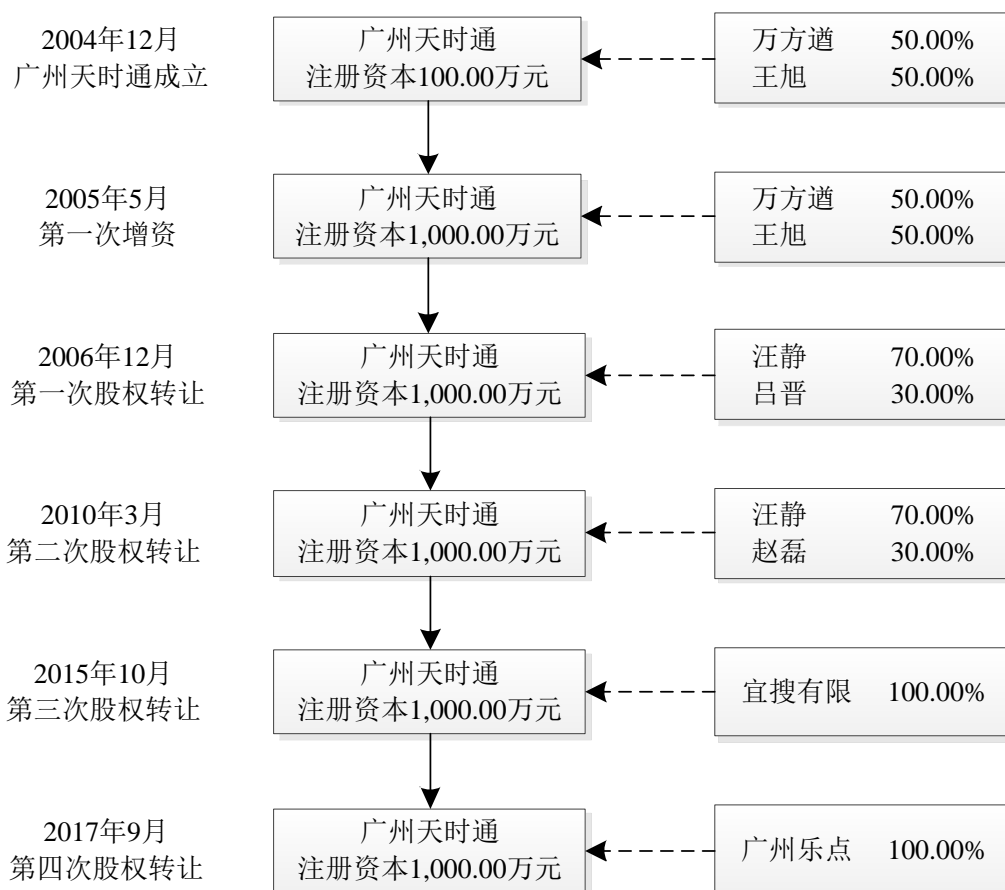
2、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一期广州天时通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9.43	-0.50
净资产	-0.49	-7.07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净利润	6.59	25.81

3、历史沿革



（七）上海赢告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赢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汪静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2 日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陈翔路 768 号 7 幢 B 区 2105 室
主营业务	移动互联网营销

2、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一期上海赢告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987.62	988.11
净资产	2.49	2.99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净利润	-0.49	260.50

3、历史沿革

上海赢告成立于 2014 年 4 月 2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由广州乐点以货币出资 100.00 万元，占比 100.00%。

2014 年 4 月 2 日，上海赢告完成本次设立工商登记。上海赢告设立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额	认缴比例
1	广州乐点	100.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八）深圳新动力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玲
成立日期	2001 年 6 月 22 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荔村社区红荔路 38 号群星广场 A3307-A
主营业务	运营商增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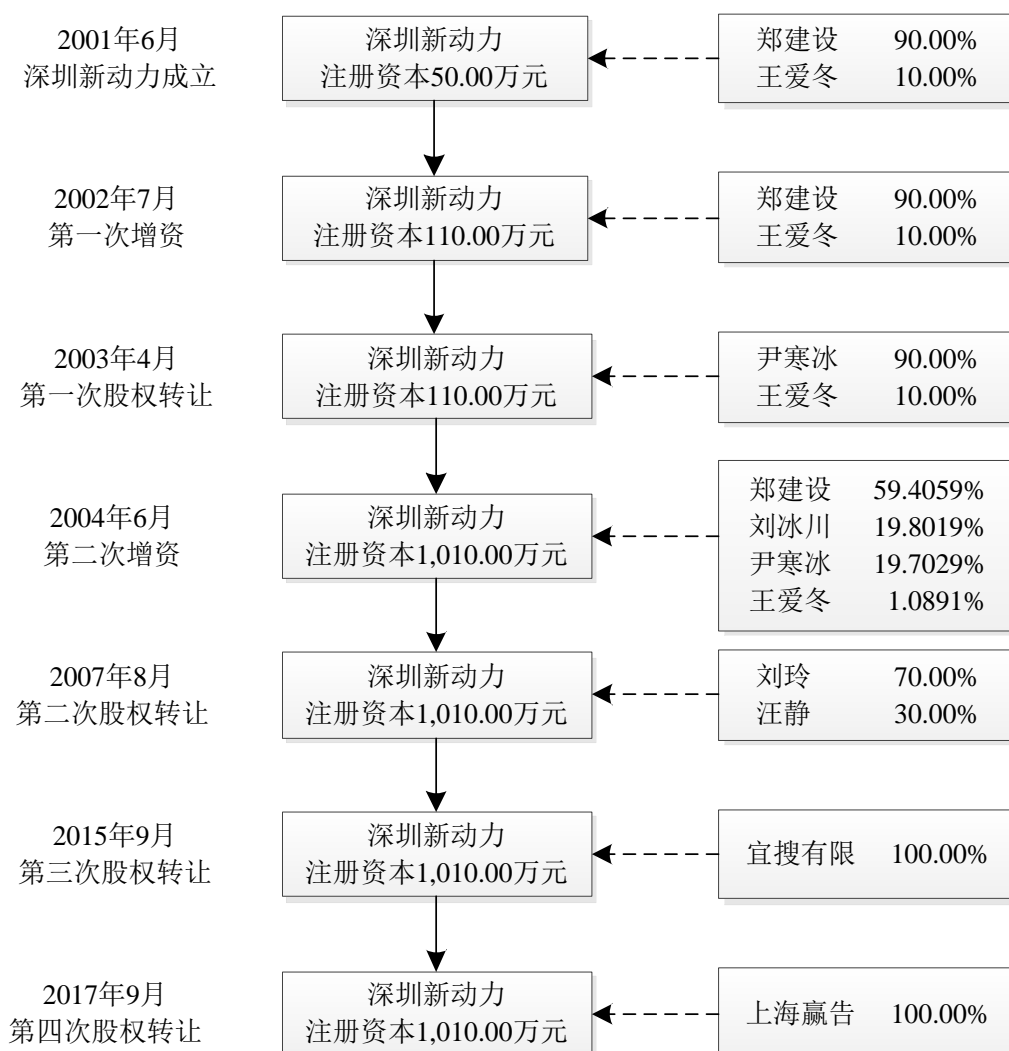
2、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一期深圳新动力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292.89	266.85
净资产	266.16	251.12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净利润	15.04	28.89

3、历史沿革



（九）北京宜搜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宜搜天下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汪溪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8 日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7 号弘彧大厦 11 层 1101 室
主营业务	技术研发、数字阅读广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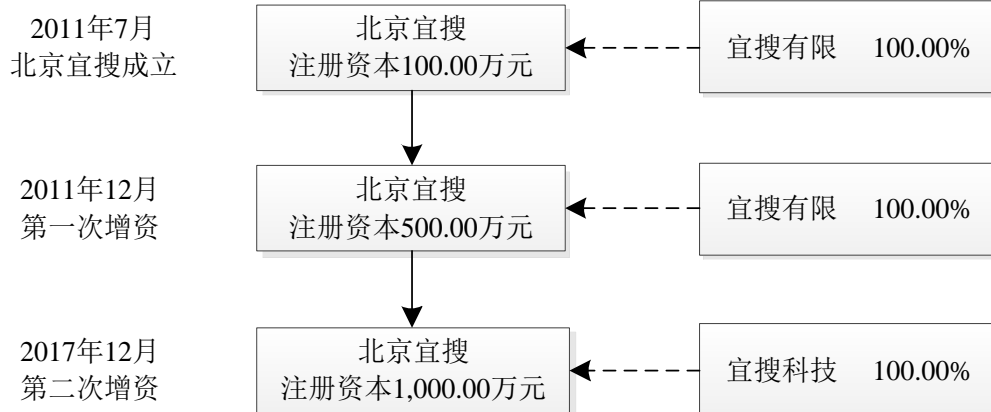
2、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一期北京宜搜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5,849.74	5,911.13
净资产	4,269.11	3,358.36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净利润	910.75	4,539.14

3、历史沿革



（十）珠海掌媒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珠海掌媒数字新媒体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玲
成立日期	2009 年 11 月 4 日

住所	珠海市唐家湾镇软件园路1号生产加工中心4#二层5单元
主营业务	移动数字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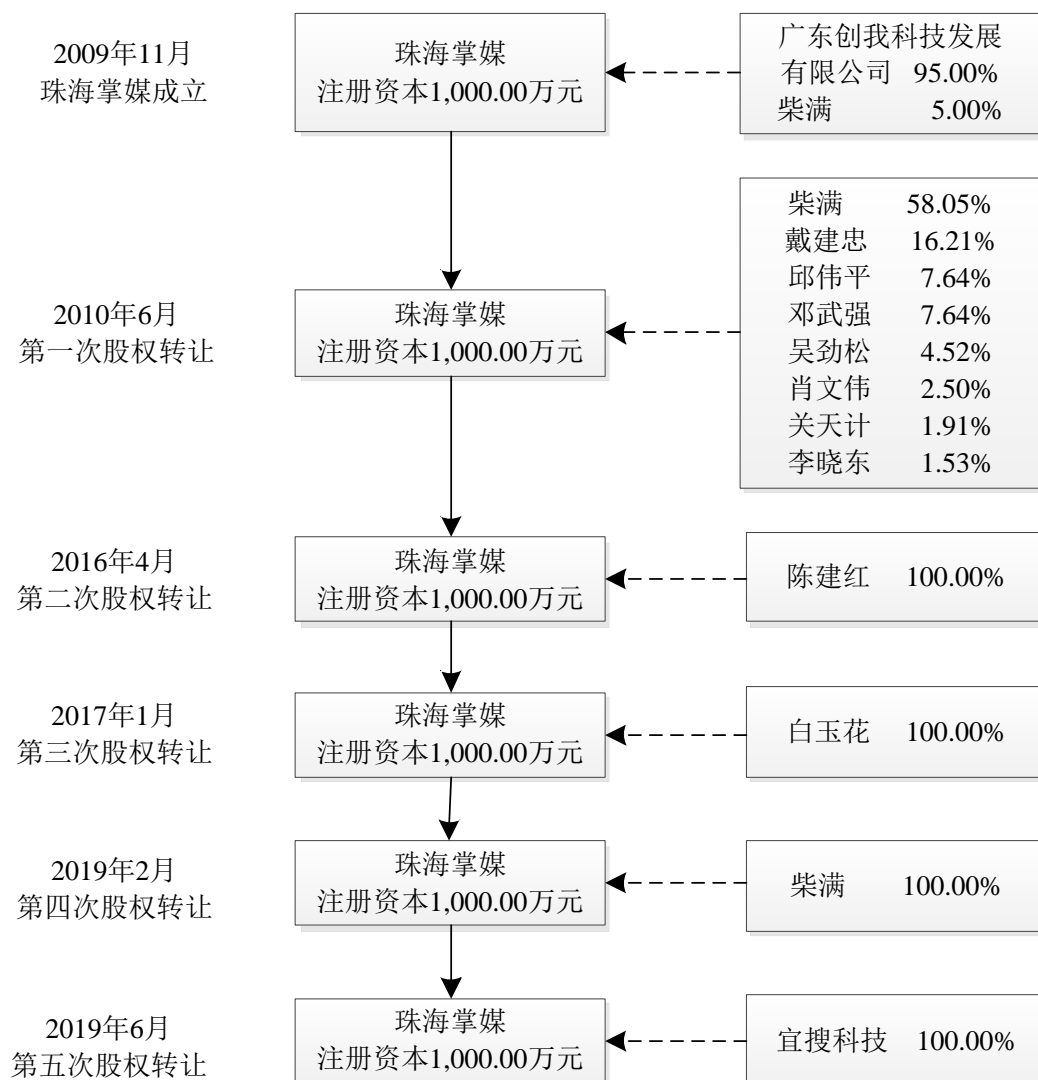
2、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一期珠海掌媒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13.66	13.60
净资产	13.66	13.60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净利润	0.06	-0.04

3、历史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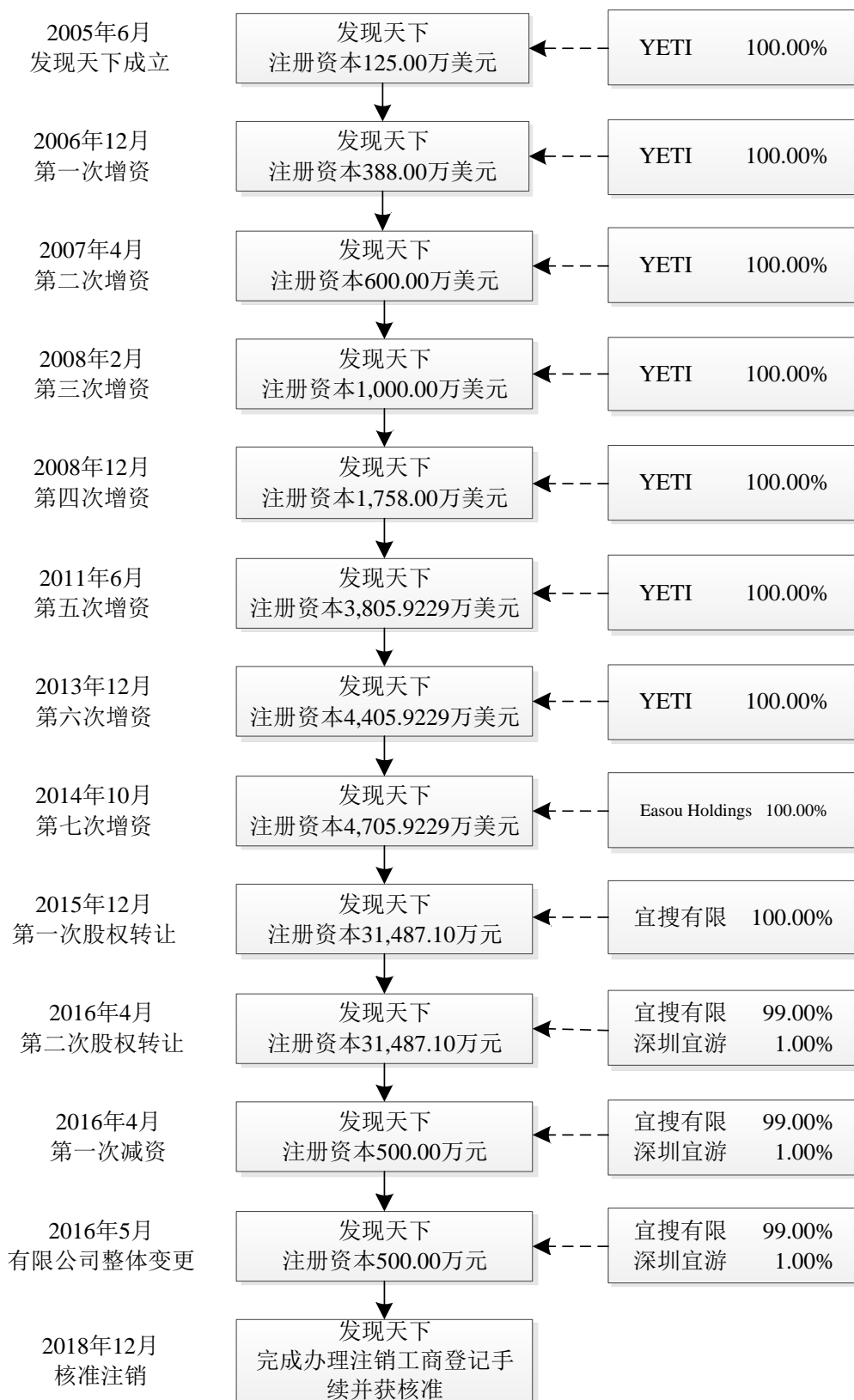
（十一）发现天下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发现天下（深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汪溪
成立日期	2005 年 6 月 13 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 38 号群星广场 A 座 33 楼 3328

注：发现天下已于 2018 年 12 月注销。

2、历史沿革



（十二）霍尔果斯宜搜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霍尔果斯宜搜天下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玲
成立日期	2017 年 11 月 30 日
住所	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口岸工业园区北京路国际客服中心三层 A326 号
主营业务	运营商增值、移动互联网营销

注：霍尔果斯已于 2019 年 7 月注销。

2、主要财务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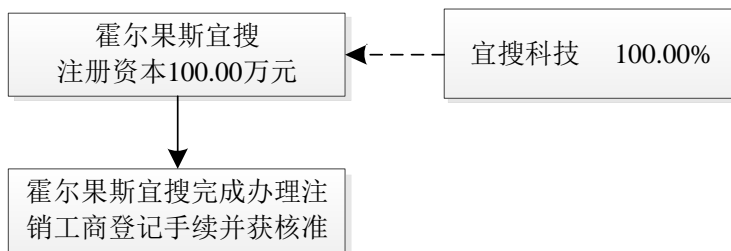
最近一年一期霍尔果斯宜搜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资产总额	42.54	216.29
净资产	42.54	42.71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净利润	-0.17	-57.29

3、历史沿革

2017年11月
霍尔果斯宜搜成立



2019年7月
核准注销

十、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汪溪直接持有公司 2,661.691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2712%，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汪溪先生，1976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身份证号码为51010519760125****。1998年8月至2000年2月，担任深圳中铁二局工程公司财务职员；2000年3月至2007年5月，担任深圳市讯天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2007年6月至2016年8月，历任宜搜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董事长；2016年1月至今，担任北京宜搜执行董事；2016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任北京宜搜执行董事、易医康董事。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其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1、天津软银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天津软银直接持有公司646.8713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0859%。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天津软银博欣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额	3,0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软库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张旭）
成立日期	2011年3月18日
住所和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482号创智大厦203室-123
经营范围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宁波软库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3.33%
2	上海信维	有限合伙人	2,900.00	96.67%
	合计	-	3,000.00	100.00%

2、苏州琨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苏州琨玉直接持有公司585.9728万股份，占

公司总股本的 7.3247%。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苏州琨玉金舵新兴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额	28,1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琨玉金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委派代表：杨戈）
成立日期	2017 年 2 月 22 日
住所和主要经营场所	昆山市花桥经济开发区商银路 538 号国际金融大厦 401 室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企业管理。（以上不得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苏州琨玉金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0	0.36%
2	叙永壹期金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00	71.17%
3	苏州琨玉金舵同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00	17.79%
4	昆山双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00	10.68%
合计			28,100.00	100.00%

苏州琨玉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SY2205”；其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为苏州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经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1007019”。

3、中浩时代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中浩时代直接持有公司 523.0133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5377%。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天津中浩时代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额	7,62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齐宇创思科技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卓新元）
成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24 日
住所和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生态城动漫中路 126 号动漫大厦 C 区二层 209（TG 第 279 号）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调研服务；会议服务；财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广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齐宇创思科技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76.20	1.00%

2	天津齐宇联创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7,543.80	99.00%
合计		-	7,620.00	100.00%

4、上海盛大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海盛大直接持有公司 492.081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1510%。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	2,509.05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天桥
成立日期	1999 年 12 月 29 日
住所和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江路 727 号 402-B 室
经营范围	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网络工程安装（专项审批除外），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设备、文教用品、服装的销售，承接各类广告设计、制作，游戏作品互联网出版业务（凭许可证经营），电信业务，计算机软件的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陈天桥	2,288.256	91.20%
2	上海盛大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0.794	8.80%
合计		2,509.05	100.00%

十一、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 8,000.00 万股。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2,667 万股（含 2,667 万股，不考虑超额配售股份），占发行人本次发行后总股本不低于 25.00%，且均为公司公开发行的新股，无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按照本次公开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计算，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1	汪溪	2,661.6951	33.2712%	2,661.6951	24.9526%
2	天津软银	646.8713	8.0859%	646.8713	6.0642%
3	苏州琨玉	585.9728	7.3247%	585.9728	5.4933%
4	中浩时代	523.0133	6.5377%	523.0133	4.9031%
5	上海盛大	492.0815	6.1510%	492.0815	4.6131%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6	天津嘉浩	293.2629	3.6658%	293.2629	2.7493%
7	前海海润	281.1047	3.5138%	281.1047	2.6353%
8	厚聚三号	263.7981	3.2975%	263.7981	2.4730%
9	上海宜泰	239.4208	2.9928%	239.4208	2.2445%
10	中正博远	229.4850	2.8686%	229.4850	2.1514%
11	其他股东	1,783.2945	22.2910%	1,783.2945	16.7179%
	社会公众股	-	-	2,667.0000	25.0023%
	合计	8,000.0000	100.0000%	10,667.0000	100.0000%

注：上述股权结构为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的股东名册。

（二）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汪溪	2,661.6951	33.2712%
2	天津软银	646.8713	8.0859%
3	苏州琨玉	585.9728	7.3247%
4	中浩时代	523.0133	6.5377%
5	上海盛大	492.0815	6.1510%
6	天津嘉浩	293.2629	3.6658%
7	前海海润	281.1047	3.5138%
8	厚聚三号	263.7981	3.2975%
9	上海宜泰	239.4208	2.9928%
10	中正博远	229.4850	2.8686%
	合计	6,216.7055	77.7090%

注：上述股权结构为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的股东名册。

（三）本次发行前的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担任职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在公司子公司任职情况	
					子公司名称	担任职务
1	汪溪	2,661.6951	33.2712%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宜搜	执行董事
2	赵磊	147.8270	1.8478%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深圳达华通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上海赢告	监事
3	吕晋	103.2163	1.2902%	-	-	-
4	吴显莉	58.3051	0.7288%	-	-	-
5	陈钧	51.4965	0.6437%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深圳泰特	执行董事、总经理
					深圳创图	监事
6	丁丽佳	11.3375	0.1417%	-	-	-
7	何韬	8.0872	0.1011%	-	-	-

8	郭红肖	1.1297	0.0141%	-	-	-
9	李常高	0.3851	0.0048%	-	-	-
10	杨晓勇	0.1000	0.0013%	-	-	-
合计		3,043.5795	38.0447%	-	-	-

（四）发行人股本中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公司股东远致创投为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系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00%控制出资的国有全资企业。因此，远致创投为国有股东。根据 2017 年 11 月国务院印发了《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国发[2017]49 号），公司国有股东远致创投无需履行转持义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中不存在外资股东的情况。

（五）发行人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1、深圳珺悦

2019 年 5 月 14 日，深圳珺悦通过股转系统以 14.08 元每股的价格买入 113.70 万股公司股份。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深圳珺悦直接持有公司 113.70 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13%。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珺悦资本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额	1,805.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何兆基
成立日期	2018 年 7 月 25 日
住所和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创业投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兆基	普通合伙人	5.00	0.28%
2	孙宇羿	有限合伙人	300.00	16.62%
3	陈树坚	有限合伙人	250.00	13.85%
4	何嘉茵	有限合伙人	220.00	12.19%
5	梁铭妹	有限合伙人	200.00	11.08%
6	苏丽霞	有限合伙人	180.00	9.97%
7	林海华	有限合伙人	150.00	8.31%
8	梁育文	有限合伙人	100.00	5.54%
9	陈丽明	有限合伙人	100.00	5.54%

10	伍惠团	有限合伙人	100.00	5.54%
11	欧坤明	有限合伙人	100.00	5.54%
12	黄立明	有限合伙人	100.00	5.54%
合计		-	1,805.00	100.00%

2、杨晓勇

2019年5月14日，杨晓勇通过股转系统以15.00元每股的价格买入0.10万股公司股份。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杨晓勇直接持有公司0.10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013%。

3、郭红肖

2019年7月12日，晨盛达将其持有的公司1.1297万股股份以18.8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红肖，转让价格根据双方协商确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郭红肖直接持有公司1.1297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0141%。

4、广州复朴

2019年7月12日，晨盛达将其持有的公司44.8895万股股份以65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广州复朴，转让价格根据双方协商确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广州复朴直接持有公司44.8895万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5611%。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州复朴奥飞数据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额	15,000万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毛向宇）
成立日期	2018年12月7日
住所和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黄埔区九佛建设路333号101房之48
经营范围	工商登记经营范围：风险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业务；项目投资（不含许可经营项目，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

(2) 股权结构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750.00	5.00%
2	广东奥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1,250.00	75.00%
3	广州市新兴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20.00%
合计		-	15,000.00	100.00%

广州复朴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投资基金，基金备案编号为“SEU046”；其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为北京复朴道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经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

“P1062513”。

5、南方媒体

2019年8月30日，新诚益高将其持有的公司183.9192万股股份以2,95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南方媒体，转让价格根据双方协商确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南方媒体直接持有公司183.9192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2990%。

(1)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东南方媒体融合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投资额	110,000 万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海通创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22日
住所和主要经营场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13973
经营范围	合伙协议记载的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服务，投资咨询服务（不含金融、证券、期货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海通创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0	0.91%
2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0	45.45%
3	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0	27.27%
4	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9.09%
5	广东南方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55%
6	广东羊城报业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55%
7	广东南方广播影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4.55%
8	横琴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00	3.64%
合计		-	110,000.00	100.00%

南方媒体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证券公司私募投资基金，产品编码为“S32505”；其私募基金管理人为海通创意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已经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证券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为“PT1900001700”。

(六)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各股东之间的主要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关联股东及持股比例	关联关系
1	1、汪溪（直接持股 33.2712%） 2、汪静（通过中正鼎龙间接持股 0.5252%）	汪溪与汪静系兄弟关系
2	1、赵磊（直接持股 1.8478%） 2、吴显莉（直接持股 0.7288%）	赵磊与吴显莉系夫妻关系
3	1、前海南山（直接持股 2.8110%）	南润千和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

	2、南润千和（直接持股 0.7027%）	深圳南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南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前海南山
4	1、厚聚三号（直接持股 3.2975%） 2、厚聚一号（直接持股 0.1223%）	厚聚三号、厚聚一号之私募基金管理人均为深圳利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设 11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4 名。所有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

公司董事会成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选任情况	任期
1	汪溪	董事长	汪溪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7 月 7 日至 2022 年 7 月 4 日
2	赵磊	董事	汪溪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7 月 4 日
3	陈钧	董事	汪溪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7 月 4 日
4	刘琼	董事	汪溪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7 月 4 日
5	潘政荣	董事	天津软银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7 月 4 日
6	杨戈	董事	苏州琨玉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7 月 4 日
7	栾凌	董事	厚聚三号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7 月 4 日
8	安颖川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7 月 4 日
9	张泽平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7 月 4 日
10	周珊珊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7 月 4 日
11	周璇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 年 7 月 5 日至 2022 年 7 月 4 日

1、汪溪 先生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赵磊 先生

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1997年8月至2002年3月，担任达西浦国际实业（安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2年3月至2006年9月，担任深圳市讯天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商务总监；2006年9月至2016年8月，历任宜搜有限首席运营官、副总裁、董事；2007年2月至今，担任深圳达华通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担任上海赢告监事；2016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裁、首席运营官、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兼任深圳达华通执行董事与总经理、上海赢告监事。

3、陈钧 先生

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国际金融分析专业。2006年9月至2009年9月，历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初级审计员、高级审计员；2009年9月至2016年8月，历任宜搜有限副总裁、首席财务官、董事；2013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创图监事；2015年11月至今，担任深圳泰特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兼任深圳泰特执行董事与总经理、深圳创图监事。

4、刘琼 女士

196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文专业。1994年6月至2005年4月，担任深圳广应达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2005年4月至2006年12月，担任北京龙迹天地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06年12月至2007年10月，担任北京千橡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无线事业部副总裁；2007年11月至2008年12月，担任深圳市数字鱼通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2009年1月至2016年8月，历任宜搜有限副总裁、董事；2016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裁、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深圳易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潘政荣 先生

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

管理硕士专业。2000年7月至2004年3月，担任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技术支持工程师；2007年8月至2008年8月，担任德勤咨询（上海）有限公司经理；2008年8月至2010年10月，担任阿里巴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0年10月至今，担任上海欣博杰益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董事；2019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现任上海欣博杰益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董事，兼任公司董事、重庆太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杭州牧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西藏也生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张家港华美生物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张家港美景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恒荣建材有限公司监事、上海菲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监事、苏州纳通生物纳米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6、杨戈 先生

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国际金融专业。1993年8月至1996年11月，担任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总公司职员；1996年12月至1998年9月，担任法国里昂证券亚洲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经理；1998年10月至2000年1月，担任美国中经合集团（WI Harper Group）创业投资经理；2000年2月至2001年8月，担任华创高科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9月至2004年2月，担任江苏鑫苏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3月至2006年3月，担任北京华创先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4月至2012年8月，担任纽约证券交易所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2013年5月至今，担任昆山琨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现任昆山琨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公司董事、北京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云集将来传媒（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琨玉嘉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苏州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沪庆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沪弘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沪合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沪崇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等。

7、栾凌 先生

1961年9月出生，男，中国香港籍，硕士研究生学历，电子工程及计算机专业。1991年7月至1997年12月，担任美国国家半导体公司（National

Semiconductor Corporation)工程师; 1998年1月至2000年11月,担任 Catamaran Communications Inc.负责人; 2000年12月至2005年6月,担任英飞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Infineon Technologies AG)总监; 2005年7月至2008年11月,担任科胜讯公司(Conexant Systems Inc)执行总监; 2008年12月至2011年1月,担任美国卓然股份有限公司(Zoran Corporation)副总裁; 2011年2月至2015年1月,担任熵敏通讯技术有限公司(Entropic Communications)副总裁; 2015年1月至2016年6月,担任深圳前海海润国际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 2016年7月至今,担任深圳利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 2016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现任深圳利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兼任公司董事、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立同新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8、安颖川 先生

197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2001年9月至2002年8月,担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初级审计员; 2002年9月至2015年2月,历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初级审计员、高级审计员、经理、高级经理; 2015年2月至今,担任深圳市通拓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019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深圳市通拓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9、张泽平 先生

197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国际经济法专业。1997年7月至2000年9月,担任上海工程技术大学教师; 2003年6月至2006年6月,担任华东政法大学教师; 2006年6月至2008年6月,担任中国驻马其顿共和国大使馆领事部主任; 2008年6月至今,历任华东政法大学国际法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华东政法大学国际税法研究中心主任; 2019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华东政法大学国际税法研究中心主任、教授,兼任公司独立董事、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昆山协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捷铭律师事务所律师。

10、周珊珊 女士

196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1989年6月至1989年12月，担任深圳科导电子有限公司财务会计；1990年1月至1997年12月，历任深圳市金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项目经理；1998年1月至2002年11月，担任深圳市华鹏会计事务所副所长、合伙人；2002年12月至2013年3月，担任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所长、合伙人；2013年4月至今，担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19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11、周璇 女士

1969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学与金融学专业。1992年7月至1999年8月，担任深圳市城建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顾问；1999年9月至2004年6月，担任广东国欣律师事务所律师；2004年7月至2007年9月，担任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07年9月至今，担任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19年5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兼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华全国律师协会金融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广东省律师协会金融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公司监事会成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选任情况	任期
1	张静	监事会主席	鸿新博远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7月5日至2022年7月4日
2	刘玲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2019年7月5日至2022年7月4日
3	彭琪芳	监事	前海南山、南润千和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9年7月5日至2022年7月4日

1、张静 女士

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行政管理专

业。2002年10月至2004年9月，担任襄樊市凯瑞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4年10月至2007年6月，担任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薪酬主管；2007年8月至2016年8月，历任宜搜有限人力资源专员、人力资源主管、人力资源经理、高级人力资源经理；2016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高级人力资源经理、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级人力资源经理，兼任鸿新博远执行事务合伙人。

2、刘玲 女士

197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计算机专业。2003年3月至2007年5月，担任深圳讯天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商务职员；2007年5月至2016年8月，担任宜搜有限总经理助理；2009年12月至今，担任深圳宜游监事；2015年9月至今，担任深圳新动力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2016年8月至今，担任广州天时通监事；2019年5月至今，担任珠海掌媒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兼任深圳宜游监事、广州天时通监事、珠海掌媒执行董事与经理、深圳新动力执行董事与总经理、中正鼎龙执行事务合伙人。

3、彭琪芳 女士

197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专业。2003年9月至2006年9月，担任武汉创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职员；2009年6月至2012年2月，担任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职员；2012年2月至2012年9月，担任香港联瑞知识产权集团法务部主管；2012年10月至2014年9月，担任北京市大成（深圳）律师事务所职员；2014年9月至2016年4月，担任深圳前海中融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总监；2016年4月至今，担任深圳前海南山金融发展有限公司风控总监；2016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监事。现任深圳前海南山金融发展有限公司风控总监，兼任深圳南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公司目前共有4名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聘任情况	任期
1	汪溪	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7月7日至2022年7月4日
2	赵磊	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7月7日至2022年7月4日
3	陈钧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7月7日至2022年7月4日
4	刘琼	副总经理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9年7月7日至2022年7月4日

1、汪溪 先生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赵磊 先生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3、陈钧 先生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4、刘琼 女士

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

（四）核心技术人员

根据公司研发人员的工作经历、专业背景、所在岗位的重要性、学历教育程度、在公司任职时间及对公司研发作出的贡献，公司将张世侠、赵艳民、秦亚兰、关胡良认定为核心技术人员。

序号	姓名	在公司的任职
1	张世侠	技术总监
2	赵艳民	技术副总监
3	秦亚兰	数据分析经理
4	关胡良	技术总监

1、张世侠 先生

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计算机技术管理专业。2004年5月至2004年10月，担任陕西山利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软件工程师；2004年10月至2005年12月，担任北京希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5年12月至2008年3月，担任软脑软件（北京）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2008年4月至2016年8月，历任宜搜有限软件工程师、高级软件工程师、技术经理、高级技术经理、技术副总监、技术总监；2016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技术总监。现任公司技术总监。

2、赵艳民 先生

197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测绘自动化专业。1999年10月至2001年4月，担任黑龙江双鸭山市土地局测绘队职员；2001年5月至2003年6月，历任唐山市龙信科技有限公司程序员、项目经理；2003年9月至2006年12月，历任软脑软件（北京）有限公司程序员、项目经理；2006年12月至2007年4月，担任北京润汇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年7月至2007年12月，担任北京普照天星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年12月至2016年8月，历任宜搜有限软件开发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架构师；2016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架构师、技术副总监。现任公司技术副总监。

3、秦亚兰 女士

1977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0年11月至2003年11月，担任北京炎黄新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2005年5月至2006年12月，担任网易传媒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2007年2月至2016年8月，担任宜搜有限数据分析师、数据分析经理；2016年8月至今，担任公司数据分析经理。现任公司数据分析经理。

4、关胡良 先生

198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11年7月至2016年8月，历任宜搜有限项目经理、技术副总监；2016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副总监、技术总监。现任公司技术总监。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联关系
汪溪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宜搜	执行董事	公司子公司
		易医康	董事	实际控制人参股企业
赵磊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深圳达华通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子公司
		上海赢告	监事	公司孙公司
陈钧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深圳泰特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子公司
		深圳创图	监事	公司子公司
刘琼	董事、副总经理	深圳易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潘政荣	董事	重庆太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
		杭州牧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
		西藏也生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张家港华美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张家港美景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	
		福建恒荣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上海菲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苏州纳通生物纳米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杨戈	董事	昆山琨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
		苏州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上海沪崇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北京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上海沪弘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上海沪合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上海沪庆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
		江苏琨玉嘉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
		云集将来传媒（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苏州琨玉锦明三期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锦明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锦扬三期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锦明五期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锦弘三期投资管理企	执行事务合伙人	-

		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苏州琨玉锦程三期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锦明四期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金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锦天前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昆山琨玉鼎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昆山琨玉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金舵分众生态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金舵同赢二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金舵新兴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金舵同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锦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锦扬二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锦扬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上海琨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锦弘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锦程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苏州琨玉锦天二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昆山琨玉鼎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昆山创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
栾凌	董事	深圳利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总裁	-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北京立同新元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安颖川	独立董事	深圳市通拓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
张泽平	独立董事	华东政法大学国际税法研究中心	主任、教授	-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昆山协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
		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
		上海捷铭律师事务所	律师	-
周珊珊	独立董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
周璇	独立董事	北京市竞天公诚（深圳）律师事	合伙人	-

		务所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	金融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
		广东省律师协会	金融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	-
张静	监事	鸿新博远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刘玲	监事	深圳宜游	监事	公司子公司
		广州天时通	监事	公司子公司
		珠海掌媒	执行董事、经理	公司子公司
		深圳新动力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孙公司
		中正鼎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彭琪芳	监事	深圳前海南山金融发展有限公司	风控总监	-
		深圳南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十三、发行人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与在公司任职董事（不包括外部董事及独立董事）、监事（不包括外部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公司与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签订了《非独立董事聘任合同》、《独立董事聘任合同》、《监事聘任合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合同》。上述合同对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忠诚义务和勤勉义务作出了相关约定，明确了双方之间的权利和义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有关合同和协议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所持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形。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的变动情况

期间	董事会成员	变动原因
2017.01.01-2018.04.24	汪溪、赵磊、刘琼、陈钧、宋安澜(Alan Anlan Song)、栾凌、陈友忠	-
2018.04.24-2018.05.14	汪溪、赵磊、刘琼、陈钧、宋安澜(Alan Anlan Song)、栾凌	陈友忠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2018.05.14-2019.05.08	汪溪、赵磊、刘琼、陈钧、宋安澜(Alan Anlan Song)、杨戈、栾凌	增选杨戈担任董事
2019.05.08-2019.07.05	汪溪、赵磊、刘琼、陈钧、宋安澜(Alan Anlan Song)、杨戈、栾凌、安颖川、张泽平、周珊珊、周璇	完善公司治理,增选4名独立董事
2019.07.05-至今	汪溪、赵磊、刘琼、陈钧、潘政荣、杨戈、栾凌、安颖川、张泽平、周珊珊、周璇	董事换届选举

2018年4月24日，陈友忠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2018年5月14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聘任杨戈为公司董事。

为完善公司治理机制，2019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安颖川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提名张泽平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提名周珊珊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关于提名周璇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议案，聘任安颖川、张泽平、周珊珊、周璇为公司独立董事。

2019年7月5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前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聘任汪溪、赵磊、刘琼、陈钧、潘政荣、杨戈、栾凌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关于提前换届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聘任安颖川、张泽平、周珊珊、周璇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的上述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最近两年董事的变化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

（二）监事的变动情况

期间	监事会成员	变动原因
----	-------	------

2017.01.01-2018.11.19	汪静、刘玲、彭琪芳	-
2018.11.19-2018.12.04	刘玲、彭琪芳	汪静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2018.12.04 至今	张静、刘玲、彭琪芳	增选张静担任监事

2018年11月19日，汪静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2018年12月4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更换监事》议案，选举张静为公司监事。

2019年6月20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职工大会决议，选举刘玲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9年7月5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前换届选举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张静、彭琪芳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公司监事的上述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最近两年监事的变化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期间	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原因
2017.01.01-2019.02.25	汪溪、陈钧	-
2019.02.25 至今	汪溪、赵磊、陈钧、刘琼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增选公司内部培养产生的高级管理人员

2019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赵磊、刘琼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议案，聘任赵磊、刘琼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新增的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内部培养产生，且新增高级管理人员赵磊一直在公司担任副总裁、首席运营官，刘琼一直在公司担任副总裁，均为公司主要管理人员。

2019年7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汪溪为公司总经理；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聘任赵磊、刘琼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陈钧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最近两年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对

公司的生产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

（四）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	变动原因
2017.1.1-2017.6.30	张世侠、赵艳民、陈松	-
2017.6.30-2018.5.10	张世侠、赵艳民	陈松因个人原因辞职
2018.5.10 至今	张世侠、赵艳民、秦亚兰、关胡良	根据研发需要，增加内部培养产生的核心技术人员

2017年6月，陈松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其离职未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018年5月，根据研发需要及相关人员在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发挥的作用，公司新增秦亚兰、关胡良为核心技术人员。秦亚兰2007年入职公司，关胡良2011年入职公司，两人入职公司后一直在公司从事研发工作，为公司内部培养产生，新增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综上，核心技术人员变动不构成重大不利变化，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宜搜科技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处任职情况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汪溪	董事长、总经理	易医康	392.00	109.86	28.03%
		珠海横琴普晖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19.44	9.72%
		北京武神世纪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18.60	1.86%
刘琼	董事、副总经理	中正鼎龙	273.00	60.06	22.00%
		赤水市黔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080.00	183.60	17.00%
		深圳易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00.00	50.00	0.50%
潘政荣	董事	福建恒荣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	490.00	49.00%
		福州市大吕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20.99	2.00	1.65%
		共青城毕格班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	100.00	10.00%
		济南青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20.00	10.00%
		上海丛裕企业管理中心	3.00	3.00	100.00%
		上海菲范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10.00	5.00%
		上海联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40.00	8.00%
上海益力机电有限公司	500.00	5.00	5.00%		
杨戈	董事	苏州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9,995.00	99.95%

		昆山琨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	120.00	60.00%
		上海沪崇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000.00	9,900.00	99.00%
		北京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	990.00	99.00%
		上海沪弘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00	9.00	90.00%
		上海沪合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00	9.00	90.00%
		上海沪庆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0.00	9.00	90.00%
安颖川	独立董事	深圳市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22.33	25.67	2.29%
张静	监事会主席、高级人力资源经理	鸿新博远	272.53	42.24	15.50%
刘玲	职工代表监事、总经理助理	中正鼎龙	273.00	51.87	19.00%
张世侠	核心技术人员、技术总监	中正新鼎	271.31	56.98	21.00%
赵艳民	核心技术人员、技术副总监	中正博远	295.19	33.95	11.50%
秦亚兰	核心技术人员、数据分析经理	中正博远	295.19	29.52	10.00%
关胡良	核心技术人员、技术总监	中正鼎龙	273.00	32.76	12.00%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股东	间接持股比例
1	汪溪	董事长、总经理	2,661.6951	33.2712%	-	-
2	赵磊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147.8270	1.8478%	-	-
3	陈钧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1.4965	0.6437%	-	-
4	刘琼	董事、副总经理	-	-	中正鼎龙	0.9753%
5	杨戈	董事	-	-	苏州琨玉	0.0189%
6	张静	监事会主席、高级人力	-	-	鸿新博远	0.4105%

		资源经理				
7	刘玲	职工代表监事、总经理助理	-	-	中正鼎龙	0.5041%
8	张世侠	核心技术人员、技术总监	-	-	中正新鼎	0.5537%
9	赵艳民	核心技术人员、技术副总监	-	-	中正博远	0.3299%
10	秦亚兰	核心技术人员、数据分析经理	-	-	中正博远	0.2869%
11	关胡良	核心技术人员、技术总监	-	-	中正鼎龙	0.3183%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近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关系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 股东	间接持股 比例
1	吴显莉	公司董事赵磊之配偶	58.3051	0.7288%	-	-
2	汪静	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溪之哥哥	-	-	中正鼎龙	0.5306%
3	张闽川	公司董事栾凌之配偶	-	-	厚聚三号、厚聚一号	0.0091%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质押、冻结、诉讼纠纷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权利争议的情况。

十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一）薪酬组成、确定依据以及所履行的程序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组成

公司董事潘政荣、杨戈、栾凌，监事彭琪芳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公司独立董事安颖川、张泽平、周珊珊、周璇自被选聘后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除上述人员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其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年终奖组成。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参考市场同类岗位薪

酬标准，结合学历、工作经验等个人因素及岗位的职责、重要性、工作量等岗位因素，并根据工作完成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情况确定。

独立董事津贴参考同地区已上市公司及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

3、薪酬确定履行的程序

2019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的议案。2019年5月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津贴制度〉》的议案。

2019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2019年度薪酬方案以及确认董事2016年度至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监事2019年度薪酬方案以及确认监事2016年度至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方案以及确认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至2018年度薪酬的议案》。2019年9月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二）薪酬总额占各期发行人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薪酬总额	108.79	383.66	339.82	350.48
利润总额	1,217.59	6,296.03	5,176.51	4,613.17
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8.24%	6.09%	6.56%	7.60%

（三）最近一年从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情况

2018年度，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及其关联企业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现任公司职务	2018年度薪酬	是否在关联方企业领薪
1	汪溪	董事长、总经理	39.56	未在关联方领薪
2	赵磊	董事、副总经理、首席运营官	48.57	未在关联方领薪
3	陈钧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42.39	未在关联方领薪

4	刘琼	董事、副总经理	35.67	未在关联方领薪
5	潘政荣	董事	-	未在关联方领薪
6	杨戈	董事	-	在关联方昆山琨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领薪
7	栾凌	董事	-	在关联方深圳利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领薪
8	安颍川	独立董事	-	未在关联方领薪
9	张泽平	独立董事	-	在关联方拉夏贝尔、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协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10	周珊珊	独立董事	-	未在关联方领薪
11	周璇	独立董事	-	未在关联方领薪
12	张静	监事会主席、高级人力资源经理	17.41	未在关联方领薪
13	刘玲	监事、总经理助理	24.82	未在关联方领薪
14	彭琪芳	监事	-	未在关联方领薪
15	张世侠	核心技术人员、技术总监	57.72	未在关联方领薪
16	赵艳民	核心技术人员、技术副总监	42.32	未在关联方领薪
17	秦亚兰	核心技术人员、数据分析经理	27.68	未在关联方领薪
18	关胡良	核心技术人员、技术总监	47.51	未在关联方领薪

除上述报酬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享受其他待遇或退休金计划。

十八、发行人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正在执行的员工持股计划、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及其他制度安排。

十九、发行人员工情况

（一）员工基本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人数（人）	232	235	241	253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员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结构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按专业分类	管理及行政人员	56	24.14%
	研发及技术人员	119	51.29%
	运营支持人员	41	17.67%

	市场销售人员	16	6.90%
	合计	232	100.00%
按学历分类	硕士以上	12	5.17%
	大学（含大专）	201	86.64%
	中专（含高中）	18	7.76%
	中专以下	1	0.43%
	合计	232	100.00%
按年龄分类	50岁以上	2	0.86%
	41-50岁	16	6.90%
	31-40岁	95	40.95%
	30岁以下	119	51.29%
	合计	232	100.00%

（二）发行人社保和公积金缴纳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有关规定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双方根据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和享受权利。

公司及子公司执行国家、省、市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制定的各项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为员工办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以及职工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社保和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2019年3月31日						
项目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员工人数（人）	232					
已缴纳人数（人）	225	225	225	225	225	221
未缴纳人数（人）	7	7	7	7	7	11
未 缴 原 因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2	2	2	2	1
	正在办理	4	4	4	4	7
	自愿放弃	1	1	1	1	3
2018年12月31日						
项目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员工人数（人）	235					
已缴纳人数（人）	230	230	230	230	230	227
未缴纳人数（人）	5	5	5	5	5	8
未 缴 原 因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2	2	2	2	1
	正在办理	2	2	2	2	2
	自愿放弃	1	1	1	1	5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员工人数（人）		241					
已缴纳人数（人）		235	235	235	235	235	238
未缴纳人数（人）		6	6	6	6	6	3
未缴原因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1	1	1	1	1	-
	次月离职	3	3	3	3	3	3
	自愿放弃	1	1	1	1	1	-
	其他	1	1	1	1	1	-
2016年12月31日							
项目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生育保险	医疗保险	住房公积金
员工人数（人）		253					
已缴纳人数（人）		249	249	249	249	249	250
未缴纳人数（人）		4	4	4	4	4	3
未缴原因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1	1	1	1	1	-
	正在办理	2	2	2	2	2	3
	自愿放弃	1	1	1	1	1	-

公司已取得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广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的证明，证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报告期内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无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情况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移动互联网数字内容场景的高科技企业。通过十多年来在数据挖掘、推荐算法等领域的技术积累，公司搭建起以推荐技术为内核，以多种移动数字内容产品为表现形式的智能推荐引擎。目前，公司主要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阅读、音乐、漫画、游戏等移动数字内容领域，为用户智能推荐高度满足其个性化需求的数字内容。未来，公司将根据移动互联网发展趋势，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更多的数字内容场景，致力于成为移动数字内容智能推荐领域的领先者。

公司的业务开展主要依托于自主研发的智能推荐引擎，其整体架构如下：



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涵盖了实时数据收集、数据挖掘处理、用户画像、多算法模型推荐、多产品应用等层面。（1）实时数据收集方面，公司主要通过用户

日志收集从产品端实时传递的用户行为数据；（2）数据挖掘处理方面，公司主要对 CP 合作内容及用户行为日志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处理，并提供给推荐及搜索引擎进一步使用；（3）用户画像方面，公司的用户个性化信息系统对数据挖掘信息进行智能分析，形成用户兴趣等特征并为用户画像；（4）多算法模型推荐方面，公司根据产品业务形态内用户所处的特点场景，综合利用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等多算法模型进行计算和推荐；（5）产品应用方面，公司自主开发 APP、H5 页面、嵌入式广告 SDK 等多种产品，实现内容呈现的多样化。

基于神经网络的深度学习方法的特点是需要根据特定应用场景构建算法模型，利用大量优质数据对算法模型进行反复训练，最终得到符合场景应用需求的训练结果。自 2013 年开始，公司在多年搜索技术积累基础上结合人工智能发展趋势，将原有的移动搜索引擎升级为智能推荐引擎，并逐步将其应用于移动数字内容产品。通过对实时采集的大量用户行为数据进行反复训练，公司根据训练结果进行持续的算法优化和工程优化，确保在各个产品上最大程度发挥智能推荐引擎的技术优势。

目前，公司已取得了 18 项发明专利和 16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并连续多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公司是深圳市发改委首次在互联网产业领域组建市级工程实验室时提出的十三个建设重点之一“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的唯一承建方，该项目受到深圳市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公司是深圳互联网产业市级工程实验室首批入围的十家单位之一。公司的“移动互联网个性化推荐引擎系统产业化项目”、“IPv6 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移动互联网 APP 广告聚合平台产业化项目”等多个研究项目亦受到深圳市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

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自主开发了包括主要移动应用产品“宜搜小说 APP”在内的系列 APP 及 H5 页面产品。公司的阅读系列产品具有较高的用户认可度，是国内主流的数字版权聚合和分发平台之一。根据易观的综合阅读应用统计数据，自 2016 年 1 月起，“宜搜小说 APP”活跃度和渗透率在国内同类应用中稳居前五；2018 年度，“宜搜小说 APP”属于国内综合价值最高的前十大移动阅读平台之一；2019 年一季度，“宜搜小说 APP”的“人均启动次数”和“人均使用时长”在活跃度最高的前十款移动阅读应用中均位居前三。根据艾媒咨询

的全网活跃人数 TOP1,000 的 APP 排行数据,自 2018 年 6 月起,“宜搜小说 APP”月活跃人数在移动阅读类应用中稳居前五。

自设立以来,公司曾获得“德勤高科技、高成长中国 50 强”(两次入选,分别位居第 4 和第 8)、“广东十大互联网领军企业”、“德勤-深圳高科技、高成长 20 强”、“深圳市首批 20 家‘文化+科技型示范企业’”、“深圳市文化创意产业百强企业”、“深圳市优秀新兴业态文化创意企业”、“深圳市互联网企业杰出贡献奖”等多项殊荣。公司主要产品“宜搜小说 APP”曾获得“优秀阅读推广平台”、“年度技术创新奖”、“绿色应用”等多项荣誉。

（二）发行人提供的主要服务

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为终端用户提供阅读、音乐、漫画、游戏等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同时为广告客户提供个性化的精准营销服务。公司提供的具体服务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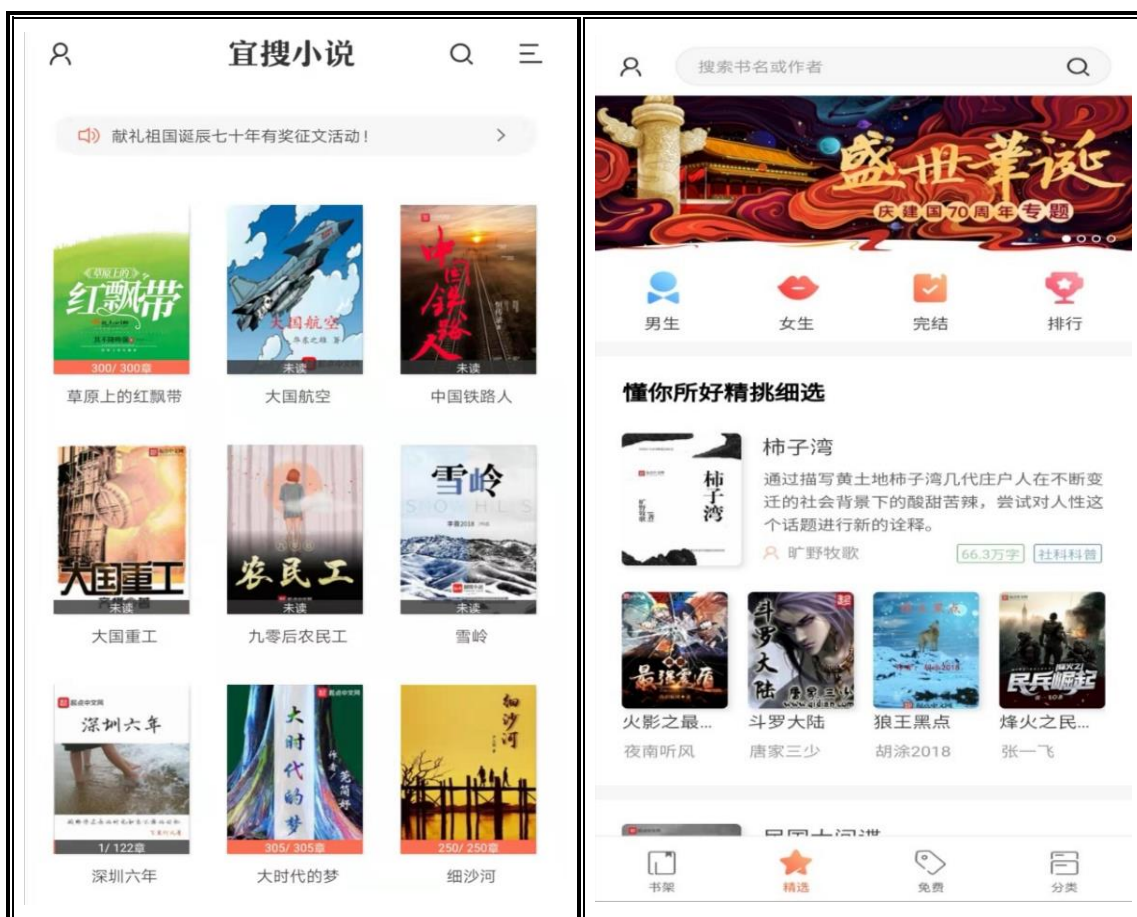
1、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1）阅读内容推荐

阅读内容推荐服务,即以智能推荐引擎为基础,围绕公司阅读系列 APP、H5 页面等自有平台开展的内容付费和广告业务。公司为高付费意愿的用户推荐满足个性化需求的小说、漫画等付费数字内容,获得用户付费收入;同时,公司向低付费意愿的用户推荐免费但嵌有广告的数字内容,获得广告收入。

公司的移动数字阅读服务主要通过包括“宜搜小说 APP”在内的阅读系列 APP 以及 H5 页面开展。公司的阅读平台聚合了业内多家原创文学内容平台资源,同时注重挖掘用户长尾兴趣,并提升长尾数字内容的分发消费。公司的阅读平台收录的精品书籍数量近 20 万册,内容涵盖经典名著、现代文学、文史传记、现代都市、玄幻奇幻、武侠仙侠等。

产品设计方面,公司阅读产品注重提升用户个性化定制体验,提供特色听书、书友互动、定制皮肤、秒速追更、离线缓存、wifi 传书、蓝光护眼、夜间模式等多项功能。产品运营方面,结合用户具体使用场景,公司利用多样化的互动方式提升用户粘性,比如设立读书打卡、作品打赏冲榜等。公司根据不同用户使用特性推出多种运营策略,以提升用户留存率及付费转化率。



公司的阅读系列 APP 及 H5 页面产品均依托于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深度结合阅读产品特性，深入用户阅读使用场景。通过对数字内容的深度挖掘，以及对海量用户使用产品的浏览、搜索、订阅、阅读深度等行为信息进行挖掘计算，同时结合用户长期阅读行为、近期阅读行为、当前实时使用行为、用户付费意愿，公司综合利用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等多种先进算法进行算法建模计算，预测用户当前所需数字内容并推荐给用户。同时，智能推荐引擎系统力求做到在用户使用过程中的各个阅读场景状态下了解用户，并针对不同的应用场景、不同的用户特性采用针对性的融合推荐策略，为其做到可感知推荐。在推荐效果优化方面，智能推荐引擎注重用户当前实时行为，建立实时计算推荐引擎，结合时间维度分析用户兴趣迁移的变化。针对用户付费意愿的不同，阅读产品智能推荐符合用户消费意愿的数字内容，并实时追踪用户付费意愿的变化，动态调整推荐策略。此外，智能推荐引擎在算法迭代优化中引入 AB-Test 方式对算法效果进行跟踪优化，以更好的满足当前用户的个性化阅读需求。

（2）音乐内容推荐

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亦从事音乐内容推荐服务。音乐推荐服务由音乐基因组计划管理，将海量的内容汇集到素材库，再按照用户的需求进行有效分发。智能推荐引擎主要从内容维度和用户维度进行综合计算推荐。内容维度方面，智能推荐引擎收集用户喜爱的曲风、艺人以及已推荐歌曲的反馈，在此基础上进行分析，再根据歌曲的旋律、节奏、编排、音色等特征为用户推荐歌曲。用户维度方面，智能推荐引擎以自有平台接触到的用户的收听和播放记录为基础挖掘用户的个性化偏好，同时增加对用户操作行为（单曲循环、分享、收藏、跳过等）的分析，并结合用户的社交属性推荐相应的音乐。公司主要通过引入运营商音乐基地的音乐 CP 来覆盖用户需求，公司将嵌入运营商计费代码的不同类型的付费音乐内容推荐给用户使用。

（3）漫画内容推荐

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将海量精品漫画内容通过自主开发的漫画 APP、阅读系列 APP 呈现给用户。基于对阅读用户兴趣偏好的分析，智能推荐引擎为用户推荐高度满足其个性化需求的漫画内容。通过收集更多用户阅读漫画内容特有行为特征，公司进一步完善不同用户使用场景下的算法模型构建，从而提高内容推荐的精准度，并提升用户的产品体验。

（4）游戏内容推荐

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从事游戏内容的运营和推荐服务。公司以用户体验为目标，将衡量游戏产品最小单位定位于提供正反馈的功能以及维持正反馈与挑战平衡的系统两方面。通过智能推荐引擎智能分析自有平台接触到的用户在一定时间段偏好的游戏，如游戏种类、轻重度、付费强度等，公司获得算法过滤后的精准信息反馈。通过对游戏功能和游戏系统的评估，公司引进更能得到用户正反馈和获得用户关注的游戏产品。公司将引进的游戏产品在能够接触到的流量上进行全量投放，通过上线期的用户行为数据采集分析及时得到用户反馈。游戏运营期间，公司将采集到的运营数据在不同维度进行分类解析，根据不同类别中的行为模式构建基础用户分析模型，并延展的将这些模型应用于挖掘用户消费。公司重视游戏产品的用户体验，通过不断优化产品体验实现精细化运营。

2、移动互联网营销

基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推出了自有智能广告投放平台“易推”（Win Ads）。“易推”是根据上游广大广告主或广告代理商的投放需求，通过对下游合作媒体提供的广告位及其媒体属性分析为基础，以实时竞价的方式，智能化的将广告匹配适合的媒体的第三方投放平台。

“易推”主要由实时竞价系统（RTB）、广告主需求系统（DSP）、媒体资源系统（SSP）和算法策略系统四大模块组成。（1）实时竞价系统，主要帮助上游广告主进行实时竞价购买。广告主可以根据自己的需要设置出价、出价的时段、地域、人群等需求。系统在收到竞价需求后，计算流量分配量，并将决策信息发送至算法策略系统。（2）广告主需求系统，为上游广告主提供开放的广告投放需求平台。广告主可以在平台上设置其广告的目标受众、投放地域、投放操作系统等，广告主需求会发送至算法策略系统。（3）媒体资源系统，主要对下游合作媒体的广告位资源进行有效的管理。针对合作媒体的广告位进行数据分析，将历史上该广告位接触用户的行为进行分析，判断用户对于某类广告接受程度，进而形成用户行为数据，并发送至算法策略系统。（4）算法策略系统，是“易推”的核心构成部分。算法策略系统综合了广告内容、广告主设定投放条件、广告主出价等特征，结合合作媒体广告位和用户行为特征，通过机器学习建立多个推荐算法模型，最终将不同类型的广告呈现给匹配的用户，实现精准投放和个性化营销。

（三）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服务类别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6,955.90	66.19%	31,170.02	75.95%	34,009.85	84.93%	29,641.10	79.77%
移动数字阅读	5,117.83	48.70%	23,239.09	56.62%	20,781.20	51.89%	15,610.01	42.01%
运营商增值	1,445.52	13.75%	5,020.60	12.23%	6,480.32	16.18%	11,113.32	29.91%
游戏运营	392.55	3.74%	2,910.33	7.09%	6,748.33	16.85%	2,917.77	7.85%
移动互联网营销	3,553.51	33.81%	9,870.76	24.05%	6,035.77	15.07%	7,516.62	20.23%
合计	10,509.41	100.00%	41,040.79	100.00%	40,045.62	100.00%	37,157.72	100.00%

（四）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深耕阅读、音乐、漫画、游戏等移动数字内容领域，通过 APP、H5 页面等方式将符合用户个性化需求的数字内容推荐给终端用户，并以“内容付费”或“免费+广告”的方式实现盈利。此外，基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亦为广告客户提供精准高效、个性化的移动营销解决方案，从而获取推广服务收益。公司盈利模式如下图所示：



（1）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方面：①移动数字阅读，公司将内容提供商的付费文学作品智能推荐给高付费意愿的用户，获得用户付费收入；同时，公司将内容提供商的免费文学作品智能推荐给低付费意愿的用户，通过内容嵌入广告的方式获得广告收入；②运营商增值，公司将电信运营商基地（咪咕音乐、咪咕数媒等）的付费数字内容智能推荐给用户，获得用户付费收入；③游戏运营，公司将合作内容提供商的付费游戏产品智能推荐给用户，获得用户付费收入。

（2）移动互联网营销方面：公司将广告主的广告通过自有智能无线广告平台分发给第三方媒体进行投放，获得推广服务收益。

2、销售模式

（1）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①移动数字阅读

移动数字阅读服务销售模式主要为公司与众多数字内容供应商合作，通过阅读系列 APP、H5 页面等自有平台向用户智能推荐阅读数字内容，获得用户付费或广告收入。

A、数字阅读付费

报告期内，数字阅读付费服务主要通过“宜搜小说 APP”开展，用户在使用“宜搜小说 APP”购买图书等数字内容时，可通过“包月”或“按章节购买”的方式获取数字内容阅读权限。用户充值时，可按照一定兑换比例获得虚拟货币“金币”，当阅读行为真实发生时即消耗“金币”。在促销活动期间，用户按照兑换比例获得“金币”的同时，也可根据充值金额获得“额外赠送”的虚拟货币（通常在限定时间内有效），或享受一定比例的折扣。

作为开放的算法型阅读内容推荐平台，“宜搜小说 APP”通过 API 接入各大原创内容平台资源，并发掘长尾内容，持续优化并丰富平台内容。数字阅读内容的定价主要按照版权方协议的约定确定，同时在运营中根据用户特性适时推出针对性的促销活动。

B、数字阅读广告

除用户付费外，公司通过在免费内容中嵌入广告的方式为广告主提供推广服务，当用户看到或点击广告时，公司即按照约定获得广告收入。公司利用自有流量进行广告变现的主要客户包括腾讯广点通、百度网讯等大型互联网广告平台以及各类广告代理商。

②运营商增值

公司根据运营商数字内容基地政策参与招标并提交申请文件，运营商审核通过后与公司签订 CP 协议。公司按照要求在运营商基地的数字内容平台后台上传数字内容产品，运营商平台将公司上传的数字内容分发到平台上成为数字音乐、漫画书等收费内容。利用自身的优质渠道资源，公司将运营商上线的数字内容分发给各个渠道，并根据推广效果从运营商获取分成收入。

③游戏运营

公司与游戏开发商（或游戏代理商）合作，采用独家代理或联合运营的方式

开展游戏产品的运营和推广服务。对于独家代理的游戏产品，公司通过自主运营或第三方平台运营（由第三方平台计费）的方式进行游戏推广、运营管控及服务器维护等多项工作。对于联合运营的游戏产品，公司负责制定游戏推广计划，并提供游戏充值、客户维护等服务。

（2）移动互联网营销

公司通过自有智能无线广告平台为广告主提供全流程广告投放服务。公司通过在具有推广权的移动应用内嵌广告、手机终端预装或在手机应用商城提供竞价排名服务的方式推广广告，并根据推广效果按照 CPC、CPA 等计费方式获取推广收入。

3、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1）小说、游戏、运营商增值分成等版权内容；（2）业务推广、广告分成等流量；（3）机柜带宽、服务器等。

（1）版权内容采购

公司数字版权采购渠道主要包括出版社、文学网站、游戏开发商等。公司通过与出版社、文学网站、游戏开发商签订协议的方式，针对具体的数字内容作品签订版权许可使用协议，授权公司在一定的期限和范围内按照约定的方式使用相关版权。

公司采购的数字版权按照交易模式划分为分成版权和买断版权，分成版权为主要交易模式。分成版权是公司通过与版权方签订采购合同，约定双方在公司实际运营版权内容取得收入后，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分成而获得在一定期限内授权的版权内容。买断版权是公司通过支付固定采购价款获得在一定期限内授权的版权内容，买断后公司取得的版权运营收入无需与版权方再进行分成。

（2）流量采购

①业务推广采购

业务推广指公司与手机应用商店、大型媒体等广告代理商合作，通过按用户计费模式推广公司 APP 产品和代理的游戏产品。

按用户计费模式是指公司与广告代理商合作，通过在手机应用商店或互联网

媒体采用竞价排名、固定位置展示等方式推广公司移动应用产品和游戏运营产品，并根据用户使用情况按照点击量、下载量、激活量等指标付费，即公司按照特定行为（点击、下载、激活等）发生的个数进行付费。

②广告流量采购

公司在使用自有流量进行广告投放的同时，也向第三方广告公司、移动应用开发者等采购媒体资源为广告客户提供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基于公司在广告分发领域的精准投放算法、媒体资源以及经验积累，公司为广告客户提供精准广告和效果营销服务，有效提高媒体资源的利用效率。

公司与下游媒体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由下游媒体根据公司的需求组织相应的推广活动，公司根据协议约定的推广经费及实际推广效果等方式支付费用。

（3）其他采购

①机柜带宽采购

机柜带宽采购是指公司向 IDC 数据中心服务商租赁机柜和采购带宽。公司一般根据每年度机柜租赁及带宽使用情况，并结合下一年度业务规划，预估使用数量。

②服务器采购

服务器主要用于公司基础 IT 系统的搭建。公司通常根据现有服务器使用情况，预估未来业务发展所需的数量，由采购部门在市场上询价，进行合同谈判，与供应商达成采购合作。

4、研发模式

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通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跟踪客户需求、收集现有用户反馈等，不断进行底层技术优化和线上平台产品迭代升级。作为公司业务流程中最重要核心环节，公司研发工作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项目管理流程进行。

公司推荐引擎产品的研发采用版本升级发布模式，每个版本的研发一般经历需求调研评审阶段、立项阶段、版本开发阶段、提测阶段、上线发布阶段（含灰度发布、全量发布）等 5 个阶段。每个阶段均确立了严格的阶段任务分配、控制节点、需要填报的准备材料，审核标准以及归档方式。

各版本的研发项目流程主要涉及产品和研发、质量保证、市场渠道三部分，其中涉及人员职能，如产品、设计、技术、测试、配置管理、运维、市场等，各职能人员严格分工，要求每一步均按照流程进行，严格控制风险并做到资源配置最优化，重复工作最低化。

职能		流程任务
产品、研发部分	产品经理（产品和设计）	需求管理、确定（需求调研评审阶段）
		发布策略
	项目经理	立项（立项阶段）
		进度控制
	开发工程师（含运维）	需求实现（开发阶段） 版本提供
质量部分	测试经理	测试任务协调
		测试流程支持
	测试工程师	版本测试（测试阶段）
		缺陷管理
	配置管理	版本编译与发布（配置管理阶段）
		分支管理与维护
测试环境部署		
市场渠道部分	渠道运营	渠道维护（发布阶段）
		渠道上传

公司 APP 项目端开发流程基本实现全过程 SCM 服务自动化、邮件通知模板化、自动化。APP 研发需经历立项、执行、发布和过程控制四个阶段，项目执行又分为开发和测试两个步骤；项目发布分为发布申请、渠道编译和渠道上传三个步骤；过程控制分为开发测试和发布两个步骤。

项目阶段	项目阶段任务		APP 流量提供服务
项目立项	项目立项	APP 项目建立（项目负责人）	提供 APP 项目立项数据表单 UI 操作界面 提供 APP 项目立项邮件自动通知服务
		开发分支申请（开发负责人）	提供申请开发分支表单 UI 操作界面 提供开发分支申请邮件自动通知服务
项目执行	开发任务	开发分支建立（SCM 经办人）	提供分支信息表单 UI 操作界面 提供分支信息邮件自动通知服务
		APP&SRV 测试任务申请（测试任务申请经办人）	提供测试任务申请表单 UI 操作界面 提供测试任务申请邮件自动通知服务
	测试任务	APP&SRV 测试版本发布（SCM 经办人）	提供自动化测试版本构建、发布、部署服务 提供测试版本发布信息邮件自动通知服务
		发布申请	APP 发布申请（APP 发布申请人）
项目发布	渠道编译	APP 渠道文件更新（渠道文件维护经办人）	提供渠道信息表单 UI 操作界面 提供渠道信息邮件自动通知服务
		APP 渠道包编译	提供自动化渠道包编译、发布服务

项目阶段	项目阶段任务		APP 流量提供服务
		(SCM 经办人)	提供渠道包发布信息邮件自动通知服务
		APP 渠道包验证(可选)(渠道包验证经办人)	提供自动化渠道包编译、发布服务
			提供渠道包发布信息邮件自动通知服务
	渠道上传	APP 渠道包上传(渠道包上传经办人)	提供渠道包上传结果表单 UI 操作界面 提供渠道包上传结果信息邮件自动通知服务
过程控制	开发和测试	提测申请审批(提测申请确认经办人)	提供提测申请控制节点与相应 UI 操作界面 提供提测确认信息邮件自动通知服务
	发布	发布申请审批(提测发布确认经办人)	提供发布申请控制节点与相应 UI 操作界面 提供发布确认信息邮件自动通知服务

5、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变动情况

(1) 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

自 2005 年成立以来，公司即专注于搜索引擎的研发与积累。彼时移动互联网尚处于 web 时代，公司判断未来搜索将由 PC 端逐步转移至移动端，因此选择移动搜索作为突破口，专注于以数字内容搜索为核心的垂直搜索领域。在此期间，公司主要通过移动广告模式进行流量变现。

2012 年以来，随着信息技术的发展和智能终端设备的升级，移动互联网逐渐从信息匮乏走向信息过载，用户获取内容的方式逐渐由网站为核心转移至以 APP 为核心。在新的移动互联网业态上，搜索引擎作为互联网门户的功能及入口价值削弱，以解决信息过载和发掘长尾流量为核心的推荐引擎开始逐渐盛行。在此期间，公司基于移动搜索引擎时代的技术积累，结合人工智能发展的最新趋势，逐步搭建起完整的智能推荐引擎架构。

随着推荐引擎时代的来临，公司较早关注到应用垂直化特征，用户需求日趋个性化、多样化，并且对高质量精品数字内容的需求日趋强烈。2013 年以来，基于对用户需求的大量调研，公司发现大量用户对数字内容作品有着强烈的需求，市场空间巨大。因此，公司聚焦移动数字内容领域，陆续推出阅读、音乐、漫画、游戏等数字内容产品。公司数字内容产品通过良好的使用体验迅速积累大量用户，并通过内容付费和广告两种方式进行流量变现。

(2) 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

公司形成目前的盈利模式主要是由公司的技术水平和市场需求决定的。

技术水平方面，公司自 2005 年设立起即专注于移动搜索领域的数据挖掘、

信息检索等技术的研发与积累，并结合人工智能领域深度学习技术的发展，逐渐搭建起完整智能推荐引擎，成为公司开展业务的核心支撑。基于自主研发所积累的底层技术，公司在移动搜索时代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进入 APP 时代后，公司亦能够根据用户需求推出适应的产品和变现方式。

市场需求方面，用户对移动数字内容需求与日俱增，我国网络文学、网络音乐、网络动漫、网络游戏等传统泛娱乐业态迎来精细化发展。根据艾瑞咨询的统计数据，2018 年我国泛娱乐市场规模达 4,642.6 亿元，预计仍将保持超过 20% 的增速，至 2020 年市场规模将超过 6,700 亿元，泛娱乐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五）主营业务创新情况

1、技术方面

第一，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系统采用人工智能领域先进的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算法模型，并在先进算法基础上与公司各产品特性、用户使用场景进行深度结合，以此构建符合移动数字内容应用场景的学习模型。通过对实时采集的大量用户行为数据进行反复训练，公司根据训练结果进行持续的算法优化和工程优化，确保在各个产品上最大程度发挥智能推荐引擎的技术优势。

第二，在多种训练模型进行融合基础上，推荐引擎结合时间维度充分考虑用户兴趣迁移的变化，尤其注重用户近期行为和实时行为，并建立实时计算推荐引擎。通过对用户历史兴趣爱好、近期行为爱好、当前实时行为偏好、付费意愿度进行推荐相关性的综合计算，智能推荐引擎实现更加快速有效的捕捉并满足用户需求。

第三，公司智能推荐引擎系统全面介入产品运营，大幅提升长尾数据内容的分发消费。在传统人工运营专家推荐体系下，内容运营主要集中在对热点内容的分发。公司智能推荐引擎深入产品运营，有效识别用户兴趣，发掘长尾兴趣，主动为用户推荐个性化兴趣内容，进一步提高了长尾数据内容的分发消费。

第四，公司智能推荐引擎将个性化推荐引擎技术与搜索引擎相结合，提升搜索结果的用户满意度。搜索服务是当前互联网产品中必不可少的功能，公司将推荐引擎用户画像应用于搜索引擎结果排序策略中，在用户主动搜索结果的基础上优先排序更符合用户兴趣的内容，从而提升用户搜索满意度。

2、运营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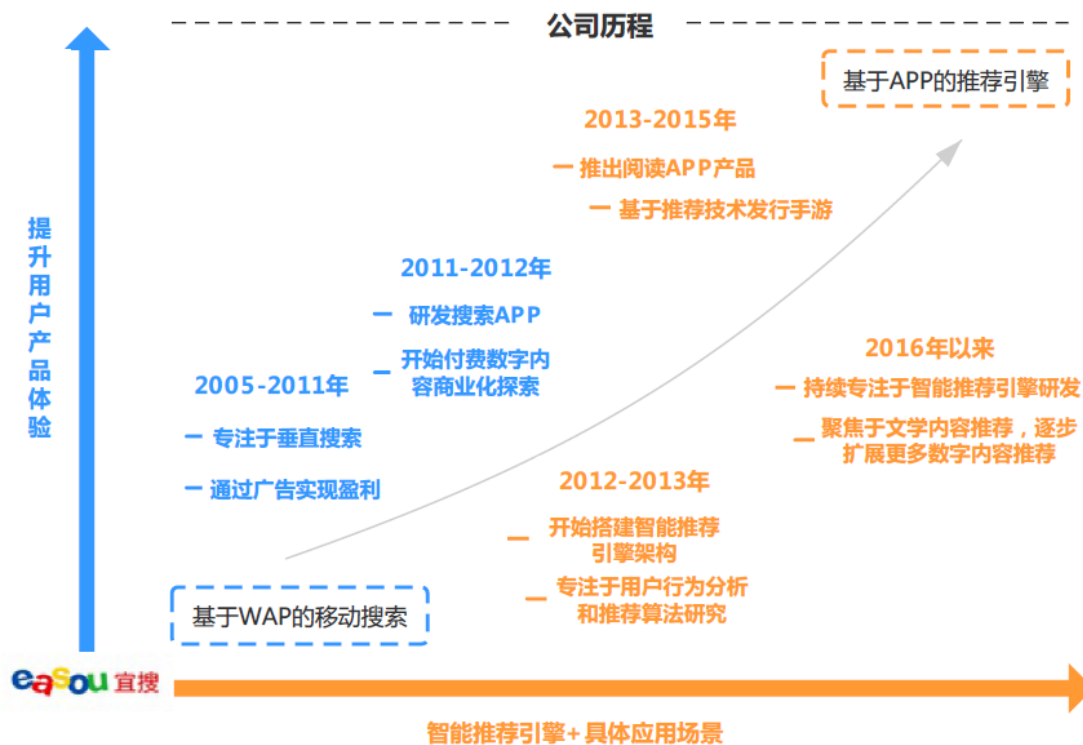
作为数字内容分发商，公司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自主研发、运营系列 APP 和 H5 页面产品。公司的数字内容推荐平台汇聚了海量的内容和流量，公司能够直接接触用户进而深入了解用户需求。基于对用户需求的理解与把握，公司与上游内容提供商开展合作，共同挖掘 IP 产业链价值。

通过将智能推荐引擎与移动数字内容场景的有效结合，公司实现了从“人找信息”的移动搜索时代到“信息找人”的内容智能分发时代的成功跨越。未来公司将以技术驱动为核心，根据移动互联网变化趋势聚焦用户需求较大的领域，适时推出符合移动互联网变化趋势和用户需求的內容或产品。

（六）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是国内最早专注于移动搜索的互联网企业之一，公司智能推荐引擎架构的搭建亦得益于多年来公司在移动搜索引擎方面的技术积累。搜索引擎时代所积累的数据挖掘、信息检索等方面的技术均转化为公司的核心技术或知识产权，并成为公司智能推荐引擎的重要底层技术。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移动端业务，根据移动互联网行业的演变历程，公司业务演变主要分为两个阶段：基于 WAP 的移动搜索阶段和基于 APP 的推荐引擎阶段。具体如下图所示：



1、基于 WAP 的移动搜索阶段

自 2005 年公司设立至 2011 年，公司主要专注于垂直内容搜索领域的技术研发与积累，在数据挖掘、信息检索等方面形成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体系。这个阶段，公司先后推出包含文学、音乐、游戏、新闻等领域垂直搜索功能，成为功能机时代领先的移动搜索引擎。在此期间，公司主要通过移动广告进行变现。

2011 年至 2012 年，公司根据移动互联网发展趋势，研发并发布搜索产品，开始探索智能机时代搜索新模式，并初步探索由搜索引擎向推荐引擎转化。同时，公司开始逐步进行数字内容收费的商业化探索。

2、基于 APP 的推荐引擎阶段

2012 年以来，随着移动搜索入口价值逐渐被各类 APP 所替代，推荐引擎在移动互联网各细分领域得到广泛运用。公司继续以技术为核心，专注于用户数据分析和推荐算法研发，并根据人工智能领域深度学习技术的最新发展趋势，逐步搭建起智能推荐引擎的完整架构。同时，公司开始自主开发能够搭载智能推荐引擎的配套移动应用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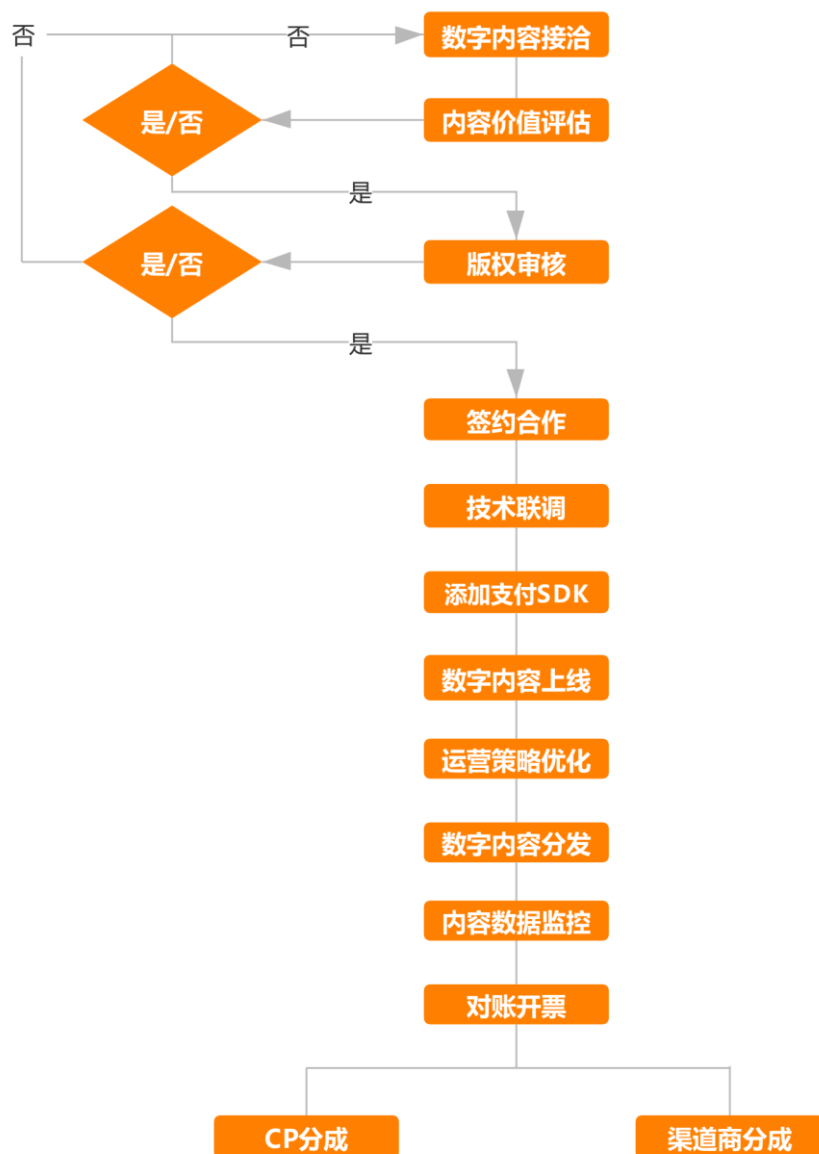
2013 年至 2015 年，公司先后推出“宜搜小说 APP”、“上网助手”等移动应用产品，同时基于数据分析开展手机游戏推荐，公司的业务范围涵盖了阅读、

游戏、广告等文化娱乐领域，并逐渐聚焦于阅读内容推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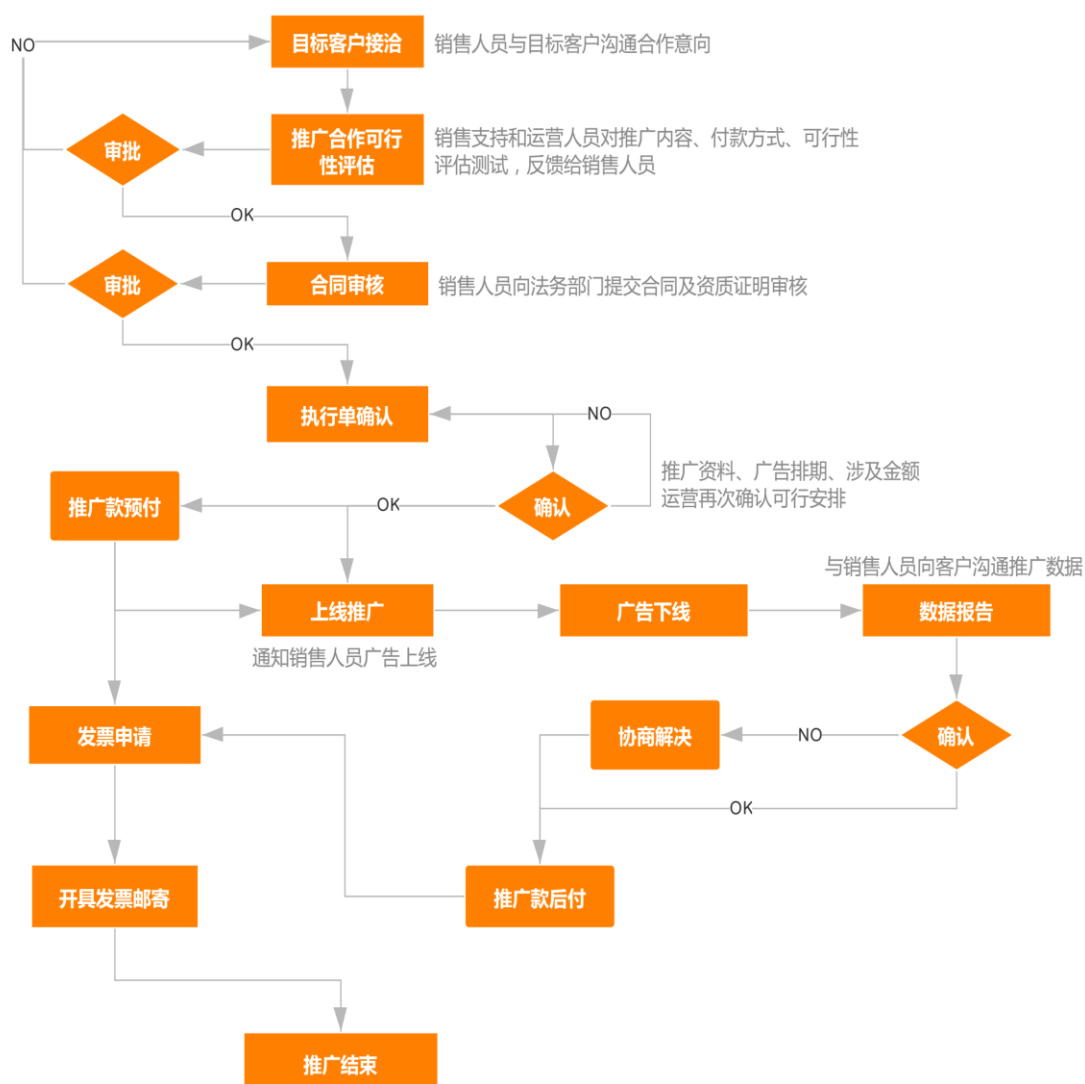
2016 年以来，为更好地推动经营发展，经过大量的市场调研，公司在聚焦阅读内容推荐的基础上，逐步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更多的移动数字内容场景，并快速发展为移动互联网数字内容智能推荐平台。

（七）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或服务的流程图

1、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2、移动互联网营销



（八）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专注于智能推荐引擎的研发与应用，经营过程中不产生污染物，不会对环境产生污染影响。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家

统计局《战略新兴产业目录》（2018版），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4 互联网与云计算、大数据服务”。

（二）行业监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主要从事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公司从事具体业务所处行业主管部门主要包括工信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新闻出版署等。行业自律组织包括中国版权协会、中国出版协会、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中国互联网协会等。

（1）行业主管部门

①工信部

工信部，是根据2008年3月11日公布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组建的国务院直属部门。工信部主要职责为：拟订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工业行业经济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管理通信业；指导推进信息化建设；协调维护国家信息安全等。

②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是新闻、出版、广播、电影和电视领域的国家管理部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主要职责为：拟定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宣传的方针政策；起草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和著作权管理的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政策、行业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制定新闻出版广播影视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监督管理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机构和业务以及出版物、广播影视节目的内容和质量；对互联网出版和开办手机书刊、手机文学业务等数字出版内容和活动进行监管等。

③文化和旅游部

2018年3月，根据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批准的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将文化部职责整合，组建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文化和旅游部的主要职责为：贯彻落实党的宣传文化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订文化和旅游工作政策措施；统筹规划文化事业、文化产业、旅游业发展，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组织实施文化资源普查、挖掘和保护工作，维护各类文化市场包括旅游市

场秩序；加强对外文化交流，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等。

④国家新闻出版署

2018年3月，中共中央印发《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将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的新闻出版管理职责划入中央宣传部，中央宣传部对外加挂国家新闻出版署铭牌。国家新闻出版署主要职责为：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律、法规；拟订国家版权战略纲要和著作权保护管理使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承担国家享有著作权作品的管理和使用工作，对作品的著作权登记和法定许可使用进行管理。

(2) 行业自律组织

①中国版权协会

中国版权协会是新闻出版总署主管的全国性版权专业社会团体，是我国版权领域唯一具有广泛代表性的社会团体。中国版权协会遵循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团结全国热心版权事业的团体和个人，推动版权法律的实施、组织、推动版权的理论研究与学术交流，促进我国版权制度的不断完善。同时，中国版权协会为著作权人及作品使用者提供相关服务，维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和科学事业的发展与繁荣。

②中国出版协会

中国出版协会是中国出版界自愿结成的全国性全行业的社会团体，是出版界联系政府管理部门的桥梁和纽带。中国出版协会的主要职能为：组织和推动出版单位和出版工作者学习理论，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和中国政府的方针、政策；参与制订行业标准和行业发展规划，开展专业资质认证等工作。

③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

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是由全国从事音像与数字出版行业生产经营的企业事业单位及个人自愿结成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非营利社会团体，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唯一的全国性音像与数字出版行业组织。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在唱片创作、光盘制作、教育音像、数字音像、音乐产业促进、游戏出版、反盗版，以及专业数字、大众数字内容制作、数字传媒、数字分销等多个方面设有分支机构。

④中国互联网协会

中国互联网协会成立于 2001 年 5 月 25 日，由国内从事互联网行业的网络运营商、服务提供商、设备制造商、系统集成商以及科研、教育机构等 70 多家互联网从业者共同发起成立。中国互联网协会的主要职能是组织制定互联网行约、行规，维护行业整体利益，实现行业自律，协调行业与政府主管部门的交流与沟通等。

2、行业内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 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从事业务所涉及的主要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如下：

序号	规定名称	文号及颁布时间	涉及本行业内容
1	《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的规定》	国办发[2018]124号文（2018年12月）	鼓励符合条件的文化企业进入中小企业板、创业板、新三板、科创板等融资
2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移动互联网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2017年1月）	通过完善市场准入制度、加快信息基础设施演进升级等方式推动移动互联网创新发展；强化移动互联网驱动引领作用，激发信息经济活力，推进信息服务惠及全民
3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国务院令 第 666 号（2016 年修订）	国家对电信业务经营按照电信业务分类，实行许可制度。经营电信业务，必须依照本条例的规定取得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或者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颁发的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未取得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从事电信业务经营活动
4	《互联网信息服务搜索服务管理规定》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2016年6月）	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不得以链接、摘要、快照、联想词、相关搜索、相关推荐等形式提供含有法律法规禁止的信息内容
5	《网络出版服务管理规定》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令 第 5 号（2016 年修订）	从事网络出版服务，必须依法经过出版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取得《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22 号（2015 年修订）	在互联网页面以弹出等形式发布的广告，应显著标明关闭标志，确保一键关闭。公共场所的管理者或者电信业务经营者、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对其明知或者应知的利用其场所或者信息传输、发布平台发送、发布违法广告的，应当予以制止
7	《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	国务院令 第 634 号（2013 年修订）	网络服务提供者服务对象提供搜索或者链接服务，在接到权利人的通知书后，根据本条例规定断开与侵权的作品、表演、录音录像制品的链接的，不承担赔偿责任
8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国务院令 第 558 号（2011 年修订）	国家对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实行许可制度。从事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应当向省、自治区、直辖市电信管理机构或者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申请办理互联网信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拟开办电子公告服务的，应当在申请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许可或者办理非经营性互联网信息服务备案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出专项申请或者专项备案。互联网信息服务提供者应当按照经许可或者备案的项目提供服务，不得超出经许可或者备案的项目提供服务

9	《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	文化部令第 57 号 (2017 年修订)	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应当遵守宪法和有关法律、法规，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弘扬民族文化，传播有益于提高公众文化素质、推动经济发展、促进社会进步的思想道德、科学技术和文化知识，丰富人民的精神生活。申请设立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应当向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提出申请，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文化行政部门审核批准
---	---------------	--------------------------	--

(2) 主要产业政策

对公司从事业务具备鼓励支持作用的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政策名称	文号及颁布时间	涉及本行业内容
1	《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	工信部科[2017]315 号 (2017 年 12 月)	强调以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深度融合为主线，推动新一代人工智能技术的产业化与集成应用，发展高端智能产品，夯实核心基础，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完善公共支撑体系
2	《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	国发[2017]35 号 (2017 年 7 月)	到 2020 年人工智能总体技术和应用与世界先进水平同步；到 2025 年人工智能基础理论实现重大突破、技术与应用部分达到世界领先水平；到 2030 年人工智能理论、技术与应用总体达到世界领先水平，成为世界主要人工智能创新中心
3	《国家“十三五”时期文化发展改革规划纲要》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2017 年 5 月)	要加快发展动漫、游戏、创意设计、网络文化等新型文化业态，支持原创动漫创作生产和宣传推广，培育民族动漫创意和品牌
4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发[2016]67 号	以数字技术和先进理念推动文化创意和服务业加快发展，促进文化科技深度融合、相关产业的相互渗透
5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入实施“互联网+流通”行动计划的意见》	国办发[2016]24 号(2016 年 4 月)	加快推动流通转型升级。以满足消费者需求为中心，积极开展全渠道经营，支持企业突出商品和服务特色，充分应用移动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在营销、支付、售后服务等方面线上线下互动，全方位、全天候满足消费需求，降低消费成本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2016 年 3 月)	组织实施“互联网+”重大工程，加快推进基于互联网的商业模式、服务模式、管理模式及供应链、物流链等各类创新，培育“互联网+”生态体系，形成网络化协同分工新格局
7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国发[2015]第 40 号(2015 年 7 月)	到 2025 年，网络化、智能化、服务化、协同化的“互联网+”产业生态体系基本完善，“互联网+”新经济形态初步形成，“互联网+”成为经济社会创新发展的重要驱动力量
8	《中国移动互联网广告标准》	中国广告业协会互动网络委员会 (2015 年 3 月)	共包含了《互联网数字广告基础标准》、《移动互联网广告监测标准》、《移动系统对接标准》三个部分，对所涉及的术语、定义和缩略语，广告投放和排期，广告展示、广告监测及计算方法和异常流量排除等进行了统一规范，提出了全网统一接口标准，为提高用户信息安全和互联网广告监管统一了接入通道
9	《深圳互联网产业振兴发展政策》	深府[2009]238 号 (2009 年 12 月)	提供一系列优惠政策，鼓励、扶持互联网创新人才、创新团队来深圳创业
10	《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2006 年 3 月)	明确提出大力推进信息化，是覆盖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的战略举措，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建设创新型国家的迫切需要和必然选择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所处的移动数字内容行业受到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严格监管，公司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开展业务。同时，公司所处的移动数字内容行业亦受到多项产业政策重点支持，网络文学、网络动漫、网络音乐、网络游戏等传统泛娱乐产业日益成为我国网络强国和文化强国建设的新支柱、数字经济发展的新动能。公司的经营发展具备良好的政策环境，未来将迎来更大的市场发展机遇。

（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1、智能推荐引擎

（1）推荐引擎的历史演变

智能推荐引擎即个性化推荐引擎系统，是人工智能技术最早应用领域之一。它建立在海量数据挖掘以及综合使用算法模型等推荐手段的基础上，在特定应用场景向用户推荐有用的物品和内容，为用户提供个性化的信息服务和决策支持。

随着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推荐引擎也经历了“人工推荐”、“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等发展阶段。

①人工推荐阶段

在算法及模型在推荐系统领域占有主导地位之前，专业编辑往往充当“人工推荐系统”的角色，主观选择并推送出用户可能喜欢的内容。“人工推荐”的好处在于能够高质量地定制内容，传统内容媒体（如纽约时报、华盛顿邮报）依靠高水平的编辑筛选并推荐内容，吸引了大批读者。但“人工推荐”在面对与日俱增的信息和数据时显得效率低下，因此出现了早期的推荐系统（如雅虎的“联系上下文的多臂老虎机”），将“人工推荐”与“机器算法”相结合，根据一些简单的算法或模型提升推荐效果。

②机器学习阶段

2006年至2009年的Netflix Prize大赛，极大的推动了推荐引擎的发展，使得以矩阵分解为基础的机器学习算法开始盛行，矩阵分解和集成学习成为机器学习的重要工具。这个时期的推荐系统的研究和开发表现为三个趋势。一是隐语义模型与复杂的概率图模型特别是话题模型结合起来，能够把现实问题中的各类假设方便地设计到模型中去；二是推荐系统和信息检索特别是 Learning To Rank 技

术的结合，为直接优化返回结果列表而不是预测单个物品的评分提供了可能性；三是因为应用场景的需要，张量分解、多矩阵协同分解以及分解机等技术先后被开发出来。除此之外，推荐系统技术也与社交媒体、多媒体数据如图像、音频和视频结合，逐渐成为互联网信息提供商的基础设施。

③深度学习阶段

机器学习推荐系统研发的核心是如何提高针对单一问题的算法方案的准确度，而忽视了人机交互的时间性和系统性，从而很难对变幻莫测的用户行为以及瞬息万变的外部环境进行完整的建模。典型问题之一就是推荐系统容易产生千篇一律的结果，从而导致用户接收的信息越来越窄。从 2006 年开始的深度学习浪潮对整个人工智能领域产生了颠覆性影响。不少学者和公司开始尝试采用深度学习模型解决传统模型很难甚至无法解决的问题。第一类探索包括利用深度学习模型替代传统模型在已知问题上提高推荐效果；第二类尝试主要是利用深度学习技术探索以前不容易解决的一些问题。深度学习逐渐成为人工智能和推荐引擎应用的核心，但总体而言，目前深度学习在推荐系统领域的应用依然处于初级阶段。

(2) 推荐引擎在移动互联网的应用

推荐引擎技术的落地应用，最终还是要和特定的应用场景结合起来。不同场景下的算法、算力及领域专业能力具有显著差异，需要长时间的数据积累和算法模型训练。移动互联网的发展，使得推荐引擎应用场景更为广阔。在电子商务、个性化阅读、社交网络以及共享经济高速发展的今天，发现用户的需求、了解用户的行为并为用户筛选出最相关的信息和产品已经是互联网服务的一个核心环节。在帮助用户寻找信息，帮助服务商寻找客户的环节，推荐系统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推荐系统被广泛的应用于移动互联网场景。

在移动互联网场景应用方面，电子商务最早引入推荐引擎。作为推荐引擎的先驱者，亚马逊较早开发了基于物品的电商推荐系统，使得亚马逊销售业绩大幅提升。基于亚马逊的成功经验，国内的电商巨头淘宝、京东等也陆续上线基于用户的个性化推荐。在新闻资讯领域，国内的字节跳动依靠个性化推荐引擎技术实现资讯内容的精准分发，并逐步崛起为移动互联网内容分发领域的领军者。在移动广告营销领域，以百度为代表的人工智能企业在 AI 场景识别广告业务成效显著。另外，在移动数字阅读领域，以宜搜科技为代表的企业较早引入推荐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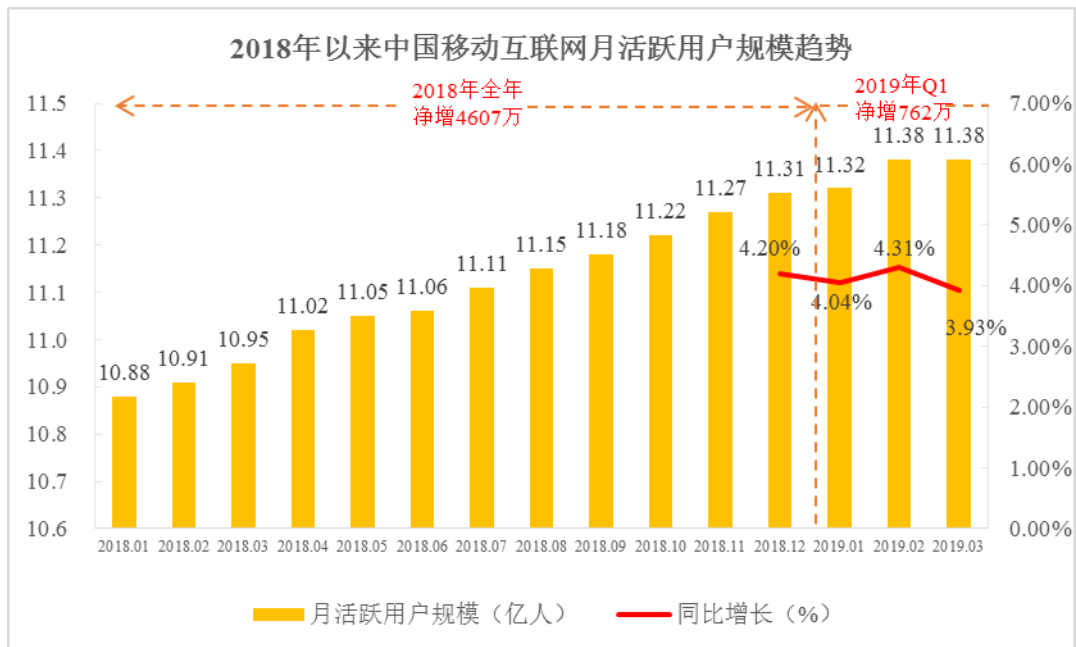
并依靠精准的内容推荐实现快速发展。

2、移动互联网行业

（1）移动互联网发展现状

①移动互联网用户规模增速放缓，存量用户对移动互联网依赖度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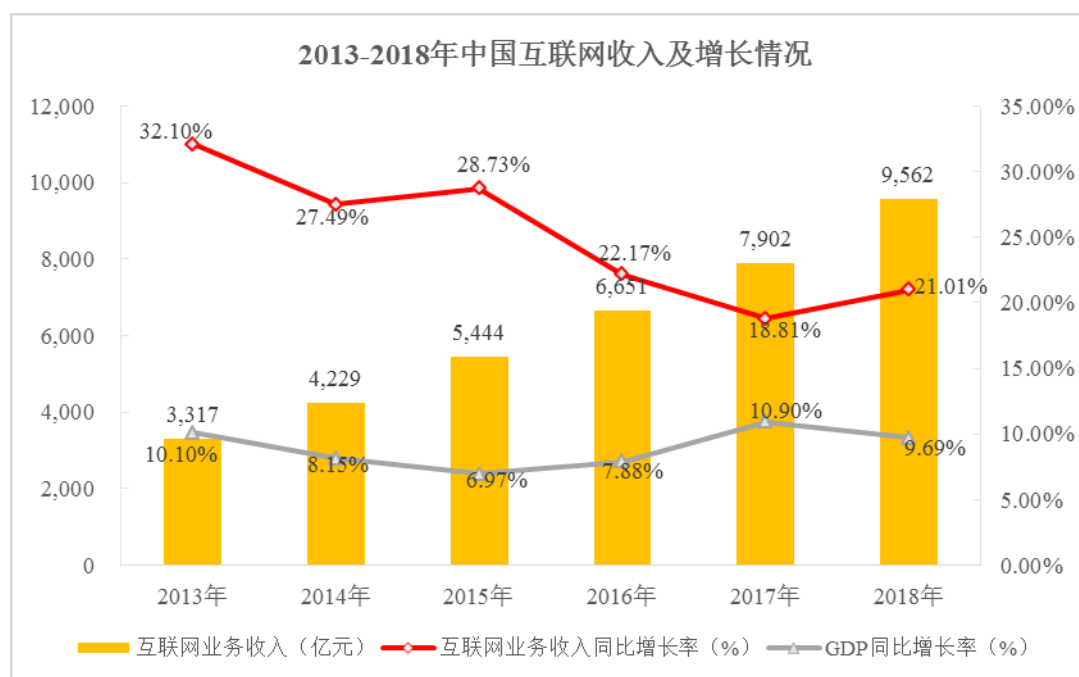
根据 QuestMobile 统计数据，截至 2019 年 3 月，中国移动互联网月活跃用户规模达到 11.38 亿，创历史新高，但同比增速首次跌至 4% 以下，用户规模增速开始放缓。用户使用时长方面，2019 年 3 月中国移动互联网用户月人均单日使用时长近 6 小时，同比增长 36.8 分钟，反映出存量用户对移动互联网的依赖进一步加强。



数据来源：QuestMobile《中国移动互联网 2019 春季大报告：大拐点已至》

②互联网经济继续保持较高增速，高于传统经济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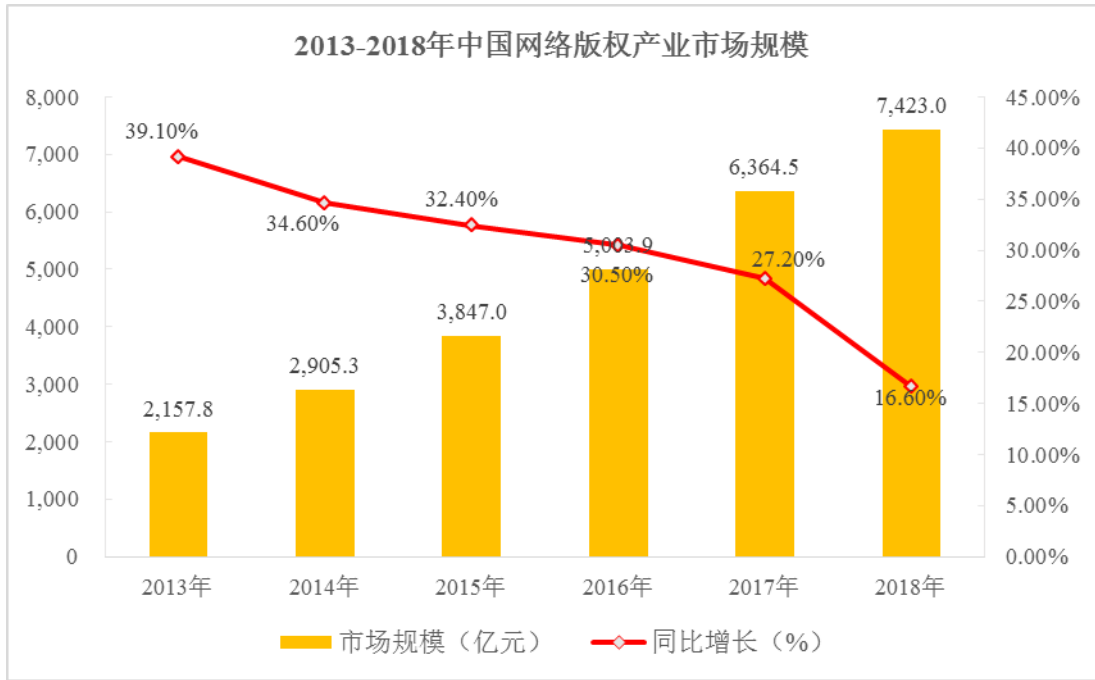
根据工信部发布的《2018 年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经济运行情况》，2018 年我国互联网业务继续保持较高增速，完成业务收入 9,562 亿元，近六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23.58%，远高于同期国内生产总值 8.71% 的复合增长率。我国互联网经济在保持多年的高速增长后有所放缓，但相对传统行业仍享受较多人口红利，通过提升内容质量、创新商业模式、开发新兴技术等可以进一步挖掘行业潜能。



数据来源：工信部、国家统计局

③网络版权环境持续改善，内容付费意愿提升

根据《中国网络版权产业发展报告（2018）》数据统计，2018年中国网络版权产业规模达到7,423亿元，同比增长16.6%，经历连续十多年高速增长后有所放缓，但近六年复合增长率仍高达28.03%。得益于我国版权环境的持续改善，以及产业界的持续创新，中国网络版权产业已经成为推动我国版权产业振兴的核心支柱和驱动我国数字经济发展的重要引擎。企业正版化运营和用户为正版付费的理念深入人心，网络版权产业用户付费与广告二元驱动的商业模式已经形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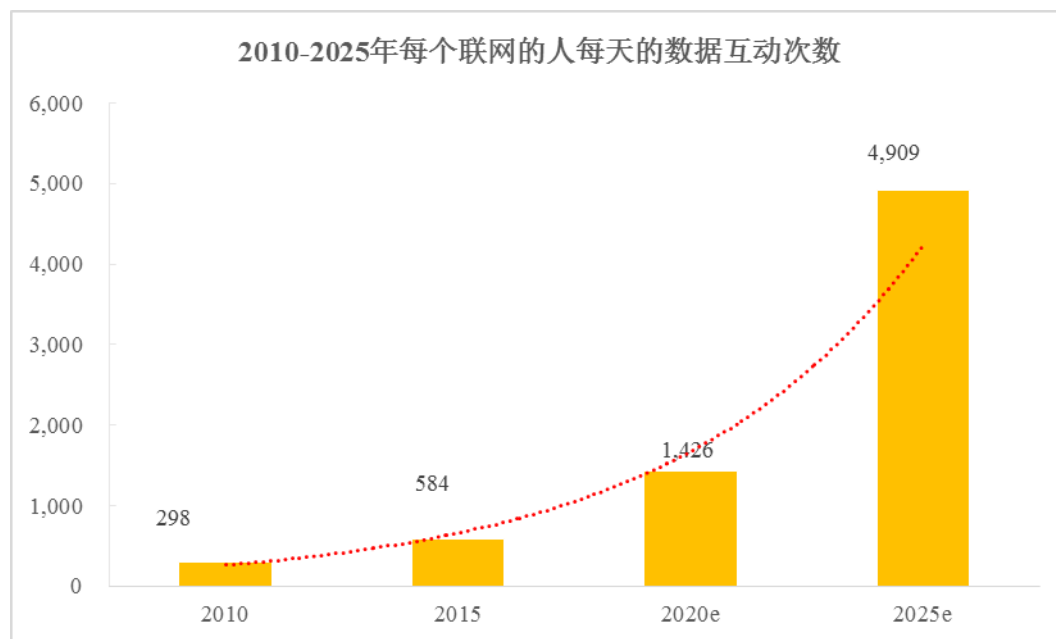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版权局网络版权产业研究基地《中国网络版权产业发展报告（2018）》

（2）移动互联网发展趋势

①信息数量爆炸式增长，信息过载日益加剧

根据 IDC 发布的《数据时代 2025》预测数据，预计到 2025 年，全球每年产生的数据将从 2018 年的 33ZB 增长到 175ZB，相当于每天产生 491EB 的数据。据 IDC 预测，2025 年，全世界每个联网的人每天平均有 4,909 次数据互动，是 2015 年的 8 倍多，相当于每 18 秒产生 1 次数据互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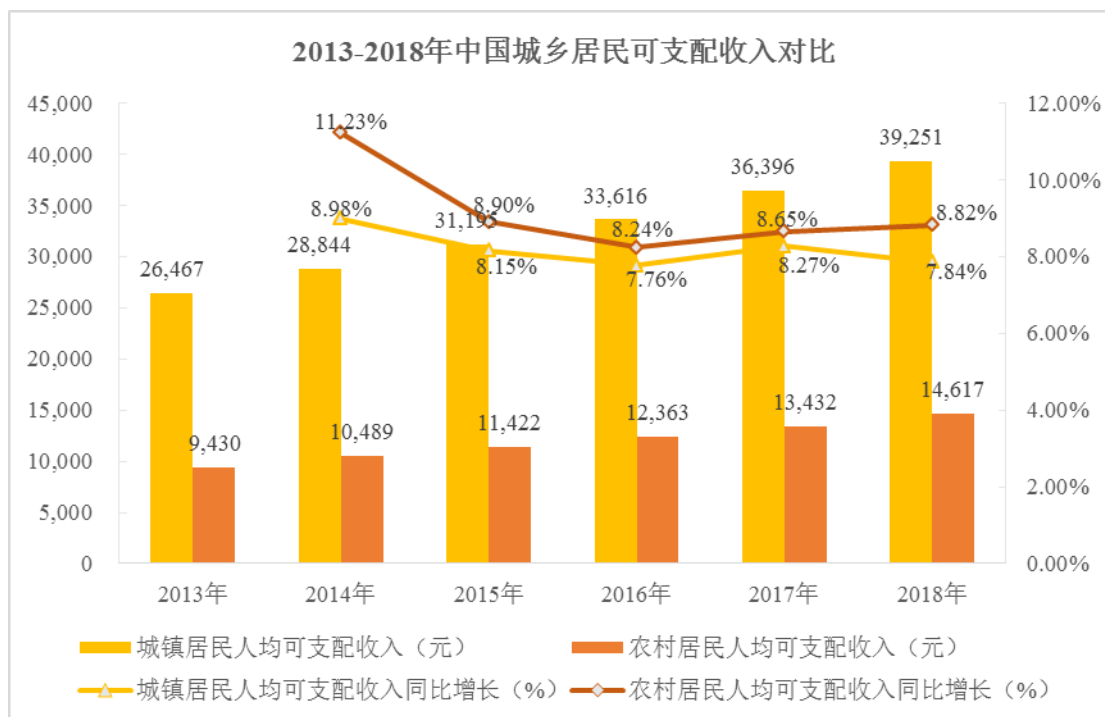
随着信息数量的爆炸式增长，信息过载日益成为人们处理信息的挑战。对于移动互联网用户而言，面对即时更新的海量数据信息，无法快速甄别有效信息并选择性吸收，对信息敏感度大幅降低。对于信息生产者而言，如何把恰当的信息及时传递给用户，从而实现特定的目的（比如广告营销或促进商品交易量），亦是一件颇具难度的事情。推荐系统的诞生极大的缓解了信息过载的困境，它改变了信息生产者和接收者的沟通方式，极大促进了两者之间的交互性。



数据来源：IDC《数据时代 2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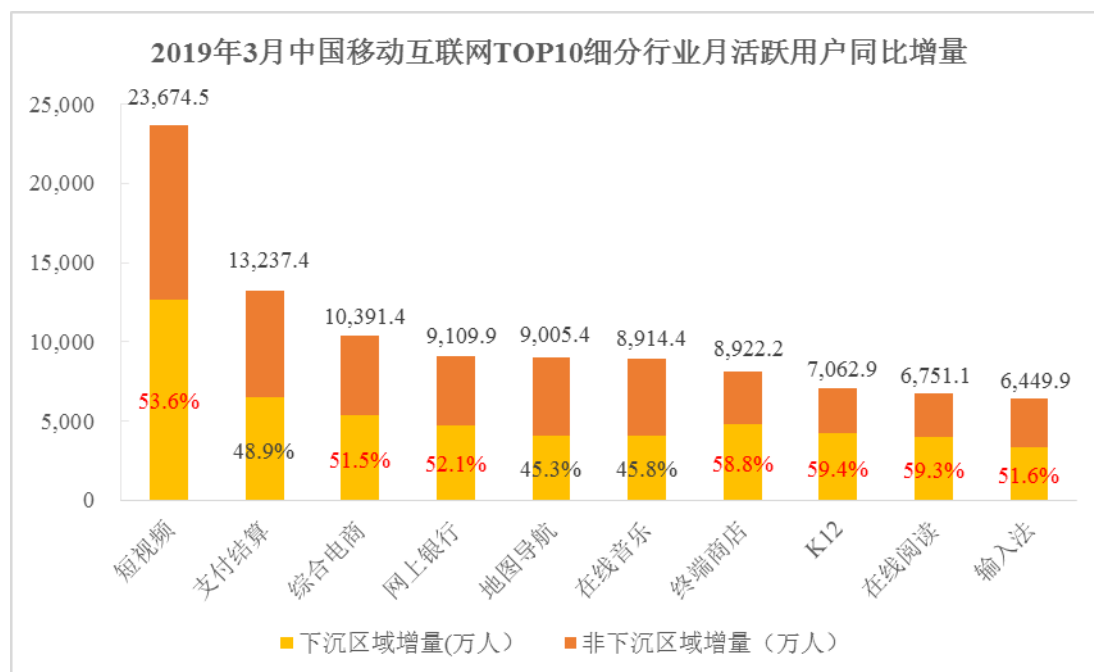
②用户下沉到三四线城市，垂直赛道仍有良好增长机会

根据 QuestMobile 统计数据，截至 2018 年 12 月，我国三四线及以下城市的下沉区域的月度活跃设备达到 6.18 亿台，占比 54.6%，月活跃用户同比增量最大的 10 款应用中的 9 款，来自于三四线及以下城市的增量均大于一二线城市增量。三四线以下城市的下沉区域比非下沉区域多出 1.05 亿用户，凸显下沉区域的巨大市场潜力。2013 年以来，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速度普遍低于农村居民，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增速亦超过城镇水平，下沉区域的居民消费潜力进一步增强。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随着下沉区域用户的拓展，垂直细分行业获得新的发展机会，增量 TOP10 的细分领域中，有 7 个在下沉市场获得更多的新用户，下沉市场依然存在巨大的增量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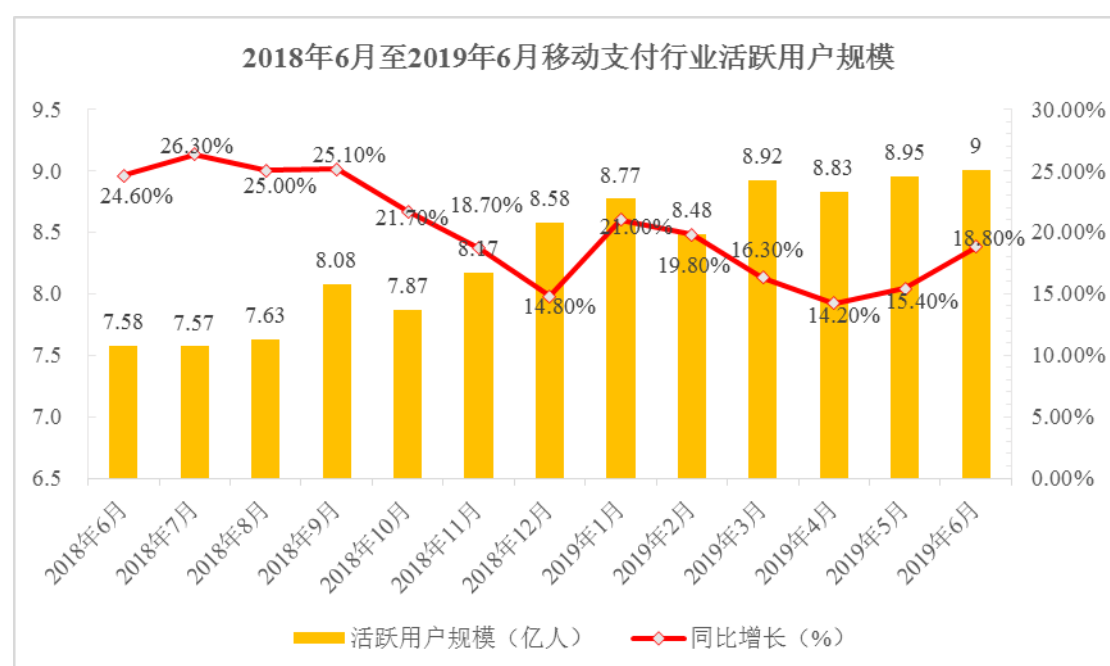
注：规模同比增量=2019年3月用户规模-2018年3月用户规模；下沉区域增量占比=

某行业下沉区域用户增量/该行业用户总增量。

数据来源：QuestMobile《中国移动互联网 2019 春季大报告：大拐点已至》

③支付环境优化，进一步刺激用户消费

根据 QuestMobile 统计数据，截至 2019 年 6 月，我国移动支付行业用户规模已突破 9 亿，成为仅次于移动社交、移动视频、移动购物的第 4 大行业。同时，截至 2019 年 6 月，移动支付行业活跃用户渗透率达到 79.2%，相较于上年同期上升 10.7%。随着移动支付用户规模和渗透率的持续提升，支付便捷度得到极大提升，移动网民支付意愿亦随之提升。



资料来源：QuestMobile《中国移动互联网 2019 半年大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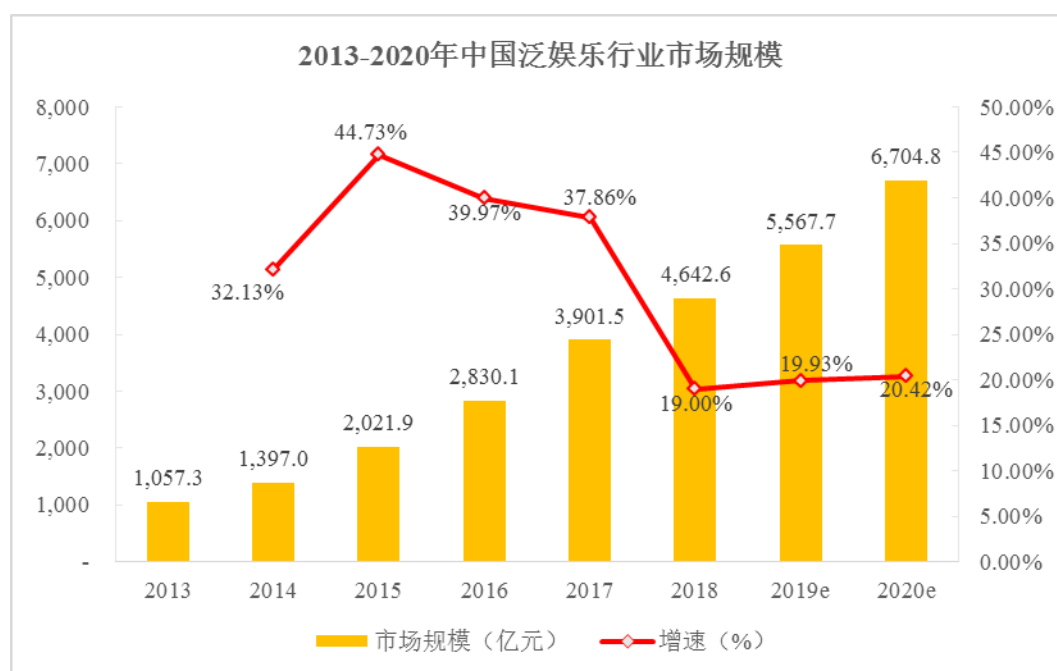
3、移动数字内容行业

(1) 泛娱乐行业整体概况

我国的泛娱乐产业以文化为核、娱乐为表，通过精品 IP 衍生和技术创新驱动，不断为人民群众提供创新性的文化产品，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2017 年以来，我国网络文学、网络影视、网络动漫、网络音乐、网络游戏等传统泛娱乐业态迎来精细化发展，泛娱乐内部各业态之间深度融通、泛娱乐产业与实体经济加速融合。泛娱乐产业日益成为我国网络强国和文化强国建设的新支柱、数字经济发展的新动能、信息消费增长的新源泉、社会正能量传播的新渠道

和实体经济振兴的新推手。

根据艾瑞咨询的统计数据，2018年我国泛娱乐市场规模达4,642.6亿元，预计仍将保持超过20%的增速，至2020年市场规模将超过6,700亿元，泛娱乐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注：“泛娱乐行业”包括网络游戏、网络视频、网络直播、短视频、在线阅读、在线音乐和娱乐化网络动漫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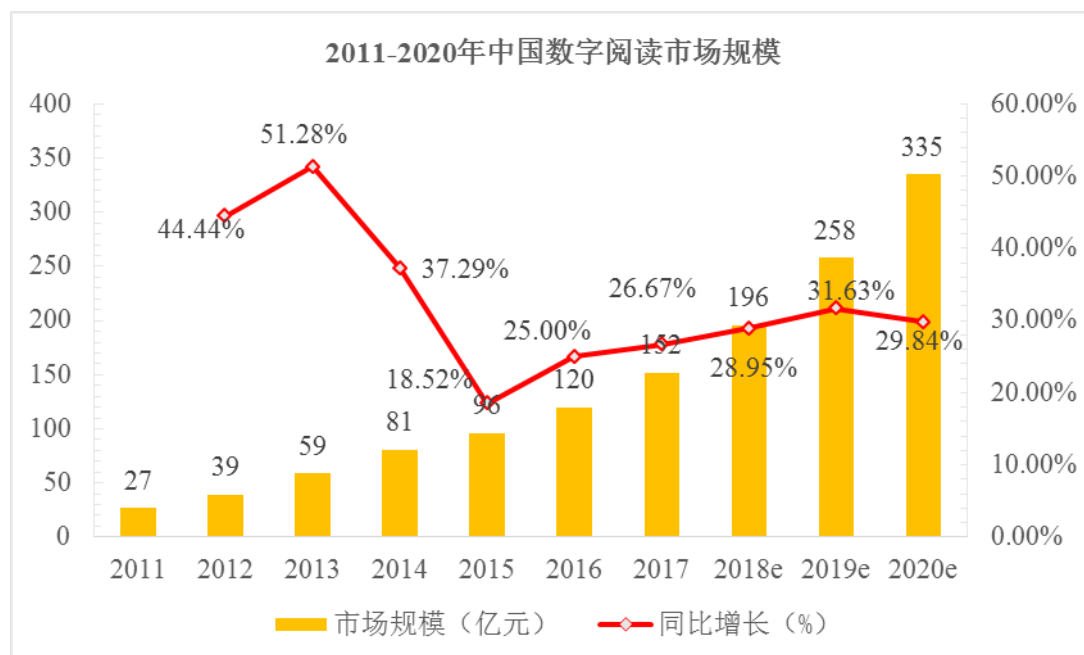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2019年度中国文学IP泛娱乐开发报告》

(2) 移动数字阅读细分行业概况

①移动数字阅读行业发展现状

A、数字阅读市场规模快速增长，大众阅读市场规模超两百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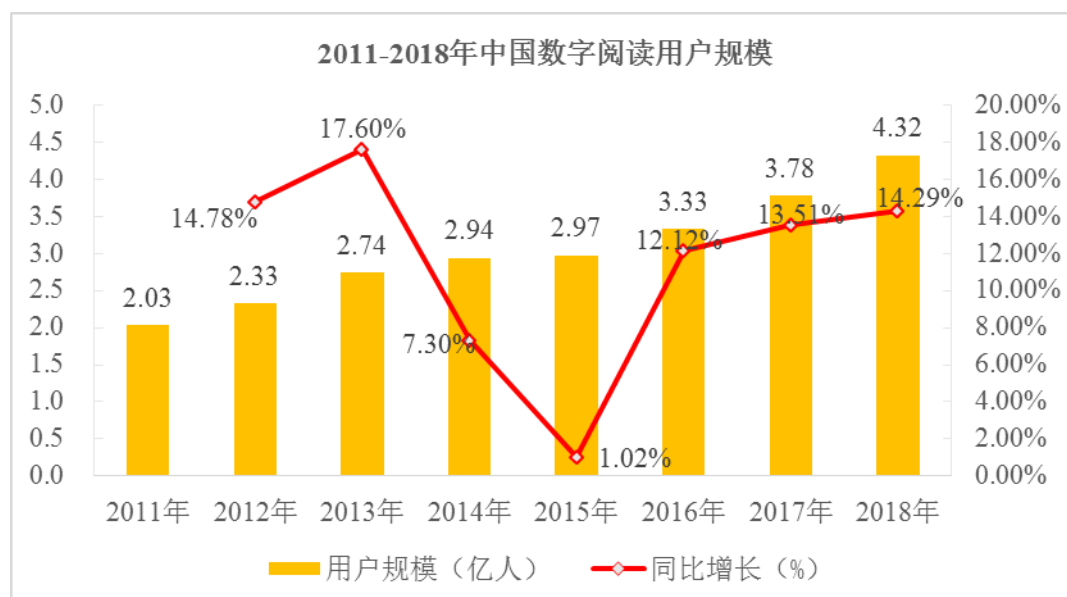
随着网络通讯技术的不断发展，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终端设备的增加，我国移动互联网快速发展，为移动阅读市场的繁荣奠定了基础。根据《2017年度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统计数据，2011年至2017年，我国数字阅读市场规模从27亿元增加至152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33.38%。根据《2018年度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统计数据，2018年我国数字阅读产业规模达到254.5亿元，其中，包含网络文学、出版物电子化、有声作品等在内的大众阅读市场规模为233.3亿元，占比逾九成。



数据来源：2011-2017 年数据来源于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2017 年度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2018-2020 年的预测数据来源于易观《中国移动阅读市场年度综合分析 2018》

B、数字阅读用户规模超四亿，国民阅读参与率逾八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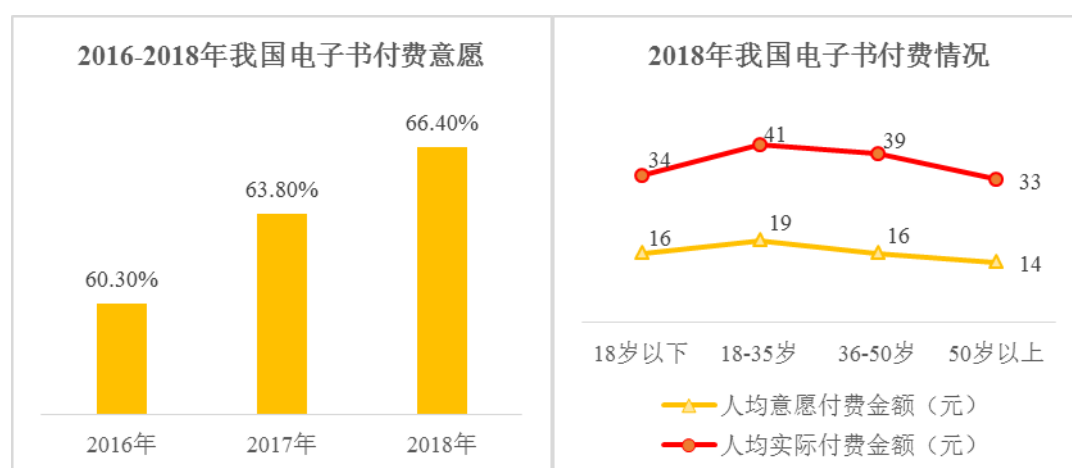
根据《2018 年度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统计数据，2018 年我国数字阅读用户规模增长至 4.32 亿，人均数字阅读量达 12.4 本，人均单次阅读时长达 71.3 分钟，均创造历史最高记录。自 2014 年以来，“全民阅读”被六次写入政府工作报告，国家大力倡导全民阅读，建设学习型社会，全民阅读深入群众。2012 年至 2018 年，我国国民阅读参与率已从 76.3% 上升至 80.7%，数字阅读在我国已拥有庞大的用户规模和群众基础。



数据来源：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2017年度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2018年度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

C、数字阅读渗透率不断上升，用户付费意愿持大幅提升

随着我国版权保护制度的逐步完善、消费水平不断升级以及游戏、影视等 IP 衍生的流量带动，我国数字阅读的渗透率不断提升，用户对优质数字内容的付费意愿也逐步提升。根据《2018年度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统计数据，2016年至2018年，我国数字阅读用户的电子书付费意愿由60.3%提升至66.4%；同时，各年龄段用户的实际付费金额均高于其意愿付费金额，68.7%的数字阅读用户愿意付费区间在20元以上。



数据来源：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2018年度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

②移动数字阅读行业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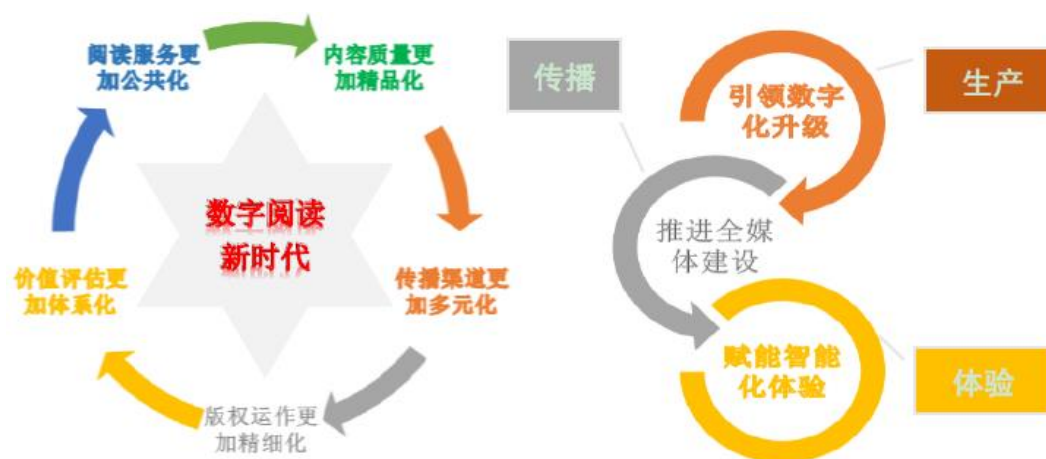
A、技术驱动产业升级，智能推荐渐成潮流

随着信息技术的快速迭代升级，数字阅读产业技术逐渐向智能化方向发展，“大数据”、“智能推荐”、“千人千面”等成为数字阅读产业技术的关键词。主流数字阅读平台更加注重用户体验，通过个性化智能推荐引擎系统实现数字内容的精准推荐，不断优化内容匹配，实现个性化的内容定制功能，极大优化用户信息接收效率及体验。



B、全民阅读深入群众，数字阅读将迈入新时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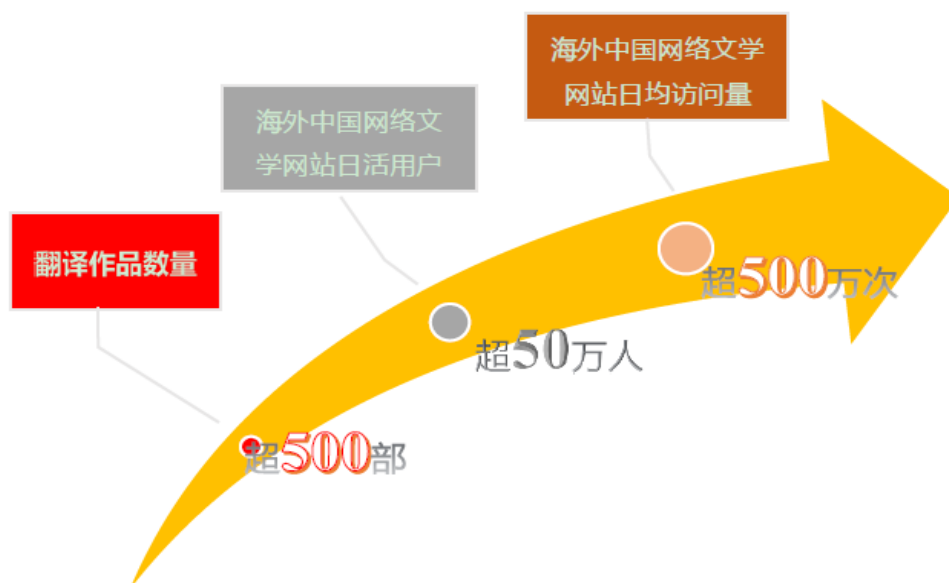
近年来，在多项倡导“全民阅读”，创建“学习型社会”的政策推动下，我国数字阅读呈现出阅读服务更加公共化、内容质量更加精品化、版权运作更加精细化、价值评估更加体系化、传播渠道更加多元化的特征，数字阅读正式进入提质提效的新时代。未来，随着“全民阅读”的持续深入推进，我国数字阅读行业将更加精细化运作，通过技术升级赋能推进深度数字化，以直达用户个性化需求挖掘行业潜在价值。



C、网络文学出海，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随着我国文化“走出去”政策的不断完善，以及“一带一路”倡议的落地实施，我国企业具有迫切的拓展海外市场的需求。以数字内容为核心的文化项目，将受到更多资本青睐，通过互联网+资本方式推动中华文化向海外市场输出。截至2018年，我国网络文学出海的翻译作品数量超500部，海外中国网络文学网站日活跃用户数超50万人，海外中国网络文学网站日均访问量超500万次，中

国网络文学海外市场规模持续扩大。



数据来源：中国音像与数字出版协会《2018年度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

（四）行业技术水平和技术发展趋势

1、发行人所处行业技术水平和发展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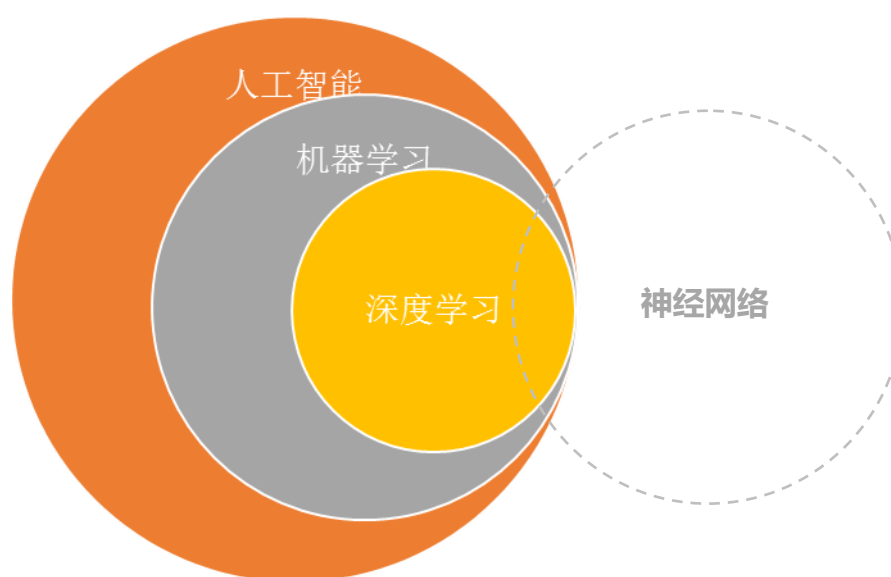
个性化推荐引擎是人工智能技术最早应用领域之一。当前人工智能的核心是基于神经网络的深度学习，这同样也是推荐引擎的核心。深度学习的技术特点是需要根据特定应用目的，利用大量且优质的数据，对学习网络进行反复训练。通过传播算法，不断自动变换各层以及各节点的参数，以最终得到符合实际应用要求的训练结果。深度学习的训练特点决定了数据、算法、领域专业能力的重要性。

（1）数据方面，深度学习算法的核心在于通过优质的数据进行反复训练，是否取得任务相关的足量优质数据集是算法取得成功的关键。比如科大讯飞在智能语音领域的重要优势，在于具有足量优质的方言数据库，因此其语音识别产品具有较高识别率。

（2）算法方面，虽然深度学习的核心框架相对固定，但是为了使得学习模型在特定应用场景取得较好效果，往往需要做很多的算法优化和工程优化，以使得模型最终在具体场景取得更好的效果，比如更快的计算效率，更准确的分类概率等。因此对特定应用领域，具备强大的算法能力，是产品和企业成功的关键技术保障。

（3）领域专业能力方面，推荐引擎技术的落地应用，最终还是要和特定的应用场景结合起来，需要实施公司具备丰富的行业实施经验和产品运营经验。因此，具备一支富有行业经验、渠道能力的团队尤为重要，有助于更好的将技术与应用结合，取得好的实施效果。

基于神经网络的深度学习是人工智能的核心，是机器学习算法更深层次的表现，对推荐引擎的发展影响巨大。过去十多年的研究和开发，使得深度学习技术迅猛发展，开源软件框架成为业界主流。但总体来说，深度学习在推荐引擎领域的应用依然处于初级阶段，未来仍然有很长的路要走。



2、发行人取得的研发成果与产业深度融合的情况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形成了 18 项发明专利、16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以及多项非专利核心技术，并开发出多款 APP 和 H5 页面产品，形成技术和产品深度融合的智能推荐引擎架构。公司通过阅读系列 APP、H5 页面等不同方式实现内容呈现，不断优化内容匹配，实现满足个性化需求的内容定制功能，极大优化了用户接收信息效率及体验。

公司是深圳市发改委首次在互联网产业领域组建市级工程实验室时提出的十三个建设重点之一“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的唯一承建方，该项目受到深圳市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公司是深圳互联网产业市级工程实验室首批入围的十家单位之一。公司的“移动互联网个性化推荐引擎系统产业化项目”、“IPv6 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移动

互联网 APP 广告聚合平台产业化项目”等多个研究项目亦受到深圳市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

在 2017 年度、2018 年度连续两届中国数字阅读大会上，“AI 赋能”、“智能推荐”成为会议的关键词。智能化在数字阅读行业的内容生产、阅读体验等方面已经有了实际的应用，推荐技术在数字阅读平台不断得到重视，并日益成为数字阅读平台吸引用户的核心手段之一。推荐技术开始融入产业发展脉络，成为引领数字阅读行业发展的主要驱动力之一，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技术与数字阅读产品深度结合，极大提升内容分发效率。

（五）发行人面对的市场和竞争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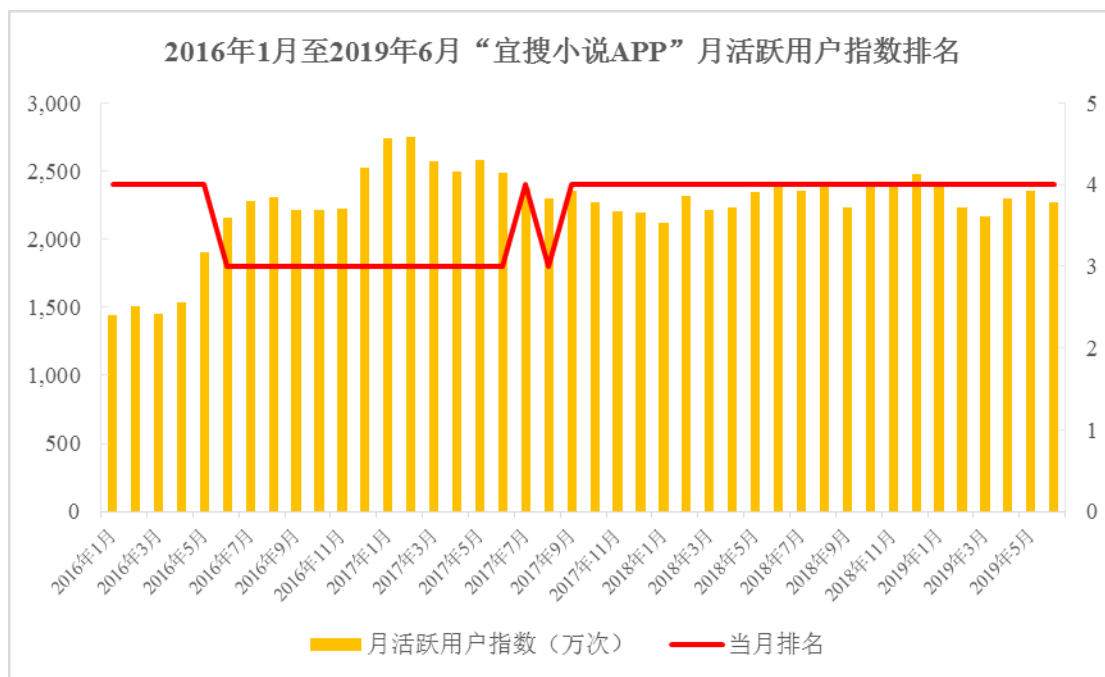
1、发行人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地位

公司的阅读系列 APP 产品具有较高的用户认可度，是国内主流的数字版权聚合和分发平台之一。根据易观的移动阅读平台数据显示，2018 年度，“宜搜小说 APP”属于国内综合价值最高的前十大移动阅读平台之一；2019 年一季度，“宜搜小说 APP”的“人均启动次数”和“人均使用时长”在活跃度最高的前十名移动阅读应用中均位居前三。



资料来源：易观《中国移动阅读市场白皮书 2018》、《2019 年第一季度中国移动阅读市场季度盘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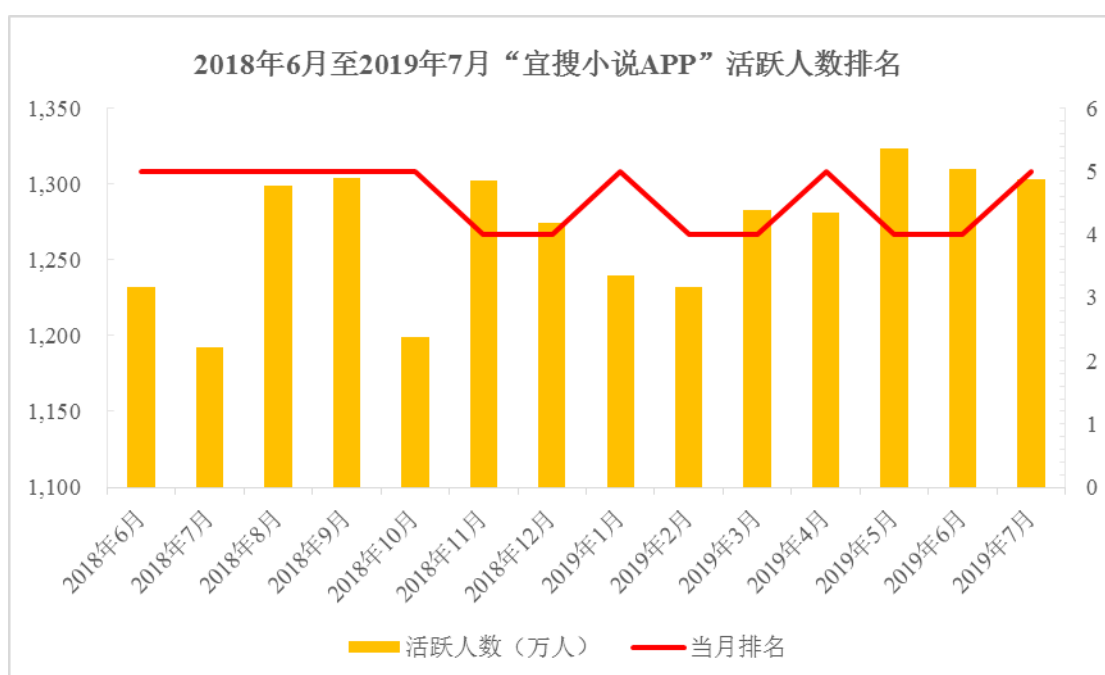
根据易观分类的综合阅读行业数据显示，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6 月，“宜搜小说 APP”月活跃指数在国内同类应用中稳居前五；月活跃指数常居前五的其他阅读类应用包括“掌阅”、“QQ 阅读”、“咪咕阅读”、“书旗小说”、“米读小说”等。



注：“月活跃用户指数”指在所选时段内，用户主观打开过至少一次APP，即算活跃用户。

数据来源：易观

根据艾媒咨询的全网活跃人数TOP1,000的APP排行数据显示，2018年6月至2019年7月，“宜搜小说APP”月活跃人数在移动阅读类应用中稳居前五；月活跃人数常居前五的其他阅读类应用包括“掌阅”、“QQ阅读”、“咪咕阅读”、“书旗小说”等。



注：“活跃人数”指在统计周期内，每月启动过该 APP 的用户数（按照设备维度进行去重统计，即至少启动过一次该 APP 的设备数）。

数据来源：艾媒咨询

此外，2019 年 1 月，“宜搜小说 APP”作为唯一网络文学出版平台入选由中国出版协会、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主办的第十二届新闻出版业互联网发展大会评选出的十大“优秀阅读推广平台”。该奖项用于表彰 2018 年度在阅读推广方面拥有显著成果或创新理念的机构。

2、发行人的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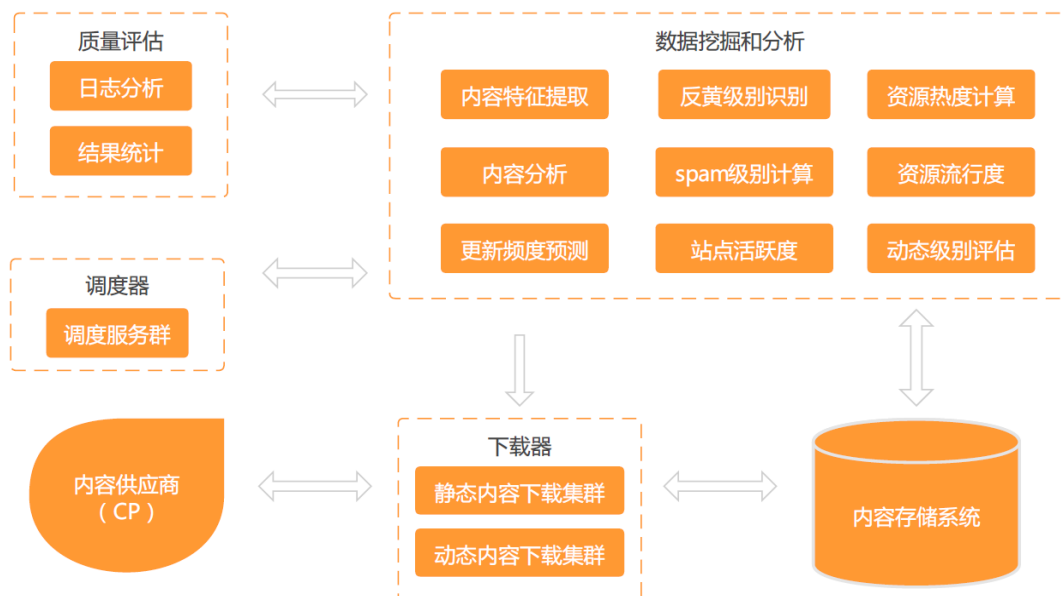
（1）公司技术水平

公司是国内较早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移动互联网数字内容场景的企业之一。目前，公司的数字内容推荐平台已实现机器推荐替代人工专家推荐，做到推荐算法技术与用户需求特征及具体应用场景的紧密融合。

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目前公司已搭建起完整的智能推荐引擎架构。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核心技术主要体现在数据处理系统、用户个性化信息系统、推荐引擎多算法模型以及在线推荐系统等三个方面。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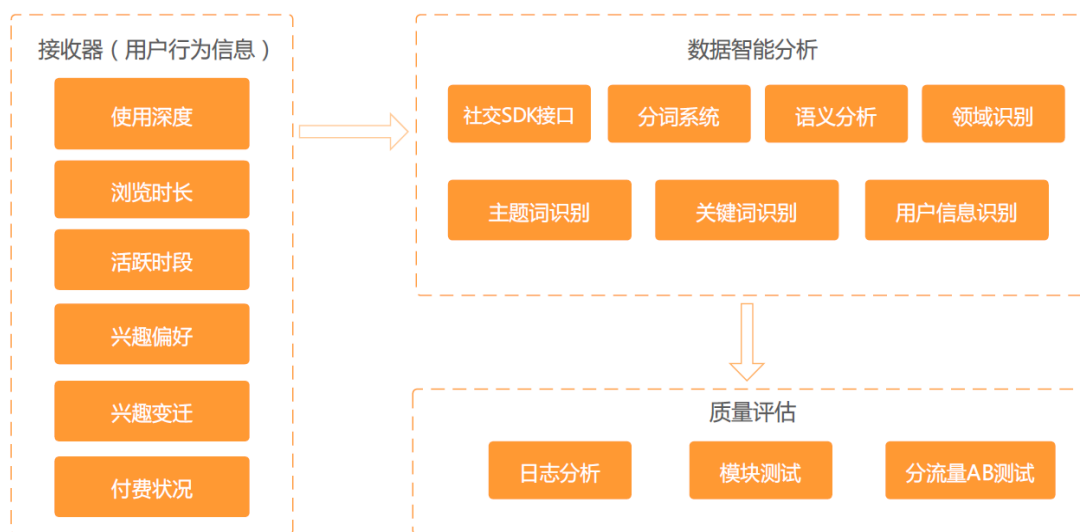
①数据处理系统

数据处理系统主要是针对内容数据进行入库以及处理的系统。数据处理系统在充分分析数据的基础上，针对不同的 CP 进行权重分析并进行差异化入库策略，做到高效入库并及时更新内容数据的特点，以满足用户对连载内容追更的高时效性需求。数据内容处理方面，系统采用 NLP 自然语言处理技术以及机器学习相关分类算法对数据内容进行全面挖掘识别，将疑似有害内容自动标注，并通过人工审核双重检查，在整个系统数据处理的第一环节控制数据质量，为后续数据内容使用打下坚实基础。



②用户个性化信息系统

用户个性化信息系统主要通过对用户行为日志以及内容数据进行充分挖掘，计算出用户的兴趣信息并为用户画像。数据挖掘分析是本系统核心的模块，主要利用自然语言处理技术、机器学习技术，对用户行为数据以及阅读、音乐、漫画、游戏、广告等内容物品数据进行离线数据挖掘处理，形成用户多维度信息画像。例如用户浏览时长、用户使用深度、用户活跃时段、用户偏好类别、用户不同时期的兴趣爱好变迁、用户付费状况等。个性化信息系统主要由接收器、数据智能分析、质量评估等三部分组成。



③推荐引擎多算法模型及在线推荐系统

由于不同用户在产品使用中会处于不同场景，不同场景下用户意图不同导致推荐策略会有所不同，目前暂时还不能通过一种算法模型来解决所有场景问题。所以，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系统采取多算法模型融合体系来进行。多种算法模型可以根据用户场景进行模型组合推荐以融合多种算法的优点，尽量避免某种算法带来的推荐过度的负面影响，以更优的效果组合为用户提供个性化推荐服务。

公司的推荐引擎以用户的某种行为（例如订阅/使用深度/付费率等）为目标，预测该行为的可能性，将推荐问题转化为算法分类问题，算法层面主要包含标注数据集、提取特征、算法应用三个层面。

A、标注数据集方面，从用户的行为日志数据（展现、点击、订阅、使用、购买等）中提取出大量数据，按一定规则区分正负样本，构成标注数据集。

B、提取特征方面，在算法模型中加入用户特征（包括用户的注册时间、兴趣类别等）、物品特征（包括物品的类别、订阅量等）、协同特征（使用协同算法算出的用户对物品的打分）等。

C、算法应用层面，公司多算法模型由协同过滤（Collaborative Filtering）推荐算法（具体包括 K 最近邻分类算法、机器学习-ALS 算法、timeSVD++时间变化的动态协同过滤算法等，协同过滤算法对于阅读、漫画、音乐等订阅类产品能较好的把握用户不同时间阶段使用兴趣产生的变化，具有较好的推荐效果）、基于内容相似的推荐算法（主要用于弥补协同过滤算法无法做到的新入库内容无用户行为不能进行协同推荐的问题）、流行度推荐算法（解决新安装 APP 用户存在的“冷启动”问题）、基于集成学习的混合推荐算法（GBDT）（将用户展现、点击、订阅以及类别偏好、购买意愿等特征进行组合，增强逻辑回归对非线性分布的拟合能力，以更好的形成对于目标的推荐）以及基于深度学习相关的混合模式推荐算法（一方面利用该算法对 ALS 算法结果进行进一步优化，另一方面利用该算法对用户使用行为进行训练、预测用户订阅行为，并直接形成推荐结果）为主。

（2）公司技术特点

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采用人工智能领域先进的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算法模型，在先进算法模型基础上结合产品特性、用户行为特性，选取了算法的特征因

子（参数）以及不同特征因子的权重分配。在算法训练目标设定上，采用多目标分别训练，同时将多种算法训练模型进行融合，针对不同的应用场景以及不同的用户特性采用不同的融合策略进行最终推荐。其主要特点如下：

①多算法模型融合推荐以及 AB-Test 迭代优化方式进行算法升级

公司智能推荐引擎采用了多种算法模型，将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等先进算法与产品特性、用户行为特征深度结合，并采用多算法模型相融合解决用户在不同阶段（如刚安装 APP 处于冷启动期用户）需求、以及新入库内容无使用热度状态下如何更好的匹配用户推荐等细节问题。同时，在算法优化方面，公司引入 AB-Test 方式更加直接有效对算法效果进行跟踪优化，以高效的方式推进系统升级，以保证推荐引擎的持续进步。

②注重用户当前实时行为，建立实时计算推荐引擎

在多种训练模型进行融合基础上，推荐引擎结合时间维度充分考虑用户兴趣迁移的变化，尤其注重用户近期行为和实时行为，并建立实时计算推荐引擎。用户进入产品后的浏览、点击等行为，可以秒级时间内反馈至云端，实时推荐引擎进行一轮实时推荐计算，并反馈到用户推荐数据中。通过对用户历史兴趣爱好、近期行为爱好、当前实时行为偏好、付费意愿度进行推荐相关性的综合计算，智能推荐引擎实现更加快速有效的捕捉并满足用户需求。

③与产品深入结合，根据用户特征及具体应用场景调整推荐策略

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注重考虑不同场景下用户心理状态以及用户预期，并以此推荐算法基础上优化不同场景下的策略，使得智能推荐引擎更贴近用户需求。具体来说，比如在用户点击查看某本书籍封面页的场景下，用户初步锁定目标，那么当前封面书籍以及与该书籍高相似度的书籍最有可能满足用户需求；或者当用户读完某书最后一章/页时，在推荐书籍时除了要考虑到推荐书籍与当前读完书籍的相似度外，还要注意到是否读完的书籍具有系列化特征或分部等延续性特征等。

④全面介入产品运营，大幅提升长尾数据内容的分发消费

在传统人工运营专家推荐体系下，内容运营主要集中在对热点内容的分发，公司智能推荐引擎深入产品运营，有效识别用户兴趣，发掘长尾兴趣，主动为用

户推荐个性化兴趣内容，进一步提高了数据内容的分发消费。

⑤将推荐引擎技术与搜索引擎相结合，提升搜索结果的用户满意度

搜索服务是当前互联网产品中必不可少的功能，公司将推荐引擎用户画像应用于搜索引擎结果排序策略中，在用户主动搜索结果的基础上优先排序更符合用户兴趣的内容，从而提升用户搜索满意度。

3、发行人所处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主要应用于阅读、音乐、漫画、游戏等数字内容场景，其中主要盈利来源于移动数字阅读。

随着“AI 赋能”、“智能推荐”在数字阅读领域的兴起，智能化在数字阅读行业的内容生产、阅读体验等方面已经有了实际的应用，推荐技术在数字阅读平台不断得到重视，并日益成为数字阅读平台吸引用户的核心手段之一。推荐技术开始融入产业发展脉络，成为引领数字阅读行业发展的主要驱动力之一，各大数字阅读企业开始纷纷布局。

目前，国内主流的从事移动数字阅读的企业如下：

(1) 掌阅科技（603533.SH）

掌阅科技成立于 2008 年 9 月，是国内领先的移动阅读分发平台，于 2017 年 9 月在上交所主板上市。“掌阅”是掌阅科技开发的一款移动阅读应用软件，目前已与国内外多家版权方合作，是国内文学图书种类最多的平台之一。

(2) 阅文集团（0772.HK）

阅文集团成立于 2013 年 4 月，是国内主要的正版数字阅读平台和文学 IP 培育平台，于 2017 年 11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QQ 阅读”是阅文集团旗下的移动阅读应用软件，凭借着腾讯公司的内容资源得以迅速发展并建立优势。

(3) 广州阿里巴巴文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阿里巴巴文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里文学”）成立于 2013 年 10 月，主要定位于网络文学的 IP 培育及衍生，是阿里巴巴集团“大文娱版块”的重要组成部分之一。“书旗小说”是阿里文学旗下的一款移动阅读应用软件，

其图书资源与阿里文学平台的图书资源同步。

（4）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

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咪咕数媒”）成立于2014年12月，主要从事手机阅读、手机报业务的平台和产品开发、业务和内容运营等，是中国移动的数字阅读基地。“咪咕阅读”是由咪咕数媒开发的一款移动阅读应用软件，主要依靠中国移动的用户、渠道等资源，成为国内正版数字图书汇聚平台之一。

4、发行人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①深厚的技术积累

基于十多年来在大数据挖掘、自然语言处理、相关性计算等搜索方面的技术及经验积累，公司自主研发形成一套完整的智能推荐引擎。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系统采用人工智能领域先进的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算法模型，并在先进算法基础上与公司各产品特性、用户使用场景进行深度结合，以此构建符合移动数字内容应用场景的学习模型。通过对实时采集的大量用户行为数据进行反复训练，公司根据训练结果进行持续的算法优化和工程优化，确保在各个产品上最大程度发挥智能推荐引擎的技术优势。

公司是深圳市发改委首次在互联网产业领域组建市级工程实验室时提出的十三个建设重点之一“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的唯一承建方，该项目受到深圳市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公司是深圳互联网产业市级工程实验室首批入围的十家单位之一。公司的“移动互联网个性化推荐引擎系统产业化项目”、“IPv6 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移动互联网 APP 广告聚合平台产业化项目”等多个研究项目亦受到深圳市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扶持。

截至目前，公司已取得 18 项发明专利和 16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分别为 5,417.12 万元、5,608.36 万元、5,177.20 万元和 1,368.05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4.58%、14.00%、12.61%和 13.02%。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公司共有 119 名员工从事底层技术研发及移动应用产品开发相关工作，占员工总人数比

例 51.29%，公司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员工占比近 60%。持续的研发投入和丰富的人才资源为公司技术创新、迭代、升级提供了有力支撑。

②庞大的用户资源

公司的系列 APP、H5 页面产品聚合了海量优质数字内容，同时汇聚庞大的用户流量。公司主打产品“宜搜小说 APP”累计注册用户超过 3,000 万，报告期内平均月活跃用户超过 1,600 万，累计充值用户超过 370 万。随着用户规模的增长，公司数字内容推荐平台的活跃用户开始沉淀为忠实稳定的付费用户群体。此外，随着用户流量的积累，公司获取了更多的用户行为数据，基于对更多用户行为特征的深入挖掘，公司在特定场景下的内容推荐能力得到进一步完善和强化。

③开放的平台架构

作为一家主打智能推荐的数字内容推荐平台，公司与业内主要 CP 开展了广泛的合作，同时发掘长尾数字内容的分发消费。公司目前已与包括阅文集团、中文在线、咪咕音乐、咪咕数媒在内的 130 余家 CP 达成版权合作，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为公司提供稳定且优质的数字内容资源。公司根据用户兴趣偏好有针对性的引入内容资源，提高内容引入的有效性。公司通过对引入内容质量进行各维度全方位评估，实现对优质数字内容的广泛覆盖。

④丰富的产品运营经验

公司是国内较早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移动互联网数字内容场景的企业之一。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自主开发了包括主要移动应用产品“宜搜小说 APP”在内的系列 APP 及 H5 页面产品，并积累了丰富的产品运营经验。公司的数字内容推荐平台汇聚了海量的内容和流量，公司能够直接接触用户进而深入了解用户需求。基于对用户需求的理解与把握，公司与上游内容提供商开展合作，共同挖掘 IP 产业链价值。

（2）竞争劣势

①资金实力不足

公司目前所处的移动数字阅读细分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在技术及产品研发、内容引进、市场营销、人才引进等方面均需要持续的资金投入。公司尚处于业务开拓期，与掌阅科技、阅文集团等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相比，资金实力明显

不足。同时，基于移动互联网企业轻资产运行的特点，公司通过银行借贷等债权融资方式获取资金的渠道受限，因此，资金不足成为公司快速发展的主要制约因素之一。

②资源相对不足

虽然公司在移动数字阅读细分行业拥有一定市场份额，但相较于掌阅科技、阅文集团等移动数字阅读行业的头部企业，公司进入移动数字阅读领域较晚，在原创网络文学的 IP 培育及运营方面存在一定差距。此外，掌阅科技和阅文集团均已登陆资本市场，拥有资金、人员、版权、渠道等多方面优势，公司相对头部企业拥有的资源相对不足。

5、行业发展态势、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行业发展态势

2018 年，工信部发布的《2018 年中国泛娱乐产业白皮书》指出，我国网络文学、网络影视、网络动漫、网络音乐、网络游戏等传统泛娱乐产业日益成为我国网络强国和文化强国建设的新支柱、数字经济发展的新动能、信息消费增长的新源泉、社会正能量传播的新渠道和实体经济振兴的新推手。

2018 年中国数字阅读白皮书显示，截至 2018 年，我国数字阅读用户总量达到 4.32 亿人，人均数字阅读量达 12.4 本，人均单次阅读时长达 71.3 分钟；产业发展方面，中国数字阅读市场规模已达 254.5 亿元，同比增长 19.6%；付费意愿方面，数字阅读用户的版权意识基本建立，付费意愿逐年提升，2018 年达到 66.4%。伴随各类政策的出台与完善，全民阅读呈现蓬勃发展态势，智能化将带来用户体验的进一步提升，从而在阅读方面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2）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①行业面临的机遇

A、国家政策支持行业发展

党的十九大提出，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文化兴国运兴，文化强民族强。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

2018 年以来，中宣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国家版权局等相继印发多项鼓励数字阅读、出版行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从内容、版权、传播、产业等多个方面鼓励行业发展，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利保障。2018 年 12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的规定》，鼓励符合条件的文化企业进入中小企业板、创业板、新三板、科创板等融资。

B、数字内容市场前景广阔

根据艾瑞咨询的统计数据，2018 年我国泛娱乐市场规模达 4,642.6 亿元，预计仍将保持超过 20% 的增速，至 2020 年市场规模将超过 6,700 亿元，泛娱乐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截至 2018 年 12 月，我国数字阅读产业规模达到 254.5 亿元，增长 19.6%，整体市场稳步增长；预计到 2020 年，我国移动阅读市场规模将达到 335 亿元，依然存在巨大的市场空间。

②行业面临的挑战

A、用户争夺日趋激烈

截至 2019 年 3 月，中国移动互联网月活跃用户规模达到 11.38 亿，但 2019 年一季度月活跃用户仅增长 762 万，相比去年同期增量下降了 300 余万。用户使用时长方面，腾讯、头条、阿里和百度占据了总时长的 70% 以上，流量日趋向巨头集聚。随着流量红利的逐渐式微，数字阅读行业用户争夺逐渐加剧，根据 QuestMobile 统计数据，2018 年四季度至 2019 年一季度，12 款月活跃用户超过 1,000 万的数字阅读 APP 中，有 11 款实现了月活跃用户的正增长，其中 6 款主打免费模式。免费模式正在改变数字阅读行业格局，短期内通过免费手段争夺存量用户的行为对用户付费意愿形成较大冲击。

B、行业内高端人才欠缺

一套完整的智能推荐引擎涵盖数据存储、挖掘、算法、策略、应用等多个层面，每一个细分层面均需要相应的人才储备，尤其是核心算法层面的人才较为稀缺。根据 BOSS 直聘发布的《2017 春季互联网人才趋势报告》，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相关岗位出现全行业渗透，人才供给严重不足。其中，推荐算法的缺口比例为 50%，算法研究员的为 43.9%，图像算法的为 43%，深度学习的为 33.8%。高

端人才的紧缺将成为未来几年制约移动数字内容行业快速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

6、行业主要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移动数字内容行业需要运用大量新技术以实现垂直化的服务能力，这些核心能力主要包括内容挖掘、用户行为分析以及算法的匹配。一套完整的个性化推荐引擎既需要数据也需要算法，还需要产品的应用，而不论是数据的获取、算法模型的融合训练以及产品的开发，都需要长期的积累和不断的创新投入，行业的后进入者很难在短时间内同时具备，因此形成了较高的技术壁垒。

（2）用户资源壁垒

用户资源的获取需要企业长期在实际经营和用户反馈的基础上把握用户实际需求，不断提升技术、打磨产品、完善服务。由于 APP 产品体验相对封闭，通常具有一定的用户粘性，用户使用习惯一旦养成，切换成本较高，进一步提高了竞争者的用户获取成本。因此行业内领先企业所具备的用户资源优势难以快速复制，形成了对新进入者在用户资源方面的壁垒。

（3）内容资源壁垒

数字阅读企业直接接触用户，提供的服务核心是内容，优质、稀缺的内容能快速吸引用户并获得用户规模，从而形成付费人群基础和提升平台的媒体价值。优质原创内容获取成本较高，成为数字阅读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此外，随着我国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逐步完善，盗版内容打击力度的大幅度加强，正版数字阅读内容的价值也得到了明显提升。内容资源壁垒已经成为数字阅读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

（六）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主要应用于阅读、音乐、漫画、游戏等数字内容场景，其中主要盈利来源于移动数字阅读。

根据易观的统计数据，除“宜搜小说 APP”外，国内移动阅读应用中月活跃用户指数常居前五的主要有“掌阅”、“QQ 阅读”、“书旗小说”、“咪咕阅读”，对应的运营公司分别为掌阅科技、阅文集团、阿里文学、咪咕数媒。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经营情况	市场地位	技术实力	关键业务数据
掌阅科技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数字阅读收入分别为 112,646.85 万元、156,810.32 万元和 165,599.80 万元	“掌阅”2018 年平均月活跃用户指数排名第一；APP 启动总次数排名第一；APP 使用总时长排名第一	①知识产权：截至 2019 年 6 月末，拥有专利 14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94 项 ②产品功能：3D 仿真翻页、护眼模式、听书功能等	2019 年 7 月，“掌阅”活跃人数约为 7,763 万
阅文集团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在线阅读收入分别为 197,406 万元、342,058 万元和 382,793 万元	“QQ 阅读”2018 年平均月活跃用户指数排名第二；APP 启动总次数排名第二；APP 使用总时长排名第二	①知识产权：未查询到公开资料 ②产品功能：自动阅读、人声朗读、免费下载等	2019 年 7 月，“QQ 阅读”活跃人数约为 5,109 万
阿里文学	未查询到公开数据	“书旗小说”2018 年平均月活跃用户指数排名第五；APP 启动总次数排名第五；APP 使用总时长排名第五	①知识产权：未查询到公开资料 ②产品功能：亮度自适应、批量下载等	2019 年 7 月，“书旗小说”活跃人数约为 1,305 万
咪咕数媒	未查询到公开数据	“咪咕阅读”2018 年平均月活跃用户指数排名第三；APP 启动总次数排名第四；APP 使用总时长排名第四	①知识产权：未查询到公开资料 ②产品功能：特色听书、书友互动、智能推荐等	2019 年 7 月，“咪咕阅读”活跃人数约为 1,752 万
发行人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移动数字阅读收入分别为 15,610.01 万元、20,781.20 万元和 23,239.09 万元	“宜搜小说”2018 年平均月活跃用户指数排名第四；APP 启动总次数排名第三；APP 使用总时长排名第三	①知识产权：发明专利 18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61 项 ②产品功能：智能推荐、定制皮肤、秒速追更等	2019 年 7 月，“宜搜小说”活跃人数约为 1,303 万

注：①“经营情况”数据取自各公司定期报告；②“月活跃用户指数”、“启动总次数”、“使用总时长”数据取自第三方数据公司易观；“活跃人数”数据取自第三方数据公司艾媒咨询；③“技术实力”取自第三方手机应用商城的产品描述或定期报告；④“月活跃用户指数”指在所选时段内，用户主观打开过至少一次 APP，即算活跃用户；“启动总次数”指

在所选时段内，APP 的活跃用户打开 APP 的次数总和；“使用总时长”指在所选时段内，APP 的活跃用户使用 APP 的时长总和；“活跃人数”指在统计周期内，每月启动过该 APP 的用户数（按照设备维度进行去重统计，即至少启动过一次该 APP 的设备数）；⑤以上同行业可比公司竞品对比，未考虑可比公司拥有的其他阅读产品。

综上，移动数字阅读行业内头部企业聚焦领域各有侧重，产品的实际应用场景各有差异，整体呈现差异化的竞争态势。公司与同行业大型阅读平台相比，在业务规模、市场地位等方面仍存在一定差距。在推荐技术应用方面，公司从 2013 年开始就在搜索技术积累基础上，从移动搜索引擎升级为智能推荐引擎，并逐步应用于移动数字内容产品。公司是国内较早将推荐引擎技术应用于移动数字阅读领域的企业之一。

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主要服务的销售情况

1、主要服务的规模情况

（1）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①移动数字阅读

公司的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主要通过自有流量平台“宜搜小说 APP”开展。报告期内，“宜搜小说 APP”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单位：万人

期间	累计注册用户数	新增付费用户数	平均月活跃用户数
2019 年 1-3 月	3,205.26	20.70	1,824.95
2018 年度	3,075.69	137.48	1,716.89
2017 年度	2,567.30	164.38	1,666.22
2016 年度	1,718.46	47.56	1,592.32

注：累计注册用户数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3 月 31 日的时点数。

报告期内，“宜搜小说 APP”充值消费数据如下：

期间	充值用户数（万人）	人均充值金额（元/人）	人均充值次数（次/人）	充值消费比
2019 年 1-3 月	54.84	47.54	5.98	0.97
2018 年度	181.97	75.40	8.87	0.98
2017 年度	178.07	61.41	5.11	0.95
2016 年度	48.03	26.04	2.77	0.93

注：①“充值用户数”为当年有充值行为的去重用户数量；②“人均充值金额”为当年数字阅读充值总金额除以当年充值用户数；③“人均充值次数”为当年充值用户充值总次数除以当年充值用户数；④“充值消费比”为当年用户消费金额除以当年用户充值金额。

用户数量方面，报告期内“宜搜小说 APP”注册用户数保持持续增长，月活跃用户数整体稳步上升，表明平台市场认可度较高；用户付费方面，报告期内“宜搜小说 APP”人均充值金额和人均充值次数呈上升趋势，表明平台用户粘性逐步增强，开始形成忠实付费用户群体。

②运营商增值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运营商支付通道向手机用户提供付费点播、包月数字内容等移动增值服务。公司通过与运营商或其代理公司（渠道商）合作推广数字内容的方式（运营商或其代理公司主要提供计费通道资源）获取分成收益。公司运营商增值业务收入构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按收入来源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运营商	631.50	43.69%	1,897.82	37.80%	4,322.87	66.71%	5,704.84	51.33%
渠道商	814.02	56.31%	3,122.78	62.20%	2,157.45	33.29%	5,408.48	48.67%
合计	1,445.52	100.00%	5,020.60	100.00%	6,480.32	100.00%	11,113.32	100.00%

③游戏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游戏运营服务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游戏运营业务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游戏类别	帝王世纪	347.89	88.62%	2,476.81	85.10%	6,569.10	97.34%	2,126.98	72.90%
	其他	44.66	11.38%	433.51	14.90%	179.22	2.66%	790.79	27.10%
合计		392.55	100.00%	2,910.33	100.00%	6,748.33	100.00%	2,917.77	100.00%
按代理方式	独家代理	347.91	88.63%	2,476.87	85.11%	6,581.71	97.53%	2,698.99	92.50%
	其他	44.64	11.37%	433.45	14.89%	166.61	2.47%	218.78	7.50%
合计		392.55	100.00%	2,910.33	100.00%	6,748.33	100.00%	2,917.77	100.00%

（2）移动互联网营销

报告期内，除数字阅读广告外，公司利用自有广告投放平台从事移动互联网营销业务。公司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计费方式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CPC	3,117.20	87.72%	5,482.12	55.54%	1,661.95	27.54%	3,630.59	48.30%
CPM	-	-	-	-	1,189.09	19.70%	1,355.72	18.04%
CPS	3.30	0.09%	146.10	1.48%	19.62	0.33%	-	-
CPA	433.01	12.19%	4,242.54	42.98%	3,165.10	52.44%	2,530.31	33.66%
合计	3,553.51	100.00%	9,870.76	100.00%	6,035.77	100.00%	7,516.62	100.00%

2、主要服务的收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情况”之“（三）收入构成”。

3、主要服务的消费群体

按照收入来源划分，公司主要提供移动数字内容推荐和移动互联网营销两类服务。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为移动互联网终端用户和广告主客户；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为各类广告主客户。

4、主要服务价格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提供的主要服务定价变动情况如下：

主要服务		定价情况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数字阅读付费	①公司对“宜搜小说APP”中的数字阅读内容的定价主要参照版权方协议的约定确定，主要充值方式为“包月”和“按章节购买”两种； ②“包月”方面，根据购买时长设置了不同种类的充值套餐，“包月”时间越长越具有价格优势；“按章节购买”方面，主要根据文字量按行业标准定价，批量购买会有不同程度折扣
	数字阅读广告	①按照展示的频率、展示的位置、尺寸大小，公司自有流量平台广告包括开屏广告、原生广告、插屏广告、banner等不同类型广告位； ②广告计费主要采用CPM、CPC等模式计费，定价原则主要依据曝光度、点击率等，同时参考同类广告的市场价格区间
	运营商增值	公司使用运营商计费通道资源，运营商按照点播、包月、单本保底等计费模式向用户收费，公司按照运营商统计的信息费收入按约定的酬金比例获取推广收入
	游戏运营	根据用户在游戏内的充值金额，公司按照约定的比例与游戏开发商（或游戏代理商）进行分成
移动互联网营销		公司根据推广服务的具体差别，按照CPC、CPA、CPM等计费模式收费，价格因商务谈判结果、具体投放业务、投放数量及位置的不同而有所区别

注：数字阅读付费业务中，公司根据推广需求，会适时调整充值优惠措施。

（二）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的客户包括To C和To B两类，To C类客户为终端充值用户，To B类

客户为各类广告主。公司按照移动数字内容推荐和移动互联网营销两种不同的业务区分的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1、移动数字内容推荐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的前五大客户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内容	金额	占该类收入比重
2019年1-3月				
1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阅读付费	1,719.94	24.73%
2	中国移动	运营商增值	631.45	9.08%
3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数字阅读付费、游戏运营	411.75	5.92%
4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阅读广告	356.37	5.12%
5	深圳市盈华讯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数字阅读广告	317.75	4.57%
合计		-	3,437.26	49.42%
2018年度				
1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阅读付费	9,762.61	31.32%
2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数字阅读付费、游戏运营	2,125.15	6.82%
3	中国移动	运营商增值	1,784.32	5.72%
4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阅读广告	1,442.65	4.63%
5	汇元银通（北京）在线支付技术有限公司	游戏运营	1,388.42	4.45%
合计		-	16,503.15	52.95%
2017年度				
1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阅读付费	7,672.93	22.56%
2	中国移动	运营商增值	4,108.98	12.08%
3	汇元银通（北京）在线支付技术有限公司	游戏运营	3,598.70	10.58%
4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数字阅读广告	3,443.12	10.12%
5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阅读广告	3,408.62	10.02%
合计		-	22,232.35	65.37%
2016年度				
1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数字阅读广告	6,605.43	22.28%
2	中国移动	运营商增值	5,564.11	18.77%
3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数字阅读广告	3,111.94	10.50%
4	广州纵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商增值	1,133.84	3.83%
5	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游戏运营、数字阅读付费	889.62	3.00%
合计		-	17,304.94	58.38%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为合并口径统计数据。其中：①中国移动为合并主体，旗下包括咪咕数字传媒有限公司、咪咕音乐有限公司、咪咕动漫有限公司、咪咕互动娱乐有限公司、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以及各省级分公司等；②广州纵思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合并主体，旗下包括上海倍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吉安市利美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③财

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为受同一控制的关联公司，考虑到与公司发生的业务类型不同，未合并披露。

2、移动互联网营销主要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的前五大客户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该类收入比重
2019年1-3月			
1	杭州悦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452.34	40.87%
2	海南玩嗨互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04.26	14.19%
3	广州奇异果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1.70	13.27%
4	成都摩奇互娱科技有限公司	392.67	11.05%
5	北京嘀嘀无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2.23	4.57%
合计		2,983.20	83.95%
2018年度			
1	广州奇异果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85.60	18.09%
2	上海铭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21.97	13.39%
3	北京嘀嘀无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51.18	10.65%
4	深圳掌心趣宝科技有限公司	925.50	9.38%
5	成都摩奇互娱科技有限公司	890.78	9.02%
合计		5,975.03	60.53%
2017年度			
1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1,188.82	19.70%
2	北京嘀嘀无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32.95	15.46%
3	广州奇异果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7.59	7.91%
4	深圳市锐讯无限科技有限公司	466.86	7.73%
5	深圳咕咕鸟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82.40	6.34%
合计		3,448.62	57.14%
2016年度			
1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1,355.72	18.04%
2	艺龙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750.51	9.98%
3	深圳掌心趣宝科技有限公司	731.88	9.74%
4	深圳市新漫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440.18	5.86%
5	杭州悦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13.34	4.17%
合计		3,591.63	47.79%

注：上述客户交易金额为合并口径统计数据。其中：①深圳掌心趣宝科技有限公司为合并主体，旗下包括上海移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新潮畅想科技有限公司等；②北京嘀嘀无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合并主体，旗下包括北京小桔科技有限公司。

四、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主要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1）小说、运营商增值分成、游戏等版权内容采购；（2）业务推广、广告分成等流量采购；（3）机柜带宽、服务器等其他采购。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采购类别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版权内容	2,004.73	25.45%	9,117.22	33.60%	10,845.12	42.91%	8,313.56	32.79%
流量	5,039.38	63.96%	16,769.20	61.80%	12,752.91	50.46%	13,908.03	54.86%
其他	834.49	10.59%	1,247.78	4.60%	1,674.24	6.62%	3,129.51	12.34%
合计	7,878.60	100.00%	27,134.19	100.00%	25,272.26	100.00%	25,351.09	100.00%

版权采购方面，一方面，根据不同业务的发展状况，报告期内小说的采购成本呈上升趋势，而运营商增值分成、游戏的采购成本呈下降趋势；另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小说、运营商增值分成、游戏主要采用收入分成模式，分成比例较为固定，同时小说增加了买断版权的采购，但整体上受价格变动影响较小。

流量采购方面，一方面，根据广告投放需求，报告期内公司从大平台采购流量逐渐增加，大平台流量采购成本整体高于中长尾流量；另一方面，根据推广内容的不同特性，通常需要进行个性化、程式化采购，不同场景下的流量资源价格差异较大，无法进行简单的对比。

其他采购方面，服务器的采购周期相对较长，根据采购需求和市场变化采购单价有所不同；同时，公司主要服务器于2018年集中托管，服务器托管单价有所下降，公司服务器托管成本减少。

（二）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交易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比重
2019年1-3月				
1	深圳市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游戏推广/广告分成	1,593.30	20.22%
2	北京云锐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分成	853.08	10.83%
3	中航智能建设（深圳）有限公司	服务器	553.77	7.03%

4	北京多彩互动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分成	515.72	6.55%
5	上海阅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小说 CP	491.58	6.24%
合计		-	4,007.45	50.87%
2018 年度				
1	上海阅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小说 CP	2,334.99	8.61%
2	北京金源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分成	1,427.31	5.26%
3	霍尔果斯旗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告分成	1,369.13	5.05%
4	杭州鼎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分成	1,116.79	4.12%
5	上海旺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小说推广	978.51	3.61%
合计		-	7,226.73	26.63%
2017 年度				
1	上海阅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小说 CP	2,344.30	9.28%
2	上海游爱之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游戏 CP	1,595.12	6.31%
3	深圳市厚拓科技有限公司	游戏推广	1,458.49	5.77%
4	深圳市择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游戏推广	1,383.26	5.47%
5	杭州鼎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告分成	1,237.73	4.90%
合计		-	8,018.90	31.73%
2016 年度				
1	瑞动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运营商增值分成	1,553.76	6.13%
2	深圳市择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游戏推广	1,411.39	5.57%
3	深圳市宝德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服务器	1,276.40	5.03%
4	深圳市厚拓科技有限公司	游戏推广	1,148.09	4.53%
5	上海威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商增值分成	1,023.50	4.04%
合计		-	6,413.14	25.30%

注：上述供应商交易金额为合并口径统计数据。其中：①上海阅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合并主体，旗下包括上海玄霆娱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潇湘书院（天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红袖添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网文欣阅科技有限公司等；②上海旺翔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为合并主体，旗下包括科敦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霍尔果斯旺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③上海游爱之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合并主体，旗下包括霍尔果斯游爱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50% 的情形，亦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此外，报告期内的前五大供应商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所处移动互联网行业具有轻资产特征，主要固定资产包括专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不存在权利瑕疵、纠纷或

潜在纠纷。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专用设备	4,345.67	2,449.88	1,895.79	43.62%
电子设备	123.88	107.52	16.36	13.21%
运输设备	86.50	40.81	45.69	52.82%
办公设备	69.79	58.52	11.26	16.13%
合计	4,625.84	2,656.73	1,969.10	42.57%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包括版权、软件等。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版权	87.75	74.47	13.28
软件	245.87	189.57	56.30
合计	333.62	264.04	69.58

除上述无形资产外，公司拥有商标、发明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作品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知识产权系公司多年研发积累形成，是公司开展业务的重要支撑。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知识产权不存在权利瑕疵、纠纷或潜在纠纷。

1、商标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中国境内注册商标 133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权人	商标图样	注册号	商标类别	使用期限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宜搜科技	宜搜漫画	35289336	9	2019.08.07-2029.08.06	原始取得	无
2		宜搜漫画	35286252	16	2019.08.07-2029.08.06	原始取得	无
3		宜搜漫画	35284552	35	2019.08.07-2029.08.06	原始取得	无
4		发现天下	16553953	9	2016.06.07-2026.06.06	原始取得	无
5		发现天下	16554069	35	2016.05.14-2026.05.13	原始取得	无
6		发现天下	16554165	38	2016.05.14-2026.05.13	原始取得	无
7		发现天下	16554222	41	2016.05.14-2026.05.13	原始取得	无
8		发现天下	16554311	42	2016.05.14-2026.05.13	原始取得	无

9		发现天下	16554391	45	2016.05.07-2026.05.06	原始取得	无
10		墨之刃	16554600	41	2016.05.14-2026.05.13	原始取得	无
11		机动风暴	16504758	41	2016.04.28-2026.04.27	原始取得	无
12		DAMIME	16462466	9	2016.04.21-2026.04.20	原始取得	无
13		DAMIME	16462565	35	2016.04.21-2026.04.20	原始取得	无
14		DAMIME	16462604	41	2016.04.21-2026.04.20	原始取得	无
15		DAMIME	16462616	42	2016.04.21-2026.04.20	原始取得	无
16		DARMI I	16464462	9	2016.04.21-2026.04.20	原始取得	无
17		DARMI I	16464512	35	2016.04.21-2026.04.20	原始取得	无
18		DARMI I	16464579	41	2016.04.21-2026.04.20	原始取得	无
19		DARMI I	16464615	42	2016.04.21-2026.04.20	原始取得	无
20			16058946A	35	2016.04.14-2026.04.13	原始取得	无
21		无敌锁屏 <small>（请横屏并勾选隐私保护开关）</small>	16034413A	9	2016.03.28-2026.03.27	原始取得	无
22		骇客帝国	15825498	41	2016.01.28-2026.01.27	原始取得	无
23		非常新闻	15825499	9	2016.02.14-2026.02.13	原始取得	无
24		非常新闻	15825499	41	2016.02.14-2026.02.13	原始取得	无
25		非常新闻	15825499	42	2016.02.14-2026.02.13	原始取得	无
26		爽乐 2048	15557626A	41	2016.01.14-2026.01.13	原始取得	无
27		萌宠爱消消	15557625A	41	2016.01.14-2026.01.13	原始取得	无
28		勇者驯龙	15261921A	41	2015.11.21-2025.11.20	原始取得	无
29		星战风暴	15170380A	9	2015.11.14-2025.11.13	原始取得	无
30		星战风暴	15261923A	41	2015.11.14-2025.11.13	原始取得	无
31		大战略	15261924A	41	2015.11.14-2025.11.13	原始取得	无
32		麻将部落	15261922	41	2015.10.14-2025.10.13	原始取得	无
33		萌娃早教	15261920	42	2015.10.14-2025.10.13	原始取得	无
34		易搜	13689109	9	2015.07.14-2025.07.13	原始取得	无
35		dragon's den	13825173	9	2015.03.07-2025.03.06	原始取得	无
36		dragon's den	13825171A	42	2015.05.28-2025.05.27	原始取得	无
37		dragon's den	13825172	35	2015.02.28-2025.02.27	原始取得	无
38		我是篮板王	14276976	41	2015.05.14-2025.05.13	原始取得	无

39		10604413	9	2013.05.07-2023.05.06	原始取得	无
40		10604567	35	2015.04.07-2025.04.06	原始取得	无
41		10604794	38	2013.06.28-2023.06.27	原始取得	无
42		12375387	9	2014.09.14-2024.09.13	原始取得	无
43		12375754	41	2015.03.21-2025.03.20	原始取得	无
44	百花缭乱	16715072	9	2016.06.07-2026.06.06	原始取得	无
45	百花缭乱	16715375	41	2016.06.07-2026.06.06	原始取得	无
46	百花缭乱	16715676	42	2016.06.07-2026.06.06	原始取得	无
47	百花缭乱武士少女	16715137	9	2016.06.07-2026.06.06	原始取得	无
48	百花缭乱武士少女	16715446	41	2016.06.07-2026.06.06	原始取得	无
49	百花缭乱武士少女	16715585	42	2016.06.07-2026.06.06	原始取得	无
50	宜搜	13364246	9	2015.02.07-2025.02.06	原始取得	无
51	宜搜	13364247	16	2015.01.21-2025.01.20	原始取得	无
52	宜搜	13364248	35	2015.01.21-2025.01.20	原始取得	无
53	宜搜	13364249	36	2015.02.28-2025.02.27	原始取得	无
54	宜搜	13364250	37	2015.01.14-2025.01.13	原始取得	无
55	宜搜	13364251	38	2015.01.21-2025.01.20	原始取得	无
56	宜搜	13364252	41	2015.01.21-2025.01.20	原始取得	无
57	宜搜	13364253	42	2015.01.21-2025.01.20	原始取得	无
58	宜搜	13364254	45	2015.01.14-2025.01.13	原始取得	无
59		12912718	9	2014.12.07-2024.12.06	原始取得	无
60		12912872	41	2015.02.07-2025.02.06	原始取得	无
61		12912982	42	2014.12.21-2024.12.20	原始取得	无
62		12390287	9	2014.09.14-2024.09.13	原始取得	无
63		12388702	41	2014.09.14-2024.09.13	原始取得	无
64	e游戏	12388579	41	2014.09.14-2024.09.13	原始取得	无
65		10631765	9	2014.02.28-2024.02.27	原始取得	无
66		10632346	16	2013.10.21-2023.10.20	原始取得	无
67		10639752	42	2013.06.21-2023.06.20	原始取得	无
68	宜点通	10912788	9	2013.08.21-2023.08.20	原始取得	无

69	宜点通	10912916	35	2013.08.21-2023.08.20	原始取得	无
70	宜点通	10912945	38	2013.08.21-2023.08.20	原始取得	无
71	宜点通	10912997	42	2013.08.21-2023.08.20	原始取得	无
72	 宜搜	10639982	9	2015.03.28-2025.03.27	原始取得	无
73	 宜搜	10640191	16	2013.05.14-2023.05.13	原始取得	无
74	 Mobile Top AD 移动广告	6949019	35	2010.08.28-2020.08.27	原始取得	无
75	 Mobile Top AD 移动广告	6949021	38	2010.09.21-2020.09.20	原始取得	无
76	 Mobile Top AD 移动广告	6949020	42	2011.02.21-2021.02.20	原始取得	无
77	Easou 宜搜	5599569	35	2010.02.21-2020.02.20	原始取得	无
78	Easou 宜搜	5599568	38	2009.12.14-2019.12.13	原始取得	无
79	 宜搜	4812127	42	2009.03.07-2019.03.06	受让取得	无
80	奇妙的森林	17486594	41	2016.11.07-2026.11.06	原始取得	无
81	宜搜小说	20154812	42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82	宜搜小说	20155522	45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83	宜搜小说	20152662	9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84	宜搜小说	20153219	16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85	宜搜小说	20153503	35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86	宜搜小说	20154364	41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87	eapad	20155408	45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88	eapad	20153618	35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89	eapad	20154789	42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90	eapad	20153177	16	2017.10.14-2027.10.13	原始取得	无
91	宜搜阅读	20155518	45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92	宜搜阅读	20152720	9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93	宜搜阅读	20153054	16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94	宜搜阅读	20153546	35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95	宜搜阅读	20154034	41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96	宜搜阅读	20154863	42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97	宜搜平板	20155220	45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98	宜搜平板	20152853	9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99		宜搜平板	20153042	16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100		宜搜平板	20153631	35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101		宜搜平板	20153976	41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102		宜搜平板	20154976	42	2017.07.21-2027.07.20	原始取得	无
103	深圳达 华通	微卷	26760616A	35	2019.01.14-2029.01.13	原始取得	无
104		微卷	26805879	42	2018.10.14-2028.10.13	原始取得	无
105		微卷	26805480	41	2018.10.14-2028.10.13	原始取得	无
106		微卷	26803854	9	2018.10.14-2028.10.13	原始取得	无
107		微卷小说阅读	26801724A	35	2019.01.14-2029.01.13	原始取得	无
108		微卷小说阅读	26804284	9	2018.10.14-2028.10.13	原始取得	无
109		微卷小说阅读	26791158	42	2018.10.14-2028.10.13	原始取得	无
110		微卷小说阅读	26787020	41	2018.10.14-2028.10.13	原始取得	无
111		微卷小说	26805436A	35	2019.01.14-2029.01.13	原始取得	无
112		微卷小说	26791647	9	2018.10.14-2028.10.13	原始取得	无
113		微卷小说	26797162	41	2018.10.21-2028.10.20	原始取得	无
114		微卷小说	26787062	42	2018.10.14-2028.10.13	原始取得	无
115		微卷阅读	26790064A	35	2019.01.14-2029.01.13	原始取得	无
116		微卷阅读	26793186	9	2018.10.14-2028.10.13	原始取得	无
117		微卷阅读	26796627	41	2018.10.14-2028.10.13	原始取得	无
118	微卷阅读	26787055	42	2018.10.21-2028.10.20	原始取得	无	
119	深圳 宜游	宜游	16504307	35	2016.04.28-2026.04.27	原始取得	无
120		宜游	16504592	38	2016.04.28-2026.04.27	原始取得	无
121		eayou	16496766	9	2016.04.28-2026.04.27	原始取得	无
122		eayou	16497109	35	2016.05.21-2026.05.20	原始取得	无
123		eayou	16497030	38	2016.06.21-2026.06.20	原始取得	无
124		eayou	16497306	41	2016.04.28-2026.04.27	原始取得	无
125		eayou	16497199	42	2016.08.14-2026.08.13	原始取得	无
126		eayou	16497286	45	2016.07.28-2026.07.27	原始取得	无
127		萌宠爱消消	16020703	9	2016.02.28-2026.02.27	原始取得	无
128	广州	WinClick	6364203	35	2010.06.28-2020.06.27	受让取得	无

129	乐点		6364204	42	2010.07.07-2020.07.06	受让取得	无
130			6364205	35	2010.06.28-2020.06.27	受让取得	无
131		赢点传媒	6364207	35	2010.09.14-2020.09.13	受让取得	无
132		赢点传媒	6364208	42	2010.07.07-2020.07.06	受让取得	无
133	深圳新动力		5317758	38	2009.10.14-2019.10.13	原始取得	无

注：上述第 79 项注册号为“4812127”的商标正在办理续展。

2、专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 18 项发明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型	取得方式
1	宜搜科技	实体词热度计算方法及装置	ZL201410778155.8	2018.07.06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2		一种领域特征词的提取方法及系统	ZL201310211467.6	2018.01.26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3		一种用户检索语句的处理方法及系统	ZL201310071213.9	2017.10.17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4		一种广告关键词出价的优化方法及装置	ZL201310649036.8	2017.08.29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5		一种基于网站主题词查询的建立方法及系统	ZL201310223294.X	2017.08.11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6		同义词挖掘方法及装置	ZL201410193704.5	2017.06.09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7		一种用户检索词推荐的方法及系统	ZL201310119667.9	2017.04.12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8		一种互联网资源的下载方法及系统	ZL201210353411.X	2016.12.21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9		一种例句检索的方法及系统	ZL201210413295.6	2016.08.31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10		一种用户检索词的处理方法及系统	ZL201310005804.6	2016.05.18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11		一种利用搜索引擎进行查询扩展的方法及系统	ZL201210395213.X	2016.02.10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12		Andriod 资源包可安装性的检测方法及系统	ZL201210460467.5	2016.02.10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13		一种集群中单机多节点的实现方法	ZL201210447644.6	2015.09.30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14		一种互联网资源去重的处理方法及系统	ZL201210239076.0	2015.08.05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15		一种权威站点的挖掘方法及装置	ZL201210394980.9	2015.08.05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16		一种识别用户检索意图的搜索方法和系统	ZL201210404124.7	2015.08.05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17		一种图像过滤方法及系统	ZL201210407445.2	2015.08.05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18		一种新词获取方法及系统	ZL201210438561.0	2015.06.10	发明专利	原始取得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6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软件著作权名称	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登记号	他项权利
1	北京 宜搜	轻量级分布式服务注册中心系统 V1.0	2018.12.03	原始取得	2019SR0072299	无
2		小说搜索前端系统 V1.0	2018.11.29	原始取得	2019SR0067381	无
3		游戏视频爬虫系统 V1.0	2018.11.03	原始取得	2019SR0067479	无
4		可定制模块化运营平台 V1.0	2018.01.16	原始取得	2018SR414278	无
5		异步消息服务统一管理平台 V1.0	2017.12.25	原始取得	2018SR414281	无
6		宜搜移动广告检索系统 V1.0	2017.12.09	原始取得	2018SR414098	无
7		垂直搜索系统 V1.0	2016.12.28	原始取得	2017SR404197	无
8		宜搜小说阅读推荐引擎系统 V1.0	2016.12.20	原始取得	2017SR404415	无
9		分布式实时转换系统 V1.0	2016.12.16	原始取得	2017SR404222	无
10		新闻推荐系统 V1.0	2015.11.30	原始取得	2016SR054916	无
11		分布式存储系统 V1.0	2015.11.23	原始取得	2016SR056159	无
12		网页搜索检索系统 V1.0	2015.11.05	原始取得	2016SR058684	无
13		小说在线入库系统 V1.0	2015.01.15	原始取得	2016SR053467	无
14		小说在线下载系统 V1.0	2014.12.23	原始取得	2016SR055182	无
15		小说在线分发系统 V1.0	2014.12.10	原始取得	2016SR056155	无
16		宜搜锁屏引擎系统（android 端） V1.0	2013.12.13	原始取得	2016SR053628	无
17		宜搜+客户端软件 V1.0	2012.11.11	原始取得	2012SR131323	无
18		宜搜手机社区软件 V1.0	2011.09.15	原始取得	2011SR076066	无
19	宜搜 科技	宜搜盛世红颜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9.04.18	原始取得	2019SR0603851	无
20		后宫秘史游戏软件 V1.0	2019.03.26	原始取得	2019SR0280064	无
21		宠冠六宫游戏软件 V1.0	2019.03.12	原始取得	2019SR0508596	无
22		锦绣深宫游戏软件 V1.0	2018.12.12	原始取得	2019SR0512810	无
23		宫廷蜜恋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8.10.16	原始取得	2019SR0509071	无
24		宜搜漫画软件 V1.0.0	2018.09.03	受让取得	2018SR705201	无
25		后宫心计游戏软件 V1.0	2018.07.04	原始取得	2019SR0509233	无
26		爱看小说大全软件 V1.0.0	2018.03.14	受让取得	2019SR0156866	无
27		三国大玩家游戏软件 V1.0	2018.04.11	原始取得	2018SR484723	无
28		宜搜电子书软件 V3.0.0	2018.03.30	原始取得	2018SR349079	无
29		剑雨春秋游戏软件 V1.0	2018.03.05	原始取得	2018SR340009	无
30		极品官老爷游戏软件 V1.0	2018.03.05	原始取得	2018SR447208	无
31		风流小王爷游戏软件 V1.0	2018.02.06	原始取得	2018SR340015	无
32		宜搜灵剑觉醒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8.01.17	原始取得	2018SR112579	无
33		莽荒战纪游戏软件 V1.0	2018.01.03	原始取得	2018SR070216	无
34		灵域弑天手机游戏软件	2017.12.27	原始取得	2018SR095160	无

	V1.0				
35	宜搜梦想西游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7.12.21	原始取得	2018SR043507	无
36	宝塔镇河妖游戏软件 V1.0	2017.12.20	原始取得	2018SR087992	无
37	宜搜灵剑奇缘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7.12.07	原始取得	2018SR046563	无
38	幻灵仙踪游戏软件 V1.0	2017.11.21	原始取得	2018SR095310	无
39	修真文明游戏软件 V1.0	2017.11.15	原始取得	2018SR059508	无
40	小小芝麻官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7.11.07	原始取得	2018SR001630	无
41	免费小说阅读软件 V1.0	2017.10.31	受让取得	2019SR0156874	无
42	三国大业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7.10.11	原始取得	2017SR684921	无
43	灵剑诀游戏软件 V1.0	2017.09.26	原始取得	2018SR112577	无
44	烽火诸侯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7.09.14	原始取得	2017SR642488	无
45	洪荒劫游戏软件 V1.0	2017.07.05	原始取得	2018SR125398	无
46	荣耀与使命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7.05.18	原始取得	2017SR560384	无
47	宜搜移动互联网游戏用户服务平台软件 V1.0	2016.08.29	原始取得	2016SR280261	无
48	宜搜帝国复兴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6.30	原始取得	2017SR048934	无
49	宜搜帝国王者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6.29	原始取得	2016SR284082	无
50	宜搜《仙魔变》网络游戏软件 V1.0	2016.05.06	原始取得	2016SR132557	无
51	宜搜少年仙侠网络游戏软件 V1.0	2016.04.13	原始取得	2016SR199203	无
52	深圳宜搜《无双舰姬》网络游戏软件 V1.0	2016.03.10	原始取得	2016SR128033	无
53	岛国大作战游戏软件 V1.0	2016.01.22	原始取得	2016SR045695	无
54	萌宠爱消消 2016 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6SR293464	无
55	虫虫爱消除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6SR293442	无
56	捕鱼大亨 2016 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6SR293456	无
57	小鸡十字爆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7SR039469	无
58	宜搜勇者驯龙游戏软件 V1.0	2015.09.02	原始取得	2019SR0721202	无
59	Sunshine Music 手机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7SR274898	无
60	宜搜小说 IOS 平台客户端系统 V2.3.0	2015.07.15	原始取得	2015SR164786	无
61	宜搜小说 android 客户端系统 V2.2.0	2015.07.13	原始取得	2015SR165999	无
62	宜搜蜀山战记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5.04.07	原始取得	2016SR134116	无
63	无敌锁屏软件 V1.1.2	2014.11.13	原始取得	2014SR184508	无
64	宜搜搜索 Android 客户端软件 V3.1.0	2014.09.05	原始取得	2014SR143400	无
65	看片神器客户端系统 V1.0	2013.11.11	原始取得	2013SR156713	无

66	宜搜 APP 广告聚合平台 V1.0	2013.10.10	原始取得	2014SR022448	无
67	宜搜小说 IOS 平台客户端系统 V0.9.0	2013.09.30	原始取得	2013SR119777	无
68	宜搜小说客户端系统 V0.915	2013.09.30	原始取得	2013SR113544	无
69	宜搜移动互联网个性化推荐引擎系统 V1.0	2012.11.07	原始取得	2012SR132586	无
70	宜搜手机数字应用系统 V1.0	2012.05.30	原始取得	2012SR133419	无
71	宜搜移动互联网访问加速系统 V1.0	2012.04.30	原始取得	2012SR110665	无
72	宜搜王者争锋移动网络游戏软件 V1.0	2012.02.28	原始取得	2012SR026743	无
73	宜搜移动互联网内容转换软件系统 1.0	2011.01.25	原始取得	2011SR014208	无
74	宜搜小说搜索 Android 平台客户端软件 1.0.8	2011.01.23	原始取得	2011SR014493	无
75	宜搜搜索 Android 平台客户端软件 1.0.1	2011.01.19	原始取得	2011SR014484	无
76	宜搜手机数字信息平台系统 1.0	2010.09.15	原始取得	2010SR063753	无
77	宜搜手机应用商店系统 V1.0	2010.09.15	原始取得	2010SR058357	无
78	宜搜商品搜索引擎软件 1.3	2009.11.12	原始取得	2010SR016068	无
79	宜搜实用搜索引擎软件 2.0	2009.10.02	原始取得	2010SR016072	无
80	宜搜本地搜索引擎软件 2.0	2009.09.15	原始取得	2010SR015673	无
81	图片搜索引擎软件 1.0	2009.02.15	原始取得	2009SR013798	无
82	宜搜广告投放系统软件 1.7	2009.02.01	原始取得	2010SR015790	无
83	宜搜广告营销管理系统软件 1.7	2009.02.01	原始取得	2010SR015674	无
84	宜搜 WAP 建站系统软件 2.2	2009.02.01	原始取得	2010SR015665	无
85	宜搜软件搜索引擎软件 2.0	2008.12.22	原始取得	2010SR015667	无
86	宜搜主题搜索引擎软件 1.0	2008.12.22	原始取得	2010SR015663	无
87	游戏搜索引擎软件 1.0	2008.12.22	原始取得	2009SR013788	无
88	宜搜社区服务系统软件 1.4	2008.10.15	原始取得	2010SR016070	无
89	宜搜视频搜索引擎软件 1.0	2008.10.15	原始取得	2010SR015776	无
90	宜搜广告联盟软件 1.0	2008.10.15	原始取得	2010SR015672	无
91	宜搜新闻搜索软件 1.0	2008.10.07	原始取得	2009SR013790	无
92	宜搜铃声搜索引擎软件 2.0	2008.09.23	原始取得	2010SR015671	无
93	Easou 音乐搜索软件 1.0	2008.09.23	原始取得	2009SR013789	无
94	宜搜知识搜索引擎软件 1.3	2008.08.15	原始取得	2010SR015983	无
95	宜搜小说搜索软件 1.0	2008.06.10	原始取得	2009SR013797	无
96	网页搜索引擎软件 1.0	2008.04.06	原始取得	2009SR013796	无
97	宜搜小说快读版阅读大全软件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9SR0829243	无
98	宜搜小说客户端系统 V3.5.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8SR040388	无
99	OH 漫画手机软件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7SR605084	无
100	宜阅读安卓客户端软件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6SR165986	无

101		热血之怒游戏软件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6SR084660	无
102		上网助手软件 V4.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4SR166406	无
103		麻将部落游戏软件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4SR151137	无
104		非常新闻软件 V1.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4SR119838	无
105		为爱情侣社交软件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4SR118037	无
106		宜搜 e 游用户服务平台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4SR025715	无
107		宜搜简生活平台系统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3SR155873	无
108		基于位置的商家检索服务系统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3SR155155	无
109		宜搜斗你妹游戏软件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3SR138737	无
110		开心斗地主软件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3SR028513	无
111		我的 e 游戏手机游戏平台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3SR031276	无
112		宜搜木兰从军移动游戏软件 V1.0	2012.02.28	原始取得	2012SR026742	无
113		宜搜境界移动网络游戏软件 V1.0	2012.02.24	原始取得	2012SR025037	无
114		宜搜魔卡大陆移动网络游戏软件 V1.0	2012.02.08	原始取得	2012SR027848	无
115	宜搜有限	三国合伙人游戏软件 V1.0（与深圳乐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共有）	未发表	受让取得	2013SR119964	无
116		宜搜小说快读版软件 V1.2.0	2017.01.10	原始取得	2018SR083356	无
117		修仙真人网络游戏软件 V1.0	2016.04.26	原始取得	2016SR110174	无
118		弹跳机器人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7SR039492	无
119	深圳达华通	宜搜小说畅读版软件 V1.2.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9SR0696751	无
120		帝王世纪手机游戏软件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6SR129574	无
121		奔跑吧媚娘游戏软件 V1.0.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5SR038659	无
122		深圳达华通《新帝国时代》网络游戏软件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6SR216198	无
123		宜游后宫养成记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9.08.21	原始取得	2019SR0963423	无
124	深圳宜游	指尖星星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7SR039479	无
125		格穆小消除单机游戏软件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6SR121820	无
126		萌宠爱消消游戏软件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5SR010422	无
127		消灭萌脸块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6SR293767	无
128	深圳泰特	消灭水果 2016 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6SR293441	无
129		宝宝洗澡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6SR293425	无
130	深圳创图	步步情深游戏软件 V1.0	2019.07.24	原始取得	2019SR0963480	无
131		看片神器 IOS 客户端软件 V1.35.1	2015.06.24	原始取得	2015SR169002	无

132		看片神器 Android 客户端软件 V1.27.3	2015.06.09	原始取得	2015SR169034	无
133		安卓助手客户端软件 V1.3.0	2015.06.05	受让取得	2016SR180245	无
134		消灭坏心情交通版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7SR040643	无
135		甜心大作战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6SR287808	无
136		萌兔乐翻天单机游戏软件 V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16SR121864	无
137		乐点易推系统代理结算管理软件 V1.0	2016.11.17	原始取得	2017SR171336	无
138		乐点易推系日月报表软件 V1.0	2015.08.12	原始取得	2017SR171354	无
139		乐点积分兑换软件 V1.0	2014.09.17	原始取得	2014SR155690	无
140		乐点易推系统 IOS 广告管理软件 V1.0	2016.12.31	原始取得	2017SR171201	无
141		乐点易推系统 IOS 广告主数据管理软件 V1.0	2016.09.30	原始取得	2017SR171314	无
142		乐点易推系统广告主广告管理软件 V1.0	2016.09.22	原始取得	2017SR171072	无
143		乐点易推系统角色权限管理软件 V1.0	2016.06.22	原始取得	2017SR171069	无
144		乐点易推系统新建平台广告软件 V1.0	2015.11.05	原始取得	2017SR170896	无
145	广州 乐点	乐点易推系统渠道号管理软件 V1.0	2015.06.05	原始取得	2017SR171082	无
146		乐点易推系统结算管理软件 V1.0	2015.10.21	原始取得	2017SR171095	无
147		乐点易推系统收入管理软件 V1.0	2015.04.30	原始取得	2017SR171275	无
148		乐点易推系统数据导入软件 V1.0	2015.03.23	原始取得	2017SR171268	无
149		乐点易推系统提交结算管理软件 V1.0	2015.03.05	原始取得	2017SR171263	无
150		乐点易推系统账号管理软件 V1.0	2014.08.08	原始取得	2017SR170975	无
151		乐点易推系统银行卡管理软件 V1.0	2014.06.20	原始取得	2017SR171514	无
152		赢告手机广告平台 V1.0	2012.06.26	原始取得	2013SR015349	无
153		手机预装统计系统 V1.0	2012.11.27	原始取得	2013SR015337	无
154	广州 天时通	天台音乐手机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7SR275134	无
155		糖果爱消消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7SR040647	无
156	深圳 新动力	小鸟穿越手机游戏软件 V1.0	2016.01.01	原始取得	2016SR304223	无
157		“粉丝团” 移动娱乐系统 V1.0	2011.07.18	原始取得	2011SR081486	无
158	珠海 掌媒	掌媒 ADPALM 无线广告发布平台 V3.0	2010.11.29	原始取得	2011SR065726	无
159		掌媒 ANDROID 平台手机阅读软件 V3.0	2010.11.29	原始取得	2011SR065725	无
160		掌媒 MOBILE 平台手机阅读软件 V2.5	2010.02.18	原始取得	2010SR016963	无

161		掌媒 MOBILE 平台手机阅读软件 V3.0	2010.08.01	原始取得	2011SR067750	无
-----	--	-------------------------	------------	------	--------------	---

4、作品著作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作品著作权 5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作品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登记日期	作品类别	取得方式
1	盖斯兔	国作登字-2016-F-00333145	宜搜科技	2016.11.03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2	e 游戏卡通小熊	国作登字-2013-F-00094154	宜搜科技	2013.06.09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3	天天	国作登字-2016-F-00331625	深圳泰特	2016.10.31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4	大眼蛙	国作登字-2017-F-00369276	深圳创图	2017.03.0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5	黄小鸟	国作登字-2017-F-00369277	深圳新动力	2017.03.08	美术作品	原始取得

5、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域名 145 项，具体如下：

序号	域名所有权人	域名	到期日
1	宜搜科技	easou.mobi	2028 年 9 月 26 日
2		easou.com	2028 年 4 月 13 日
3		easou.asia	2028 年 3 月 24 日
4		easou.name	2028 年 3 月 24 日
5		easou.me	2028 年 3 月 23 日
6		easou.tv	2026 年 3 月 23 日
7		heyule.net	2024 年 9 月 24 日
8		very-news.net	2024 年 8 月 1 日
9		very-news.com.cn	2024 年 8 月 1 日
10		very-news.cn	2024 年 8 月 1 日
11		very-news.com	2024 年 8 月 1 日
12		xzstorm.com	2024 年 7 月 14 日
13		weijuan.shop	2024 年 3 月 8 日
14		weijuan.club	2024 年 3 月 7 日
15		weijuan.mobi	2024 年 3 月 7 日
16		weijuan.name	2024 年 3 月 7 日
17		weijuan.net.cn	2024 年 3 月 7 日
18		weijuan.red	2024 年 3 月 7 日
19		weijuan.ren	2024 年 3 月 7 日
20		weijuan.tv	2024 年 3 月 7 日
21		easougame.com	2024 年 2 月 14 日
22		iappfan.com.cn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3		iappfans.com.cn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4		iappfans.com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5		iappfans.cn	2023 年 10 月 25 日

26	iappfans.net	2023年10月25日
27	iappfan.net	2023年10月25日
28	iappfan.cn	2023年10月25日
29	zdunion.com	2023年3月27日
30	es130320.com	2023年3月21日
31	mawap.net.cn	2023年3月8日
32	mawap.com.cn	2023年3月8日
33	fimgt.com	2023年2月14日
34	drmtg.com	2023年2月14日
35	easoubbs.com	2022年9月20日
36	onwap.mobi	2022年9月13日
37	appeasou.com	2022年8月13日
38	weiai520.me	2022年8月13日
39	weiai520.cc	2022年8月13日
40	kklock.com	2022年6月12日
41	sgz2014.com	2022年5月13日
42	dhxyj.com	2022年5月13日
43	eapad.mobi	2022年4月29日
44	eapad.net	2022年4月29日
45	eapad.live	2022年4月29日
46	eapad.news	2022年4月29日
47	eapad.org	2022年4月29日
48	eapad.tv	2022年4月29日
49	eapad.net.cn	2022年4月29日
50	darmii.com	2022年2月17日
51	midaru.com	2022年2月17日
52	midarh.com	2022年2月17日
53	damiyo.com	2022年2月16日
54	damime.com	2022年2月16日
55	damih.com	2022年2月16日
56	drmig.com	2022年2月16日
57	darige.com	2022年2月15日
58	daridi.com	2022年2月15日
59	eazhi.com	2021年10月30日
60	mawap.com	2021年10月23日
61	eabokey.com	2021年10月18日
62	eaxin.com	2021年10月18日
63	myeasou.com	2021年10月10日
64	weijuan123.xyz	2021年9月20日
65	weijuanxiaoshuo.xyz	2021年9月20日
66	weijuandushu.xyz	2021年9月20日
67	51weijuan.xyz	2021年9月20日
68	weijuanyuedu.xyz	2021年9月20日
69	51weijuan.com	2021年9月19日
70	weijuan123.com	2021年9月19日
71	weijuandushu.com	2021年9月19日
72	weijuanxiaoshuo.com	2021年9月19日

73		weijuanyuedu.com	2021年9月19日
74		wejuan.net	2021年9月19日
75		eagao.com	2021年7月3日
76		eagao.com.cn	2021年7月3日
77		eagao.net	2021年7月3日
78		eagao.net.cn	2021年7月3日
79		51eapad.cn	2021年6月28日
80		easou.net.cn	2021年6月14日
81		easou.cn	2021年6月14日
82		easou.net	2021年6月14日
83		myeasou.net.cn	2021年4月30日
84		myeasou.cn	2021年4月30日
85		myeasou.com.cn	2021年4月30日
86		myeasou.net	2021年4月29日
87		eapad.co	2021年4月29日
88		sghr.com	2020年7月15日
89	深圳达华通	wejuan.cn	2027年9月19日
90		lanbanking.com	2022年8月25日
91		wjgaoda.com	2022年8月12日
92		yuedutiandi.xyz	2021年9月20日
93		52dianzishu.cn	2021年9月19日
94		52kanshu.net	2021年9月19日
95		52yuedu.net	2021年9月19日
96		freedu.net	2021年9月19日
97		iduxiaoshuo.cn	2021年9月19日
98		mianfeidu.cn	2021年9月19日
99		phoneread.net	2021年9月19日
100		shoujibook.cn	2021年9月19日
101		xiaoshuodaquan.net	2021年9月19日
102		yuedushijie.cn	2021年9月19日
103		yuedutiandi.com	2021年9月19日
104		highyouxi.com	2020年9月2日
105		topsyouxi.com	2020年9月2日
106		dahuatong.com	2020年5月8日
107		gdbattle.com	2020年2月28日
108	深圳宜游	91epay.cn	2022年10月24日
109		eayou.com	2022年10月18日
110		eayou.mobi	2022年9月26日
111		eagao.cn	2022年7月3日
112		eayou.net.cn	2022年6月27日
113		easougames.cn	2021年12月5日
114		easougames.net	2021年12月5日
115		easougames.com	2021年12月5日
116		eygame.com.cn	2021年12月5日
117		easouhot.com	2021年12月5日
118		eygamehot.com	2021年12月5日
119		ey-game.com	2021年12月5日

120		56games.cn	2021年12月5日
121		easouyouxi.cn	2021年12月5日
122		easouyouxi.net	2021年12月5日
123		easouyouxi.com	2021年12月5日
124		eygame.net	2021年12月5日
125		91egame.com.cn	2021年12月5日
126		91egame.net	2021年12月5日
127		91egame.cn	2021年12月5日
128		eayou.com.cn	2021年6月27日
129		eayou.net	2021年6月27日
130		eayou.cn	2021年6月27日
131	深圳泰特	taitlent.cn	2028年8月18日
132	深圳创图	szchuangtu.cn	2023年7月14日
133		eapush.com	2022年6月15日
134		anydown.cn	2021年6月6日
135	广州乐点	ledian.cn	2023年6月30日
136		winads.cn	2026年8月6日
137		winclick.cn	2021年11月19日
138	广州天时通	mtianshitong.com	2024年5月25日
139	深圳新动力	vyundu.com	2022年5月25日
140		easobj.cn	2028年12月21日
141		easobj.net	2028年12月21日
142	北京宜搜	easobj.com.cn	2028年12月21日
143		easobj.com	2028年12月21日
144		easou.com.cn	2021年6月14日
145	珠海掌媒	zmcn.cn	2019年12月27日

（三）房屋租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办公场所均为租赁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房产证号	出租人	坐落	用途	期限	租金	租赁面积
1	宜搜科技	深房地产第3000243815号	董远洲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栋2111A	办公	2019.3.13-2024.3.12	6,375元/月，第三年起每年递增5%	75M ²
2		深房地字第4000615074号	深圳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软件产业基地5栋裙楼4层03-09号	办公	2018.3.2-2021.3.1	264,422.74元/月；租赁期间，租金标准从签订合同后的每年1月1日起逐年递增5%	2,477.99M ²
3		京房权证海集字第00175号	北京润永新太阳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7号弘彧大厦11层1102号	办公	2019.4.13-2021.4.12	82,675.36元/月	590.89M ²
4	深圳达	深房地字第	深圳市	深圳市福田区	办公	2019.9.1-	900元/月	10M ²

	华通	第3000717802号	企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区华强北路以东、红荔路以南群星广场 A3309-A		2020.8.31		
5	深圳宜游	粤(2016)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09259号	深圳市企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新能源大厦12北半层-11E26	办公	2019.7.22-2020.7.21	800元/月	10M ²
6	深圳泰特	深房地字第3000717747号	深圳市企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以东、红荔路以南群星广场 A3317-A	办公	2019.9.1-2020.8.31	900元/月	10M ²
7	深圳创图	粤(2016)深圳市不动产权第0009259号	深圳市企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新能源大厦12北半层-11E18	办公	2019.5.15-2020.5.14	800元/月	10M ²
8	广州乐点	粤房地证字第C4890983号	广东开轩文化有限公司	广州市开发区光谱西路69号TCL文化产业园创意中心B320室	办公	2018.5.29-2023.5.8	第一年7,750元/月；第二年8,215元/月；第三年8,707.9元/月；第四年9,230.37元/月；第五年9,784.19元/月	155M ²
9	广州天时通	粤房地权证穗0150265210号	吴大杰	广州市越秀区海珠中路206号201自编34室	办公	2018.12.2-2019.12.1	1,400元/月	20M ²
10	上海赢告	沪房地嘉字(2012)第028254	上海英事达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市嘉定区陈翔路768号7幢B区2105房	办公	2015.11.4-2020.11.3	5,000元/年	5M ²
11	深圳新动力	深房地字第3000717806号	深圳市企创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以东、红荔路以南群星广场 A3307-A	办公	2019.9.1-2020.8.31	900元/月	10M ²
12	北京宜搜	京房权证海集字第00175号	北京润永新太阳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7号弘彧大厦11层1101室	办公	2019.4.13-2021.4.12	139,916.67元/月	1,000M ²
13	珠海掌媒	粤房地证字第C5220807号	珠海南方软件园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珠海市软件园路1号教学区2#312室	办公	2019.5.8-2020.5.7	973.68元/月	40.57M ²

六、发行人特许经营权情况

（一）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未拥有任何特许经营权。

（二）生产经营资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与经营活动相关的主要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权属人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1	宜搜科技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ICP证）	粤B2-20100029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2020.01.20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粤网文（2019）2222-550号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2.04.28
		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	（总）网出证（粤）字第00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2021.12.0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644200662	深圳市科创委、财政委、国税局、地税局	2019.11.14
2	深圳达华通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ICP证）	粤B2-20160127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2021.02.19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粤网文[2017]9628-2460号	广东省文化厅	2020.12.10
3	深圳泰特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粤网文[2019]1993-480号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2.04.03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SP证）	B2-20050240	工信部	2020.01.30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号[2006]00133-A01	工信部	2020.01.30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粤号[2006]00037-B01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2020.01.30
4	深圳创图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SP证）	B2-20050290	工信部	2020.04.30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粤网文[2017]5141-1157号	广东省文化厅	2020.07.05
		中华人民共和国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	号[2012]00138-A011	工信部	2020.04.30
		中华人民共和国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	粤号[2012]00018-A011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2020.04.30
5	广州天时通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SP	B2-20050345	工信部	2020.07.07

		证)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粤网文[2016]7057-1708号	广东省文化厅	2019.12.27
		中华人民共和国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	号[2006]00173-A011	工信部	2020.07.07
		中华人民共和国短消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证书	粤号[2006]00099-A011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2020.07.07
6	深圳新动力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SP证）	B2-20090184	工信部	2024.05.06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粤网文[2016]5564-1301号	广东省文化厅	2019.1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号[2006]00140-A01	工信部	2024.05.06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网码号资源使用证书	号[2019]01252-A01	工信部	2024.05.06
7	北京宜搜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ICP证）	京 B2-20190625	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2024.03.19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611002894	北京市科委、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	2019.12.21
8	珠海掌媒	网络出版服务许可证	（总）网出证（粤）字第 059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2021.01.07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粤网文[2019]4276-1024号	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	2022.07.25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ICP证）	粤 B2-20191242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2024.09.03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珠海掌媒的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ICP证）尚未取得纸质证书。

七、发行人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

（一）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掌握的主要核心技术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形成的知识产权	技术的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应用领域/相关产品	技术来源	形成过程
1	智能推荐引擎技术	①发明专利： ZL201410778155.8 ZL201310211467.6 ZL201410193704.5 ZL201310119667.9 ZL201310005804.6 ZL201210404124.7	①业界水平：业内推荐引擎处于发展期，互联网巨头都有自己的推荐引擎；在数字阅读行业，各公司也在逐步引入过程中，都加入了一定模	阅读系列产品、音乐、漫画、游戏、广告 SDK	自主研发为主，使用了 Kafka、Spark 等开源工具	从 2013 年开始，公司在搜索技术积累基础上结合人工智能发

		<p>②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9SR0072299 2018SR414281 2017SR404415 2017SR404222 2016SR054916 2016SR056159 2012SR132586</p>	<p>块的机器推荐 ②公司情况：较早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移动数字内容场景，基于机器学习、深度学习等先进算法模型构建符合特定应用场景的训练模型，并采集大量行为数据进行反复训练；建立了实时推荐技术，结合实时、近期、长期兴趣爱好根据用户不同场景进行策略调整；公司已全面实现以机器推荐替代人工专家推荐</p>			<p>展趋势，加强推荐引擎研发，并逐步应用于产品；2016年全面升级后，在产品内实现全面机器推荐；2017年再次增加实时推荐技术，进一步完善了推荐引擎</p>
2	搜索引擎检索技术	<p>①发明专利： ZL201310071213.9 ZL201310119667.9 ZL201210413295.6 ZL201310005804.6 ZL201210239076.0 ZL201210404124.7 ZL201210394980.9 ZL201210407445.2 ZL201210438561.0 ②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9SR0072299 2019SR0067381 2018SR414098 2017SR404197 2016SR058684</p>	<p>包括 Query 解析技术（用户查询词识别解析技术）、用户输入时智能提示补全技术以及结合用户个性化兴趣排序的相关性检索技术（Rank 计算）</p>	<p>阅读系列产品、漫画、H5 页面</p>	<p>自主研发</p>	<p>自 2005 年公司创立，主要从事移动搜索领域相关技术研发，该技术为公司自主研发并为公司后续研发积累大量技术沉淀的核心技术之一</p>
3	海量数据分布式存储技术	<p>①发明专利： ZL201210438561.0 ②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6SR056159</p>	<p>目前主要是在成熟 Hadoop、Cassandra 等 Apache 开源技术基础上进行二次升级优化而来；主要应用于提升数据存储稳定性、容灾性、以及集群扩容</p>	<p>阅读系列产品、漫画</p>	<p>二次开发</p>	<p>2013 年以前主要通过研究 google 大数据存储论文进行自主研发并形成自己的产品；2013 年后逐步替换为在成熟的 Hadoop、Cassandra 等 Apache 开源技术基础上进行二次开发升级</p>
4	内容数据抓取及处理技术	<p>①发明专利： ZL201210353411.X ②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9SR0067479</p>	<p>具有根据压力调节内容数据抓取速度；对内容数据进行数据挖掘处理技术</p>	<p>阅读系列产品、漫画、H5 页面</p>	<p>自主研发</p>	<p>公司自创立时，主要从事对互联网全网数据抓取并分类；随着公司产品逐</p>

						步调整，2013年后逐步加入了定点抓取并对合作CP提供的特定格式数据进行抓取
5	基于高并发访问的服务可用性监控技术	-	监控系统内部每个服务器状态、业务服务响应速度等；在高并发访问的情况下具有迅速隔离故障服务以确保整体业务稳定的能力	所有产品全覆盖	二次开发	基于开源技术二次开发实现

公司目前拥有的各项核心技术均为公司业务过程中多年积累，由相关技术的主要研发人员入职公司后利用公司设备、资源、个人知识、技术储备在各自工作业务岗位上研发而成。公司各项核心技术均与公司主营业务密切相关，是公司开展业务经营的核心支撑。

（二）核心技术在主营业务及产品或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报告期内，依托于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公司为终端用户提供阅读、音乐、漫画、游戏等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并通过内容付费或广告方式实现商业变现。同时，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亦为广告客户提供精准高效、个性化的移动营销解决方案。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均依赖于核心技术，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超过 95%。

（三）研发项目及投入情况

1、公司正在进行研发的项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研发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类别	研发项目	主要功能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项目投入（万元）	参与人员	与同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智能推荐引擎	个性化推荐引擎 V2.0 版本	开发实时推荐功能，使推荐内容能实时根据用户点击兴趣进行个性化推荐	项目 V2.0 版本已完成	实现推荐效果	1,012.59	张世侠、杨庆、秦亚兰等 18 人	目前同行业个性化推荐的应用仅限于部分模块中使用；公司已实现全面机器化推荐
	基于推荐引擎的场景化运营策略服	主要针对用户不同场景下个性化运营服务	以版本迭代方式持续迭代中	加强产品运营中针对用户进行个性化服务		张世侠、张春溢、夏德庆等 9 人	行业内运营手段主要靠人工运营为主，公司在产品运营方面采用人工

	务						运营+机器推荐方式实现更准确且具有个性化的运营服务
	用户个性化搜索	根据用户浏览历史，提高用户搜索准确率，对单个用户提供个性化搜索结果	项目进行中	提取用户特征实时优化用户模型		赵艳民、瞿欢、李晓光等 12 人	在行业内常规的搜索引擎定义下添加了搜索结果个性化思路
	推荐引擎算法优化项目	引入用户阅读深度、书籍阅读留存率等因子优化推荐算法，多种推荐算法融合策略	以版本迭代方式持续迭代中	从订阅为目标的推荐，提升为以用户阅读深度以及阅读留存为目标的推荐	1,190.74	张世侠、杨庆、郑儒安等 13 人	使用当前业内最前沿的基于机器学习和深度学习 TensorFlow 神经网络算法进行开发，具有较高先进性
	QS 分词，提取关键词优化	根据搜索点击数据的统计，计算搜索词与被点击词的关系，提取关键词，优化 QS 分词服务	以版本迭代方式持续迭代中	提供更准确的分词器，满足用户关键词需求	1,065.90	赵艳民、李晓光、吕金夏等 13 人	在行业内通用的 Query 查询词分词解析的基础上，添加了搜索词与被点击项目的关系分析，更好的优化了 Query 分词服务
	搜索打分算法优化项目	根据用户点击数据的统计，优化搜索结果的排序，与个性化结合对搜索结果的排序进行优化	以版本迭代方式持续迭代中	提高用户搜索点击率		赵艳民、瞿欢、赵思海等 12 人	在行业的相关度打分类算法基础上添加了个性化调权相关性因子
数据分析平台	数据分析平台	APP 及 online 数据统计、付费充值、购买、结算等数据统计	第一版本已完成，后续版本迭代升级中	支持产品决策	960.20	秦亚兰、杨伟峰、张东东等 12 人	内部数据使用平台，无特别行业比较性
移动应用产品	宜搜小说项目	android 和 iOS 分别有对应的 APP，目前，android 平台 APP 迭代至 3.21.0 版本，iOS 平台 APP 迭代至 3.21.1 版本。项目将文字、音频等多种元素融合在一起，结合用户属性的大数据，进行智能化分析与个性化推荐，具	APP 产品已发布，并以版本迭代方式持续迭代中	成为互联网一体化智能阅读平台，为用户提供阅读服务	1,184.25	关胡良、王伟、张庆辉等 40 人	相比同行业，通过内容聚合以及全面机器推荐的技术方式，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给用户带来阅读上更好的体验

		备智能搜索和听书功能，并聚合了多种支付手段，为用户提供开放、快捷、灵活的智能阅读体验					
宜搜小说快读版项目		侧重免费版系列的阅读APP，目前，android 和 iOS 分别有对应的APP，均已在应用市场上线，并在不断迭代升级。项目同样将文字、音频等多种元素融合在一起，结合用户属性的大数据，进行智能化分析与个性化推荐，具备智能搜索和听书功能，并聚合了多种支付手段，为用户提供开放、快捷、灵活的智能阅读体验	APP 产品已发布；以版本迭代方式持续迭代中	成为互联网一体化智能阅读开放平台，为用户提供阅读服务	494.81	关胡良、王伟、张庆辉等 40 人	相比同行业，通过内容聚合以及全面机器推荐的技术方式，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给用户带来阅读上更好的体验，主要侧重免费模式
宜搜漫画项目		针对 android 平台的漫画项目，项目结合当下漫画的市场发展规模，集合了热门漫画书籍，将文字、图片等元素融合在一起，同时结合用户属性的大数据，进行智能化分析与个性化推荐，并具备智能搜索功能，聚合多种支付手段，为用户提供开放、快捷、灵活的智能漫画阅读体验	APP 产品已发布，并以版本迭代方式持续迭代中	建立移动互联网漫画领域的开放平台，为用户提供漫画阅读服务	546.51	关胡良、王伟、于永攀等 27 人	相比同行业，通过内容聚合以及全面机器推荐的技术方式，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给用户带来漫画阅读上更好的体验
基于移动广告检索的移动互联网广		通过使用 SDK 以及 API 方式聚合多家第三方广告以及自有广告，	以版本迭代方式持续迭代中	提供给阅读等项目以及应用	1,123.23	谢佩佩、蒋磊、张明等 11 人	业内同级别水平，同时添加了个性化推荐识别

	告平台 研发	并具备物料调 度配置平台以 及相关统计平 台等。目前， 广告平台项目 的主要产出是 SDK（包括 android 和 iOS 版本），以及 各个相关数据 平台					
支付 平台	支付平 台	聚合了微信、 支付宝等第三 方支付平台， 项目产出是 SDK 以及一 些接口，主要 针对 android 平台	版本迭代 升级阶段	提供给阅 读等项目 嵌入以及 应用	416.55	杨柳、章 梦潮、唐 律律等 16 人	业内通用技术

2、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研发费用	1,368.05	5,177.20	5,608.36	5,417.12
营业收入	10,509.41	41,040.79	40,045.62	37,157.72
占比	13.02%	12.61%	14.00%	14.58%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992.53	3,640.22	3,450.79	3,088.47
宽带成本及维护费用	153.06	419.92	537.13	604.03
折旧及摊销费	86.92	363.64	448.50	550.56
房租水电费	83.09	328.88	347.67	320.84
测试费	6.58	257.91	614.59	284.76
差旅费	24.94	71.27	130.08	97.59
游戏开发费	-	-	-	420.24
招待费	5.12	26.61	25.03	23.63
其他	15.80	68.75	54.57	26.99
合计	1,368.05	5,177.20	5,608.36	5,417.12

（四）核心技术人员及研发人员情况

1、公司研发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人数为 232 人，研发人员 119 人，占员工总人数比重 51.29%。其中，核心技术人员 4 名，分别为技术总监（负责后端

底层技术）张世侠、技术副总监赵艳民、数据分析经理秦亚兰、技术总监（负责前端产品开发）关胡良。核心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之“（四）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技术、产品等关键职能部门的核心岗位工作多年，具备丰富的软件开发、产品运营及数据分析经验，对公司技术创新、升级及产品开发、运营起到了关键作用。

2、对核心技术人员实施的约束激励措施

公司与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竞业禁止协议》、《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专利技术保密协议》，对任职期间和离职后的保密、竞业和知识产权归属等事项进行了严格约定。同时，为鼓励研发人员发明创造、提高员工技术创新的积极性、保障公司的职务创造成果及时申报专利和著作权，公司还制定了《研发激励制度》，根据专利和著作的申请情况奖励相应的研发人员。

3、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形，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之“（四）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五）技术创新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安排

1、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着眼于可持续性发展的思路，高度重视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和自身研发综合实力的提高。为保持公司技术和业务优势，充分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新性，不断提升公司竞争力，建立了一整套切实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

（1）完善研发流程控制制度

公司制定了《研发流程控制制度》，规定在研发过程中，为了更好的通过职能驱动体系运转，研发团队分为产品团队、技术开发团队、系统运维团队、测试质量控制团队等。各职能人员严格分工，要求每一步均按照研发流程进行，由产品团队和质量保证团队全程参与控制研发进度以及质量控制，确保每一个版本的

迭代发布均能达到预期效果。

（2）持续的研发投入作保障

经过多年积累和连续的研发投入，公司目前已经掌握了一批业内领先的核心技术。公司未来将持续提高研发投入力度，不断改善研发环境、提高研发人员待遇，提高研发人员的科研创新效率。

（3）行之有效的激励机制

公司鼓励研发人员大胆创新，对于取得的研发成果制定具体的量化指标进行奖励。同时，公司根据研发和技术人员的岗位及承担责任不同，采用不同的奖金分配组合形式，从而有效地激励技术人员保持持续创新的积极性。

2、技术储备情况及技术创新安排

公司的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安排主要为公司已取得的知识产权、核心技术以及在研项目，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及“七、发行人核心技术和研发情况”。

八、发行人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境外经营情况，无境外资产。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前，公司仅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运作，未建立完善的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相关的议事规则，也未建立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相关制度，公司治理有待完善。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后，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聘任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设置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等机构，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治理文件及内控制度。

公司自整体变为股份公司更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等机构和人员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独立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治理机制健全。

（二）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作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力。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17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决议内容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签署的决议与会议记录真实、有效。

（三）董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是公司常设机构及经营决策机构，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包含 4 名独立董事）。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20 次会议，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职权，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的情形。

（四）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监督机构，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 1 名职工代表监事、2 名股东代表监事）。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

自股份公司设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16 次会议，历次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和履行自己的义务，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行使职权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

2019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任安颖川、张泽平、周珊珊、周璇为公司独立董事，其中周珊珊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独立董事的提名与任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自独立董事制度设立以来，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积极参加会议，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筹备、文件保管以及信息披露等事宜。

2016年8月16日，公司创立大会审议同意聘任陈钧为董事会秘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筹备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历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与股东建立了的良好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设置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委员会成员	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周珊珊、安颖川、陈钧	周珊珊
战略委员会	汪溪、赵磊、陈钧	汪溪
提名委员会	安颖川、张泽平、赵磊	安颖川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璇、周珊珊、刘琼	周璇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较好地履行了其职责。

二、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三、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2005年初，公司实际控制人拟计划于境外进行融资，于2005年至2015年期间搭建了红筹架构并进行境外融资。2015年，结合国内外资本市场发展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与相关各方协商一致决定进入国内资本市场，并于2015年完成了红筹架构的解除。发行人红筹结构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红筹架构的股本形成和变化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四、内部控制情况

（一）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安永出具了《内部控制审核报告》（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 61243999_H03 号），认为：于 2019 年 3 月 31 日宜搜科技在内部控制评估报告中所述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财会[2008]7 号）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五、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规范运行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财务内控不规范的情况

1、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项

（1）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利用员工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项的情形，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	收取货款	-	7.00	18.72	116.52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0.02%	0.05%	0.31%
2	支付成本及费用	-	183.52	677.29	2,582.98
	占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总额的比例	-	0.52%	1.92%	7.68%

（2）报告期内发行人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项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主要包括代收 app store 款项、

广告客户款项，支付员工报销款、推广费、供应商等款项。

公司利用个人账户收取款项，主要系用个人账户使用便捷；此外部分广告客户规模小，出于支付方便的原因要求公司通过个人账户收取款项。公司利用个人账户支付员工报销款、推广费、供应商款项，主要原因系相关款项支付频繁、金额小，使用个人账户便捷。

（3）整改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货币资金使用，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对于公司货币资金及银行账户的使用制定了具体规定并严格执行。

报告期内，公司逐小规范收付款管理，降低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报告期内，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款的金额逐年降低。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项的情形。

2、第三方回款

（1）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集团指定财务公司代付及客户通过第三方支付平台代付均属于“客户所属集团通过集团财务公司或指定相关公司代客户统一对外付款”，不纳入第三方回款统计。除上述情形外，公司第三方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关联公司代付	-	252.11	182.51	95.06
自然人代付	-	-	332.07	508.38
其他	-	-	5.65	-
合计	-	252.11	520.23	603.44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0.61%	1.30%	1.62%

（2）报告期内发行人第三方回款的原因

①关联公司代付，主要是由于客户根据资金管理需求，并考虑资金结算便利性、交易习惯等因素，而由其母子公司或兄弟公司代其付款。

②自然人代付，主要是指公司的法人客户通过其员工等个人账户转账支付公司的销售款项。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对部分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客户为立即结清

款项而存在通过员工个人账户转账方式回款。

（3）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强管理，针对客户第三方回款建立了相关的内控制度：①要求销售部人员提示客户通过合同规定的结算方式付款；②建立客户第三方付款确认机制，在客户通过第三方付款时要求客户出具委托第三方付款的委托支付声明；③财务部与销售部分期核对第三方回款情形，核实回款的真实性、准确性；④内部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检查是否存在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较低，且比例逐年降低。第三方回款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不存在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情况，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或其他关联方与第三方回款的支付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之间亦未发生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纠纷。第三方回款情况未对发行人的业务经营、财务管理和收入真实性造成不利影响。

3、转贷

（1）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转贷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贷款银行	借款日期	借款金额	转入供应商日期	转回发行人日期	转回发行人金额	发行人归还贷款日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16.06.27	3,000.00	2016.06.28	2016.06.28	3,000.00	2017.06.27
	2017.06.28	3,000.00	2017.07.03	2017.07.03	3,000.00	2018.06.28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2016.08.31	2,000.00	2016.08.31	2016.08.31	2,000.00	2017.08.02
	2017.08.10	2,000.00	2017.08.10	2017.08.15	2,000.00	2017.12.08
	2016.09.02	2,000.00	2016.09.05	2016.09.06	2,000.00	2017.08.07
	2017.08.04	2,000.00	2017.08.07	2017.08.07	2,000.00	2017.12.08
	2017.06.08	2,000.00	2017.06.08	2017.06.26	2,000.00	2017.12.08

（2）报告期内内发行人发生转贷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为补充日常经营所需资金通过转贷获取银行款，该贷款均用于日常经营活动。

（3）整改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归还上述借款，且公司不存在逾期的情

形，未给相关贷款银行造成损失，公司将上述借款资金均用于日常经营活动，不存在将借款资金用于拆借、证券投资、股权投资、房地产投资或国家禁止生产、经营的领域和用途的情形。

根据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分别出具的《确认函》，对相关协议项下借款事项，不会与公司产生争议、诉讼或纠纷。此外，公司取得了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办公室出具的《企业无违法违规记录查询证明》，确认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其行政处罚情形。

针对上述转贷行为，发行人加强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的教育，停止通过转贷进行融资。自 2019 年 3 月 31 日后，公司不存在转贷的情形。

4、资金拆借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拆借情形，具体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3、偶发性关联交易”。

5、现金交易

（1）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业务中现金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现金销售金额	-	-	260.86	46.95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	0.65%	0.13%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金收款的金额分别为 46.95 万元、260.86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13%、0.65%、0.00% 和 0.00%，占比很低。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业务现金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现金采购金额	-	-	84.00	212.99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	0.33%	0.84%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金支付推广费、分成款等采购金额分别为 212.99 万

元、84.00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0.84%、0.33%、0.00% 和 0.00%，占比很低。

（2）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现金交易的原因

现金销售方面，部分客户交易金额较小，客户要求使用现金支付款项。现金采购方面，公司基于便捷性考虑，现金支付推广费、测试机等采购支出。

（3）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现金交易制定了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并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办理现金业务的不相容岗位已作分离。对于现金收款，由客户缴纳现金至出纳，出纳为其开具收据。对于现金付款，由出纳填写付款申请书，并由相应的人员审批。对于公司的现金，公司财务及时缴存银行或由专人保管于保险箱内，定期进行盘点。

报告期内，现金交易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公司不存在现金收入及现金采购的情况。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为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控股子公司受到行政处罚共计 4 项，具体如下：

序号	被处罚主体	处罚事由	行政处罚决定书	处罚时间	处罚部门
1	宜搜科技	因未按经营许可证使用规定申请股东变更，被罚款 20,000 元	粤通管罚决字 [2016]第 18 号	2016 年 7 月 7 日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
2	宜搜科技	因使用开票日期之前已验销、非开票单位领购、无发票收据信息的发票，被罚款 5,000 元	二稽处罚 [2016]52 号	2016 年 9 月 25 日	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第二稽查局
3	宜搜科技	因广告违法行为，被罚款 36,000 元	深市质福市监罚字 [2018]10462 号	2018 年 4 月 11 日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福田市场监督管理局
4	珠海掌媒	(1) 2017-04-01 至 2017-06-30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未按期进行申报，(2) 2017-04-01 至 2017-06-30 增值税（软件服务）未按期进行申报，(3) 2017-04-01 至 2017-06-30 文化事业建设费（广告业文化事业建设费）未按期进行申报，被处罚 200 元	珠高税简罚 [2019]150017	2019 年 3 月 13 日	国家税务总局珠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

2016 年 10 月 24 日，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出具《证明》（粤通法证[2016]第

113号），证明广东省通信管理局于2016年7月7日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粤通管罚决字[2016]第18号），上述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19年1月18日，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出具《税务违法记录证明》（深税违证[2019]3536号、深税违证[2019]3537号、深税违证[2019]3538号），证明暂未发现公司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有重大税务违法记录。2019年4月11日，公司收到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福田区税务局开具的《税务违法记录证明》（深税违证[2019]14422号），证明：暂未发现公司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期间有重大税务违法记录。

2019年5月5日，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复函》（深市监信证[2019]900011号），证明公司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受到处罚文号为“深市质福市监罚字[2018]10462号”的行政处罚，该违法违规行为不属于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情节严重的情形；该违法违规行为是按一般违法行为的裁量档次实施的处罚。

因此，针对公司受到的粤通管罚决字[2016]第18号、二稽处罚[2016]52号、深市质福市监罚字[2018]10462号行政处罚，公司已及时足额缴纳了相关罚款，相关主管机关出具了明确意见，上述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因此，珠海掌媒受到的珠高税简罚[2019]150017行政处罚，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规定的情形严重的违法行为对应的处罚，且珠海掌媒已及时足额缴纳了相关罚款，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除上述被处罚的行为外，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亦不存在被国家行政机关和行业主管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况。

六、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

（一）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资金占用的情形，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七、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备独立完整的服务系统，具体情况如下：

（一）资产完整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注册商标、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域名、经营性网站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运营系统及配套设施。公司资产产权清晰，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资产的权属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和财务负责人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制度和管理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未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履行独立纳税义务。

（四）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经理领导下的各个职能部门等机构，独立运行。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场所，独立办公，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体系、业务经营体系，合法取得了运营所需的业务资质，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八、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近 2 年变动的情况

（一）最近 2 年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变化情况

最近 2 年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均为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和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最近 2 年内发行人控制权变动情况

最近 2 年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为汪溪，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三）最近 2 年内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 2 年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九、权属纠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十、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宜搜科技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溪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未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相竞争的业务。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存在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人将书面通知发行人，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或其控制的下属企业。

4、若监管机构认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上述业务与发行人或其控制的下属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或发行人或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拟从事上述业务的，本人将采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转让、委托经营、委托管理、租赁、承包等方式）进行解决。

5、本人承诺不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发行人其他股东的权益。

6、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本人不再是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2）发行人的股票终止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但发行人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3）股票上市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下属企业”就本承诺函的任何一方而言，指由其（1）持有或控制 50%或以上已发行的股本或享有 50%或以上的投票权（如适用），或（2）有权享有 50%或以上的税后利润，或（3）有权控制董事会之组成或以其他形式控制的任何其他企业或实体（无论是否具有法人资格）。

7、如本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给发行人造成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十一、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汪溪直接控制公司 33.2712%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天津软银	直接持有公司 8.0859%股份
2	苏州琨玉	直接持有公司 7.3247%股份
3	中浩时代	直接持有公司 6.5377%股份
4	上海盛大	直接持有公司 6.1510%股份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易医康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溪持股 28.03%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2	中正鼎龙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溪之哥哥汪静持有 20.00%份额

	的企业
--	-----

4、公司控股或参股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深圳达华通	公司全资子公司
2	深圳宜游	公司全资子公司
3	深圳泰特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宜游之全资子公司
4	深圳创图	公司全资子公司
5	广州乐点	公司全资子公司
6	广州天时通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乐点之全资子公司
7	上海赢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乐点全资子公司
8	深圳新动力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赢告之全资子公司
9	北京宜搜	公司全资子公司
10	珠海掌媒	公司全资子公司
11	发现天下	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公司控制其 100.00%的股权，已注销
12	霍尔果斯宜搜	公司原全资子公司，已注销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周媛	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溪之配偶
2	汪静	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溪之哥哥，间接持有公司 0.5306%股份
3	吴显莉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磊之配偶，直接持有公司 0.7288%股份
4	张闽川	公司董事栾凌之配偶，间接持有公司 0.0091%股份
5	吴显强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磊之配偶吴显莉的堂哥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属于公司关联方。

6、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汪溪。

7、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及单位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外，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者担任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赤水市黔渝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刘琼持有 17% 股权，其关系密切家族成员持有 13% 股权的企业
2	深圳易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刘琼担任董事的企业
3	重庆太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潘政荣担任董事的企业
4	杭州牧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潘政荣担任董事的企业
5	西藏也生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潘政荣担任董事的企业
6	张家港华美生物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潘政荣担任董事的企业
7	张家港美景荣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潘政荣担任董事的企业
8	上海丛裕企业管理中心	公司董事潘政荣持有 100.00% 股权的企业
9	福建恒荣建材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潘政荣持有 49.00% 股权的企业
10	苏州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戈直接持有 99.95%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11	昆山琨玉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戈直接持有 60.00% 股权，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
12	上海沪崇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直接持有 99.00% 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3	北京琨玉前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戈直接持有 99.00% 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14	上海沪弘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直接持有 90.00% 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5	上海沪合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直接持有 90.00% 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6	上海沪庆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直接持有 90.00% 股权，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17	江苏琨玉嘉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的企业
18	苏州琨玉锦扬三期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19	苏州琨玉锦明五期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0	苏州琨玉锦弘三期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1	苏州琨玉锦程三期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2	苏州琨玉锦明四期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3	苏州琨玉金舵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4	苏州锦天前程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5	昆山琨玉鼎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6	昆山琨玉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7	苏州琨玉锦明三期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8	苏州琨玉锦明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29	苏州琨玉金舵分众生态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30	苏州琨玉金舵同赢二期投资企业（有限合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

	伙)	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31	苏州琨玉金舵新兴产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32	苏州琨玉金舵同赢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33	苏州琨玉锦天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34	苏州琨玉锦扬二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35	苏州琨玉锦扬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36	上海琨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37	苏州琨玉锦弘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38	苏州琨玉锦程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39	苏州琨玉锦天二期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40	昆山琨玉鼎成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41	昆山创新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的企业
42	云集将来传媒（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戈间接控制 15.00% 股权，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43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杨戈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44	北京立同新元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栾凌担任董事的企业
45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栾凌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46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张泽平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47	昆山协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张泽平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48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张泽平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49	鸿新博远	公司监事张静持有 15.5% 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50	深圳南山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彭琪芳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外，关联自然人其他间接控制、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也属于公司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

1、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1.90	208.42	156.24	162.69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	广州爱购	-	-	-	58.17

偶发性 关联交易	关联担保	汪溪、周媛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汪溪及其配偶周媛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关联方资金拆入	汪溪、良友科技、汪静、陈钧、吴显莉、吴显强	-	12.00	-	1,547.38
	关联方资金拆出	汪溪、良友科技、汪静、易医康、Easou Holdings	-	-	32.62	1,318.46

2、经常性关联交易

(1)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广州爱购	广告服务	-	-	-	58.17

2016年，公司向广州爱购提供广告服务，形成关联交易58.17万元。公司与广州爱购的关联交易占2016年度数字阅读广告收入比例为0.40%，占比较低，对公司经营影响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独立经营能力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向广州爱购提供广告服务与公司向其他无关第三方提供同类广告服务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计费类型	收入（万元）	点击量（次）	点击价值（元/次）
深圳市积汇天成科技有限公司	CPC	381.38	19,516,450	0.20
杭州索游科技有限公司	CPC	351.19	17,559,435	0.20
深圳市诺漫的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CPC	290.38	14,518,950	0.20
广州爱购网络科技	CPC	58.17	2,820,974	0.21

与其他无关联第三方相比，公司向广州爱购提供广告服务的定价水平无重大差异，定价公允。

(2)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报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薪酬总额	61.90	208.42	156.24	162.69

3、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存在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汪溪、周媛	400.00	2018.11.19	2021.11.18	否
汪溪	500.00	2018.10.25	2022.10.25	否
汪溪、周媛	51.12	2018.09.28	2021.09.28	否
汪溪	100.00	2018.08.21	2019.08.10	是
汪溪、周媛	700.00	2017.10.18	2018.10.18	是
汪溪、周媛	3,000.00	2017.06.28	2018.06.28	是
汪溪	1,500.00	2017.05.24	2018.05.24	是
汪溪	2,000.00	2017.08.10	2017.12.08	是
汪溪	2,000.00	2017.08.04	2017.12.08	是
汪溪	2,000.00	2017.06.08	2017.12.08	是
汪溪	2,000.00	2016.09.02	2017.08.07	是
汪溪	2,000.00	2016.08.26	2017.08.02	是
汪溪、周媛	3,000.00	2016.06.27	2017.06.27	是
汪溪	1,500.00	2015.07.28	2016.07.28	是
汪溪	1,500.00	2015.01.30	2016.01.30	是

（2）关联方资金拆入

201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拆入，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资金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汪静	1,320.21	2015.08.26	2016.01.06	无利息
汪溪	100.00	2014.02.18	2016.01.27	无利息
良友科技	46.13	2015.12.31	2016.01.27	无利息
良友科技	80.00	2013.06.14	2016.01.27	无利息
吴显莉	0.62	2016.01.28	2016.12.27	无利息
吴显强	0.42	2016.06.20	2016.12.27	无利息

2018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拆入，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资金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陈钧	12.00	2018.09.18	2018.12.12	无利息

（3）关联方资金拆出

201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拆出，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资金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良友科技	1,000.00	2016.08.03	2016.08.03	无利息
汪静	159.75	2016.01.06	2016.01.29	无利息
汪溪	100.00	2016.01.14	2016.05.09	无利息
易医康	53.07	2016.02.25	2016.12.20	无利息

汪静	5.05	2015.12.31	2016.09.06	无利息
Easou Holdings	0.59	2016.01.29	2016.02.24	无利息

2017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存在资金拆出，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拆借资金	起始日	到期日	备注
易医康	32.62	2017.01.05	2017.06.30	无利息

（三）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1）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宋安澜(Alan Anlan Song)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于2019年7月5日任期到期
2	陈友忠	报告期内曾担任公司董事，于2018年4月24日辞职

（2）关联法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Far Excel	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溪曾持有100.00%权益的企业；于2019年7月5日注销
2	Honor Fame Far East Limited	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溪曾持有100.00%权益的企业；于2019年3月18日注销
3	Top King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溪曾持有100.00%权益的企业；已注销
4	深圳市移动互联网促进会	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溪曾担任负责人的社会团体；于2018年10月29日注销
5	良友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溪曾间接持有100.00%股权的企业；于2018年4月3日注销
6	Happy Friends Limited	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溪曾持有100.00%权益的企业；于2017年9月8日转让予第三方
7	Easou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VIE架构原境外上市主体，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溪曾持有100.00%权益的企业；于2017年2月21日注销
8	北京华奥标迪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溪曾担任监事，并持有20.00%股权的企业；于2017年2月21日转让予第三方
9	广州赢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溪曾担任监事，并持有20.22%股权的企业；于2016年9月22日转让予第三方
10	广州爱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汪溪曾担任监事，并持有20.00%股权的企业；于2016年8月25日转让予第三方
11	深圳市游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磊曾担任监事，并持有70.00%股权的企业；于2018年11月7日注销
12	上海清思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磊曾间接控制75.00%股权的企业；于2018年10月17日注销
13	深圳微应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刘琼曾直接持有40%股权的企业；于2019年4月23日转让予第三方
14	深圳市速悠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监事刘玲曾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直接持有1.00%份额的企业；于2017年5月23日注销
15	常州欧特斯汽车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宋安澜（Alan Anlan Song）曾担任董事，并直接持有25%股权的企业；于2017年4月21日辞职
16	西安擎天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宋安澜（Alan Anlan Song）曾担任其董事，于2016年7月4日辞职

17	Sunshow Limited	公司原董事宋安澜（Alan Anlan Song）曾担任其董事，于 2016 年 6 月 1 日辞职
18	北京未来新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栾凌曾担任其董事，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辞职
19	Mega Grow International Co.Ltd（BVI）	公司原董事陈友忠曾持有 50.00% 股权的企业；陈友忠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从公司辞职
20	智基创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陈友忠担任创始管理合伙人的企业；陈友忠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从公司辞职

除上述已披露的关联方外，原董事宋安澜（Alan Anlan Song）、陈友忠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也属于公司关联方。

2、报告期内发行人与曾经的关联方交易情况

2016 年度，公司向广州爱购提供广告服务，关联交易金额 58.17 万元。2016 年 8 月 25 日汪溪将持有广州爱购的 20.00% 股权转让予第三方，广州爱购由关联方变为非关联方。报告期内，除上述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广州爱购未发生交易。目前，广州爱购已无实际经营。

除上述关联交易外，报告期内，公司未与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发生交易。

十二、发行人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股份公司设立以前，公司未建立关联交易制度。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为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市后适用）、《董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后适用）、《监事会议事规则》（上市后适用）、《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上市后适用）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等事项。

十三、发行人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基本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

2017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7 年 6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

2017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17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

2018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18年5月14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银行授信关联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

2019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年5月22日，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银行授信关联担保》议案。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

2019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9年9月8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对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确认。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审议和审核，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近三年一期（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当时经营业务的发展需要，价格公允，符合交易当时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交易当时公司的相关制度，且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除相关议案及文件资料披露的关联交易外，近三年一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我们同意《关于对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审议表决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十四、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的措施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采取了多项措施规范关联交易，主要措施如下：

1、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上市后适用），就关联方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定价、决策应遵循的原则以及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了具体规定，以保证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允性，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完善独立董事制度，强化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

3、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独立完整的经营系统，人员、财务、资产与股东严格分开；关联交易履行法定的批准程序，股东大会决策时关联股东进行回避。

4、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高、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已就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作出了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1、在不对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构成不利影响的前提下，本人/本企业及关联企业将采取措施规范并尽量减少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

2、不谋求发行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或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权利；

3、本人/本企业保证按照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非法侵占发行人利益；

4、本人/本企业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保证：

（1）督促发行人按照有关法律和发行人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有关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程序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程序；

（2）本人/本企业及关联企业将与发行人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发行人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公众股东利益的行为；

（3）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督促发行人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4）本人/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发行人的资金、利润，不通过影响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以下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投资者欲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请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之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0,576,899	165,547,770	96,348,633	67,754,82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076,500	-	-	-
应收账款	73,956,382	66,943,019	74,468,577	112,630,726
预付款项	6,415,335	4,430,755	3,148,893	1,558,608
其他应收款	1,346,956	1,221,167	1,541,615	1,831,320
其他流动资产	15,446,796	524,837	102,691	368,961
流动资产合计	242,818,868	238,667,548	175,610,409	184,144,442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9,691,033	16,315,389	22,838,304	31,130,609
无形资产	695,825	825,793	1,350,321	2,842,883
商誉	32,272,740	32,272,740	32,272,740	32,272,740
长期待摊费用	49,923,352	49,836,984	54,080,449	1,117,7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8,790	2,552,599	230,979	606,2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9,025	941,125	216,067	471,7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450,765	102,744,630	110,988,860	68,442,054
资产总计	348,269,633	341,412,178	286,599,269	252,586,4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99,849	10,180,521	46,250,000	70,000,000
应付账款	25,185,035	24,964,167	21,868,768	26,757,655
应付职工薪酬	10,489,463	10,827,198	10,293,556	7,689,347
应交税费	2,470,045	3,135,301	2,689,393	3,834,525
其他应付款	5,794,847	5,816,418	4,610,475	4,430,0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73,154	7,181,816	5,978,651	-
流动负债合计	60,312,393	62,105,421	91,690,843	112,711,5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842,799	831,800	7,903,615	721,799
预计负债	620,000	500,000	-	125,700
递延收益	71,677,696	75,688,976	92,947,539	111,159,9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950	21,900	65,700	248,5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151,445	77,042,676	100,916,854	112,256,033
负债合计	133,463,838	139,148,097	192,607,697	224,967,603
股东权益				
股本	80,000,000	80,000,000	20,218,978	20,000,000
资本公积	3,899,022	3,899,022	20,594,462	6,013,447
盈余公积	5,176,427	4,963,461	1,017,750	-
未分配利润	125,730,346	113,401,598	52,160,382	1,605,4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14,805,795	202,264,081	93,991,572	27,618,893
股东权益合计	214,805,795	202,264,081	93,991,572	27,618,89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48,269,633	341,412,178	286,599,269	252,586,49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105,094,076	410,407,867	400,456,168	371,577,162
减：营业成本	56,881,556	196,062,460	174,937,747	157,936,103
税金及附加	291,428	1,284,874	1,385,403	695,583
销售费用	18,225,319	87,891,253	98,275,743	101,394,175
管理费用	4,901,093	19,420,568	18,732,042	20,019,775
研发费用	13,680,504	51,771,992	56,083,570	54,171,167
财务费用	-196,371	-129,337	4,364,392	2,745,577
其中：利息费用	250,003	1,467,704	5,218,795	2,817,850
利息收入	469,503	1,635,243	899,366	119,008
资产减值损失	-	1,117,373	1,902,824	1,044,160
信用减值损失	178,636	-	-	-
加：其他收益	1,844,189	11,664,434	11,741,433	-
投资收益	251,991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6,500	-	-	-
资产处置收益	-	-383,230	-469,594	-1,090,024
营业利润	13,304,591	64,269,888	56,046,286	32,480,598
加：营业外收入	13,636	93,471	-	14,012,071
减：营业外支出	120,000	1,403,025	4,281,177	361,000
利润总额	13,198,227	62,960,334	51,765,109	46,131,669
减：所得税费用	656,513	-2,226,593	192,423	367,212
净利润	12,541,714	65,186,927	51,572,686	45,764,457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方合并前净亏损	-	-	-	-1,186,516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2,541,714	65,186,927	51,572,686	45,764,457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41,714	65,186,927	51,572,686	45,764,457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12,541,714	65,186,927	51,572,686	45,764,457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41,714	65,186,927	51,572,686	45,764,457
每股收益				
基本/稀释每股收益	0.16	0.82	0.67	0.59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846,599	431,583,576	450,714,430	386,628,275
收到税费的返还	-	-	2,303	39,72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140	6,341,258	4,426,848	20,881,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329,739	437,924,834	455,143,581	407,549,6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234,472	191,961,969	181,365,606	172,517,4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29,272	55,130,950	51,622,869	53,690,7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2,517	8,720,484	10,890,000	12,032,50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55,635	100,894,396	121,832,002	147,215,0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381,896	356,707,799	365,710,477	385,455,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7,843	81,217,035	89,433,104	22,093,9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4,616	-	-	-
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	-	2,279	86,5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616	-	2,279	86,5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	9,904,750	16,553,396	47,096,699	15,680,1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	-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330,058,5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04,750	16,553,396	47,096,699	345,738,7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90,134	-16,553,396	-47,094,420	-345,652,1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3,876,873	14,999,993	301,862,687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10,511,193	112,000,000	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4,388,066	126,999,993	371,862,6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0,672	46,580,672	135,750,000	66,2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908	1,416,739	4,994,871	3,841,2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55,157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580	49,852,568	140,744,871	70,091,2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580	4,535,498	-13,744,878	301,771,409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64,970,871	69,199,137	28,593,806	-21,786,848
加：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547,770	96,348,633	67,754,827	89,541,675
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576,899	165,547,770	96,348,633	67,754,827

（二）母公司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504,814	137,304,018	85,152,234	62,707,4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076,500	-	-	-
应收账款	43,167,146	48,381,253	61,425,319	84,657,893
预付款项	3,748,157	1,417,670	2,181,169	1,410,814
其他应收款	10,874,703	12,501,908	5,387,823	29,455,362
其他流动资产	15,329,343	424,837	102,691	368,961
流动资产合计	198,700,663	200,029,686	154,249,236	178,600,46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5,263,081	45,837,687	49,881,539	48,510,541
固定资产	19,118,360	15,727,024	22,139,660	28,688,851
无形资产	622,825	679,793	912,321	1,180,430
长期待摊费用	37,715,264	36,750,255	44,619,712	1,075,2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8,270	1,599,81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1,975	829,072	99,517	467,68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089,775	101,423,645	117,652,749	79,922,768
资产总计	303,790,438	301,453,331	271,901,985	258,523,2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99,849	6,180,521	46,250,000	70,000,000
应付账款	24,129,019	21,575,220	20,083,971	30,704,630
应付职工薪酬	4,370,181	4,440,279	4,031,254	3,274,042
应交税费	1,236,208	1,861,415	2,389,015	3,313,756
其他应付款	48,518,094	53,285,586	41,877,458	9,220,7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73,154	7,181,816	5,978,651	-
流动负债合计	91,226,505	94,524,837	120,610,349	116,513,1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842,799	831,800	7,903,615	721,799
预计负债	500,000	500,000	-	125,700
递延收益	71,568,679	68,073,910	88,407,924	111,159,941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911,478	69,405,710	96,311,539	112,007,440
负债合计	164,137,983	163,930,547	216,921,888	228,520,631
股东权益				

股本	80,000,000	80,000,000	20,218,978	20,000,000
资本公积	3,899,022	3,899,022	20,594,462	6,013,447
盈余公积	5,176,427	4,963,461	1,017,750	-
未分配利润	50,577,006	48,660,301	13,148,907	3,989,154
股东权益合计	139,652,455	137,522,784	54,980,097	30,002,60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03,790,438	301,453,331	271,901,985	258,523,232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58,623,835	191,540,670	272,783,211	282,170,096
减：营业成本	39,331,968	116,499,722	138,981,967	131,919,162
税金及附加	132,958	402,044	575,378	321,671
销售费用	12,094,973	35,992,692	85,332,137	90,030,809
管理费用	3,231,506	13,712,548	14,451,553	18,435,764
研发费用	3,453,258	16,787,687	26,117,770	24,921,914
财务费用	-258,615	-106,936	4,374,364	2,743,461
其中：利息费用	183,204	1,464,997	5,218,795	2,817,900
利息收入	469,503	1,587,514	872,326	99,216
资产减值损失	574,606	-23,245,837	121,793	63,774,666
信用减值损失	48,282	-	-	-
加：其他收益	1,844,189	11,664,434	11,707,064	-
投资收益	251,991	-3,588,310	20,998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6,500	-	-	-
资产处置收益	-	-372,995	-104,260	-1,016,509
营业利润/（亏损）	2,187,579	39,201,879	14,452,051	-50,993,860
加：营业外收入	13,636	58,437	-	13,781,746
减：营业外支出	-	1,403,025	4,274,548	360,700
利润/（亏损）总额	2,201,215	37,857,291	10,177,503	-37,572,814
减：所得税费用	71,544	-1,599,814	-	-
净利润/（亏损）	2,129,671	39,457,105	10,177,503	-37,572,814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2,129,671	39,457,105	10,177,503	-37,572,814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亏损）总额	2,129,671	39,457,105	10,177,503	-37,572,814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452,015	202,263,641	295,094,130	302,265,5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96,663	97,062,202	103,150,509	172,889,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848,678	299,325,843	398,244,639	475,155,3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186,153	103,513,734	135,853,472	144,129,5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80,612	19,917,898	21,889,188	25,595,5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0,975	2,638,870	2,284,444	9,025,4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51,646	111,632,507	160,009,593	268,981,8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399,386	237,703,009	320,036,697	447,732,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49,292	61,622,834	78,207,942	27,422,9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4,616	-	-	-
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	-	-	-	17,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455,54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616	1,455,542	-	17,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净额	9,889,680	10,543,580	37,018,264	14,952,48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1,000,000	5,000,000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338,558,5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889,680	11,543,580	42,018,264	353,511,0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75,064	-10,088,038	-42,018,264	-353,493,8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3,876,873	14,999,993	301,862,687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6,511,193	112,000,000	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0,388,066	126,999,993	371,862,6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0,672	46,580,672	135,750,000	66,25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760	1,335,248	4,994,871	3,513,46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55,158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3,432	49,771,078	140,744,871	69,763,4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432	616,988	-13,744,878	302,099,226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56,799,204	52,151,784	22,444,800	-23,971,630
加：期/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7,304,018	85,152,234	62,707,434	86,679,064
五、期/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504,814	137,304,018	85,152,234	62,707,434

二、审计意见类型

安永出具了“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 61243999_H0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和2019年3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关键审计事项、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的判断标准

（一）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安永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安永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安永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p>收入确认</p> <p>公司主要从事移动数字内容推荐业务和移动互联网营销业务，在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3个月期间，合并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分别为人民币371,577,162元、人民币400,456,168元、人民币410,407,867元及105,094,076元。</p> <p>收入是公司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以互联网为平台向客户提供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和移动互联网营销，交易较为零散频繁，财务数据和业务数据对信息系统存在较强的依赖性。此外，收入确认还涉及较多的判断和估计。数字阅读付费业务收入和游戏运营业务中消耗型道具游戏收入按虚拟货币的实际消耗量确认，在确认未使用虚拟货币有关的递延收益金额时，公司须对未使用虚拟货币的平均价值作出估计。另外，公司考虑是否承担与销售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相关的重大风险和报酬判断按总额或者净额列示公司收入。</p> <p>由于收入金额重大且涉及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对于安永的审计而言是重要的，因此安永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安永在审计过程中对收入确认执行了以下工作：</p> <p>（1）了解、评估管理层与销售与收款流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其报告期内的运行有效性实施测试；</p> <p>（2）利用内部IT专家对公司信息系统平台执行审计程序，评估系统平台的可靠性，及系统平台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p> <p>（3）获取重大客户及报告期重要新增客户的销售合同，检查业务内容、主要条款以及结算方式并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规定；</p> <p>（4）对主要的客户进行实地访谈，并对合作方式、合作金额以及款项支付进行了书面确认；</p> <p>（5）对各期营业收入进行多维度的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其合理性；</p> <p>（6）对于移动数字内容推荐业务中的数字阅读付费业务和游戏运营业务中的消耗型道具游戏，安永重新计算了虚拟货币的递延收益金额；</p> <p>（7）抽样测试收入回款的对账单和银行单据，核对付款单位，对交易金额及往来余额进行函证确认。</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商誉减值</p> <p>于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12月31日以及2019年03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均为人民币32,272,740元，分配至移动互联网营销业务资产组。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管理层须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商誉减值测试以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基础，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资产的公</p>	<p>安永在审计过程中对商誉减值执行了以下工作：</p> <p>（1）邀请内部评估专家协助安永评估管理层采用的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测试中使用关键参数，包括折现率以及永续增长率等；</p> <p>（2）复核现金流量预测所采用的未来年度销售收入以及经营业绩，并与其历史经营业绩进行比较，包括未来销售增长率、预计毛利率以</p>

<p>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由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测试结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所做的估计和采用的假设，例如对资产组预计未来可产生的现金流量和折现率的估计，该等估计受到管理层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环境判断的影响，采用不同的估计和假设会对评估的商誉之可收回价值有很大的影响。因此，该事项对于安永的审计而言是重要的，安永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及相关费用率等； (3) 复核管理层对商誉相关披露的充分性。</p>
<p>关键审计事项：</p>	<p>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p>
<p>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预期信用损失</p>	
<p>公司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12,630,726 元，人民币 74,468,577 元，人民币 66,943,019 元及人民币 73,956,382 元，其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61.16%，42.41%，28.05% 及 30.46%，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4.59%，25.98%，19.61% 及 21.24%。</p> <p>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公司使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和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坏账计提政策。2019 年 1 月 1 日，管理层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计量。管理层对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会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公司的历史违约率及其他具体因素（如客户类型、期末余额的账龄、历史回款及坏账核销情况等），并结合预期宏观经济环境等因素考虑前瞻性信息。管理层需要对应收账款不同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的划分、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等领域进行重大的判断和估计。</p> <p>由于管理层确定应收账款的减值金额涉及重大管理层会计估计，对于安永的审计而言是重要的，因此安永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安永在审计过程中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执行了以下工作：</p> <p>(1) 了解、评估管理层与信用审批、预期信用损失预提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并对其报告期内的运行有效性实施测试；</p> <p>(2) 评估管理层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更新金融工具会计政策；与管理层讨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类别的划分、预期信用损失率的估计，根据历史损失率评估其准确性，并结合当前经济状况来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所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合理性；</p> <p>(3) 与管理层讨论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政策，评价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充足性，包括评价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所使用的方法的恰当性；</p> <p>(4) 与管理层就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划分的标准的合理性，对该类款项的可回收性进行讨论；</p> <p>(5) 对报告期重大客户进行背景调查及信用资质复核；</p> <p>(6) 复核和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披露的充分性。</p>

（二）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报告期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并结合公司自身所处的行业和业务发展实际情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

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项目金额占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净利润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重较大或占所属报表明列项目金额的比重较大。

投资者若欲详细了解本公司报告期的财务会计信息，请参阅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分析应结合

公司的财务报表、报表附注及招股说明书揭示的其他相关信息一并阅读。

四、发行人服务特点、业务模式、行业竞争程度、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及其变化趋势情况，及对未来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的影响

（一）发行人服务特点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移动数字内容场景的高科技企业。通过十多年来在数据挖掘、推荐算法等领域的技术积累，公司搭建起以推荐技术为内核，以多种移动数字内容产品为表现形式的智能推荐引擎。目前，公司主要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阅读、音乐、漫画、游戏等移动数字内容领域，为用户智能推荐高度满足其个性化需求的数字内容。

作为数字内容智能推荐平台，公司侧重于数字内容的聚合和分发。公司是国内较早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移动互联网数字内容场景的企业之一。目前，公司的数字内容推荐平台已实现机器推荐替代人工专家推荐，做到推荐算法技术与用户需求特征及具体应用场景的紧密融合。

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开展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和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对财务的影响最主要的体现在毛利率方面。根据不同服务类型中流量资源使用的差异，不同服务的毛利率水平亦不相同，具体情况如下：

（1）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是公司的主要服务，对公司毛利贡献超过 90%，主要依靠智能推荐引擎和自有 APP、H5 页面、游戏产品的深度结合，利用的主要是公司自有流量资源，因此该服务毛利率较高。

（2）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是凭借对广告展现形式、目标人群、用户属性等多维度的投放技术算法优化，并结合多年的数字内容服务的广告客户和推广渠道积累，实现精准高效的效果营销。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是公司数字阅读广告服务的延伸，利用的主要是外部流量资源，流量采购成本较高，因此该服务毛利率相对较低。

（二）发行人业务模式

依托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深耕阅读、音乐、漫画、游戏等移动数字内容领域，通过 APP、H5 页面等方式将符合用户个性化需求的数字内容推荐给终端用户，并以“内容付费”或“免费+广告”的方式实现盈利。此外，基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亦为广告客户提供精准高效、个性化的移动营销解决方案，从而获得推广服务收益。

公司业务模式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的情况”之“（四）主要经营模式”。

（三）发行人行业竞争程度

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主要应用于阅读、音乐、漫画、游戏等移动数字内容领域，目前主要利润来源于移动数字阅读，主要产品为以“宜搜小说 APP”为核心的阅读系列 APP 和 H5 页面产品。公司的阅读系列产品具有较高的用户认可度，是国内主流的数字版权聚合和分发平台之一。其中，公司主打产品“宜搜小说 APP”累计注册用户超过 3,000 万，报告期内平均月活跃用户超过 1,600 万，累计充值用户超过 370 万。

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移动阅读已经逐渐成为国内消费者阅读的主流方式，移动阅读领域的市场格局初步显现。目前，公司的核心移动应用产品“宜搜小说 APP”主要的竞争对手包括“掌阅”、“QQ 阅读”、“书旗小说”、“咪咕阅读”等 APP。根据易观的综合阅读应用统计数据，自 2016 年 1 月起，“宜搜小说 APP”活跃度和渗透率在国内同类应用中稳居前五。公司产品良好的市场地位，有效的保证了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

公司所处行业的竞争状况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五）发行人面对的市场和竞争状况”。

（四）发行人外部市场环境

公司目前主要将推荐引擎应用于数字内容领域，其所处的移动数字内容行业具备良好的外部市场环境，其中多部委持续发布对数字内容产业的政策支持，为行业发展提供良好的发展基础。此外，手机用户对移动互联网依赖度提升及居民付费习惯的逐渐养成为数字内容行业的快速发展提供发展动力，良好的外部市场

环境为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奠定了进一步的发展空间。

公司所处外部市场环境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所处行业发展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

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1	深圳达华通	深圳市	2000.12.18	1,000.00	公司持股 100%
2	深圳宜游	深圳市	2005.06.13	1,000.00	公司持股 100%
3	深圳泰特	深圳市	2004.05.17	1,000.00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宜游持股 100%
4	深圳创图	深圳市	2005.04.07	1,000.00	公司持股 100%
5	广州乐点	广州市	2011.02.24	100.00	公司持股 100%
6	广州天时通	广州市	2004.12.21	1,000.00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乐点持股 100%
7	上海赢告	上海市	2014.04.02	100.00	公司持股 100%
8	深圳新动力	深圳市	2001.06.22	1,010.00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赢告持股 100%
9	北京宜搜	北京市	2011.07.08	1,000.00	公司持股 100%
10	霍尔果斯宜搜	霍尔果斯市	2017.11.30	100.00	公司持股 100%，于 2019 年 7 月注销
11	发现天下	深圳市	2005.06.13	500.00	公司持股 99%；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宜游持股 1%，于 2018 年 12 月注销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变更原因	变更时间	合并期间	持股比例
1	霍尔果斯宜搜	新设成立	2017.11.30	2017.11-2019.03	公司持股 100%
2	发现天下	注销	2018.12.05	2016.01-2018.12	公司持股 100%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收入确认和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商誉减值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减值。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 3 个月期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编制本财务报表，其中 2019 年的会计期间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公司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4、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

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工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

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②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和包含在其他流动资产中的金融资产等。公司将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

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关于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假设等披露参见附注八、2。

当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5）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衍生金融工具

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

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金融工具（适用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前）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核销：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②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贷款和应收款项。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以及公开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通过备抵项目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

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应收款项

（1）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如下：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将公司内部信用风险极低的关联方款项、押金及保证金、上市费用、员工暂借款等款项作为无风险组合，剔除无风险组合的部分划分为风险组合。对于风险组合，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并采用账龄分析法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时间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0	0
1 年以上期后已收回	0	0
1 年以上期后未收回	100	100

注：期后已收回指在年度财务报表批准日已经收回的应收账款。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时间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	1
1年至2年	15	15
2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确认标准：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计提方法：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2019年1月1日起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5、金融工具（自2019年1月1日起适用）”。

8、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为对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

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仍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按比例结转，处置后转换为金融工具的则全额结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9、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专用设备	5年	5%	19%
运输设备	5年	5%	19%

电子设备	3-5 年	5%	19%~31.7%
办公设备	3-5 年	5%	19%~31.7%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0、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版权	3-5 年
软件	5 年
客户关系	3.5 年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1、资产减值

公司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项目	摊销期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2-3年
预付版权使用费	合同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

13、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

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4、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移动数字内容推荐业务收入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业务收入包括：

①数字阅读付费收入

当手机终端用户进行充值时，所得款项按全额计列于递延收益。手机终端用户在客户端内实际使用虚拟货币（包括金币或书券）购买书籍时，一旦作出购买则不可取消。由于在购买时向用户提供书籍后公司并无进一步责任且确认收入的所有其他标准已达成，故来源于购买书籍的收入于用户购买时确认；购买VIP服务时在相应有效服务期间摊销确认为收入。

②数字阅读广告收入

在公司的网站或应用界面为客户的网站、产品及客户端应用等提供推广链接取得的收入；或将部分自身广告位对第三方广告平台进行开放，使第三方广告平台可将其拥有的广告资源投放到公司向其开放的网站或者应用界面的广告位中。按合同约定的有效点击或投放效果确认收入。通过公司和广告商或第三方平台的后台数据或经过公司广告商或第三方平台确认的结算单确认金额。

此外，公司的关键字搜索业务指将购买关键字的客户的网页或推广链接推送到公司自有的搜索引擎界面的第一位。关键字搜索业务合同服务条款的范围

从 3 到 10 年不等，终端客户须一次性预付全额款项买断该关键字，相关款项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随后按直线摊销法在约定的服务期内进行摊销确认收入。自 2013 年起，公司停止继续开拓关键字搜索业务。因此在报告期内，该业务收入均为以前期间确认的递延收益在本期摊销计入利润表的金额。

③游戏运营收入

公司游戏业务分为独家代理运营模式和联合运营模式。

对于独家代理运营模式，公司通过自主运营或第三方平台运营进行游戏推广、运营管控及服务器维护等服务。对于自主运营的游戏，公司可以获取最终玩家详细的充值信息，公司按最终玩家直接消费的金额确认收入。对于通过第三方平台运营的游戏，根据协议约定，用户使用第三方平台运营方账户登录，并且以第三方平台运营方的账户收取充值款，由于公司无法准确获取玩家直接购买虚拟货币支付的金额，公司按与第三方平台运营方分成的金额确认收入。

游戏独家代理运营模式中，公司主要通过游戏玩家在网络游戏中购买虚拟游戏道具取得游戏运营收入。游戏中的虚拟道具或升级功能需要使用虚拟货币购买的，该虚拟货币须由游戏玩家充值购买。一旦游戏玩家进行充值，所得款项即计列于递延收益。对于消耗型道具，在游戏玩家实际使用虚拟货币时，公司将相应的递延收益确认为收入；对于长期型道具，公司在预计的玩家生命周期内摊销确认收入。

④运营商增值收入

运营商或第三方服务提供商向终端客户提供电子书、数字音乐、彩铃、漫画书和道具收费的游戏等内容的增值服务。公司通过自有的搜索网页和应用程序向运营商或第三方服务提供商提供其向终端客户提供增值服务的渠道，或者向运营商或者第三方服务提供商提供外购的增值内容。

运营商或第三方服务提供商会根据合同约定每月向公司提供当月结算数据，双方核对无异议后，运营商或服务提供商将当月收到的增值服务收入乘以按合同约定的比例作为渠道费或内容提供费支付给公司，公司按从运营商或第三方服务提供商收到的款项确认收入。如果运营商平台或第三方服务提供商在结算期内未提供结算数据，在相关收入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公司根据业务系统数据、合

同分成比例、结算费率计算确认收入。

（2）移动互联网营销业务收入

公司将广告商的广告链接通过智能无线广告平台分发给下游媒体渠道进行投放，终端用户点击广告，公司按合同约定的有效点击或投放效果确认收入，通过公司和广告商的后台数据或经过双方确认的结算单确认金额。

公司将从广告商处收到的广告费按合同约定的比例分成给下游媒体渠道。公司按总额法确认收入，将支付给下游媒体渠道的分成或流量费确认为成本，主要考虑公司承担该营销业务的首要责任以及公司具有定价权。

（3）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5、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收益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收到直接拨付给企业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16、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股东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对于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1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1) 判断

在应用公司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①按总额法或者净额法确认收入

公司确认游戏运营收入和移动互联网营销业务收入时，需要判断其承担的角色是主要负责人还是代理人，在作出判断时管理层已考虑公司：A、是否承担为客户提供商品或劳务的主要责任；B、是否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或提供劳务的价格；C、是否承担客户的信用风险。

②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金额重大调整。

A、商誉减值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B、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项减值（适用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

公司根据信贷记录及当期市况评估能够收回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项，以确定减值准备的金额，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判断来估计可收回的金额。如有客观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结余，则计提坏账准备。当预期有别于原先估计时，有关差异将影响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并且影响当期的减值损失。公司于每年年末重新估计坏账准备。

C、金融工具减值（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D、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E、长期待摊费用 and 无形资产的受益期限以及固定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长期待摊费用 and 无形资产的受益期限以及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受益期限和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对同类资

产历史经验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摊销和折旧费用。

F、估计未使用虚拟货币的价值

公司在确认游戏运营业务中消耗型道具游戏收入以及数字阅读付费收入时，收入均按虚拟货币的实际消耗量确认。未使用虚拟货币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未使用虚拟货币有关的递延收益金额时，公司须对未使用虚拟货币的平均价值作出估计，原因是除了销售给用户的虚拟货币外，部分虚拟货币为出于促销目的免费赠送给用户。公司按已出售虚拟货币及免费赠送虚拟货币的加权平均销售价格来评估未使用虚拟货币的平均价值金额。

G、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18、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自2019年1月1日开始按照新修订的上述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根据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日执行新准则与现行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未分配利润或其他综合收益。

①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确定了三个主要的计量类别：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企业需考虑自身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进行上述分类。权益工具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

公司持有的某些结构性存款，其收益与汇率等变量挂钩。2019年1月1日之后，公司分析其整体合同现金流的特征，认为上述合同现金流量代表的不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因此将该等结构性存款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A、在首次执行日，金融资产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公司合并报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修订后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	66,943,019	摊余成本	66,943,019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	1,221,167	摊余成本	1,221,167

母公司报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修订后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	48,381,253	摊余成本	48,381,253
其他应收款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	12,501,908	摊余成本	12,501,908

B、在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公司合并报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	-	-
(1) 应收账款	-	-	-	-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66,943,019	-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66,943,019
(2) 其他应收款	-	-	-	-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221,167	-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1,221,167
合计	68,164,186	-	-	68,164,186

母公司报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 账面价值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	-	-
(1) 应收账款	-	-	-	-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48,381,253	-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48,381,253
(2) 其他应收款	-	-	-	-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12,501,908	-	-	-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	-	-	12,501,908
合计	60,883,161	-	-	60,883,161

C、在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调节表：

公司合并报表情况：

单位：元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准备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	1,274,744			-
其他应收款	-	-	-	-
小计	1,274,744	-	-	1,274,744

母公司报表情况：

单位：元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准备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	27,167,061			-
其他应收款	9,288,657	-	-	9,288,657
小计	36,455,718	-	-	36,455,718

②税费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要求，公司将利润表中“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发生的，列示于“税金及附加”项目，不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除原已计入“营业税金及附加”，仍列示于“管理费用”项目。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③政府补助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要求，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由在“营业外收入”中列报改为在“其他收益”中列报；按照该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起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④资产处置损益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原在“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改为在“资产处置收益”中列报；公司自2016年1月1日提前采用了该列报方式。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现金流量列报项目变更

根据财政部《关于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原作为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变更作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公司自2016年1月1日提前采用了该列报方式。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中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经营活动现金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相同金额方向相反的影响，但对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无影响。

⑥财务报表列报方式变更

根据《关于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在利润表中,增设“研发费用”项目列报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公司自2016年1月1日提前采用了该列报方式。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递延收益”项目中摊销期限只剩一年或不足一年的,或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部分,不得归类为流动负债,仍在该项目中填列,不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公司。公司自2016年1月1日提前采用了该列报方式。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合并及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2018年1月1日前,公司将应收款项分成三类进行减值测试,分别是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和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后又分为无风险组合和风险组合。其中,对于风险组合,公司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按照账龄分析进行减值测试时,为了更加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按目前公司业务的实际情况,2018年公司将该类减值测试的坏账计提比例根据重新评估的损失率进行了调整。变更前对于不同账龄的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为:一年以内的计提比例为0%;一年以上的计提比例是100%,对期后已收回的部分应收款项未计提坏账准备。变更后对于不同账龄的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为:一年以内的计提比例为1%;一至两年的计提比例是15%;两年以上的计提比例为100%。

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对2018年度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①合并报表

单位:元

项目	会计估计变更前年末余额	会计估计变更后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542,060	1,274,744

②母公司报表

单位:元

项目	会计估计变更前年末余额	会计估计变更后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8,651,535	27,167,061

19、会计差错更正

(1) 主要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及其影响

公司存在调整事项影响报告期内报表项目，存在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其主要事项及影响情况如下：

①因报告期外调整股份支付费用 227,550,383 元，对具体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类型	报表项目	2016 年期初		
		调整后	调整前	影响数
合并报表	未分配利润	-704,362,264	-476,811,881	-227,550,383
	资本公积	659,149,448	431,599,065	227,550,383
母公司报表	未分配利润	-272,503,420	-19,933,037	-252,570,383
	资本公积	307,783,970	80,233,587	227,550,383

②因报告期外调整母公司对子公司坏账 25,020,000 元，对具体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类型	报表项目	2016 年期初		
		调整后	调整前	影响数
母公司报表	股东权益合计	91,789,071	116,809,071	-25,020,000

③因研发费用中员工工资计提分类错误，调整原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费用到测试费，对具体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类型	报表项目	2018 年度		
		调整后	调整前	差异
合并报表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130,950	57,145,251	-2,014,3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894,396	98,880,095	2,014,301
母公司报表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917,898	21,932,199	-2,014,3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632,507	109,618,206	2,014,301
报表类型	报表项目	2017 年度		
		调整后	调整前	差异
合并报表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622,869	56,998,250	-5,375,3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832,002	116,456,621	5,375,381
母公司报表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89,188	27,264,569	-5,375,3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09,593	154,634,212	5,375,381
报表类型	报表项目	2016 年度		
		调整后	调整前	差异
合并报表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690,772	55,305,635	-1,614,8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215,033	145,600,170	1,614,863
母公司报表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95,542	27,210,405	-1,614,8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981,853	267,366,990	1,614,863

④因员工工资计提分类错误，调整原销售费用中部分员工工资到管理费用，对具体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类型	报表项目	2017 年度		
		调整后	调整前	差异
合并报表	销售费用	98,275,743	99,789,620	-1,513,877
	管理费用	18,732,042	17,218,165	1,513,877
母公司报表	销售费用	85,332,137	86,846,014	-1,513,877
	管理费用	14,451,553	12,937,676	1,513,877
报表类型	报表项目	2016 年度		
		调整后	调整前	差异
合并报表	销售费用	101,394,175	103,640,661	-2,246,486
	管理费用	20,019,775	17,773,289	2,246,486
母公司报表	销售费用	90,030,809	92,277,295	-2,246,486
	管理费用	18,435,764	16,189,278	2,246,486

（2）会计差错更正履行的程序

2019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上述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资产总额、资产净额、营业收入、净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等均未有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安永对公司报告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进行了专项说明，并出具了“安永华

明（2019）专字第 61243999_H04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说明》。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情况如下：

（一）非经常性损益的内容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38.32	-46.96	-49.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84.42	1,166.44	1,168.25	1,304.8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损益	-	-	-	-118.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41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10.64	-130.96	-422.22	1.0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合计	190.19	997.17	699.07	1,137.45
所得税影响数	-27.01	-149.48	-101.16	-189.26
非经常性损益	163.19	847.68	597.90	948.19

（二）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948.19 万元、597.90 万元、847.68 万元和 163.19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0.72%、11.59%、13.00% 和 13.01%。报告期内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3,628.26 万元、4,559.37 万元、5,671.01 万元和 1,090.9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公司取得各项政府补助收入影响，公司非经常性收益并不构成公司的主要盈利来源，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无重大影响。

七、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执行的法定税率

（一）主要税种和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费）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部分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	2%
文化事业建设费	应缴流转税	3%

2、企业所得税

序号	企业名称	税率
1	宜搜科技	15%
2	深圳达华通	25%
3	深圳宜游	25%、20%
4	深圳泰特	25%
5	深圳创图	25%、20%
6	广州乐点	25%、20%
7	广州天时通	25%、20%
8	上海赢告	25%、20%
9	深圳新动力	25%、20%
10	北京宜搜	15%
11	霍尔果斯宜搜	25%、20%
12	发现天下	25%

（二）主要税收优惠

公司 2016 年 11 月 15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证书编号：GR201644200662），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经主管税局减免备案通知书确认，公司于 2016 年至 2018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公司子公司北京宜搜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611002894），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北京宜搜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经主管税局减免备案通知书确认，北京宜搜于 2016 年至 2018 年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公司和北京宜搜的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将分别于 2019 年 11 月 16 日和 2019 年 12 月 22 日到期，公司将于 2019 年年内申请新一期的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2017 年第 24 号）公告：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由于公司和北京宜搜已在准备相应的申请材料，预计于 2019 年年内获得相应的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因此公司和北京宜搜在 2019 年第一季度仍可按 15% 税率进行预缴。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5〕99号）、《关于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7〕43号）、《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号）规定，深圳宜游、深圳创图、广州乐点、广州天时通、上海赢告、深圳新动力、霍尔果斯宜搜等适用上述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三）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子公司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变动影响，但整体适用的税收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因税收政策重大变化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况。

（四）税收优惠政策对发行人经营成果的影响

税收优惠政策对发行人经营成果的影响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九）主要税项分析”。

八、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9.03.31/ 2019年1-3月	2018.12.31/ 2018年度	2017.12.31/ 2017年度	2016.12.31/ 2016年度
流动比率（倍）	4.03	3.84	1.92	1.63
速动比率（倍）	4.03	3.84	1.92	1.63
资产负债率（合并）	38.32%	40.76%	67.20%	89.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03%	54.38%	79.78%	88.3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85	5.67	4.20	3.27
存货周转率（次）	-	-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898.17	8,460.25	7,197.66	6,220.17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54.17	6,518.69	5,157.27	4,576.4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090.99	5,671.01	4,559.37	3,628.2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02%	12.61%	14.00%	14.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07	1.02	4.42	1.1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81	0.86	1.41	-1.09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69	2.53	4.65	1.38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存货平均余额；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折旧 + 摊销；
- 7、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 = 净利润 - 少数股东损益；
- 8、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 -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9、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费用化研发支出 + 资本化研发支出) / 营业收入；
-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1、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2、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期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9年1-3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01%	0.16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3%	0.14	0.14
2018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97%	0.82	0.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51%	0.72	0.72
2017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8.40%	0.67	0.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15%	0.59	0.59
2016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4.72%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9.16%	0.47	0.47

注：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_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N_P 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九、分部信息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智能推荐引擎的移动互联网企业，主要提供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和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公司管理层从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方面考虑，认为公司内各子公司的业务具有较为明显的相似性，公司内部不存在独立承担不同于其他组成部分风险和报酬可区分的业务分部，因此把母子公司视为一个经营分部。

十、对发行人经营前景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化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一）财务指标

1、各类服务毛利率

报告期内，依托于推荐引擎技术，公司各类服务由于服务内容差异使得其毛利率差异较大。其中，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主要依靠智能推荐引擎和自有阅读平台的深度结合，主要利用的是公司自有技术和流量资源，对公司毛利贡献超过90%，是公司最主要的利润来源，该服务毛利率的变动将对公司整体毛利率和盈利能力产生较大影响。

公司各类服务的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是反映公司盈利能力最直接的财务指标之一。公司各类服务毛利率及其变动原因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如果未来公司的毛利率发生较大变动，将会对公司的综合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2、收入增长率及其构成

公司各服务自身的增长情况将直接影响单项服务的盈利能力，而由于公司各项服务的毛利率差异较大，各项服务的盈利情况不同，较高盈利能力的服务与较低盈利能力服务的收入结构变化，对公司综合盈利能力将产生直接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及其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分析”。

如果未来公司的营业收入发生较大变动，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二）非财务指标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约 80% 毛利来源于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中移动数字阅读服务，公司移动数字阅读服务主要通过自有流量平台“宜搜小说 APP”开展，“宜搜小说 APP”的累计注册用户数、新增注册用户数、月活跃用户数、充值消费数据等非财务指标，对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具有核心意义，能够较强的预示公司业绩情况。上述关键非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一）主要服务的销售情况”。

十一、经营成果分析

（一）经营概况分析

1、经营成果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0,509.41	41,040.79	40,045.62	37,157.72
营业成本	5,688.16	19,606.25	17,493.77	15,793.61
营业利润	1,330.46	6,426.99	5,604.63	3,248.06
利润总额	1,319.82	6,296.03	5,176.51	4,613.17
净利润	1,254.17	6,518.69	5,157.27	4,576.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4.17	6,518.69	5,157.27	4,576.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0.99	5,671.01	4,559.37	3,628.26

2、经营成果逻辑分析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移动互联网数字内容场景的高科技企业。通过十多年来在数据挖掘、推荐算法等领域的技术积累，公司搭建起以推荐技术为内核，以多种移动数字内容产品为表现形式的智能推荐引擎。随着互联网行业的不断变迁，公司不断探索以技术驱动流量的方式进行变现，寻找推荐引擎可行的商业模式和合适的变现渠道。因此公司历史发展中在移动互联网领域主要依托于推荐引擎技术的业务变现形态。

经过大量的市场调研，公司发现终端用户对精品数字内容需求不断提升，数

字内容市场迎来良好的发展机遇。2013 年以来，公司主要将智能推荐引擎应用于阅读、音乐、漫画、游戏等移动数字内容领域，为用户智能推荐高度满足其个性化需求的数字内容。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为公司贡献了 90% 以上的毛利。同时，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主推小说内容，搭建了自有数字阅读平台“宜搜小说 APP”等，获得大量用户流量和忠实用户。

最初公司数字阅读平台主要为用户推荐免费内容，通过在免费内容中嵌入广告的方式进行流量变现，以及利用运营商的数字内容和支付通道进行流量变现，为公司移动数字阅读收入和利润提供了良好的基础。随着用户对精品付费数字内容需求的上升，以及手机支付方式的普及，公司开始自主引入付费内容资源，并推荐给高付费意愿的用户使用。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快速增长。

（二）营业收入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呈稳步增长趋势，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10%。

（1）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服务类别划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服务类型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6,955.90	66.19%	31,170.02	75.95%	34,009.85	84.93%	29,641.10	79.77%
移动互联网营销	3,553.51	33.81%	9,870.76	24.05%	6,035.77	15.07%	7,516.62	20.23%
合计	10,509.41	100.00%	41,040.79	100.00%	40,045.62	100.00%	37,157.7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79.77%、84.93%、75.95% 和 66.19%，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是公司的主要业务。

（2）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划分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10,509.41	100.00%	8,503.91	20.72%	10,324.14	25.78%	8,793.52	23.67%
第二季度	-	-	10,070.14	24.54%	11,123.90	27.78%	8,907.14	23.97%
第三季度	-	-	10,810.79	26.34%	9,530.46	23.80%	9,038.92	24.33%
第四季度	-	-	11,655.95	28.40%	9,067.12	22.64%	10,418.14	28.04%
合计	10,509.41	100.00%	41,040.79	100.00%	40,045.62	100.00%	37,157.7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变化。

2、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服务类型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变动金额	增长率	变动金额	增长率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2,839.83	-8.35%	4,368.75	14.74%
移动互联网营销	3,835.00	63.54%	-1,480.85	-19.70%
合计	995.17	2.49%	2,887.90	7.7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稳步增长，其中：①2017 年度较上年度增加 2,887.90 万元，增幅 7.77%，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产品“宜搜小说 APP”月活跃用户数量上升使得数字阅读服务收入增加，同时游戏运营服务收入也有所增加，从而使得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整体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4,368.75 万元；②2018 年度较上年度增加 995.17 万元，主要系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收入增加所致。

(1)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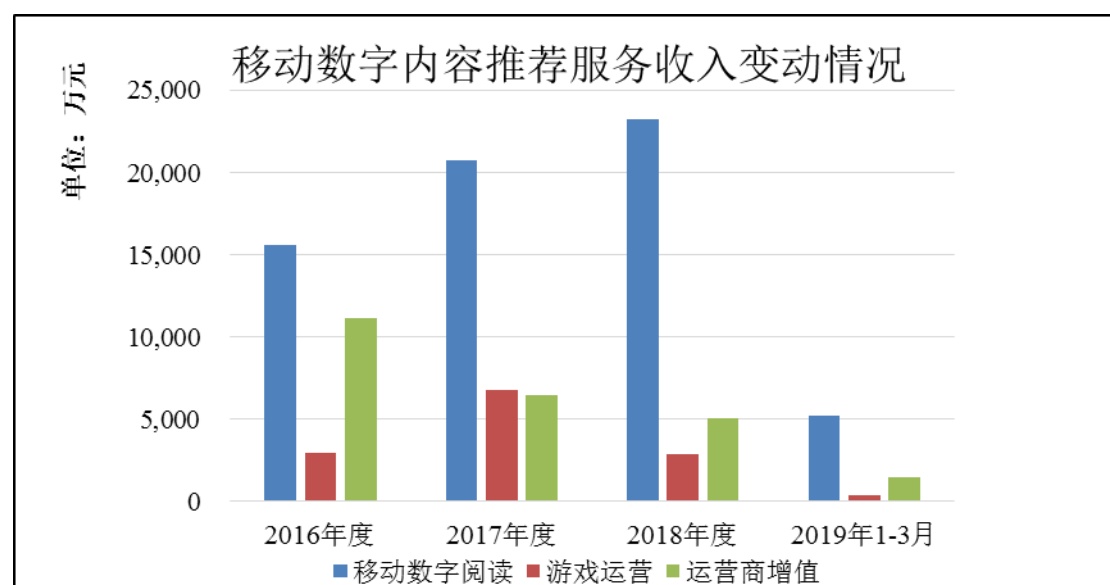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服务类型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数字阅读	5,117.83	73.58%	23,239.09	74.56%	20,781.20	61.10%	15,610.01	52.66%
其中：								
数字阅读付费	2,279.40	32.77%	12,131.59	38.92%	9,436.49	27.75%	1,057.86	3.57%
数字阅读广告	2,838.43	40.81%	11,107.50	35.64%	11,344.72	33.36%	14,552.15	49.09%
运营商增值	1,445.52	20.78%	5,020.60	16.11%	6,480.32	19.05%	11,113.32	37.49%
游戏运营	392.55	5.64%	2,910.33	9.34%	6,748.33	19.84%	2,917.77	9.84%
合计	6,955.90	100.00%	31,170.02	100.00%	34,009.85	100.00%	29,641.10	100.00%

2017 年度，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4,368.75 万元，增幅 14.74%，主要原因系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大幅增加和游戏运营服务收入增加所致；2018 年度，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2,839.83 万元，降幅 8.35%，主要原因是运营商增值服务和游戏运营服务收入有

所下降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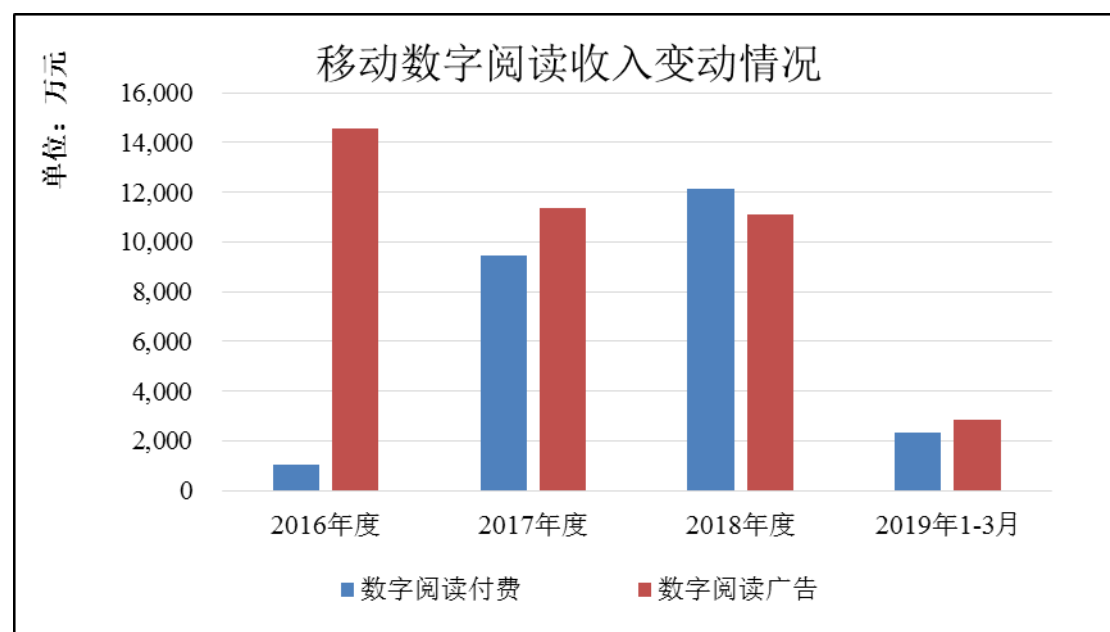
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各类服务收入变化趋势如下：



①移动数字阅读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阅读收入分别为 15,610.01 万元、20,781.20 万元、23,239.09 万元和 5,177.83 万元，占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66%、61.10%、74.56%和 73.58%，移动数字阅读收入金额及占比均呈现上升趋势。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公司移动数字阅读收入增加了 7,629.08 万元，增幅 48.87%。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阅读收入包括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和数字阅读广告服务收入，其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



公司数字阅读服务收入变动的主要原因是：随着数字阅读市场规模上升和用户付费意识的增强，A、公司在数字阅读领域转变以往与运营商合作的模式，采用与 CP 自主采购数字内容，并通过移动支付方式向用户收费；B、公司核心产品“宜搜小说 APP”月活跃用户数量稳步增长，从 2016 年 1 月的 1,507.36 万人，增长至 2019 年 3 月的 1,844.68 万人，增幅为 22.38%；C、公司核心产品“宜搜小说 APP”累计注册用户数量稳步增长，从 2016 年 1 月末的 617.43 万人，增长至 2019 年 3 月末的 3,205.26 万人，增幅为 519.13%；D、公司“宜搜小说 APP”人均充值金额由 2016 年度的 26.04 元/人，上升至 2018 年度的 75.40 元/人，增幅为 189.55%。

A、数字阅读付费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分别为 1,057.86 万元、9,436.49 万元、12,131.59 万元和 2,279.40 万元，逐年增长。2017 年度，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8,378.63 万元，增幅 792.04%；2018 年度，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2,695.11 万元，增幅 28.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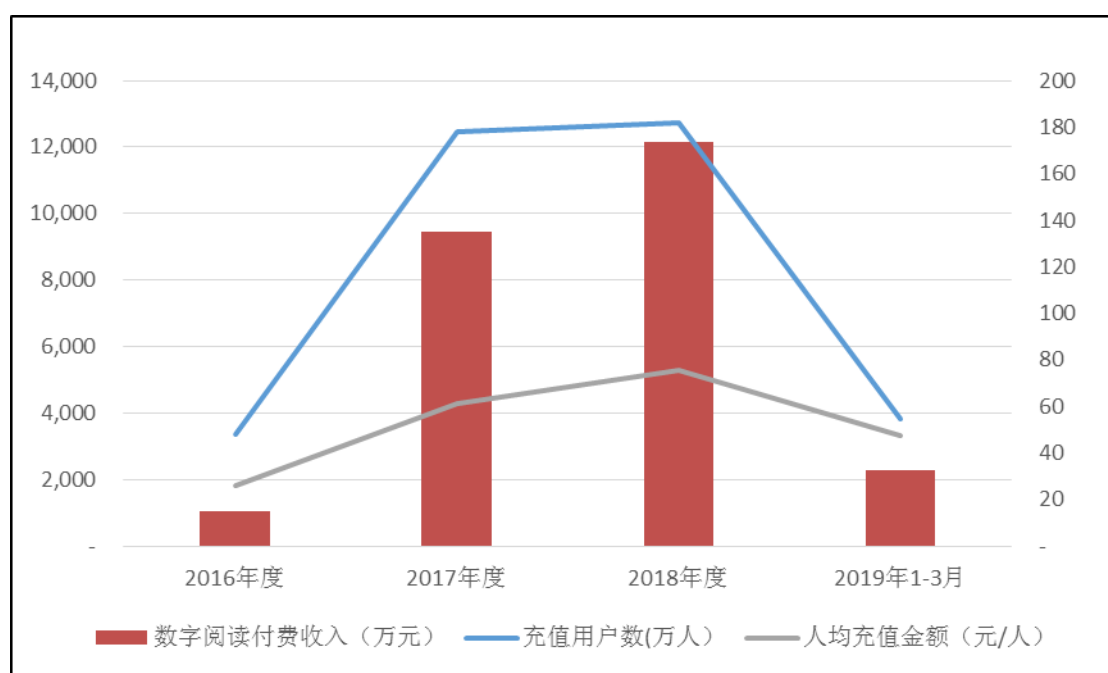
2017 年度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增长较快，主要原因系：

a、随着用户对精品数字内容认可度的逐渐提升，国家对于知识产权保护力度的不断增强，互联网行业中用户付费习惯逐渐养成。公司“宜搜小说 APP”适应市场变化，推荐算法系统识别到用户对于精品付费内容的强烈需求，于 2016

年开始与 CP 自主签订数字内容合同，并通过移动支付方式向用户收费，并取得良好的市场表现。公司服务变现方式由“免费+广告”转变为“免费+广告”和“付费”模式，用户可选择付费阅读而获得更好的阅读体验；

b、公司前期市场推广效果逐步体现，良好的用户基础，使得“宜搜小说 APP”付费用户数逐渐增长。2017 年度，公司充值用户数增长和人均充值金额分别增长 270.75%和 135.83%，使得公司 2017 年度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增长 792.04%。

公司“宜搜小说 APP”月均用户充值数、人均充值金额的趋势情况与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趋势基本相同。



B、数字阅读广告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阅读广告服务收入分别为 14,552.15 万元、11,344.72 万元、11,107.50 万元和 2,838.43 万元，略有下降，主要原因是：

一方面，公司“宜搜小说 APP”在 2016 年初根据市场情况推出了数字阅读付费服务。用户如选择了付费阅读则无需浏览插入的广告，初期当用户数量没有大幅变动的情况下，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的增长将对数字阅读广告服务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公司为了提升付费用户体验，主动减少了部分广告展示，对公司数字阅读广告收入产生一定影响。随着公司“宜搜小说 APP”平台用户月活数量的增加，公司数字阅读广告服务收入整体较为稳定。

②运营商增值

报告期内，公司运营商增值服务收入分别为 11,113.32 万元、6,480.32 万元、5,020.60 万元和 1,445.52 万元，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

A、移动互联网产业发展初期，阅读、音乐、漫画等数字内容收费渠道主要依靠运营商的话费支付，且运营商下属的各大数字内容基地提供了一体化内容平台，因此在 2G、3G 时代，运营商增值业务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随着移动支付行业的逐渐兴起，一方面，公司逐步开始与 CP 自主签订数字内容合同，并通过移动支付方式向用户收费，因此运营商增值服务收入快速下降；另一方面，运营商增值服务市场也受移动支付的冲击，所处行业规模逐渐受限，行业利润被进一步压缩；

B、移动支付的兴起虽然对运营商增值服务造成一定冲击，但“运营商数字内容+支付”的一体化平台对于公司推荐技术在各数字内容领域的应用提供了便捷。公司在维持目前和运营商合作的基础上，逐渐采用“自主签署数字内容+自主搭建支付通道”的方式，推出更多的数字内容产品，因此报告期内公司运营商增值服务逐渐下降。

③游戏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游戏运营服务收入分别为 2,917.77 万元、6,748.33 万元、2,910.33 万元和 392.55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85%、16.85%、7.09% 和 3.74%。除 2017 年度外，游戏运营服务收入占比较低。

2017 年度，公司游戏运营服务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3,830.55 万元，增幅 131.28%，主要原因是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运营的游戏帝王世纪从 2016 年 8 月上线，2016 年度游戏运营服务收入较低。2018 年度，公司游戏运营服务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3,838.00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帝王世纪”生命周期的影响，该游戏月活数量逐渐下降。

（2）移动互联网营销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收入分别为 7,516.62 万元、6,035.77 万元、9,870.76 万元和 3,553.51 万元。结合多年的数字阅读广告服务的广告客户和推广经验积累，公司拥有较为稳定的广告客户基础和推广经验。

报告期内，为满足公司广告主的广告需求，维护广告客户资源，公司 2017 年后逐步增加外部流量采购进行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导致该业务收入逐渐增加。

（三）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均为主营业务成本，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主营业务成本也相应增加。

1、主营业务成本按要素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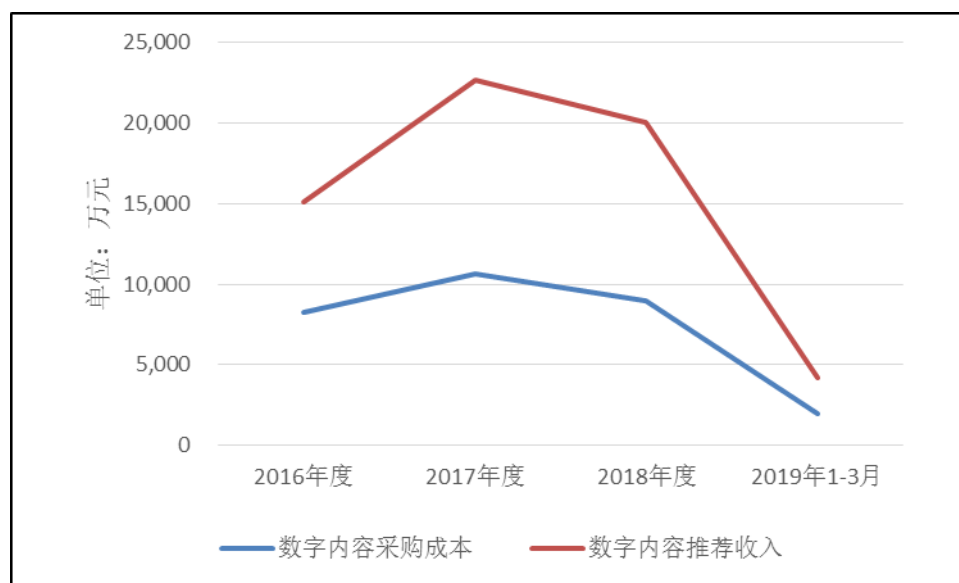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成本类别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版权内容	1,888.29	33.20%	8,980.47	45.80%	10,673.79	61.01%	8,273.91	52.39%
广告流量	3,505.01	61.62%	9,394.35	47.92%	5,039.58	28.81%	5,980.54	37.87%
其他	294.86	5.18%	1,231.42	6.28%	1,780.41	10.18%	1,539.16	9.75%
合计	5,688.16	100.00%	19,606.25	100.00%	17,493.77	100.00%	15,793.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版权内容采购成本和广告流量采购成本，两者合计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0.25%、89.82%、93.72% 和 94.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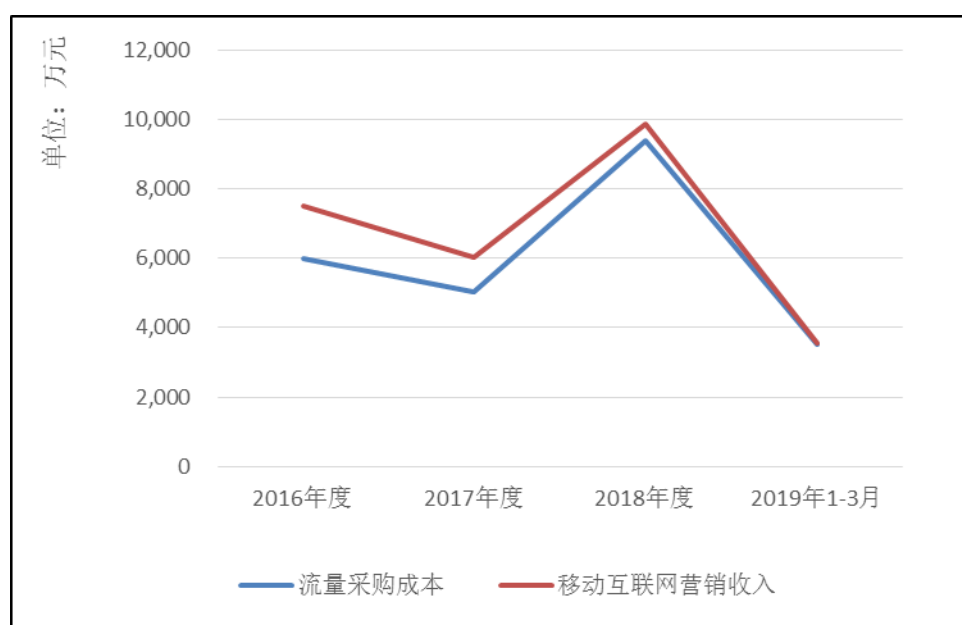
（1）版权内容采购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内容采购成本分别为 8,273.91 万元、10,673.79 万元、8,980.47 万元和 1,888.29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52.39%、61.01%、45.80% 和 33.20%。公司采购的数字内容版权主要包括数字阅读版权、运营商增值分成和游戏运营 CP 分成，与该成本直接相关的收入包括数字阅读付费服务、运营商增值服务和游戏运营服务，数字内容采购成本与其产生的收入呈正相关的关系。



(2) 广告流量采购成本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广告流量采购成本主要是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采购的外部流量费。报告期内，公司广告流量采购成本分别为 5,980.54 万元、5,039.58 万元、9,394.35 万元和 3,505.01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7.87%、28.81%、47.92%和 61.62%。公司流量采购成本与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3) 其他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其他成本分别为 1,539.16 万元、1,780.41 万元、1,231.42 万元和 294.86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75%、10.18%、

6.28%和 5.18%，主要包括工资薪金、服务器托管费、折旧费及其他等成本。2018 年度公司其他成本减少 548.98 万元，主要原因：①随着公司游戏运营服务收入下降，公司带宽、服务器的需求下降；②公司主要服务器于 2018 年度逐渐聚集于青岛地区，带宽、服务器单价有所下降，导致公司服务器托管成本减少。

2、主营业务成本按服务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和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其中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包括数字阅读服务、运营商增值服务和游戏运营服务。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服务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服务类别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2,180.39	38.33%	10,188.88	51.97%	12,397.23	70.87%	9,728.04	61.59%
移动数字阅读	1,272.19	22.37%	5,967.92	30.44%	5,502.97	31.46%	1,483.84	9.40%
运营商增值	762.19	13.40%	3,344.57	17.06%	5,047.68	28.85%	7,397.29	46.84%
游戏运营	146.02	2.57%	876.39	4.47%	1,846.58	10.56%	846.91	5.36%
移动互联网营销	3,507.76	61.67%	9,417.36	48.03%	5,096.54	29.13%	6,065.57	38.41%
合计	5,688.16	100.00%	19,606.25	100.00%	17,493.77	100.00%	15,793.61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中主要是移动数字阅读服务成本和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成本，两者合计成本占比分别为 47.80%、60.59%、78.47%和 84.03%，与上述业务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综合毛利率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0,509.41	41,040.79	40,045.62	37,157.72
营业成本	5,688.16	19,606.25	17,493.77	15,793.61
营业毛利	4,821.25	21,434.54	22,551.84	21,364.11
综合毛利率	45.88%	52.23%	56.32%	57.5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分别为 21,364.11 万元、22,551.84 万元、21,434.54 万元和 4,821.25 万元，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57.50%、56.32%、52.23%和 45.88%。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服务类别的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服务名称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4,775.51	99.05%	20,981.14	97.88%	21,612.62	95.84%	19,913.06	93.21%
移动互联网营销	45.74	0.95%	453.40	2.12%	939.22	4.16%	1,451.05	6.79%
合计	4,821.25	100.00%	21,434.54	100.00%	22,551.84	100.00%	21,364.1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毛利占比超过 90%，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

3、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因素分析

公司主要服务毛利率及其收入占比是影响主营业务毛利率的重要因素。

（1）主要服务毛利率变动影响

根据不同服务类型中流量资源使用的差异，不同服务的毛利率水平亦不相同。其中，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主要依靠智能推荐引擎和自有平台的深度结合，利用的主要是公司自有技术和流量资源，该业务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该服务主要受公司核心产品“宜搜小说 APP”用户数量、公司技术水平、行业成熟度、市场竞争力等因素影响。由于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外购流量成本较高，公司该服务毛利率较低。

公司各项服务毛利率的差异及其变动情况，导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波动，公司各类服务毛利率的具体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及毛利率分析”之“4、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2）收入构成占比影响

由于公司各服务的毛利率水平存在一定差异，较高毛利率水平的服务与较低毛利率水平服务的收入结构变化，将对综合毛利率产生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服务毛利率及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服务名称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毛利率	收入

		占比		占比		占比		占比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68.65%	66.19%	67.31%	75.95%	63.55%	84.93%	67.18%	79.77%
移动互联网营销	1.29%	33.81%	4.59%	24.05%	15.56%	15.07%	19.30%	20.23%
主营业务毛利率	45.88%	100.00%	52.23%	100.00%	56.32%	100.00%	57.5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毛利率较高，在 60%-70% 范围，较为稳定，其收入占比分别为 79.77%、84.93%、75.95% 和 66.19%，而公司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毛利率较低，且波动范围较大。报告期内，由于毛利率较低的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收入占比的提高及其毛利率下降等原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

4、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

公司服务的技术手段主要基于推荐算法的支撑，但由于互联网行业业务变现形态的差异，不同时期市场情况及经营策略存在一定差异，使得不同服务的定价方式、业务模式、受众群体等在不同时期存在一定区别，各类服务的价格、成本、毛利率均也有一定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服务类型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

服务名称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68.65%	1.34%	67.31%	3.76%	63.55%	-3.63%	67.18%
移动互联网营销	1.29%	-3.31%	4.59%	-10.97%	15.56%	-3.74%	19.30%
主营业务毛利率	45.88%	-6.35%	52.23%	-4.09%	56.32%	-1.18%	57.50%

(1)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67.18%、63.55%、67.31% 和 68.65%，整体较为稳定。公司凭借技术优势，在数字内容推荐领域取得较好的经营成果，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

2017 年度，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毛利率较上年度下降 3.6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随着付费数字内容市场规模的提升和用户付费意识的不断增强，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占比逐渐提升，但该部分的毛利率较数字阅读广告服务低，导致公司数字阅读毛利率下降，致使当年度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毛利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各项服务的毛利率及其变动情况如

下：

服务名称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移动数字阅读	75.14%	0.82%	74.32%	0.80%	73.52%	-16.97%	90.49%
数字阅读付费	51.26%	-3.97%	55.23%	6.67%	48.56%	12.68%	35.88%
数字阅读广告	94.32%	-0.85%	95.17%	0.89%	94.28%	-0.18%	94.46%
运营商增值	47.27%	13.89%	33.38%	11.28%	22.11%	-11.33%	33.44%
游戏运营	62.80%	-7.08%	69.89%	-2.75%	72.64%	1.66%	70.97%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毛利率	68.65%	1.34%	67.31%	3.76%	63.55%	-3.63%	67.18%

①移动数字阅读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阅读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90.49%、73.52%、74.32% 和 75.14%。除 2016 年度外，公司移动数字阅读服务毛利率较为稳定。2016 年度，公司移动数字阅读毛利率较高，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年初“宜搜小说 APP”推出付费阅读，数字内容付费市场逐渐起步，对精品付费数字内容的成本投入相对较少，主要依靠自有流量的广告变现。因采购精品数字内容成本较高，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毛利率低于数字阅读广告服务毛利率。2016 年度公司移动数字阅读广告服务收入占比较高，使得当年度公司移动数字阅读服务整体毛利率较高。

A、数字阅读付费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35.88%、48.56%、55.23% 和 51.26%，毛利率上升后保持稳定，具体分析如下：

a、2016 年度，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毛利率较低，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6 年年初推出付费阅读，前期用户充值优惠力度较大，用户充值赠送比例较高，且 CP 分成成本相对较高；

b、2017 年起，公司 CP 购买成本中买断模式成本占比上升。由于买断模式下 CP 成本固定，不按数字阅读服务收入的一定比例分成。随着数字阅读服务收入的快速增长，CP 成本并未同步增长，使得其毛利率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阅读服务成本中数字内容采购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分成模式成本	64.17%	75.68%	90.23%	100.00%
买断模式成本	35.83%	24.32%	9.77%	-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B、数字阅读广告

报告期内，公司数字阅读广告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94.46%、94.28%、95.17% 和 94.32%，毛利率较为稳定。

②运营商增值

报告期内，公司运营商增值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33.44%、22.11%、33.38% 和 47.27%，毛利率波动范围较大。2017 年度，公司运营商增值服务毛利率较上年度下降 11.3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公司当年增大了“音乐基地”服务的推广力度，为拓展业务渠道，公司给与下游渠道商一定优惠政策，使得毛利率下降。

不同时期的运营商增值服务因与不同运营商合作的业务类别、内容形态、渠道方式、计费模式、分成比例等的不同，合作模式有所差异，毛利率差异较大。同行业公司运营商增值服务的毛利率水平波动较大，公司运营商增值服务波动范围较大具有合理性。

③游戏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游戏运营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70.97%、72.64%、69.89% 和 62.80%。除 2019 年 1-3 月外，公司游戏运营服务毛利率较为稳定。2019 年 1-3 月，公司游戏运营服务毛利率较上年度下降 7.08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受公司独家代理的游戏“帝王世纪”生命周期的影响，公司第三方联合运营游戏有所增加，而该类游戏毛利率较低，使得游戏运营服务毛利率有所下降。

(2) 移动互联网营销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毛利率分别为 19.30%、15.56%、4.59% 和 1.29%，毛利率逐期下降。

基于智能推荐引擎，公司推出了自有智能广告投放平台“易推”（Win Ads），专业从事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易推”综合广告内容、广告主需求、广告主出价等特征，结合合作媒体广告位以及用户行为特征等，通过机器学习建立多个推荐算法模型，最终将不同类型的广告呈现给匹配的用户，实现精准投放和个性化营销。基于公司在广告分发领域的精准投放算法、媒体资源以及经验积累，公司积累了丰富的广告客户资源。

根据广告主的广告需求及公司自有平台广告承载量，广告投放平台智能分析

适合投放的媒体，最终将不同类型的广告匹配合适的媒体，根据投放需求采购合适的外部流量资源。报告期内公司从大平台流量采购流量逐渐增加，而大平台流量采购成本高于中长尾渠道，毛利率相对较低。报告期内，公司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采购的外部流量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中长尾流量成本占比	9.87%	50.07%	90.64%	100.00%
大平台流量成本占比	90.13%	49.93%	9.36%	-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5、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智能推荐引擎技术的互联网企业，将推荐引擎技术应用于移动互联网数字内容场景。公司目前毛利主要来源于数字内容推荐服务，该服务的开展依赖于智能推荐引擎技术在移动数字内容场景的应用。

因此，公司结合业务开展的技术基础和应用场景两方面选取同行业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①技术基础方面：公司主要依靠推荐引擎技术在数字内容场景的变现，侧重技术创新以提升产品体验，为用户提供更加精准、个性化的数字内容服务，因此选择以技术推送服务为核心业务的每日互动作为公司的同行业公司。同为推荐类技术企业，每日互动应用场景侧重于消息和广告推送，公司应用场景侧重数字内容推荐。

②应用场景方面：公司目前毛利主要来源于移动数字阅读服务，其对公司毛利贡献超过 90%，系公司将推荐引擎在数字内容场景的应用。公司目前主要应用场景系数字内容领域，其所处垂直细分行业属于“移动数字阅读行业”，因此选取掌阅科技和阅文集团等数字内容公司作为同行业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与同行业公司可比服务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可比业务/可比服务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每日互动	移动应用开发者服务、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数据服务及其他	-	83.25%	81.69%	67.28%
掌阅科技	数字阅读	-	27.21%	30.21%	32.99%
阅文集团	在线阅读	-	50.77%	50.68%	41.26%
	行业平均	-	53.74%	54.19%	47.18%

公司	移动数字内容推荐	68.65%	67.31%	63.55%	67.18%
----	----------	--------	--------	--------	--------

注：①同行业公司未披露 2019 年一季度可比业务毛利率情况；②阅文集团在线阅读业务未披露成本情况，选择阅文集团整体毛利率进行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毛利率水平高于同行业公司的平均值，在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水平范围内，低于每日互动但高于掌阅科技和阅文集团，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主要依靠推荐引擎技术和利用自有平台运营

通常技术服务类公司毛利率较高，以技术推送服务为核心业务的同行业公司每日互动毛利率即高于其他公司；数字内容公司（掌阅科技和阅文集团）毛利率相对较低。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智能推荐引擎的移动互联网数字内容推荐平台，业务变现主要利用自有技术和流量资源，依靠智能推荐引擎和自有阅读平台的深度结合。公司毛利率介于技术推送服务公司与数字内容服务公司之间，在行业水平范围内。

（2）各公司业务运营模式存在一定差异

①公司和同行业公司每日互动均以技术开展推送服务；但公司侧重于数字内容领域推荐，每日互动侧重于消息领域推送。每日互动无内容分成成本，主要成本为运营成本，因此每日互动毛利率较高。

②数字内容公司中，A、掌阅科技主要通过手机渠道商预装的方式推广，手机厂商后期对收入进行分成，其渠道成本相对较高；B、阅文集团在原创数字内容数量具有一定竞争优势，对版权投入较高，其内容制作成本相对较高；C、公司主要依靠推荐引擎技术在数字内容领域的变现，侧重技术创新以提升产品体验，业务模式侧重于利用智能推荐技术手段进行数字内容推荐，与同行业数字内容公司经营模式存在一定差别。

（五）期间费用分析

1、期间费用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费用	1,822.53	49.78%	8,789.13	55.29%	9,827.57	55.38%	10,139.42	56.86%
管理费用	490.11	13.39%	1,942.06	12.22%	1,873.20	10.56%	2,001.98	11.23%
研发费用	1,368.05	37.37%	5,177.20	32.57%	5,608.36	31.60%	5,417.12	30.38%
财务费用	-19.64	-0.54%	-12.93	-0.08%	436.44	2.46%	274.56	1.54%
合计	3,661.05	100.00%	15,895.45	100.00%	17,745.57	100.00%	17,833.07	100.0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84%		38.73%		44.31%		47.99%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分别为 17,833.07 万元、17,745.57 万元、15,895.45 万元和 3,661.05 万元，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47.99%、44.31%、38.73% 和 34.84%，期间费用金额较为稳定，期间费用率逐期下降。

2、销售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市场推广费	1,540.04	84.50%	7,836.55	89.16%	8,727.42	88.81%	9,084.27	89.59%
职工薪酬	183.13	10.05%	542.35	6.17%	599.68	6.10%	529.91	5.23%
差旅费	40.54	2.22%	142.90	1.63%	196.25	2.00%	196.54	1.94%
房租水电费	30.59	1.68%	129.52	1.47%	132.19	1.35%	128.37	1.27%
业务招待费	13.31	0.73%	60.88	0.69%	74.57	0.76%	81.02	0.80%
其他	14.93	0.82%	76.92	0.88%	97.47	0.99%	119.32	1.18%
合计	1,822.53	100.00%	8,789.13	100.00%	9,827.57	100.00%	10,139.42	100.0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34%		21.42%		24.54%		27.29%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0,139.42 万元、9,827.57 万元、8,789.13 万元和 1,822.5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27.29%、24.54%、21.42% 和 17.34%，呈现下降趋势。2018 年度销售费用下降 1,038.44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游戏业务的下降，公司逐渐减少了游戏业务的推广。

(2)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公司销售费用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每日互动	8.76%	14.00%	12.39%	17.58%
掌阅科技	17.00%	15.11%	15.05%	18.73%

阅文集团	-	25.67%	23.57%	28.71%
行业平均值	12.88%	18.26%	17.00%	21.67%
公司	17.34%	21.42%	24.54%	27.29%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较每日互动、掌阅科技高，低于阅文集团，主要原因系公司市场推广费占比较高。同行业公司中，每日互动无 APP 产品形态，因此无需投入大量市场推广费进行产品市场推广；掌阅科技的 APP 市场推广模式主要通过手机厂商进行预装，而预装产生的部分分成进入主营业务成本，因此市场推广费占比较低。

3、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58.28	52.70%	898.02	46.24%	879.92	46.97%	877.01	43.81%
差旅费	37.64	7.68%	134.20	6.91%	139.84	7.47%	120.29	6.01%
招待费	22.76	4.64%	73.73	3.80%	100.28	5.35%	103.65	5.18%
行政办公费	27.28	5.57%	117.78	6.06%	121.68	6.50%	158.31	7.91%
专业服务	79.18	16.16%	429.62	22.12%	380.70	20.32%	368.11	18.39%
房租水电费	16.32	3.33%	77.40	3.99%	77.03	4.11%	81.45	4.07%
折旧及摊销费	7.50	1.53%	68.11	3.51%	127.03	6.78%	130.98	6.54%
上市费用	40.84	8.33%	79.79	4.11%	-	0.00%	-	0.00%
其他	0.31	0.06%	63.41	3.27%	46.71	2.49%	162.18	8.10%
合计	490.11	100.00%	1,942.06	100.00%	1,873.20	100.00%	2,001.98	100.0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66%		4.73%		4.68%		5.39%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2,001.98 万元、1,873.20 万元、1,942.06 万元和 490.1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5.39%、4.68%、4.73%和 4.66%，较为稳定。

(2)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管理费用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每日互动	6.75%	6.93%	9.11%	11.96%
掌阅科技	3.68%	3.98%	3.83%	3.61%
阅文集团	-	7.60%	10.18%	9.16%
行业平均值	5.22%	6.17%	7.71%	8.24%
公司	4.66%	4.73%	4.68%	5.39%

注：同行业公司管理费用按照定期报告中剔除研发费用后的管理费用列示。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低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在同行业公司水平范围内。

4、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研发费用	1,368.05	5,177.20	5,608.36	5,417.12
营业收入	10,509.41	41,040.79	40,045.62	37,157.72
占比	13.02%	12.61%	14.00%	14.58%

注：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全部予以费用化，不存在资本化的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5,417.12 万元、5,608.36 万元和 5,177.20 万元和 1,368.0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58%、14.00% 和 12.61% 和 13.02%，占比较高。

(2) 研发费用按项目归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对应的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研究开发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合计	实施进度
1	基于 LBS 本地化服务的移动互联网创新应用	1,300.00	-	-	-	363.30	363.30	完结
2	基于 IPv6 的阅读平台数据中心	1,000.00	-	-	-	209.03	209.03	完结
3	移动互联网游戏用户服务平台	2,910.00	68.42	289.78	390.50	1,116.13	1,864.84	完结
4	移动互联网智能广告平台	600.00	-	-	-	137.64	137.64	完结
5	深圳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提升	1,000.00	-	-	109.59	392.48	502.07	完结
6	个性化搜索项目	1,000.00	-	-	509.71	502.87	1,012.59	未完结
7	移动互联网视频智能聚合推荐平台	400.00	-	46.18	265.94	78.28	390.40	完结
8	阅读一体化智	1,000.00	69.47	365.71	487.55	-	922.74	未完

	能平台							结
9	宜搜小说快读版 APP 软件项目	350.00	-	235.44	259.36	-	494.81	未完结
10	宜搜在线听音乐	450.00	-	235.44	185.08	-	420.53	完结
11	宜搜漫画 APP 软件项目	650.00	83.92	258.99	203.59	-	546.51	未完结
12	付费统计平台项目	500.00	52.98	247.22	116.35	-	416.55	未完结
13	基于搜索打分算法优化、关键词优化、搜索提示的垂直搜索系统研发	1,500.00	-	-	-	1,065.90	1,065.90	未完结
14	基于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提升的分布式实时转化系统研发	900.00	-	-	322.62	310.89	633.51	完结
15	基于移动广告检索的移动互联网盟平台研发	1,000.00	-	-	457.04	666.19	1,123.23	未完结
16	宜搜私有云平台	900.00	-	-	564.58	177.65	742.23	完结
17	宜搜小说个性化推荐引擎	1,500.00	-	512.13	672.12	-	1,184.25	未完结
18	基于宜搜小说个性化推荐引擎、宜搜小说推荐引擎算法优化、宜搜漫画个性化推荐引擎的小说推荐系统平台研发	1,500.00	294.51	896.23	-	-	1,190.74	未完结
19	基于用户行为数据分析的游戏大数据平台系统	1,000.00	-	288.07	672.12	-	960.20	未完结
20	轻量级分布式服务注册中心系统	2,500.00	625.84	1,504.38	-	-	2,130.22	未完结
合计		21,960.00	1,195.14	4,879.57	5,216.15	5,020.36	16,311.29	-

注：上述研发项目主要为公司已立项项目在报告期内的研发投入，不包括部分日常系统升级改造等支出。

（3）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研发费用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每日互动	16.51%	14.54%	14.16%	19.05%

掌阅科技	6.76%	6.11%	4.80%	4.81%
阅文集团	-	6.82%	7.16%	7.31%
行业平均值	11.64%	9.16%	8.71%	10.39%
公司	13.02%	12.61%	14.00%	14.58%

公司研发费用率高于同行业公司平均值，高于掌阅科技、阅文集团数字内容公司，主要原因是相较于数字内容公司，公司专注于智能推荐引擎技术应用的移动互联网企业，研发投入较高。

公司作为技术型移动互联网数字内容推荐平台，多年来一直注重推进引擎技术的研发投入。公司搭建起一套完整的智能推荐引擎架构，是公司开展业务经营的核心支撑。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公司共有 119 名员工从事底层技术研发及移动应用产品开发相关工作，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51.29%，公司亦正在开展多项在研项目，持续进行底层技术和移动应用产品的迭代升级。持续的研发投入为公司技术创新、迭代、升级提供了有力支撑。

5、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费用	25.00	146.77	521.88	281.79
减：利息收入	46.95	163.52	89.94	11.90
手续费支出	2.31	3.82	4.50	4.67
合计	-19.64	-12.93	436.44	274.56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19%	-0.03%	1.09%	0.74%

注：报告期内，上述利息费用中已抵减了政府贷款贴息补助 77.00 万元、0 万元、50.70 万元和 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274.56 万元、436.44 万元、-12.93 万元和 -19.6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74%、1.09%、-0.03%和-0.19%。

2017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增加 161.88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7 年度新增银行借款 11,20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200.00 万元，利息支出增加 240.09 万元。

2018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减少 449.3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方面随着公司股权融资使得现金能力增强，公司减少短期借款；另一方面，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利息收入增加 73.59 万元。

（六）经营成果其他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7	45.54%	57.01	44.37%	43.27	31.23%	38.45	55.28%
教育费附加	9.48	32.53%	40.40	31.44%	32.72	23.62%	27.45	39.46%
文化建设费	6.22	21.35%	18.36	14.29%	6.14	4.43%	2.80	4.02%
印花税	0.17	0.58%	12.72	9.90%	56.41	40.72%	0.86	1.24%
合计	29.14	100.00%	128.49	100.00%	138.54	100.00%	69.56	100.00%

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规定，公司2016年5月起将印花税、文化建设费从“管理费用”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使得2017年度税金及附加金额较上年度增加。

2、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04.42万元、190.28万元、111.74万元和0万元，均为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2019年1-3月公司采用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因应收账款减值损失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7.86万元。

3、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包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代扣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84.42	1,166.44	1,168.24	-
代扣代缴税款手续费返还	-	-	5.90	-
合计	184.42	1,166.44	1,174.14	-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将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并自2017年1月1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

《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第二章第十一条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第三章列报规定：“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

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因此，公司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间发生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列入其他收益，以前年度不进行追溯调整。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中政府补助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七）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分析”之“2、政府补助”。

4、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金额分别为 0 元、0 元、0 元和 25.20 万元。2019 年 1-3 月，公司投资收益主要为购买理财产品产生。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被投资主体形成的投资收益。

5、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政府补助	-	-	-	1,304.83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销的坏账	-	-	-	59.21
其他	1.36	9.35	-	37.16
合计	1.36	9.35	-	1,401.21

受《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规定的影响，公司 2017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导致公司营业外收入中自 2017 年开始无政府补助金额。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中政府补助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七）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分析”之“2、政府补助”。

6、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诉讼和解款	-	86.70	425.43	25.00
预计诉讼赔偿	12.00	50.00	-	8.57
罚款	-	3.60	-	2.50
其他	-	-	2.68	0.03

合计	12.00	140.30	428.12	36.10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36.10 万元、428.12 万元、140.30 万元和 12.00 万元，主要为诉讼和解款和预计负债。

2017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加 392.02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7 年度诉讼和解款增加 400.43 万元。

（七）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分析

1、非经常性损益对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利润总额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①	163.19	847.68	597.90	948.19
净利润②	1,254.17	6,518.69	5,157.27	4,576.4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①/②	13.01%	13.00%	11.59%	20.72%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948.19 万元、597.90 万元、847.68 万元和 163.19 万元，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20.72%、11.59%、13.00% 和 13.0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营业利润持续增长，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不构成重大影响。2016 年度，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主要是当年确认了 1,304.83 万元政府补助，而公司当年度净利润水平相对较低。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各项政府补助，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六、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2016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移动互联网游戏用户平台项目资助款	16.38	-	-	16.38	收益性
深圳市互联网产业发展专项资	100.00	-	100.00	-	收益性

金品牌培育项目资助款					
移动互联网搜索网站系统 IPv6 升级改造平台项目资助款	450.00	-	450.00	-	收益性
宜搜 easou 品牌培育资助款	-	100.00	100.00	-	收益性
移动互联网搜索服务项目资助款	182.20	-	100.00	82.20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智能广告平台项目补贴款	90.00	-	40.00	50.00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网页转换系统项目资助款	15.83	-	10.00	5.83	资产性
宜搜手机数字信息平台项目资助款	38.33	-	20.00	18.33	资产性
宜搜移动顶告广告平台项目资助款	35.00	-	20.00	15.00	资产性
深圳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项目资助款	305.09	-	100.00	205.09	资产性
大型移动网络游戏《王者争锋》产业化推进项目补贴款	13.33	-	5.00	8.33	资产性
LBS 本地化服务的移动互联网创新应用项目资助款	15.60	-	2.40	13.20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个性化推荐引擎系统产业化项目资助款	264.50	-	74.00	190.50	资产性
LBS 本地化服务的移动互联网创新应用项目补贴款	47.80	-	16.80	31.00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 APP 广告聚合平台产业化项目补贴款	385.13	-	79.00	306.13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游戏用户服务平台项目资助款	45.45	-	10.00	35.45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搜索网站系统 IPV6 升级改造项目资助款	183.75	-	45.00	138.75	资产性
IPV6 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资助款	196.67	-	40.00	156.67	资产性
IPV6 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资助款	380.00	-	76.00	304.00	资产性
深圳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提升项目资助款	-	300.00	16.63	283.37	资产性
IPV6 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资助尾款	-	20.00	-	20.00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视频智能聚合平台	-	1,400.00	-	1,400.00	资产性
合计	2,765.06	1,820.00	1,304.83	3,280.23	-

(2) 2017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移动互联网游戏用户平台项目资助款	16.38	-	-	16.38	收益性
移动互联网搜索服务项目资助款	82.20	-	80.87	1.33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智能广告平台项目补贴款	50.00	-	40.00	10.00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网页转换系统项目资助款	5.83	-	5.83	-	资产性
宜搜手机数字信息平台项目资助款	18.33	-	18.33	-	资产性

宜搜移动广告平台项目资助款	15.00	-	15.00	-	资产性
深圳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项目资助款	205.09	-	100.00	105.09	资产性
大型移动网络游戏《王者争锋》产业化推进项目补贴款	8.33	-	5.00	3.33	资产性
LBS 本地化服务的移动互联网创新应用项目资助款	13.20	-	2.40	10.80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个性化推荐引擎系统产业化项目资助款	190.50	-	74.00	116.50	资产性
LBS 本地化服务的移动互联网创新应用项目补贴款	31.00	-	10.80	20.20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 APP 广告聚合平台产业化项目补贴款	306.13	-	79.00	227.13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游戏用户服务平台项目资助款	35.45	-	10.00	25.45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搜索网站系统 IPV6 升级改造项目资助款	138.75	-	45.00	93.75	资产性
IPV6 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资助款	156.67	-	40.00	116.67	资产性
IPV6 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资助款	304.00	-	76.00	228.00	资产性
深圳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提升项目资助款	283.37	-	60.00	223.37	资产性
IPV6 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资助尾款	20.00	-	20.00	-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视频智能聚合平台	1,400.00	-	272.61	1,127.39	资产性
科创委第二批企业研究开发项目资助	-	193.40	193.40	-	收益性
福田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	20.00	20.00	-	收益性
合计	3,280.23	213.40	1,168.24	2,325.39	-

(3) 2018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移动互联网游戏用户平台项目资助款	16.38	-	-	16.38	收益性
移动互联网搜索服务项目资助款	1.33	-	1.33	-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智能广告平台项目补贴款	10.00	-	10.00	-	资产性
深圳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项目资助款	105.09	-	67.72	37.38	资产性
大型移动网络游戏《王者争锋》产业化推进项目补贴款	3.33	-	3.33	-	资产性
LBS 本地化服务的移动互联网创新应用项目资助款	10.80	-	1.52	9.28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个性化推荐引擎系统产业化项目资助款	116.50	-	69.84	46.65	资产性
LBS 本地化服务的移动互联网创新应用项目补贴款	20.20	-	10.60	9.60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 APP 广告聚合平台产业化项目补贴款	227.13	-	130.66	96.47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游戏用户服务平台项目	25.45	-	12.99	12.46	资产性

资助款					
移动互联网搜索网站系统IPV6升级改造项目资助款	93.75	-	41.25	52.50	资产性
IPV6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资助款	116.67	-	40.00	76.67	资产性
IPV6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资助款	228.00	-	76.00	152.00	资产性
深圳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提升项目资助款	223.37	-	60.00	163.37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视频智能聚合平台	1,127.39	-	280.00	847.39	资产性
经信委2017年产业转型升级品牌奖励资助	-	100.00	100.00	-	收益性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新三板挂牌补贴项目资助	-	50.00	50.00	-	收益性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高新区处第三批企业资助	-	171.20	171.20	-	收益性
深圳市福田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企业上市-新三板挂牌支持	-	40.00	40.00	-	收益性
合计	2,325.39	361.20	1,166.44	1,520.15	-

(4) 2019年1-3月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移动互联网游戏用户平台项目资助款	16.38	-	-	16.38	收益性
深圳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项目资助款	37.38	-	16.02	21.36	资产性
LBS本地化服务的移动互联网创新应用项目资助款	9.28	-	1.20	8.08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个性化推荐引擎系统产业化项目资助款	46.65	-	18.50	28.15	资产性
LBS本地化服务的移动互联网创新应用项目资助款	9.60	-	1.20	8.40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APP广告聚合平台产业化项目补贴款	96.47	-	19.75	76.72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游戏用户服务平台项目资助款	12.46	-	2.50	9.96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搜索网站系统IPV6升级改造项目资助款	52.50	-	11.25	41.25	资产性
IPV6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资助款	76.67	-	10.00	66.67	资产性
IPV6阅读平台数据中心建设项目资助款	152.00	-	19.00	133.00	资产性
深圳移动搜索关键技术工程实验室提升项目资助款	163.37	-	15.00	148.37	资产性
移动互联网视频智能聚合平台	847.39	-	70.00	777.39	资产性
合计	1,520.15	-	184.42	1,335.73	-

(八) 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10,509.41	41,040.79	2.49%	40,045.62	7.77%	37,157.72
营业利润	1,330.46	6,426.99	14.67%	5,604.63	72.55%	3,248.06
利润总额	1,319.82	6,296.03	21.63%	5,176.51	12.21%	4,613.17
净利润	1,254.17	6,518.69	26.40%	5,157.27	12.69%	4,576.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0.99	5,671.01	24.38%	4,559.37	25.66%	3,628.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比例	86.99%	87.00%	-	88.41%	-	79.28%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于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比例分别为 79.28%、88.41%、87.00% 和 86.99%，表明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

（九）主要税项分析

1、报告期内缴纳的税额

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种	期初未交数	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止已交税额					期末未交数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1-3月	合计	
企业所得税	-	-	-	-	5.55	5.55	12.01
增值税	-146.87	530.58	612.81	708.71	261.43	2,113.54	215.59

2、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利润总额	1,319.82	6,296.03	5,176.51	4,613.17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9.96	1,574.01	1,294.13	1,153.29
本集团适用优惠税率的影响	-152.01	-660.62	-536.69	-898.28
不可抵扣的费用	3.95	27.35	28.02	404.7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21.13	-499.30	-415.62	-277.33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和可抵扣亏损	17.74	39.63	53.66	111.53
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本期确认的影响	-7.50	-308.63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5.35	-395.10	-404.26	-457.21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5.65	-222.66	19.24	36.72

3、税收政策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包括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所得税优惠政策及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税收优惠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金额	152.01	660.62	536.69	898.2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对企业所扣除对企业所得税的影响金额	121.13	499.30	415.62	277.33
税收优惠金额合计	273.14	1,159.92	952.31	1,175.61
税前利润	1,319.82	6,296.03	5,176.51	4,613.17
税收优惠金额合计/税前利润	20.70%	18.42%	18.40%	25.48%

报告期内，税收优惠对公司税前利润的影响比例分别为 25.48%、18.40%、18.42%和 20.70%，公司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但如果国家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再具备享受相应税收优惠的资质，则公司可能面临因税收优惠取消或减少而降低盈利的风险。

十二、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24,281.89	69.72%	23,866.75	69.91%	17,561.04	61.27%	18,414.44	72.90%
非流动资产	10,545.08	30.28%	10,274.46	30.09%	11,098.89	38.73%	6,844.21	27.10%
资产总额	34,826.96	100.00%	34,141.22	100.00%	28,659.93	100.00%	25,258.6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25,258.65 万元、28,659.93 万元、34,141.22 万元和 34,826.96 万元，公司资产总额持续增加，主要为流动资产。

2017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变动较小，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4,254.68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公司预付版权使用费增加 5,771.30 万元，导致期末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5,296.27 万元。

2018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6,305.71 万元，主要是公司股权融资募集资金 4,387.69 万元，导致 2018 年末货币资金增加。

2、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0,057.69	41.42%	16,554.78	69.36%	9,634.86	54.86%	6,775.48	36.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07.65	18.56%	-	--	-	--	-	--
应收账款	7,395.64	30.46%	6,694.30	28.05%	7,446.86	42.41%	11,263.07	61.16%
预付款项	641.53	2.64%	443.08	1.86%	314.89	1.79%	155.86	0.85%
其他应收款	134.70	0.55%	122.12	0.51%	154.16	0.88%	183.13	0.99%
其他流动资产	1,544.68	6.36%	52.48	0.22%	10.27	0.06%	36.90	0.20%
合计	24,281.89	100.00%	23,866.75	100.00%	17,561.04	100.00%	18,414.4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总额分别为 18,414.44 万元、17,561.04 万元、23,866.75 万元和 24,281.89 万元，主要为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应收账款。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应收账款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超过 90%。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0.89	0.01%	0.17	0.00%	3.04	0.03%	2.53	0.04%
银行存款	9,851.64	97.95%	16,336.20	98.68%	9,456.28	98.15%	6,691.36	98.76%
其他货币资金	205.16	2.04%	218.41	1.32%	175.54	1.82%	81.59	1.20%
合计	10,057.69	100.00%	16,554.78	100.00%	9,634.86	100.00%	6,775.48	100.00%

其中，受限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存放于指定银行账户的专项政府补助款	16.38	16.38	16.38	73.55
诉讼冻结资金	-	-	231.16	50.00

合计	16.38	16.38	247.54	123.55
----	-------	-------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6,775.48 万元、9,634.86 万元、16,554.78 万元和 10,057.69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6.79%、54.86%、69.36% 和 41.42%。

2017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2,859.38 万元，主要原因系当年营业收入增长的情况下，销售回款状况良好，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度增加 6,408.62 万元，同时公司当年股权融资募集资金 1,500.00 万元。

2018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6,919.91 万元，主要原因系当年公司股权融资募集资金 4,387.69 万元。

2019 年 3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6,497.0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利用效率而购买了 6,000.00 万元的理财产品。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0 万元和 4,507.65 万元。2019 年 3 月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 4,507.6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后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将结构性存款由货币资金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核算。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540.98	6,821.78	7,649.29	11,414.7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45.34	127.47	202.43	151.68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7,395.64	6,694.30	7,446.86	11,263.07
资产总额	34,826.96	34,141.22	28,659.93	25,258.6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21.24%	19.61%	25.98%	44.59%
营业收入	10,509.41	41,040.79	40,045.62	37,157.72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94%	16.62%	19.10%	30.72%

注：2019 年 3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经年化处理。

①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1,414.75 万元、7,649.29 万元、6,821.78 万元和 7,540.98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72%、

19.10%、16.62%和 17.94%。

2017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3,765.46 万元，2018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827.51 万元，主要原因是：2017 年度公司面对个人用户的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及其占比大幅增加，该部分收入为用户预充值，无信用账期，使得当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下降。2017 年度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8,378.63 万元，数字阅读广告服务收入较上年度减少 3,207.43 万元；2018 年度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较上年度增加 2,695.11 万元。广告客户主要为企业类型，具有一定信用账期；而付费客户主要为个人类型，先充值再消费，无信用账期。

2019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719.20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期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收入规模及其占比上升，该业务存在一定信用账期。

②坏账准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坏账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	-	695.90	-
	坏账准备	-	-	118.99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	-	-	95.89
	坏账准备	-	-	-	88.7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面余额	7,540.98	6,821.78	6,953.39	11,318.86
	坏账准备	145.34	127.47	83.44	62.95
合计	账面余额	7,540.98	6,821.78	7,649.29	11,414.75
	坏账准备	145.34	127.47	202.43	151.68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7,540.98	6,821.78	7,649.29	11,414.75
坏账准备	145.34	127.47	202.43	151.68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7,395.64	6,694.30	7,446.86	11,263.07
计提比例	1.93%	1.87%	2.65%	1.33%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进行会计处理，2019 年 3 月末的应收账款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在

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额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报表的主要影响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五、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③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7,163.38	94.99%	6,511.68	95.45%	7,193.46	94.04%	11,085.74	97.12%
1-2 年	357.52	4.74%	291.46	4.27%	455.83	5.96%	329.01	2.88%
2-3 年	20.08	0.27%	18.64	0.27%	-	-	-	-
合计	7,540.98	100.00%	6,821.78	100.00%	7,649.29	100.00%	11,414.7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中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其占比分别为 97.12%、94.04%、95.45% 和 94.99%，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良好，不能回收的风险较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稳定。

④信用政策

公司根据不同的销售模式以及不同客户的信用状况、业务合作关系等因素综合制定不同的信用政策。

公司客户分为企业类客户和个人类客户两类，企业类客户主要为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中数字阅读广告服务的客户、运营商增值服务的客户和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的广告客户；个人类客户主要为小说、游戏等数字内容的付费用户。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和游戏运营服务等主要为个人客户，用户预充值，充值后再消费，没有信用账期。公司数字阅读广告服务、运营商增值服务和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等服务客户主要为企业客户，应收账款信用期一般为 3-6 个月，对部分长期合作的客户信用可适当延长。

⑤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与公司关联关系
2019.03.31	1	咪咕音乐有限公司	783.56	10.39%	15.67	无

	2	杭州悦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10.00	6.76%	5.10	无
	3	广州市动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8.77	5.82%	8.78	无
	4	成都摩奇互娱科技有限公司	416.23	5.52%	4.16	无
	5	喀什掌游捷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9.98	4.77%	28.08	无
	合计		2,508.54	33.26%	61.79	-
2018.12.31	1	霍尔果斯纵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45.69	6.53%	4.46	无
	2	杭州悦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5.86%	4.00	无
	3	咪咕音乐有限公司	390.85	5.73%	3.91	无
	4	心悦纯熙（上海）网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80.74	5.58%	3.81	无
	5	喀什掌游捷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59.98	5.28%	42.97	无
	合计		1,977.26	28.98%	59.15	-
2017.12.31	1	咪咕音乐有限公司	1,087.90	14.22%	25.02	无
	2	咪咕动漫有限公司	757.91	9.91%	-	无
	3	中移互联网有限公司	695.90	9.10%	118.99	无
	4	深圳市掌游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436.30	5.70%	-	无
	5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371.86	4.86%	-	无
	合计		3,349.86	43.79%	144.01	-
2016.12.31	1	咪咕音乐有限公司	1,437.25	12.59%	-	无
	2	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939.29	8.23%	-	无
	3	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578.76	5.07%	-	无
	4	上海移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68.13	4.10%	-	无
	5	深圳市新潮畅想科技有限公司	448.66	3.93%	-	无
	合计		3,872.09	33.92%	-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名应收账款债务人的账面余额合计分别为 3,872.09 万元、3,349.86 万元、1,977.26 万元和 2,508.54 万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33.92%、43.79%、28.98% 和 33.26%。

（4）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99.52	93.45%	443.08	100.00%	310.87	98.72%	151.26	97.05%
1-2 年	42.01	6.55%	-	-	1.37	0.43%	4.60	2.95%
2-3 年	-	0.00%	-	-	2.65	0.84%	-	-
合计	641.53	100.00%	443.08	100.00%	314.89	100.00%	155.8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155.86 万元、314.89 万元、443.08 万元和 641.53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85%、1.79%、1.86% 和 2.64%，

占比较低，主要为预付广告媒体流量采购款项等。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比例
1	深圳市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54	20.50%
2	上海猎鹰网络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57	18.95%
3	深圳睿思品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94	15.58%
4	华为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28	5.50%
5	北京品众互动网络营销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3	4.68%
合计		-	418.36	65.21%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 以上（含 5%）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5）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押金及保证金	72.88	54.11%	71.76	58.76%	116.37	75.49%	152.16	83.09%
员工暂借款	30.21	22.42%	23.16	18.96%	37.19	24.12%	29.42	16.07%
上市费用	26.88	19.95%	26.60	21.78%	-	-	-	-
其他	4.73	3.51%	0.60	0.49%	0.60	0.39%	1.55	0.85%
合计	134.70	100.00%	122.12	100.00%	154.16	100.00%	183.1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83.13 万元、154.16 万元、122.12 万元和 134.70 万元，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99%、0.88%、0.51% 和 0.55%。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房屋租赁押金。

②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62.71	46.56%	51.34	42.04%	43.43	28.17%	153.77	83.97%
1-2 年	1.20	0.89%	-	0.00%	110.13	71.44%	29.20	15.94%

2-3年	70.78	52.55%	70.78	57.96%	0.60	0.39%	0.16	0.09%
合计	134.70	100.00%	122.12	100.00%	154.16	100.00%	183.13	100.00%

注：因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房屋租赁、机柜租赁押金等，在到期后能够收回，故不按账龄计提坏账。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1年以内的比例为46.56%，其他应收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低。

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1	北京润永弘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租赁押金	69.68	51.73%
2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上市费用	10.68	7.93%
3	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上市费用	9.43	7.00%
4	庄凤珠	非关联方	员工借款	5.00	3.71%
5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上市费用	4.72	3.50%
合计		-	-	99.51	73.87%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以上（含5%）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欠款。

（6）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36.90万元、10.27万元、52.48万元和1,544.68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20%、0.06%、0.22%和6.36%。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理财投资。

2019年3月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的1,500万元理财产品重分类进入其他流动资产。

3、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1,969.10	18.67%	1,631.54	15.88%	2,283.83	20.58%	3,113.06	45.48%
无形资	69.58	0.66%	82.58	0.80%	135.03	1.22%	284.29	4.15%

产								
长期待摊费用	4,992.34	47.34%	4,983.70	48.51%	5,408.04	48.73%	111.78	1.63%
商誉	3,227.27	30.60%	3,227.27	31.41%	3,227.27	29.08%	3,227.27	47.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1.88	1.82%	255.26	2.48%	23.10	0.21%	60.63	0.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90	0.90%	94.11	0.92%	21.61	0.19%	47.17	0.69%
合计	10,545.08	100.00%	10,274.46	100.00%	11,098.89	100.00%	6,844.2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6,844.21 万元、11,098.89 万元、10,274.46 万元和 10,545.08 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商誉。报告期各期末，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商誉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超过 90%。

2017 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4,254.68 万元，主要是 2017 年公司预付版权使用费增加 5,771.30 万元，导致期末长期待摊费用增加 5,296.27 万元。

（1）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专用设备	1,895.79	96.28%	1,550.07	95.01%	2,151.14	94.19%	2,913.41	93.59%
电子设备	16.36	0.83%	21.00	1.29%	53.12	2.33%	96.31	3.09%
运输设备	45.69	2.32%	47.11	2.89%	63.41	2.78%	77.50	2.49%
办公设备	11.26	0.57%	13.36	0.82%	16.16	0.71%	25.85	0.83%
合计	1,969.10	100.00%	1,631.54	100.00%	2,283.83	100.00%	3,113.0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113.06 万元、2,283.83 万元、1,631.54 万元和 1,969.10 万元，占同期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5.48%、20.58%、15.88%和 18.67%。

2017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减少 829.23 万元，2018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减少 652.2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作为轻资产运营的互联网公司，固定资产投资较小，2017 年度、2018 年度仅购置少量固定

资产，固定资产账面价值随着固定资产的逐步摊销而减少。

2019年3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上年末增加337.56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购置507.33万元固定资产。

②固定资产折旧计提分析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累计折旧、账面价值及成新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专用设备	4,345.67	2,449.88	1,895.79	43.62%
电子设备	123.88	107.52	16.36	13.20%
运输设备	86.50	40.81	45.69	52.82%
办公设备	69.79	58.52	11.26	16.14%
合计	4,625.84	2,656.73	1,969.10	42.57%

(2) 无形资产

①无形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账面价值	比例
版权	13.28	19.09%	23.78	28.80%	37.05	27.44%	53.87	18.95%
软件	56.30	80.91%	58.80	71.20%	97.98	72.56%	137.69	48.43%
客户关系	-	-	-	-	-	-	92.73	32.62%
合计	69.58	100.00%	82.58	100.00%	135.03	100.00%	284.2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84.29万元、135.03万元、82.58万元和69.58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15%、1.22%、0.80%和0.66%。

②无形资产摊销分析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原值、累计摊销、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版权	87.75	74.47	13.28
软件	245.87	189.57	56.30

合计	333.62	264.04	69.58
----	--------	--------	-------

（3）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预付版权使用费	4,986.94	99.89%	4,977.70	99.88%	5,375.42	99.40%	-	-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5.40	0.11%	6.00	0.12%	32.63	0.60%	111.78	100.00%
合计	4,992.34	100.00%	4,983.70	100.00%	5,408.04	100.00%	111.7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分别为 111.78 万元、5,408.04 万元、4,983.70 万元和 4,992.34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3%、48.73%、48.51%和 47.34%，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预付版权使用费。

2017 年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5,296.27 万元，主要原因为提升公司“宜搜小说 APP”对用户吸引力，提升平台的数字内容竞争力，公司采购大量阅读数字内容版权，增加了版权使用费共 5,771.30 万元。虽然公司是依靠技术手段对内容进行推荐的数字内容智能推荐平台，运营模式之一是依靠与 CP 分成的形式，但公司适量采购精品数字内容有利于提升用户粘性。同行业公司中，阅文集团是内容生产商，作为数字阅读平台的掌阅科技也拥有较多的数字内容储备。因此，公司适当采购数字内容版权符合行业特点。

（4）商誉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商誉账面原值为 3,227.27 万元，减值准备为 0 万元，账面价值为 3,227.27 万元，商誉形成原因及减值测试情况如下：

①商誉形成原因

2014 年 6 月，Easou Holdings 以 500 万普通股作价 3,172.47 万元收购陈成、汪溪、赵磊、牛慧瑛持有的广州乐点 100% 股权，本次收购构成非同一控制下收购。

本次收购购买日广州乐点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54.80 万元，本次收购形成商誉 3,227.27 万元。

②商誉减值测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规定：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每年末，公司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购买日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资产组可回收金额，管理层判断合并广州乐点形成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4、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 151.68 万元、202.43 万元、127.47 万元和 145.34 万元，资产减值准备均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政策，该政策符合稳健性和公允性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述会计政策足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依据自身业务特点和资产的实际状况制定了合理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与资产的实际状况相符，不存在利用资产减值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况。

（二）负债状况分析

1、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6,031.24	45.19%	6,210.54	44.63%	9,169.08	47.60%	11,271.16	50.10%
非流动负债	7,315.14	54.81%	7,704.27	55.37%	10,091.69	52.40%	11,225.60	49.90%
负债总额	13,346.38	100.00%	13,914.81	100.00%	19,260.77	100.00%	22,496.7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22,496.76 万元、19,260.77 万元、13,914.81 万元和 13,346.38 万元，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同时报告期内进行多次股权融资，偿还银行贷款所致。

2017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上年末减少 3,235.99 万元，降幅 14.38%，主要系由于公司盈利能力持续增强和当期股权融资增加了货币现金，公司使用货币资金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从而使得当年末银行借款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2,375.00 万

元。2018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上年末减少5,345.96万元，降幅27.76%，主要原因是公司资金状况良好，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从而使得当年末银行借款余额较上年末减少3,606.95万元；此外，公司递延收益在当期确认收入使得其期末余额较上年末减少1,725.86万元。

2、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909.98	15.09%	1,018.05	16.39%	4,625.00	50.44%	7,000.00	62.11%
应付账款	2,518.50	41.76%	2,496.42	40.20%	2,186.88	23.85%	2,675.77	23.74%
应付职工薪酬	1,048.95	17.39%	1,082.72	17.43%	1,029.36	11.23%	768.93	6.82%
应交税费	247.00	4.10%	313.53	5.05%	268.94	2.93%	383.45	3.40%
其他应付款	579.48	9.61%	581.64	9.37%	461.05	5.03%	443.00	3.9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27.32	12.06%	718.18	11.56%	597.87	6.52%	-	0.00%
流动负债合计	6,031.24	100.00%	6,210.54	100.00%	9,169.08	100.00%	11,271.1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11,271.16万元、9,169.08万元、6,210.54万元和6,031.24万元，呈下降趋势。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各期末合计占流动负债的比例超过70%。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7,000.00万元、4,625.00万元、1,018.05万元和909.98万元，逐期下降。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金额	借款到期日	利率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25.00	2019-10-25	6.09%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	2019-08-10	6.5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98	2019-09-28	6.0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340.00	2019-11-18	6.09%
合计	909.98	-	-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应付账款

①应付账款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小说版权成本	846.62	33.62%	907.35	36.35%	545.16	24.93%	192.98	7.21%
应付运营商增值业务成本	672.26	26.69%	732.78	29.35%	927.67	42.42%	1,617.82	60.46%
应付移动互联网营销业务成本	626.16	24.86%	510.33	20.44%	299.50	13.70%	185.30	6.93%
应付游戏运营分成成本	373.46	14.83%	345.96	13.86%	414.23	18.94%	679.35	25.39%
其他	-	0.00%	-	0.00%	0.32	0.01%	0.32	0.01%
合计	2,518.50	100.00%	2,496.42	100.00%	2,186.88	100.00%	2,675.7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2,675.77 万元、2,186.88 万元、2,496.42 万元和 2,518.5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3.74%、23.85%、40.20% 和 41.76%，呈现先降后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各项服务的应付账款账龄存在一定差异，特别是个人类客户服务主要是用户预充值的方式，该类服务与 CP 分成时应付账款账期较短，因此，在公司营业成本无大幅变动的情况下，各项服务成本比例的变动，将影响公司期末应付账款的情况，个人类客户服务成本占比越高，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越小。报告期内，公司个人类客户服务中数字阅读付费服务和游戏运营服务中的自有平台运营服务的成本占主营服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93%、35.15%、30.14%、20.25%，呈现先升后降趋势，趋势与公司应付账款余额相反，具有合理性。

②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3)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薪酬：	1,012.47	96.52%	1,046.24	96.63%	1,000.28	97.17%	754.17	98.08%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2.80	94.65%	1,026.60	94.82%	984.39	95.63%	746.22	97.05%
职工福利费	-	-	-	-	-	-	-	-

社会保险费	19.67	1.88%	19.64	1.81%	15.89	1.54%	7.95	1.0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6.48	3.48%	36.48	3.37%	29.08	2.83%	14.76	1.9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5.03	3.34%	35.03	3.24%	27.93	2.71%	14.19	1.85%
失业保险费	1.45	0.14%	1.45	0.13%	1.15	0.11%	0.57	0.07%
合计	1,048.95	100.00%	1,082.72	100.00%	1,029.36	100.00%	768.9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768.93 万元、1,029.36 万元、1,082.72 万元和 1,048.9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82%、11.23%、17.43% 和 17.39%。

2017 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上升 260.42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吸引人才实施了提薪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存在拖欠职工薪酬的情况。

（4）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增值税	215.28	87.15%	260.62	83.12%	242.84	90.29%	356.79	93.05%
文化事业建设费	1.70	0.69%	1.87	0.60%	-	-	3.38	0.8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2	0.74%	7.41	2.36%	3.70	1.38%	3.09	0.81%
教育费附加	1.31	0.53%	5.27	1.68%	2.64	0.98%	2.21	0.58%
个人所得税	14.89	6.03%	12.00	3.83%	18.65	6.94%	17.12	4.46%
企业所得税	12.01	4.86%	13.88	4.43%	-	-	-	-
印花税	-	0.00%	12.47	3.98%	1.10	0.41%	0.86	0.22%
合计	247.00	100.00%	313.53	100.00%	268.94	100.00%	383.4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383.45 万元、268.94 万元、313.53 万元和 247.0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40%、2.93%、5.05% 和 4.10%。

（5）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市场推广费	321.74	55.52%	370.46	63.69%	149.00	32.32%	146.91	33.16%
服务器托管费用	87.09	15.03%	45.08	7.75%	162.43	35.23%	156.00	35.21%
专业服务费	99.88	17.24%	74.83	12.87%	74.25	16.11%	87.61	19.78%

其他	70.78	12.21%	91.27	15.69%	75.36	16.35%	52.48	11.85%
合计	579.48	100.00%	581.64	100.00%	461.05	100.00%	443.0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443.00 万元、461.05 万元、581.64 万元和 579.48 万元，占同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93%、5.03%、9.37% 和 9.61%。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597.87 万元、718.18 万元和 727.32 万元，主要为分期付款方式支付的运营指导费。2017 年，公司与上海阅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阅读内容合作协议》，约定公司向对方支付 2,100 万元运营指导费，第一期款项 600.00 万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第二期 700.00 万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第三期 800.00 万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该运营指导费支付方式产生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按照实际利率法在受益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3、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期应付款	84.28	1.15%	83.18	1.08%	790.36	7.83%	72.18	0.64%
预计负债	62.00	0.85%	50.00	0.65%	-	-	12.57	0.11%
递延收益	7,167.77	97.99%	7,568.90	98.24%	9,294.75	92.10%	11,115.99	99.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	0.01%	2.19	0.03%	6.57	0.07%	24.86	0.22%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15.14	100.00%	7,704.27	100.00%	10,091.69	100.00%	11,225.60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总额分别为 11,225.60 万元、10,091.69 万元、7,704.27 万元和 7,315.14 万元，主要为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数字内容推荐服务收入：	5,832.04	81.36%	6,048.75	79.92%	6,969.36	74.98%	7,835.76	70.49%
数字阅读广	4,556.66	63.57%	4,880.29	64.48%	6,196.85	66.67%	7,604.75	68.41%

告服务								
数字阅读付费业务预收款项	824.50	11.50%	761.51	10.06%	453.96	4.88%	87.16	0.78%
游戏运营预收款项	450.88	6.29%	406.96	5.38%	318.55	3.43%	143.85	1.29%
政府补助	1,335.73	18.64%	1,520.15	20.08%	2,325.39	25.02%	3,280.23	29.51%
合计	7,167.77	100.00%	7,568.90	100.00%	9,294.75	100.00%	11,115.9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11,115.99 万元、9,294.75 万元、7,568.90 万元和 7,167.77 万元，呈现逐期下降趋势，主要是随着递延收益逐步确认为收入或其他收益，公司递延收益余额逐期下降。

2017 年末，公司递延收益较上年末减少 1,821.24 万元；2018 年末，公司递延收益较上年末减少 1,725.8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数字阅读广告服务中部分客户的结算方式为客户预付费，而该部分款项在推广期间内分期确认收入，2017 年度、2018 年度当期分别确认收入 1,407.90 万元和 1,316.56 万元。

（2）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小说授权运营指导费	-	-	-	-	718.18	90.87%	-	-
应付代理商保证金	72.18	85.64%	72.18	86.78%	72.18	9.13%	72.18	100.00%
应付业务保证金	12.10	14.36%	11.00	13.22%	-	-	-	-
合计	84.28	100.00%	83.18	100.00%	790.36	100.00%	72.1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72.18 万元、790.36 万元、83.18 万元和 84.28 万元，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 0.64%、7.83%、1.08% 和 1.15%，占比较低。

应付小说授权运营指导费，2017 年，公司与上海阅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阅读内容合作协议》，约定公司向对方支付 2,100 万元运营指导费，第一期款项 600.00 万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第二期 700.00 万元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第三期 800.00 万元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该运营指导费支付方式产生的未确认融资费用按照实际利率法在受益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

十三、偿债能力、流动性及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偿债能力分析

1、最近一期末主要借款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为 909.98 万元，主要为银行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金额	借款到期日	利率	2019 年度预计利息费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25.00	2019-10-25	6.09%	23.6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	2019-08-10	6.50%	3.9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98	2019-09-28	6.09%	2.1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340.00	2019-11-18	6.09%	21.72
合计	909.98	-	-	51.52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倍）	4.03	3.84	1.92	1.63
速动比率（倍）	4.03	3.84	1.92	1.63
资产负债率（合并）	38.32%	40.76%	67.20%	89.0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4.03%	54.38%	79.78%	88.39%
财务指标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898.17	8,460.25	7,197.66	6,220.17
利息保障倍数（倍）	53.79	43.90	10.92	17.37

（1）短期偿债能力

公司为轻资产运营的互联网企业。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和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较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63、1.92、3.84、4.03，速动比率分别为 1.63、1.92、3.84、4.03，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稳定增长，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逐渐增强。

2017 年度，公司银行借款较上年末减少 2,375.00 万元，整体流动负债较上年末减少 2,102.07 万元，降幅为 18.65%，使得当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有所上升。

2018 年度，公司股权融资收到现金 4,387.69 万元，使得期末货币资金增加 6,919.91 万元，公司期末流动资产增加 6,305.71 万元，同时公司期末短期借款较上年减少 3,606.95 万元，导致公司期末流动负债减少 2,958.54 万元，因此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有所上升。

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每日互动	18.06	18.02	12.81	12.78	15.03	15.02	27.65	27.65
掌阅科技	2.55	2.48	2.89	2.79	3.45	3.39	3.78	3.76
阅文集团	-	-	2.16	2.14	5.35	5.22	1.28	1.19
行业平均	10.31	10.25	5.95	5.90	7.94	7.88	10.90	10.87
本公司	4.03	4.03	3.84	3.84	1.92	1.92	1.63	1.63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阅文集团未披露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主要原因是：相较于其他上市公司，公司较多通过短期借款融资解决资金需求，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62.11%、50.44%、16.39%、15.09%。此外，每日互动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较高，拉高了行业平均值。

（2）长期偿债能力

①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9.07%、67.20%、40.76% 和 38.32%。2017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末下降 21.8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A、公司 2017 年度股权融资 1,500.00 万元；B、2017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减少 2,375.00 万元。2018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较上年下降 26.45%，主要原因系：A、公司股权融资收到现金 4,387.69 万元；B、公司期末短期借款较上年减少 3,606.95 万元。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9.0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每日互动	5.27%	7.25%	6.28%	3.48%
掌阅科技	31.69%	29.78%	26.91%	24.97%
阅文集团	-	33.84%	16.35%	26.97%

行业平均	18.48%	23.62%	16.51%	18.47%
本公司	38.32%	40.76%	67.20%	89.07%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阅文集团未披露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相较其他公司，公司股权融资能力较弱，报告期内通过拥有较多债务融资行为，随着公司逐步进行股权融资，公司资产负债率呈现下降趋势。

②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和利息保障倍数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6,220.17 万元、7,197.66 万元、8,460.25 万元和 1,898.17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17.37、10.92、43.90 和 53.79，公司盈利能力较强，具有较强的利息支付能力。

（二）报告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量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78	8,121.70	8,943.31	2,209.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9.01	-1,655.34	-4,709.44	-34,565.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6	453.55	-1,374.49	30,177.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97.09	6,919.91	2,859.38	-2,178.68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84.66	43,158.36	45,071.44	38,662.83
收到税费的返还	-	-	0.23	3.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1	634.13	442.68	2,088.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32.97	43,792.48	45,514.36	40,754.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23.45	19,196.20	18,136.56	17,251.7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2.93	5,513.10	5,162.29	5,369.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6.25	872.05	1,089.00	1,203.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5.56	10,089.44	12,183.20	14,72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38.19	35,670.78	36,571.05	38,54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78	8,121.70	8,943.31	2,209.39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209.39 万元、8,943.31 万元、8,121.70 万元和 594.78 万元。201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度增加 6,733.92 万元，增幅 304.79%，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度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较上年增加 8,378.63 万元，增长 792.04%，上述业务为用户预充值模式，导致公司 2017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度增加 6,408.62 万元。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盈利能力匹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盈利能力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84.66	43,158.36	45,071.44	38,662.83
营业收入	10,509.41	41,040.79	40,045.62	37,157.7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例	96.91%	105.16%	112.55%	104.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423.45	19,196.20	18,136.56	17,251.75
营业成本	5,688.16	19,606.25	17,493.77	15,793.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的比例	95.35%	97.91%	103.67%	109.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78	8,121.70	8,943.31	2,209.39
净利润	1,254.17	6,518.69	5,157.27	4,57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例	47.42%	124.59%	173.41%	48.28%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4.05%、112.55%、105.16%和 96.9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公司业务规模基本匹配。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 109.23%、103.67%、97.91%和 95.35%，占比较平稳。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8.28%、173.41%、124.59%和 47.42%。

2016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例为 48.28%，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较多，导致公司经营应付款项减少 2,757.62 万元。

2017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例为173.41%，主要原因是公司数字阅读付费服务收入增加8,378.63万元，该部分业务为用户预充值模式，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6,733.92万元，增幅304.79%，而净利润增幅仅为12.69%。

2018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例为124.59%，较2017年度有所回落，但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仍与净利润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是公司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收入及其占比上升，而该类服务收入存在一定的账期，导致公司现金流量净额存在一定下滑，但公司净利润增长26.40%。

2019年第一季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例为47.42%，主要原因是公司当期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收入及其占比进一步上升，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719.20万元。

（3）将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公司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净利润	1,254.17	6,518.69	5,157.27	4,576.45
加：信用减值损失	17.86	-	-	-
资产减值准备	-	111.74	190.28	104.42
固定资产折旧	169.77	715.83	874.98	1,034.29
无形资产摊销	13.00	52.45	149.26	197.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0.58	1,249.17	475.03	93.40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	38.32	46.96	114.98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	-	-	-5.9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65	-	-	-
财务费用	25.00	197.47	521.88	358.79
投资收益	-25.20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63.38	-232.16	37.53	55.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1.10	-4.38	-18.29	-18.29
递延收益的减少	-401.13	-1,725.86	-1,821.24	-985.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919.49	459.14	3,652.16	-557.8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35.58	741.29	-322.51	-2,75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4.78	8,121.70	8,943.31	2,209.39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46	-	-	-
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	-	0.23	8.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6	-	0.23	8.66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33,005.85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6,000.00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0.48	1,655.34	4,709.67	1,568.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0.48	1,655.34	4,709.67	34,573.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9.01	-1,655.34	-4,709.44	-34,565.22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4,565.22万元、-4,709.44万元、-1,655.34万元和-6,969.01万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持续为负。

2016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34,565.22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拆除VIE架构支付资金33,005.85万元。2017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4,709.44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采购版权增加，支付预付版权使用费5,771.30万元。2018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655.34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固定资产及支付预付版权使用费。2019年第一季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6,969.01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利用效率而购买了6,000.00万元理财产品。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4,387.69	1,500.00	30,186.2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51.12	11,200.00	7,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438.81	12,700.00	37,186.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8.07	4,658.07	13,575.00	6,625.00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79	141.67	499.49	384.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5.5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86	4,985.26	14,074.49	7,009.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6	453.55	-1,374.49	30,177.14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0,177.14万元、-1,374.49万元、453.55万元和-122.86万元。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较大，2016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30,177.14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因计划拆除VIE

框架而融资 39,186.27 万元，其中 2016 年度收到 30,186.27 万元；2017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74.49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逐渐好转及盈利能力逐渐增强，公司逐步减少了债务融资，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高 2,375.00 万元。

（四）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未来公司资本性支出项目主要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关投资外，公司将根据业务实际发展需要，合理安排投资计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各项目实际进度，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先期支付上述项目款项。

（五）流动性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性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2019.03.31/ 2019 年 1-3 月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2016.12.31/ 2016 年度
流动比率（倍）	4.03	3.84	1.92	1.63
速动比率（倍）	4.03	3.84	1.92	1.63
流动负债占比	45.19%	44.63%	47.60%	50.10%
利息保障倍数（倍）	53.79	43.90	10.92	17.37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38.32%	40.76%	67.20%	89.07%
递延收益占负债的比例	53.71%	54.39%	48.26%	49.41%
剔除递延收益后的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17.74%	18.59%	34.77%	4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94.78	8,121.70	8,943.31	2,209.3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现上升趋势，期末利息保障倍数较高，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呈现上升趋势，资产流动性高，短期偿债能力强。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负债中递延收益占比分别为 49.41%、48.26%、54.39%和 53.71%，该部分递延收益主要是用户的预充值和政府补助，需要公司后期偿还的可能性较低，剔除递延收益影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5.06%、34.77%、18.59%和 17.74%，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

公司在流动性方面不存在重大利变化或风险因素。

（六）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根据所处行业发展趋势以及公司的业务发展状况，公司具备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可能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包括各种风险，公司已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进行披露。

公司不存在下列对其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1）公司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的行业地位或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公司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者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

（4）公司最近一年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有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

（5）公司最近一年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

（6）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十四、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一）重大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对外投资事项。

（二）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预付版权使用费、构建固定资产等。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568.02万元、4,709.67万元、1,655.34万元和990.48万元，主要用于公司数字阅读领域。

（三）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情况。

（四）重大股权收购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股权收购事项。

十五、期后事项、承诺及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9年6月3日，公司与珠海掌媒股东柴满签订《股权及转让协议》，约定以人民币15.00万元为收购对价收购珠海掌媒100%股权。2019年6月6日，公司完成收购珠海掌媒的工商变更。

（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未决诉讼情况，有关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重大担保、诉讼及其他重要事项

重大担保、诉讼及其他重要事项有关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之“二、对外担保事项”、“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十六、盈利预测

公司未出具盈利预测报告。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方案

经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 2,667 万股（含 2,667 万股，不考虑超额配售股份），不低于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 25.00%。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后，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施主体
1	数字内容推荐平台升级项目	51,303.62	51,303.62	北京宜搜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2,470.40	12,470.40	北京宜搜
合计		63,774.02	63,774.02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属于环境保护法规定的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的项目，无需取得环保主管部门对该项目的审批文件。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致力于提升公司研发实力和服务能力，是主营业务的强化和延续，公司的经营模式不会发生变化，项目实施后有利于增强公司独立性，亦不会新增同业竞争。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支付项目剩余款项及置换先期投入。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超过预计资金使用需求的，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若本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上述项目全部资金需求，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解决。

（二）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该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原则、专项账户的设立、使用方向及变更、使用监管等作了详尽规定。本次发行募集的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公司将按照《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制度（草案）》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通过向全资子公司北京宜搜增资的方式投入，北京宜搜将根据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具体实施上述募投项目。

（三）募集资金重点投向科技创新领域的具体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投资于“数字内容推荐平台升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其中部分募集资金将投向数字内容推荐平台“系统升级”和研发中心“课题研究”，该部分投入主要用于完善公司智能推荐引擎架构，并探索行业前沿技术的研发与应用，有利于进一步强化公司智能推荐引擎的推荐服务能力。公司募集资金重点投向“系统升级”和“课题研究”等科技创新领域的具体安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1	个性化推荐系统升级	本项目基于现有个性化推荐引擎系统，加大投入系统数据挖掘能力以及人工智能领域的深度学习算法模型研发，进一步提升推荐引擎系统效率，以确保系统能紧跟产品发展，并在推荐算法领域保持业界领先水平
2	支付系统升级项目	本项目基于现有的支付系统存在问题进行优化升级，升级后将实现支付流程的更流畅、成功率更高，增强客户粘性
3	广告投放系统升级项目	本项目在当前广告投放系统基础上，加强智能推荐引擎算法优势，进一步提升基于个性化的广告精准投放，提高广告投放效果
4	文字语音合成系统升级项目	本项目基于现有的文字语音合成系统缺点，对其进行升级，升级后将实现语音合成更准确，更接近人声
5	支持多产品的内容审核以及内容维护平台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对公司现有内容审核平台进行整体性扩展升级，符合公司向多类别产品的战略导向，随着内容审核以及内容维护程度平台的不断优化升级，内容审核以及内容维护技术将往智慧化和精细化方向发展，将为公司多种品类产品战略提供保障
6	基于爬虫系统的内容存储系统提升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将遵循公司横向拓展战略，为公司未来在漫画、图片、音频等领域的“多类别产品”方向扩展提供技术支持
7	面向多端个性化智能推荐引擎服务项目	本项目实施后将提高不同内容类别的产品均实现高度智能推荐引擎服务化，进一步完善智能推荐引擎服务的平台化，达到构造一套更先进且完整的多品类推荐引擎系统的架构体系
8	引入个性化调权的搜索引擎项目	本项目在原搜索引擎项目基础上，进一步引入更多用户个性化特征，项目实施将提供更高效更精准的个性化搜索，可以更好的提升用户满意度，进而提升产品价值
9	自动化测试平台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产品质量控制更加高效、测试更加全面，最大程度地提升整体公司服务的质量
10	私有云平台项目	本项目通过建设私有云平台，可以根据各种业务应用系统的特性来综合调整资源的分配，具有较强的灵活性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数字内容推荐平台升级项目

1、募集资金具体用途

（1）项目概述

公司“数字内容推荐平台升级项目”是在包含公司 APP、H5 页面等数字内容平台的智能推荐引擎架构基础上，通过购买新设备、系统升级、增加人员，进一步完善底层技术支撑，升级公司的产品功能，从而提升公司产品的用户粘性。此外，公司通过加强版权内容采购数量，打造更加开放的内容供应平台，为用户提供更加优质丰富的数字内容，有利于进一步增强公司作为数字内容分发商的市场竞争力。

同时，公司基于在原有国内市场中取得的成功经验和积累的技术优势基础上，进一步扩展港澳台、东南亚等地区的数字内容用户的服务市场。本项目实施后将巩固并提高公司在国内数字内容行业的市场占有率，并完善公司海外市场战略布局，进一步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2）项目建设可行性

①国家政策大力支持文化产业发展

党的十九大提出，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的灵魂。文化兴国运兴，文化强民族强。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发展道路，激发全民族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

2018 年以来，中宣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国家版权局等相继印发多项鼓励数字阅读、出版行业发展的政策措施，从内容、版权、传播、产业等多个方面鼓励行业发展，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利保障。2018 年 12 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的规定》，鼓励符合条件的文化企业进入中小企业板、创业板、新三板、科创板等融资。

②公司深厚的技术积淀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支撑

基于十多年来在大数据挖掘、自然语言处理、相关性计算等搜索方面的技术及经验积累，公司自主研发形成一套完整的智能推荐引擎。截至目前，公司已取

得 18 项发明专利和 161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分别为 5,417.12 万元、5,608.36 万元、5,177.20 万元和 1,368.05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4.58%、14.00%、12.61%和 13.02%。截至 2019 年 3 月末，公司共有 119 名员工从事底层技术研发及移动应用产品开发相关工作，占员工总人数比例 51.29%，公司具有本科以上学历员工占比近 60%。公司深厚的技术积淀及产品开发、运营经验为公司本次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支撑。

（3）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核心技术的关联度

本项目的实施依赖于公司现有业务与技术资源，是公司主营业务的深化和延展，有利于提升公司主营业务的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同时，本次项目的实施依赖于公司多年来的技术积累所形成的技术和知识产权体系，亦是对公司业已形成的智能推荐引擎架构的进一步完善和强化。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51,303.62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8,465.04 万元，营销推广费用 10,084.77 万元，版权内容采购 17,683.84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5,069.97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合计	占比
		T+1	T+2	T+3	T+4		
一	建设投资	6,947.61	6,166.97	4,047.54	1,302.92	18,465.04	35.99%
1	工程费用	6,301.68	5,593.63	3,671.24	1,302.92	16,869.46	32.88%
1.1	房屋租赁	432.00	501.12	581.30	674.31	2,188.73	4.27%
1.2	房屋装修	250.00	-	-	-	250.00	0.49%
1.3	设备购置费	3,734.48	3,051.24	971.28	-	7,757.00	15.12%
1.4	系统研发软件购置及升级费	1,617.60	1,520.00	1,508.80	-	4,646.40	9.06%
1.5	设备安装工程费	267.60	228.56	124.00	-	620.17	1.21%
1.6	设备租赁	-	292.70	485.86	628.61	1,407.17	2.74%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15.08	279.68	183.56	-	778.33	1.52%
3	预备费	330.84	293.67	192.74	-	817.24	1.59%
二	营销推广费用	-	8,084.75	939.88	1,060.14	10,084.77	19.66%
三	版权内容采购	14,522.77	1,553.45	1,607.62	-	17,683.84	34.47%
四	铺底流动资金	-	5,069.97	-	-	5,069.97	9.88%
五	项目总投资	21,470.37	20,875.15	6,595.04	2,363.06	51,303.62	100.00%

3、项目实施周期和时间进度

本项目预计在 4 年内建设实施完成，其中：T+1 年前 2 季度完成场地租赁、装修；T+1 年第 3 季度完成部分设备购置，第 4 季度完成项目人员招聘与培训；T+2 年、T+3 年完成全部设备的购置、安装；T+2 年、T+3 年、T+4 年项目运营阶段。

4、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经北京市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实施备案，项目备案编号为“京海科信局备[2019]68 号”。

5、项目选址及土地使用情况

本项目拟采用租赁场所的方式实施，拟租赁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弘彧大厦，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宜搜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与租赁方签订租赁协议，租赁场所对本项目的实施不构成障碍。

6、项目投资效益分析

本项目预计建设期为 4 年，项目建设完成后预计产生良好的项目收益。以公司报告期内已实现的盈利能力结合项目实际情况为依据预测，本项目达成后，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32.23%，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 4.34 年。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募集资金具体用途

（1）项目概述

随着推荐技术在移动互联网细分行业的广泛渗透，移动互联网企业开始重视并增加研发投入。公司是国内较早在数字内容领域应用推荐技术的企业之一，为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并应对行业内日趋激烈的竞争趋势，满足公司未来多品类产品横向拓展、产品技术研发与迭代的需要，公司整合目前研发资源，对现有研发体系进行升级。本项目拟通过租赁办公场地，配置与技术研究、开发相关的软、硬件设备，新增人员投入的方式整合公司现有研发资源，打造一个全新的研发中心，并围绕智能推荐引擎继续深入开展课题研究。

（2）项目建设可行性

①深厚的技术积淀为项目实施夯实基础

经过多年的技术、知识产权和人才积累，公司已搭建起包含推荐技术及其具体应用场景的完整智能推荐引擎架构，并围绕智能推荐引擎架构形成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体系。目前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并组建有多支人员稳定、技术水平过硬的研究团队，长期从事推荐引擎前沿技术创新，为公司保持可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提供重要保障。公司具备开展本项目所需的技术和人员储备，同时持续的研发投入也将促进已有技术的升级和迭代，并提升产品的技术应用水平，确保产品在市场中的竞争优势，巩固和强化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②丰富的产品运营经验为研发项目的实施提供场景支撑

公司十分注重将技术与用户需求特征和具体的应用场景紧密结合，通过实时捕捉用户喜好调整推荐机制，为用户智能推荐高度满足其个性化需求的内容。在移动数字内容产品运营方面，公司形成了从数据获取、内容处理、数据分析、产品运营、内容推荐、产品推广到客户服务完整的移动数字内容运营体系，具有较强的市场运营能力。公司积累的庞大的用户资源和丰富的产品运营经验为技术的研究、开发与应用提供了场景支持，为公司新产品的推出打下坚实的基础，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重要的支撑。

(3) 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核心技术的关联度

本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特点，以现有技术储备为依托实施的投资计划，是现有业务的进一步拓展。项目完成后，公司的智能推荐引擎架构将得到强化和完善，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公司技术与产品的深度协同效应。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12,470.4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6,975.31 万元，租赁费 1,160.09 万元，课题研究费用 4,335.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内容	T+1 年	T+2 年	T+3 年	T+4 年	合计
一	建设投资	4,665.31	1,260.00	1,050.00	-	6,975.31
1	工程费用	4,443.16	1,200.00	1,000.00	-	6,643.16
1.1	建筑工程装修费	100.00		-	-	100.00
1.2	硬件设备购置费	2,941.10	-	-	-	2,941.10

1.3	硬件设备安装工程费	147.06	-	-	-	147.06
1.4	软件购置费	1,255.00	1,200.00	1,000.00	-	3,455.0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22.16	60.00	50.00	-	332.16
二	租赁费	105.00	265.80	429.29	360.00	1,160.09
三	课题研究费用	-	1,445.00	1,445.00	1,445.00	4,335.00
总计	项目总投资	4,770.31	2,970.80	2,924.29	1,805.00	12,470.40

3、项目实施周期和时间进度

本项目预计在 4 年内建设实施完成，分为建设期和课题实施期。其中：T+1 年前 3 季度完成场地装修、硬件的采购与安装；T+1 年后 3 季度开展人员调动、招募及培训工作；T+2 年至 T+4 年进入项目课题实施及功能实现阶段。

4、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情况

本项目已经北京市中关村科技园区海淀园管理委员会实施备案，项目备案编号为“京海科信局备[2019]69 号”。

5、项目选址及土地使用情况

本项目拟采用租赁场所的方式实施，拟租赁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弘彧大厦，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宜搜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与租赁方签订租赁协议，租赁场所对本项目的实施不构成障碍。

三、发行人未来发展规划

（一）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技术驱动为核心、用户需求为导向”的发展理念，不断完善智能推荐引擎技术架构，强化数字内容推荐能力，持续改进、完善数字内容推荐平台的产品应用功能。在此基础上，公司一方面在既有的阅读内容推荐领域继续深耕，另一方面向音乐、漫画、游戏等移动数字内容领域深化拓展。同时，基于长期积累形成的智能推荐引擎的技术优势，公司将进一步扩展港澳台、东南亚等地区的移动数字内容领域的服务市场，从而完成公司拓展海外市场的初步战略布局。

（二）实现战略规划拟采取的措施

1、加大研发投入

公司专注于智能推荐引擎的研发，但目前所处的技术阶段主要基于机器学习

方向的应用和研究。深度学习方面，国内整体上处于神经网络的初级阶段，公司将加大在深度学习方面的研发投入力度，紧跟技术前沿，不断更新完善现有核心技术，保证公司在移动数字内容领域的持续竞争力。

2、持续丰富内容资源

作为主打算法的开放型数字内容推荐平台，公司将继续扩大平台开放度，与业内更多的优质内容提供商合作，保证平台对原创精品内容及长尾内容的广泛覆盖；同时，公司亦将积极寻找并战略布局优质内容创作公司，打造稳定的内容来源体系。

3、现有产品升级和新产品开发

公司将对现有应用产品进行功能升级，完善产品 UI 设计，进一步提升用户使用体验。同时，公司将继续聚焦用户需求较大的阅读内容推荐领域，深化拓展音乐、漫画、游戏等移动数字内容产品，逐步实现移动数字内容的横向扩张战略。

4、人才团队建设

公司将通过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和人才保护措施，在现有人员的基础上，根据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逐步扩充现有人才队伍，同时加强员工培训机制，鼓励持续学习，为公司的发展壮大奠定人才基础。同时，公司将建立海外业务团队，设立研发部、内容部、市场部，通过布局海外内容和海外渠道以快速拓展海外市场。

（三）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公司上述的发展计划是基于公司现有业务规模、市场地位及本行业的发展趋势等各方面因素综合制定的，拟定上述计划的主要假设条件如下：

- 1、本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政策、法规无重大改变；
- 2、国家宏观经济、政治、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
- 3、本公司所在行业及所处领域的市场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重大市场变化；
- 4、本次股票发行与上市工作进展顺利，募集资金及时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期实施；
- 5、公司现有的核心管理、研发人员不出现重大的变动，且公司在产品研发、

市场定位等方面无重大决策错误；

6、无其它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计划实施面临的主要困难

1、资金瓶颈制约

公司业务扩张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依靠自身积累无法完全满足公司经营和管理水平提升的需要，从而影响公司业务发展计划的实现。

2、人力资源因素

人工智能垂直化应用领域的竞争较为激烈，高端人才较为短缺，随着公司现有业务规模的快速成长、新业务领域逐渐拓宽，公司对技术人员和管理人才的需求将大量增加，如何吸引优质人才将成为公司实现战略目标的重大挑战。

3、管理水平制约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及人员增加，尤其是海外市场业务的开展，对公司管控业务及人员能力将提出更高要求。

（五）确保实现上述发展计划拟采用的方式、方法或途径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强化公司治理；引进包括技术、管理、营销等方面的人才，加强对员工的培训，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人员素质；按计划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大研发投入，丰富和提升公司产品和服务，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公平信息披露、信息披露内容、程序、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信息披露档案管理、信息保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收到证券监管部门相关文件的报告制度、责任追究机制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同时向所有投资者公开披露重大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可以平等获取信息，不得向单个或部分投资者透露或泄露。

对于定期报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及时编制定期报告草案，提请董事会审议；董事会秘书负责送达董事审阅；董事长负责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审议定期报告；监事会负责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董事会秘书负责组织定期报告的披露工作”。

对于重大事件，《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知悉重大事件发生时，应当按照公司规定立即履行报告义务；董事长在接到报告后，应当立即向董事会报告，并敦促董事会秘书组织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为董秘办，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其主要信息如下：

董事会秘书	陈钧
电话号码	0755-83175692
传真号码	0755-82901265
公司网站	http://www.easou.cn
电子邮箱	ir@easou.cn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目标是透明、公正、真实、及时、有效地进行信息披露，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通过多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接受投资者的监督，进而处理好上市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公司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具体规划如下：

1、每年根据公司发展情况及投资者构成等信息，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以使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常态化、长效化。同时，从制度层面，促进董事会、管理层参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有效性。

2、持续完善股东大会的通知及组织工作，设置网络投票渠道，保障独立董事、监事会等治理机构的监督职能，确保投资者行使其合法权利。

3、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要求，透明、公正、真实、及时、有效地披露公告，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业务及财务状况，维护投资者的知情权。

4、通过多元化的沟通渠道，及时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在避免未公开信息泄露的同时，保证沟通信息的有效性。

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

（一）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在利润分配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具体方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

①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且：①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②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③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④公司不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⑤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货币资金余额不低于拟用于现金分红的金额。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A、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②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每股净资产偏高、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配的前提下，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2、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

（1）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数据、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规划及下阶段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的意见，在符合公司章程既定的股利分配政策的前提下，认真研究和论证利润分配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提出年度或中期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审议通过后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董事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或修改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监事会应就相关政策、规划执行情况发表专项说明和意见。

（3）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发表意见，并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4）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3、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

公司将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保证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

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当满足本章程规定的条件，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有关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二）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对现行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经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在现行公司章程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和细化，增加了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的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形式、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等内容。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经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如最终通过上交所审核并在中国证监会履行注册程序，则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登记在册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四、发行人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参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法律法规建立了股东投票机制，其中公司章程中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等进行了约定。

（一）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公司董事

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

公司应在选举两名及以上董事或者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度。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网络投票方式安排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网络形式投票的，应当为股东提供安全、经济、便捷的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身份验证的投资者，可以确认其合法有效的股东身份，具有合法有效的表决权。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履行股东大会相关的通知和公告义务，做好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相关组织和准备工作。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时，除设置现场会议投票外，还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五、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及延长锁定期限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溪承诺

（1）自发行人 A 股股票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有派息、送股、资

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

（4）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5）除此之外，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交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交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2、发行人其他股东承诺

本企业/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交易之日一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赵磊、陈钧承诺

（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交易之日一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

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3）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

（4）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5）除此之外，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交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交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4、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刘琼、监事刘玲、张静承诺

（1）本人自发行人股票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交易之日一年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人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若本人在监事任期届满前离职，本人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

（3）除此之外，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

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交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交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5、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张世侠、赵艳民、秦亚兰、关胡良承诺

（1）自发行人 A 股股票在上交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 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3）除此之外，本人还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未来不时发布实施的、须适用的关于股份锁定、减持和信息披露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交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若该等规定与上述承诺存在不同之处，本人将严格按该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上交所自律性规范的规定执行。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溪承诺

（1）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的股份，并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

（2）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本人将认真遵守证监会、上交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3）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则每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的 25%。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

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若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增发等除权除息事项，须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在前述锁定期的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

（4）本人减持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

（5）公司上市后，在本人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本人仍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人在减持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履行公告义务，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6）本人减持股份时，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7）如本人未按照本持股意向的承诺转让股份，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人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人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

2、持股 5% 以上股东天津软银承诺

（1）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股东，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股份，并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承诺。

（2）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将按照届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的价格进行减持。

(3) 本企业减持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

(4) 在本企业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本企业仍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企业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5)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每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拟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6) 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7) 如本企业未按照本持股意向的承诺转让股份，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

3、持股 5% 以上股东苏州琨玉、中浩时代、上海盛大承诺

(1) 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股东，将按照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监管要求持有公司股份，并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于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承诺。

(2) 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将按照届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的价格进行减持。

(3) 本企业减持时，减持行为将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及协议转让等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定的合法方式进行。

(4) 在本企业实施减持公司股份时且本企业仍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时，本企业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本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5)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每年通过集中竞

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合法的方式拟减持数量不超过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

（6）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7）如本企业未按照本持股意向的承诺转让股份，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本企业还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本企业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公司。

（三）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为维护公司上市后股价的稳定，保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证监会公告〔2013〕42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发行人上市后三年内，如发行人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发行人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以下简称“启动条件”）且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增持或回购发行人之股份等行为的規定，则发行人及本承诺函载明的相关主体应按本承诺函启动以下部分或全部稳定股价措施，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达成时，发行人将及时按照以下顺序采取措施稳定公司股价。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2）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

定的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主体）增持公司股票；（4）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当公司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时，按以下顺序实施。

（1）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触发启动条件，为稳定发行人股价之目的，若发行人决定通过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稳定公司股价，降低每股净资产，发行人董事会将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在保证发行人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议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或者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发行人将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后的二个月内，实施完毕。公司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

（2）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

①当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时，公司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

②发行人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并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发行人非独立董事承诺：“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③发行人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A、发行人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B、发行人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回

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发行人发行后总股本的 2%。

④发行人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发行人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或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本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的，发行人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

⑤在发行人符合本承诺函规定的回购股份的相关条件的情况下，发行人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认为发行人不宜或暂无须回购股票的，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

(3)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主体） 增持公司股票

当发行人回购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主体）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发行人股票进行增持。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①其单次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自发行人获得现金分红的 30%；

②单次增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发行人总股本的 1%；单一会计年度累计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发行人发行后总股本的 2%；如上述第①项与本项冲突的，按照本项执行。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主体）增持发行人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①通过增持发行人股票，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已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②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发行人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③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4)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①当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的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主体）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的3个月内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时，为稳定公司股价之目的，在发行人领取薪酬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获得监管部门的批准（如需），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发行人股票进行增持。

②有义务增持的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用于单次及/或连续十二个月增持本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税前，下同）的1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

③发行人在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在发行人领取薪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上述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及责任的规定，发行人及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促成发行人新聘任的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上述责任与义务并签署相关承诺。

④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发行人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

A、通过增持发行人股票，发行人股票收盘价已连续3个交易日高于发行人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B、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发行人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C、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或

D、增持股票所用资金达到其上年度在本公司取得的薪酬总和。

3、稳定股价程序的承诺与约束措施

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行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本人将严格执行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关于稳定公司股

价的相关措施。如有违反，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若前述规定被修订、废止，本公司/本人将依据不时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采取相关措施。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上述相关责任主体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则该等主体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相关责任主体将通过发行人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上述承诺为相关责任主体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稳定股价事项出具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承诺，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五、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三）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欺诈发行上市事项出具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承诺，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五、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五）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事项出具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承诺，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之“五、重要承诺以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之“（八）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五）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发行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5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溪承诺

（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六）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相关责任主体承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相关主体出具了承诺。

1、发行人拟采取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合理使用募集资金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符合行业相关政策，有利于公司经济效益持续增长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随着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将有助于公司实现规划发展目标，进一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

为保障公司规范、有效使用募集资金，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同时，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切实履行相关职责，加强事后监督检查，持续关注募集资金实际管理与使用情况，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信息披露，确保中小股东的知情权。

(2) 巩固并拓展公司主营业务，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从而保障公司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符合股东利益。随着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大力推进技术研发，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

(3) 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控体系建设，完善并强化投资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

除此之外，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4) 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巩固和发展公司主营业务。除此之外，补充营运资金可使公司有效降低财务费用，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满足不断提升的运营资金需求，辅助夯实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有效降低整体经营风险。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降本及提升效益效果良好，风险较小，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提高股东回报。

(5)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积蓄发展活力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制度，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提高整体人力资源运作效率。建立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需要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建立科学合理的用人机制，树立德才兼备的用人原则，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

(6) 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进一步规范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的条款进行了相应规定。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注重对全体股东的分红回报，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保证

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发行人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发行人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发行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发行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发行人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发行人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7）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

（2）依法承担对发行人及其股东造成的损失；

（3）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七）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之“（一）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程序”。

（八）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

（1）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在发行人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发行人将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3）若在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流通过后，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发行人将依法及时回购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股票发行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如公司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同时加算股票发行日至回购股份期间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4）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5）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发行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发行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溪承诺

（1）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在发行人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流通前，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

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对于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本人将督促发行人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3）若在本次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流通过后，因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有权机关认定后，其将依法及时回购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股票发行价格（指复权后的价格，如公司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情况的，则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同时加算股票发行日至回购股份期间同期银行存款利息。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及时回购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

（4）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5）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3、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

（3）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本人因发行人上市所做之所有承诺不会因为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而改变。

4、保荐机构承诺

本公司因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5、发行人会计师承诺

本所承诺，因本所为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出具的以下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从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1）于2019年8月24日出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61243999_H02号)。（2）于2019年8月24日出具的标准内部控制审核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61243999_H03号)。（3）于2019年8月24日出具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专项说明编号：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61243999_H04号)。本承诺函仅供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6、发行人律师承诺

本所将严格履行法定职责，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规范，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所涉相关法律问题进行了核查验证，确保出具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如因本所未能依照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行业准则的要求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职责而导致其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实际损失的，本所将按照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7、发行人评估师承诺

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九）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承诺

（1）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

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以自有资金补偿公众投资者因依赖相关承诺实施交易而遭受的直接损失，补偿金额依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但公司做出特别声明不做利润保证的承诺除外）③不得以任何形式对发行人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溪，持股 5%以上股东苏州琨玉、中浩时代、上海盛大，发行人全体非独立董事（除潘政荣、杨戈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1）如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企业/本人违反本企业/本人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发行人，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3、持股 5%以上股东天津软银，发行人非独立董事潘政荣、杨戈承诺

（1）如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企业/本人违反本企业承诺所得收益，将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处理，因此给发行人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发行人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4、发行人独立董事承诺

（1）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⑤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发行人上市当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要求发行人增加薪资或津贴。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

将采取以下措施：①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②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

（一）与营业收入有关的合同

公司营业收入来源于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和移动互联网营销服务。移动数字内容推荐服务主要包括数字阅读服务、运营商增值和游戏运营。其中，公司数字阅读服务中数字阅读付费和游戏运营服务的客户主要为个人用户，用户通过各类充值渠道向公司支付费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主要充值渠道、客户签订了如下正在履行的重大合作合同：

业务类型	合同名称	合同双方	合同价格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数字阅读付费（充值渠道）	支付宝服务合同	甲方：宜搜科技 乙方：支付宝（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单笔交易流量的1.6%	通过乙方开发的安装于手机等移动终端上的应用，向甲方客户端发起支付的功能的服务；该服务使用即时到账交易模式的服务规则，甲方客户可以使用手机通过该服务向甲方完成支付	长期有效
	微信支付服务协议	甲方：宜搜科技 乙方：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将从甲方的每笔交易款中扣除一定费率的支付手续费，支付手续费的费率以商户平台核准记录的为准	乙方为甲方提供货币资金转移服务，当用户购买甲方的商品或服务时，可通过甲方提供的服务完成交易	长期有效
数字阅读广告	百度SSP媒体服务系统使用协议	甲方：北京宜搜 乙方：北京百度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推广效果进行结算	百度移动联盟推广服务合作	长期有效
运营商增值	咪咕音乐有限公司2019年成本业务合作合同	甲方：咪咕音乐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泰特	合同双方对用户使用数字音乐产品向甲方支付的产品定制信息费进行分成	乙方作为内容提供方通过将作品上传至甲方的中央音乐管理平台，许可甲方将乙方上传的所有音乐内容提供给用户使用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移动互联网营销	网络信息服务合作协议	甲方：广州奇异果互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乐点	备选计费模式包括CPC、CPT、CPM、CPS模式	甲方委托乙方推广甲方所代理的产品	2019年3月5日至2019年12月31日

（二）采购合同

公司采购主要包括版权内容采购、流量采购和其他采购。其中，流量采购主要包括业务推广采购和广告流量采购。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主要供应商签订了如下正在履行的重大合作合同：

业务类型	合同名称	合同双方	合同价格	合同内容	合同期限
版权内容采购	阅读内容合作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甲方：上海阅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上海玄霆娱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红袖添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网文欣阅科技有限公司、潇湘书院（天津）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宜搜科技、珠海掌媒	乙方应支付甲方的费用包括运营指导费和收益分成两部分	甲方授予乙方业务平台部门原创文学作品享有非专用的信息网络传播权，甲方授权作品将在乙方业务平台中面向乙方用户提供有偿收费订阅服务	2017年7月15日至2023年7月14日
业务推广采购	信息服务框架合同	甲方：北京宜搜 乙方：北京云锐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甲方通过乙方在乙方代理的信息服务平台上预充值，乙方根据甲方充值账户的实际消费情况同甲方进行结算	乙方通过乙方所代理的信息服务平台为甲方提供推广服务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广告流量采购	广点通服务合同	甲方：宜搜科技 乙方：深圳市东信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以实际结算为准	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广点通平台代理服务	2017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合同期结束后，如双方无异议，则合同顺延

二、对外担保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案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基本案情	诉讼标的金额 (万元)	审理状态
1	陈鹏翔等十二人	公司、汪溪等九人	合同纠纷	原告诉称宜搜有限构成虚假宣传，并在此情况下购买了移动顶告关键词业务，要求退还购买款并赔偿相应损失	93.40	二审法院已裁定发回重审，一审法院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2	李名桂	公司、汪溪、东莞市核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原告诉称宜搜有限构成虚假宣传，并在此情况下购买了移动顶告关键词业务，要求退还购买款并赔偿相应损失	4.30	已裁定发回重审，尚未开庭审理
3	冷文等十一人	公司、汪溪	合同纠纷	原告诉称宜搜有限构成虚假宣传，并在此情况下购买了移动顶告关键词业务，要求退还购买款并赔偿相应损失	55.60	再审法院裁定指令审理，已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4	浙江淘宝网络有限公司	广州网易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公司	名誉权纠纷	原告诉称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网易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等网站转载带有严重诋毁、侮辱字眼的涉案文章，宜搜有限提供了涉案文章的链接，上述各方作为涉案文章的转载方或链接提供方，应就侵犯原告名誉权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1.50	移送管辖至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尚未开庭审理
5	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侵害信息网络传播权纠纷	原告诉称在宜搜有限通过“宜搜小说”软件向公众提供小说作品《河神》的在线阅读服务，原告经合法授权获得了《河神》在中国境内的独占信息网络传播权，上述行为侵犯了原告的信息网络传播权	50.00	双方已签署和解协议
6	广州泰迪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	公司	合同纠纷	原告诉称宜搜科技未按双方签署的《<帝王世纪>游戏运营推广协议》约定履行主要义务，构成合同违约并给原告造成经济损失	270.95	移送管辖至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尚未进行审理

注：2019年5月23日，公司作为原告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起诉，诉称广州泰迪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未按其与公司签署的《<帝王世纪>游戏运营推广协议》约定履行合同义务，构成合同违约。2019年6月26日，广州泰迪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基于同一法律关系，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起诉，诉称公司构成合同违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广州泰迪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诉公司合同纠纷案件已移送至福田区人民法院，与公司诉广州泰迪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件合并审理，目前尚未进行审理。此外，该案件中，诉讼标的包括利息，此处金额未包含利息金额，最终以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上诉涉诉事项涉及的赔偿金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涉诉小说作品销售收入占公司同期销售收入的比例较低，对公司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在陈鹏翔等十二人、李名桂、冷文等十一人案件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汪溪作为共同被告，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节“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之“（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的作为被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处罚等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最近3年不存在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作为被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重大违法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第十二节 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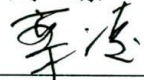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汪溪



刘琼



栾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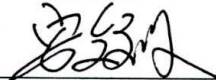
周珊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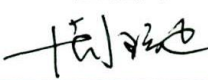
赵磊



潘政荣



安颖川



周璇



陈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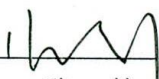


杨戈



张泽平

全体监事签字：



张静



刘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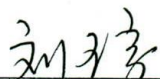


彭琪芳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汪溪



刘琼



赵磊



陈钧



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 9 月 17 日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汪 溪

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7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黄波

保荐代表人：

龚启明


朱则亮

法定代表人：

陈照星

董事长及总经理：

陈照星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7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及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法律责任。

董事长及总经理：


陈照星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7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刘成伟


黄盼盼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劲容



2019年9月17日

**关于招股说明书
引用审计报告及其他报告和专项说明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经审核的内部控制评估报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9）审字第61243999_H02号）、内部控制审核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61243999_H03号）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专项说明（专项说明编号：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61243999_H04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和专项说明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和专项说明而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报告和专项说明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签字注册会计师：


廖文佳

签字注册会计师：



鄢萍

首席合伙人授权代表：


张明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授权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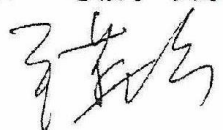
本授权委托书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即执行事务合伙人）毛鞍宁先生，于2018年11月1日签发给王鹏程先生和张明益先生。

本授权书表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主管合伙人王鹏程先生和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张明益先生，均有权代表本人签署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交给中国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国资委）以及中国的证券交易所的专业报告、声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对外投标文件、投标授权书，及其它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承担的专业工作相关的文件。

王鹏程先生和张明益先生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所签署的文件，视同为本人签署。

本授权委托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19年10月31日止。本人有权在此之前，以书面方式终止对上述被授权人的授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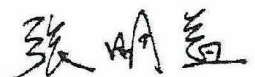
授权人：毛鞍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首席合伙人

签署： 日期：2018年11月1日

被授权人：王鹏程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部主管合伙人

签署： 日期：2018年11月1日

被授权人：张明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主任会计师

签署： 日期：2018年11月1日

本复印件，仅供深圳宜搜天下使用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嘉宁


丁晓宇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梅惠民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7日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关于资产评估相关情况说明

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就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事项，于2016年7月30日出具了“银信评报字[2016]沪第0795号”《深圳市宜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净资产公允价值评估报告》，经办资产评估师为嘉宁、丁晓宇，现将资产评估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经办资产评估师嘉宁已离职，故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中仅有资产评估师丁晓宇的签字。

特此说明。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梅惠民



2019年9月17日

关于招股说明书引用验资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9）验字第61243999_H01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本所出具的上述验资报告而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验资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签字注册会计师：

廖文佳

签字注册会计师：

鄢萍

首席合伙人授权代表：

张明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招股说明书引用验资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与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61243999_H02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本所出具的上述验资报告而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验资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注：报告编号为安永华明（2016）验字第61243999_H02号的验资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之一杨拓成已离职。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李剑光



首席合伙人授权代表：

张明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招股说明书引用验资复核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复核报告（报告编号：安永华明（2019）专字第 61243999_H02 号）的内容无矛盾之处。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本所出具的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完整准确地引用本所出具的上述验资复核报告而在相应部分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所出具的上述验资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签字注册会计师：

廖文佳

签字注册会计师：

鄢萍

首席合伙人授权代表：

张明益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十三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在本次发行承销期内，下列文件均可在本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办公场所查阅：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人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承诺事项；
- （七）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八）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九）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及地点

上述备查文件将置备于下列场所，投资者可于发行期间的周一至周五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前往查阅。

（一）发行人：深圳宜搜天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软件产业基地5C栋4层403-409
电话：	0755-83175692
传真：	0755-82901265
联系人：	陈钧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电话：	0769-22119285
传真：	0769-22119285
联系人：	龚启明、朱则亮